報告書編號：SWCB-99-062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成果報告書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時間：98 年 5 月至 99 年 2 月

計畫主持人：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吳志展

協同主持人：明道大學 張文詔教授

目錄

摘要 1

第壹章　緒論 2

一、 計劃緣起 2
二、 規畫目標 3
三、 工作內容 4
四、 規劃程序、方法與步驟 6
五、 計畫相關課題及法規分析 11

第貳章　農村社區基本資料調查 43

一、 社區之地理位置、範圍、面積 43
二、 核心聚落範圍、面積 46
三、 土地清冊、使用分區 52
四、 人文資源調查 56
五、 自然環境與資料調查 59
六、 社區內組織調查 76
七、 社區公約擬訂 80

第參章　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 84

一、 歷年公部門相關規劃與工程 84
二、 歷年建設工程與經費 84
三、 歷年成果檢討分析 92

第肆章　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99

一、 土地利用 99
二、 產業型態與發展 105
三、 公共設施 111
四、 水土保持 116
五、 交通運輸 118
六、 農村住宅 122

七、 災害狀況調查 130

第伍章 農村社區面臨課題對策 141

一、 規畫區之優勢與劣勢分析 141

二、 限制發展範圍之劃定 143

三、 課題與對策 144

第陸章 農村發展規劃構想 154

一、 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構想 159

二、 農村社區整體發展規劃 163

三、 建設項目用地合法性說明及解決方式 180

第柒章 執行計畫 182

一、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184

二、 四年經費需求 196

三、 經營管理維護措施 199

第捌章 未來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機制 201

一、 社區居民意願分析 201

二、 未來農村再生發展區之範圍 214

三、 導入再生發展區之方法 216

第玖章 效益評估 218

一、 經濟效益 218

二、 社會效益 219

三、 環境（生態）效益 220

第拾章 結論與建議 221

第壹拾章 附錄 223

一、 簡報審查會議記錄 223

二、 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先期規劃區與居民訪談記錄 262

三、 農村再生先期規劃區工作會議 266

四、 各期工作會議簡報資料 299
五、 成果圖面 307
六、 土地清冊 313

圖目錄

圖 1-1 規劃步驟（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8

圖 1-2 甘特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9

圖 1-3 預計與實際進度圖10

圖 2-1 國姓鄉南港村行政區域圖44

圖 2-2 國姓鄉南港村地理位置圖45

圖 2-3 南港社區聚落範圍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48

圖 2-4 南港社區實測地形圖（1）.....50

圖 2-5 南港社區實測地形圖（2）.....51

圖 2-6 南港社區地籍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繪製）.....53

圖 2-7 南港社區土地權屬調查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繪製）.....54

圖 2-8 南港地區土地使用分區現況圖（資料來源：本團隊人員繪製）.....55

圖 2-9 南港村人口金字塔圖.....58

圖 2-10 教育程度58

圖 2-11 南港社區地形分布圖（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59

圖 2-12 南港社區坡度分析圖.....60

圖 2-13 國姓氣象站分布圖（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地理資訊系統）.....62

圖 2-14 國姓鄉地質圖63

圖 2-15 國姓鄉水域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64

圖 2-16 國姓鄉南港村水文圖（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65

圖 2-17 國姓鄉生態敏感地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66

圖 2-18 國姓鄉文化景觀敏感地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67

圖 2-19 國姓鄉地質災害地區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68

圖 2-20 國姓鄉洪泛地區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69

圖 2-21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組織架構圖76
圖 4-1 國姓鄉南港社區國土利用調查圖100
圖 4-2 南港社區現況圖101
圖 4-3 南港社區土地利用現況圖102
圖 4-4 南港社區現況照片圖.....103
圖 4-5 南港社區水土保持圖.....116
圖 4-6 國姓鄉南港村交通圖118
圖 4-7 南港社區交通路線圖.....120
圖 4-8 林厝家族分家位置圖.....123
圖 4-9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1)126
圖 4-10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2).....127
圖 4-11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3).....128
圖 4-12 國姓鄉南港村淹水潛勢圖132
圖 4-13 國姓鄉淹水潛勢圖（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132
圖 4-14 國姓鄉土石流潛勢溪流圖133
圖 4-15 國姓鄉南港社區土石流分佈圖134
圖 4-16 2000 年頒布臺灣地區震區重新劃分示意圖135
圖 6-1 南港社區發展功能分區圖162
圖 6-2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174
圖 7-1 第一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186
圖 7-2 第二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189
圖 7-3 第三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192
圖 7-4 第四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195
圖 7-5 南港社區四年分期分項投資總圖198

表目錄

表 2-1 南港社區規劃範圍座標（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49

表 2-2 南港社區年齡組合表（資料來源：國姓鄉戶政事務所）.....56

表 2-3 烏溪南北通橋流量測站月流量表.....65

表 2-4 烏溪南北通橋水位測站月水位表（單位：CMS）.....65

表 3-1 國姓南港社區歷年公部門相關工程.....84

表 3-2 國姓南港社區 94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84

表 3-4 國姓南港社區 95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87

表 3-5 國姓南港社區 96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88

表 3-6 國姓南港社區 97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88

表 3-7 國姓南港社區 98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89

表 3-8 國姓南港社區歷年建設工程經費總表.....92

表 4-1 南投縣近年來具代表性之水災事件雨量統計簡表.....130

表 4-2 台灣中部地區歷年來地震災害統計.....136

表 5-1 國姓南港社區整體分析（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41

表 5-2 南國姓客家文化園區潛力點分析.....142

表 6-1 不同坡度植生所需配合之工程.....165

表 6-2 不同土壤硬度下植物生長情形及其所需配合之處理.....166

表 6-3 植栽建議表.....177

表 7-1 第一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84

表 7-2 第二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87

表 7-3 第三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90

表 7-4 第四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93

表 7-5 南港 4 年計畫預算概估表（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196

摘要

近年來，國人休閒觀光的風潮帶動了鄉村旅遊，南投擁有多樣化的農業資源及豐富自然景觀，已成為國內旅遊的熱門觀光地區。南港位於大橫屏山山脈、集集山脈、九九峰（火炎山）之交界處，有高山、丘陵、平原，其中以大規模的養鹿場，為其特色。更有充足的陽光、純淨零污染的空氣，豐沛乾淨的水資源，風光明媚，因此南港社區生態農村孕育出非常豐富之生態環境，配合農村再生條例施行，及建立富麗新農村目標藍圖，活化現有社區產業與設施，充分利用；運用整合性規劃概念，進一步落實規劃藍圖，促進農村再生規劃區之再生活化，提升南港社區資源、產業、交通、環境、文化保存與永續生態環境為目標，塑造符合空間美學及生態永續之社區生態環境。

In recent years, Chinese leisure and tourism led to a wave of rural tourism in Nantou County has a variety of agricultural resources and rich natural landscape, has become a popular tourist area of domestic tourism. South Mountain is located at Tai Ping Shan Wang, Chi-Chi Mountains, Jiu Jiufeng (Huoyan Shan) of the junction, there are mountains, hills, plains, of which large-scale Yanglu Chang, for their characteristics. More adequate sunlight, pure zero pollution of the air, plentiful clean water, scenic, ecological communities, so the South is very rich in rural breed of eco-environment in support of the legislation, rural regeneration,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new rural target splendid blueprint for revitalization of existing Community industry and facilities, is fully utilized; The use of integrated planning concepts, to further implement the blueprint, and promote rural regeneration planning area of the re-life, and enhance the South community resources, industry, transportation, environmental, cultural preservation and sustainabl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as the goal, create space for aesthetic and ecological sustainability in line with of the community environment.

第壹章 緒論

一、 計劃緣起

為配合未來「農村再生條例」之施行，及政府重要施政-愛台 12 建設之農村再生所揭示「建立富麗新農村」為目標藍圖，辦理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以運用整合性規劃概念，進一步落實可行之規劃藍圖，以利未來執行與推動農村再生軟硬體建設時，能因應整體農村發展之需要，其促進農村再生規劃區之再生活化，塑造符合空間美學及生態永續之生態環境。

（引述本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採購說明）

南港社區，在民國 88 年遭受九二一大地震的洗禮，震爆點位在南港社區內的九份二山上,造成社區相當大的災情,並有 300 餘頭水鹿埋於土石之下。而在九二一大地震後重建過程中南港社區居民並不氣餒，反而思考未來家園的重塑方向，藉此將南港社區打造出嶄新的農村風貌。政府機關的補助與輔導外，社區居民對家園的重建事物，變得更加積極，與展現出客家刻苦耐勞的硬頸精神，而在災後的九份二山山下，處處可見重新立起的南港社區傳統產業-水鹿，展現養鹿人家堅韌的生命力。農村再生計劃起跑後，更讓社區居民們知道自己的家園是可以由自己雙手來打造的，加上僱工購料及培根課程的配合，南港社區漸漸地朝向社區未來所想要的願景，努力地邁進。

培根課程已成為農村再生的知識泉源，於水保局多年經營下，南港社區培根課程再生班階段已完成授課，學員除對社區營造有基本的觀念外，98 年起更配合農村再生計劃，加入農村再生平台建立與推動程序、景觀規劃、行銷推廣及僱工購料…等課

程，社區已共同討論出「處處皆景，處處風景宜人」的願景，並積極朝此方向發展。此外，於此期間，社區積極辦理多項推廣活動，如：「南港社區暨南港國小聯合運動會」、「發揚客家文化精隨戰鼓薪傳種子培訓班」、「媽媽教室作品成果展」、「績優社區參訪觀摩」、「鹿神祭」…等，除使居民更深刻瞭解社區資源特色，進而珍惜獨一無二的國姓鄉較完整客家庄，亦使外來民眾深入體驗南港社區特有文化，並推廣社區知名度。

二、 規畫目標

（一）整體農村發展

本案以整合性規劃之概念並且以現有農村社區為中心，強化由下而上的地方參與制度，進而建立整合性農村整體再生規劃，主要強調農村產業文化、自然生態及廢舊建築之再生利用，且重視農村景觀美化，進而提升居住品質，其為本案重要精神。

（二）農村再生計畫面

輔導社區完成農村再生四年計畫之撰寫

本案以非都市土地為規劃範圍，非都市土地是指既有一定規模集居聚落，及其鄰近因整體發展需要之土地為本農村社區範圍，並且藉此因應生活、生產與生態三生一體規劃與建設之政策目標。

（三）農村建設面

本案以核定之農村再生計畫為基礎，並且以社區公共需要建設為限。進而，依據『農村再生條例草案（行政院版）總說明』為主要設計方針。

三、 工作內容

（一）農村社區基本資料調查

針對農村社區範圍、面積，核心聚落範圍、面積，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土地利用現況，以及人口分佈，水文、生態、公共設施建設、特色景觀等予以調查分析(核心聚落區之測量必須使用精度大於 1/500 以上之數值測量圖，測量面積至少須達 20 公頃，區域須由甲方指定)。

（二）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

說明歷年公部門在社區內之相關規劃、投注建設工程及經費及歷年規劃或建設成果之現況，並檢討分析。

（三）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就社區之土地利用、產業型態與發展、公共設施、水土保持、交通運輸及農村住宅等現況予以調查分析。

（四）農村社區面臨課題對策

綜合前述調查，分析社區發展之優勢與劣勢及社區推動農村再生面臨之課題與因應對策。

（五）農村發展規劃構想

依農村社區發展、實施建設及土地管理之需要，導入功能性分區管理制度，劃分功能分區包含核心聚落發展區、農村生態發展區、農村生產發展區、農村服務發展區及其他發展區等，並依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構想，規劃社區整體性之軟硬體設施，包含 1.土地利用與產業發展、2.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3.交通運輸(含人行步道、自行車道、社區道路及簡易停車場等。)、4.社區排水(含溝渠、老舊農水路等。)、5.自然生態及社區環境景觀(含閒置空

間再利用、意象塑造、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等設施)、6.休閒與觀光遊憩(含公園、綠地、廣場、運動、文化及景觀等休閒設施。)、7.飲水設施(含自用自來水處理及水資源回收等設施。)、8.社區環境與家戶衛生(含污水處理、垃圾清理及資源回收等設施。)、9.社區組織發展與社區照顧、10.文物古蹟維護與管理(含傳統建築、文物、埤塘、景觀生態等設施。)、11.社區網路及資訊設施、12.農村住宅整建等，及說明擬建設項目之用地合法性及解決方式。

（六）執行計畫

就各項軟硬體設施之擬訂分期分項投資構想，並附實施項目明細及經費需求及各項軟硬體設施之經營管理維護措施。

（七）未來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機制

彙整、分析社區居民對未來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意願及構想，並說明未來劃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範圍及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方法。

（八）效益評估

評估說明社區劃入農村再生發展區後之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及環境(生態)效益分析。

（九）細部工程規劃

細部工程規劃由受委託單位考量社區需求性及可行性提出規劃，交「審查委員會」及主辦單位同意後決定之。

四、 規劃程序、方法與步驟

（一）調查分析作業

南港社區擁有豐富自然環境資源，計畫初進行計畫區內周邊景觀、車道系統與人行系統執行前置調查分析作業，主要在於規劃現況設施之設置、重要道路、使用活動量與環境資源及特殊景點路線的調查與分析，如下:

地理位置、範圍及面積、自然環境及產業分析、土地權屬及土地利用、聚落或社區屬性及人口分析、既有社區組織及地方文化、公共設施現況及周邊環境分析、交通及觀光遊憩資源進行分析。

（二）整體規劃

依據南港社區現有重點區域依據其道路特性、環境資源、特殊據點所在地以及急迫須規劃地區，進行規劃分區的劃設，並透過評選機制，評定優先規劃之順序，亦針對該區評定規劃設計或列為示範區域，以配合期分區計畫執行規劃作業。提出符合農村再生之規劃重點，如下:

1. 人行步道、社區道路、溝渠及簡易平面停車場。
2. 生態池、綠地、廣場、客家文化及景觀休閒設施。
3. 傳統建築、文物等景觀生態設施。
4. 閒置空間再利用、意象塑造與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等設施。

（三）規劃細部工程規劃

彙整居民、地方代表意見，及前期分析作業與規劃彙整，即進行可行性評估與設計圖繪製，藉由現況調查

評估與設計準則為依據，並提出適宜之規劃方案，同時，配合居民、地方代表意見之建議意見，作為修正目標方案之參考，更能貼地方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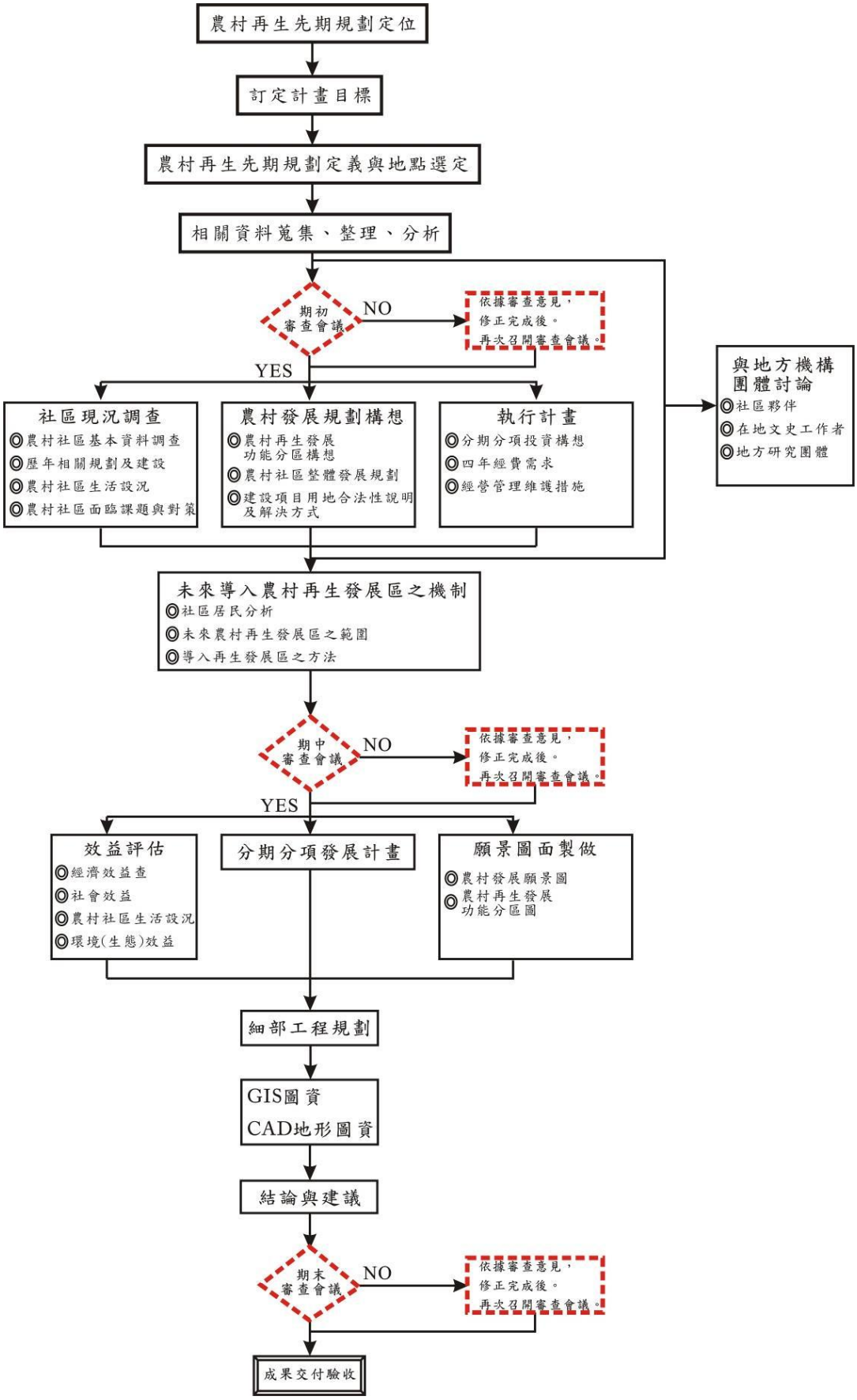


圖 1-1 規劃步驟（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四）工作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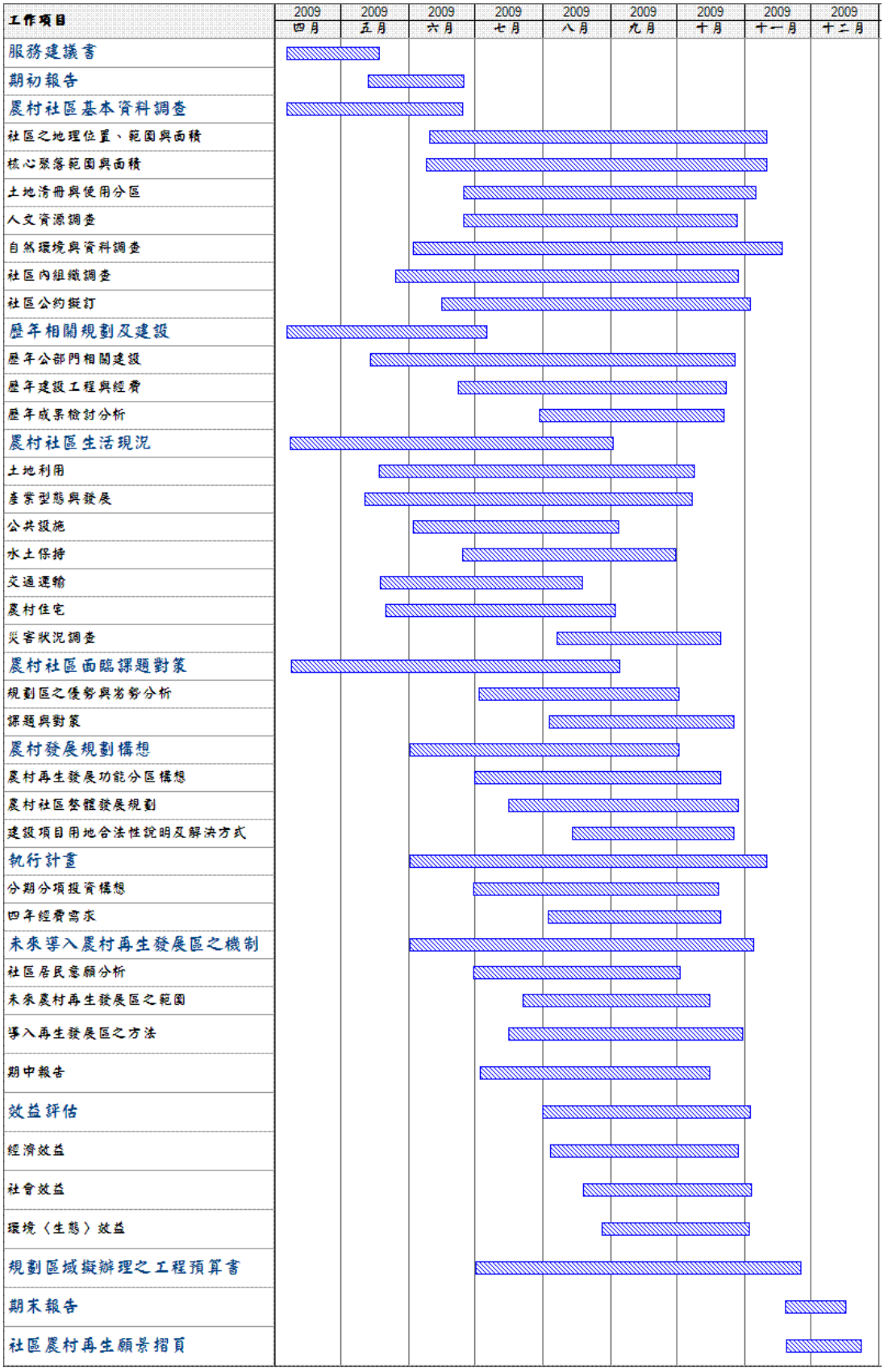


圖 1-2 甘特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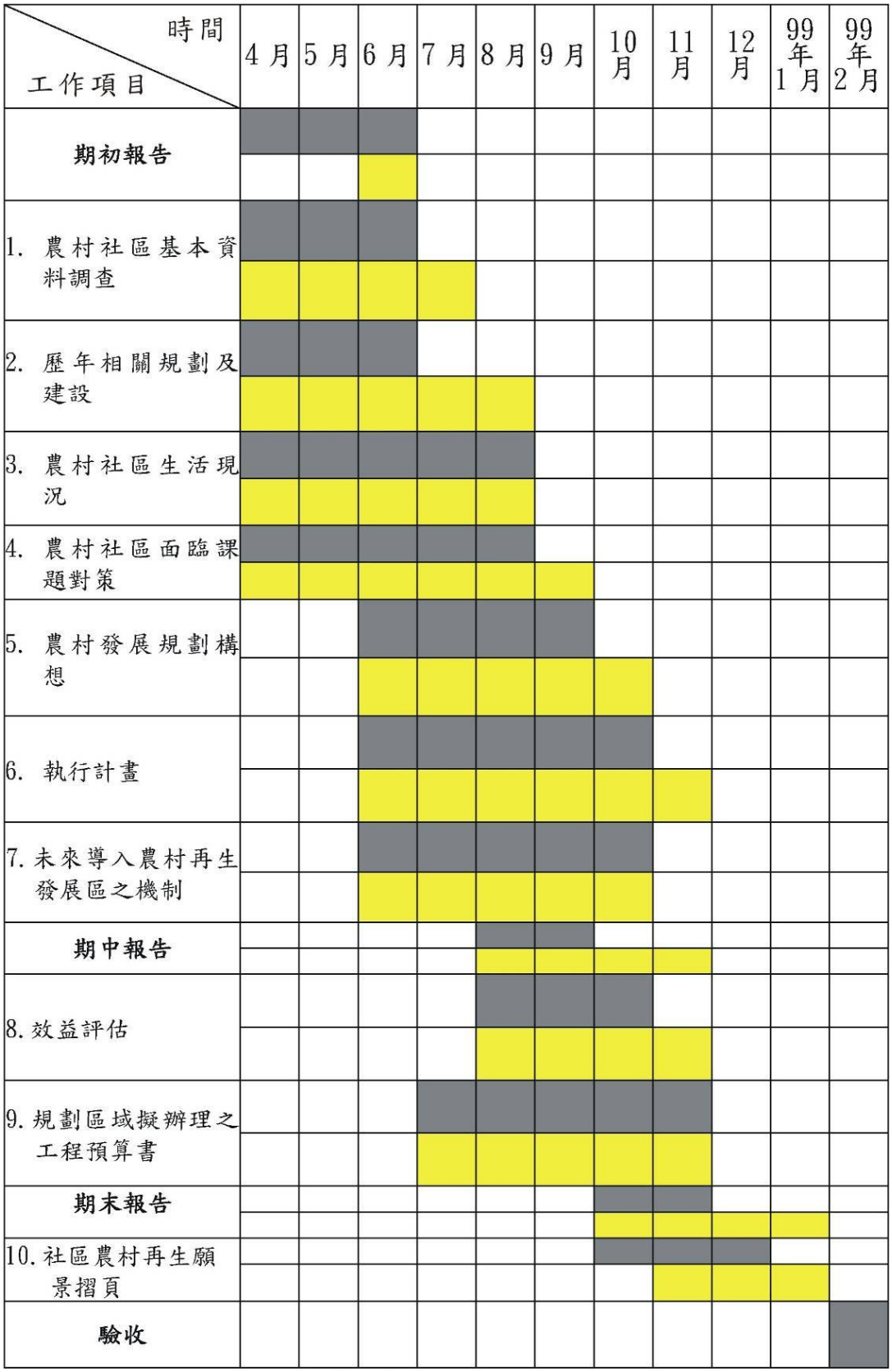


圖 1-3 預計與實際進度圖

五、 計畫相關課題及法規分析

（一）上位計畫

相關之上位計畫包括「創造台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南投縣政白皮書」、「南投縣綜合發展計畫」、「客家文化振興計畫」、「客家文化人文環境營造計畫」等。前三個上位計畫乃就整體台灣地貌改造與南投縣未來整體發展捉出構想，後兩計畫則就整體客家文化的振興捉出構想。

1.創造台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

「創造台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著重在輔導各鄉鎮發展自身特色，並配合九二一震災重建計畫，實施城鄉景觀風貌示範建設。

2.南投縣政白皮書暨南投縣綜合發展計畫

「南投縣政白皮書」與「南投縣綜合發展計畫」著重在打造觀光大縣、再創農業榮景，因此提出交通建設計畫、發展休閒農業，並積極推動國姓鄉鄰近之九九峰國家藝術村之設置。另外則針對國姓鄉提出「一環」、「三區塊」與「四線」之發展方向，將國姓鄉定位為南投縣重要觀光風景區的入口，並界定國姓鄉為「富麗農村生活區塊」，著重於自然型綠地與都市型景觀綠地並重之發展。該計畫以為國姓鄉客家人口佔 70%，是南投縣最大的客家鄉，國姓鄉特殊的客家人口結構及使地域富有特殊的人文氣息，這種文化的特殊性在未來國姓鄉的整體發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也是經營地方特色應該思考的主軸。由於國姓鄉位處中潭公路---臺灣藝術大道上，連結草屯、埔里、臺中縣和平鄉，鄉內客家人居多，為南投客家原鄉，鄉內以發

展農業及觀光休閒為主，泰雅渡假村亦位於國姓鄉，為南投縣聯結中橫風景線重要幹道，未來可結合埔里花卉區發展高價值經濟農業及客家原鄉之特色，重塑城鄉新風貌，建置示範新社區。

3.客家文化推展相關計畫

客家文化相關計畫以「客家文化振興計畫」為主軸，該計畫目標在提振客家人的自信心，讓他們能以客家人為榮，願意認識客家文化特質、將客家文化活動帶入生活之中;並透過補助、委託研發等方法，提供客家文化更豐富的展現機會，同時也建構更活絡的社群網絡，成為客家文化的重要載體。因此延伸出相關計畫內容，包含（1）文化環境營造補助計畫（2）客家文化設施興修計畫（3）客家文化振興研發宣傳計畫。文化環境營造補助計畫在於以計畫整合資源，有系統的創造客家文化復興環境。計畫本身鼓勵各類型團體提擬行動方案申請補助，其中特別強調配合知識經濟時代脈動，以資訊科技作為文化載體，建置客家文化發展網絡，發揮客家文化振興功能。客家文化設施興(修)建計畫，地方政府原提申請計畫多以客家文化會館、文化館及文物館等型態呈現，因考量客庄禾埕、廟埕、市街、亭台、水圳、池塘及綠地等生活空間，是延續客家文化氛圍的重要元素，轉而積極輔導地方政府朝以客家生活文化環境營造的方式辦理，並加強推動客家傳統聚落之保存與再生工作。客家文化振興研發宣傳計畫係由中央政府直接委託或補助執行，特別是委託以客語振興為任務的學術單位或民間團體。其研發主題可以階段性地安排設

定，可能的主題包括：客家文化活動與現代生活之融合;客家社群網絡之連結；客家文化設施之建構與營運等。在實質計畫推展上，則有「客家文化園區設置計畫」與「台灣南北客家文化園區設置計畫」。主要在推動全台灣 5 處鄉鎮級各家文化管興建計畫，並持續推動 12 處客家文化設施進入正式營運。而目前進行的營運推動則有公部門直接管轄與委託非營利組織管理兩種方式。中部地區由於僅有台中縣客家文化園區及石岡鄉土牛客家文化館設立，並由石岡鄉公所管理，客家文物之展示空間有限，故本計畫之推動有其必要性。

與國姓鄉本身緊密相關之計畫包含南投縣綜合發展計畫內之「國姓鄉發展綱要計畫」、「農村發展多元化活動獎勵補助計畫」、「活化地方商業環境中程計畫」與「投 147 縣道拓寬工程」等等。

1. 國姓鄉發展綱要計畫

「國姓鄉發展綱要計畫」期望藉由九二一災後重建，重塑城鄉新風貌，建置示範新社區，朝向「南投客家原鄉一觀光休閒、精緻農業、居住」觀光休閒、精緻農業、良好居住環境發展。因此該計畫透過經濟產業發展、公共設施興闢、土地使用重塑，乃至交通運輸與教育、社福等面向提出完整的構想。期使建立以地方社區為主體之經營體系。具體計畫有台灣藝術大道國姓鄉境內台 21 線路段、台 21 線入口主要道路景觀道路規劃工程，與國姓鄉商街形象計畫等。

2.投147縣道拓寬工程

早期闢建主要考量為輸運當地農產物品，為農村集散型道路，亦是國姓鄉南部唯一之主要道路。唯就現況而言，147線道之路寬普遍不足12米，顯然無法充份發揮前述功能，爰此，基於考量對於國姓鄉居民基本通行需求、南投縣南北縱買交通之必要性、觀光休憩產業發展之可及性，南投縣政府乃積極推動147縣道之道路拓寬及橋樑改建工程。

3.農村發展多元化活動獎勵補助計畫與活化地方商業環境中程計畫

「農村發展多元化活動獎勵補助計畫」目標在輔助地方政府推動農村發展多元化，鼓勵民眾整合地方農業、文化、生態等環境資源，營造出地方多元化特色，開拓農村社區生機與活力；促進農村景觀特色行銷，提高農產品之價值及利潤，帶動地方農村旅遊事業，提升農村生活品質；為使農民瞭解農村發展多元化，水土保持設施、農村建設與農村社區總體營造等成果，進而辦理農村發展多元化等活動及有關之研習，促進農村永續發展；推動高質感、具親和力之農村生活體驗，引導國內外人士深入農村，親身體驗農村各項動靜態生活模式，瞭解蛻變中農村風情，重新認識具多樣功能之台灣農村；鼓勵農村社區整合多元化農村體驗行程，串連各項農村風貌體驗策略，創造農村經濟收益契機。國姓鄉由於全鄉多處於山坡地，且屬於傳統農村聚落，可透過該計畫爭取相關補助建設。至於國姓鄉商街則可以透過「活化地方商業環境中程計

畫」，爭取相關商店街區再造與地方小鎮振興計畫。

（二）相關法令

1.國土計畫法（草案）

目前臺灣地區土地經由區域計畫、都市計畫與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等體系進行土地使用管制，城鄉環境呈現諸多衝突之課題，為促進國土資源合理配置，以有效保育自然環境、滿足經濟及社會文化發展之需要，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並確保國土永續及均衡發展，因而參酌先進國家經驗與作法，提出國土計畫法(草案)。

國土計畫法草案中明確區分未來國土為城鄉發展區、農業發展區及國土保育區三大分區，改善現行都市與非都市土地兩套各行其是的管理制度，整合國土資源保育事權之國土根本大法。未來提高地方總體規劃的自主性，對不適宜做農業利用或保育用途的土地，透過縣(市)城鄉總體發展規畫、都市經濟規模及其配套公共設施的成長管理機制，釋出供城鄉發展利用。

2.區域計畫法相關法令

區域計畫法於民國 63 年 1 月頒布，作為區域空間之上位計畫，立法目的在於促進土地及天然資源之保育利用，人口及產業活動之合理分佈以加速並健全經濟發展，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公共福利而制定。其主管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縣(市)為縣(市) 政府。

目前鄉村地區主要是由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管理，在鄉村地區土地使用與空間發展並無專責法令與機關引導，故目前鄉村地區的生活機能不彰，對於土地使用採取被動管制。非都市土地依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規定劃分為十種分區，並依其

土地能提供使用之性質，參酌地方實際需要而編定十八種用地。

3.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條例

臺灣地區非都市土地業已依區域計畫法規定完成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編定，其中劃定之鄉村區計四千餘個。惟臺灣地區之農村社區長久以來缺乏整體規劃及實質建設，農村社區風貌大多窳陋落後，生活環境品質低落，造成人口大量外流。為改善農村地區生活環境，提昇農民生活素質，內政部爰研訂「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條例」草案以為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法律依據，案經於民國 89 年 1 月 26 日完成立法，公布施行，其實施農村社區之範圍，及於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之鄉村區、農村聚落與原住民聚落，並得因區域整體發展或增加公共設施之需要，適度擴大其範圍，為目前台灣地區推動農村社區更新之重要法律。

4.農村再生條例（草案）

在二十世紀初之都市化風潮及工商蓬勃發展趨勢下，人口大量往都市集中，造成農村人口外移嚴重，居住之高齡者相對較多。另因資源有限，政府投注在農村之建設，僅能偏重於少數地區或重點式之硬體建設，導致農村之建設及公共設施不足。又因政府較少投入農村人文營造等軟體建設，造成農村發展嚴重落後，生活機能明顯低落，城鄉差距越來越大，致農村生活及文化特色逐漸喪失。環顧各國在面臨二十一世紀全球化趨勢下，紛紛將重建傳統特色之農村發展，列為重要之施政政策，我國為促進農村活化再生，將提升農村整體發展，恢復農村居民在地居住尊嚴，以達建設富麗新農村之目標，作為現階段重要之課題。

因應整體農村發展之需要，運用整合性規劃概念，以現有農村社區為中心，強化由下而上之共同參與制度，建立農村整體再

生活化，並強調農村產業、自然生態與生活環境之共同規劃及建設，注重農村文化之保存與維護及農村景觀之綠美化，為本條例之重要精神。

鑑於都市地區係依循都市計畫法之相關規定辦理，而現行農村社區之分布，以小規模或非集約式之發展型態為主，其生活與農業生產環境息息相關，爰將本條例之適用範圍以都市計畫範圍以外之非都市土地為主，並配合現行土地規劃及管制體系，分別以總則、農村規劃及再生、農村土地活化、農村文化及特色等方向訂定相關條文，作為農村整體發展及規劃建設之法令依據；在具體做法上，優先獎勵自發性之共有土地自辦規劃或整建、改進農村社區土地使用管理方式及推動整合型農地整備等方式，透過訂定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活化農村土地利用，藉以解決舊有農村社區生活設施用地不足問題，並由中央主管機關設置新臺幣一千五百億元之農村再生基金，執行農村再生計畫，照顧四千個農村及六十萬以上之農戶，爰擬具「農村再生條例」草案，共五章，計四十二條，其要點如下：

（1）本條例之立法目的、主管機關及用詞定義，並明定中央主管機關應統籌農村規劃及建設相關資源。（草案第一條至第三條及第五條）

（2）農村活化再生之推動原則。（草案第四條）

（3）設置農村再生基金，其額度比照農業發展條例第五十四條有關農業發展基金新臺幣一千五百億元，並明定基金來源，以專款專用方式，推動農村再生相關事項。（草案第七條）

（4）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應訂定轄區農村再生之總體計畫及年度農村再生建設計畫，並載明農村建設項目及優先順

序。(草案第八條及第十一條)

(5)以農村社區為計畫範圍,由農村社區在地組織或團體依據居民需求,自發性擬訂農村再生計畫,經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審查核定者,由主管機關補助社區進行整體環境整建、公共設施、個別宅院整建及產業活化等建設。(草案第九條、第十條及第十二條至第十四條)

(6)農村聚落閒置與疏於管理之公有土地及農會、農田水利會、國營事業土地,得配合農村再生計畫,實施空間活化再利用,提升農村整體環境品質。(草案第十六條)

(7)鼓勵以訂定社區公約方式,進行社區公共設施、建築物與景觀之管理及維護,至違反者,由農村社區組織代表先予勸導,並請求有關機關依法規處置。(草案第十七條至第十九條)。

(8)中央主管機關應針對現有農村進行全面性調查及分析,藉以作為現有農村改善之評估及建設之基礎。(草案第二十一條)

(9)配合農村特性及實施積極性建設之需要,以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引導農村土地活化利用,並對計畫實施區域之管理等,予以規範。(草案第二十二至第二十四條)

(10)農村社區因有發展需要,需將既有鄉村區建築用地擴大者,應以已核定之農村再生計畫為基礎,透過區段徵收、土地重劃或協議價購等方式辦理,並鼓勵土地所有權人依計畫內容,以土地交換方式辦理擴大,活化土地利用。(草案第二十五條)

(11)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應將農村公共設施及農興建需求,整體納入發展規劃,以整合性機能方向建設農村;就

生產與生活空間共同規劃，實施整合型農地整備。(草案第二十六條至第三十條)

(12) 就農村社區內有妨礙整體景觀、衛生或土地利用之窳陋地區，明定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之改善處理方式；另就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代為實施環境綠美化、建築物之維護或修繕，明定所需費用得由土地所有權人或建築物所有權人負擔。(草案第三十一條)

(13) 為追求無毒環境，對具危害性之農業生產廢棄物或對農村發展不利之土地利用行為，應依土地管理及環境保護相關法律予以限制。(草案第三十二條)

(14) 鼓勵社區居民辦理共有土地或祭祀公業土地之規劃或改建，並鼓勵農村住宅使用具有地方特色之建築圖樣。(草案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

(15) 對農村社區具歷史或特色建築物維護之獎勵，進行農村文物及產業文化調查，並由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就農村社區內所屬學校之閒置空間，配合農村再生計畫進行空間再利用。(草案第三十五條至第三十八條)

(16) 各級主管機關均應重視並強化在地組織之人力培育及農村活化再生宣導，建立輔導在地組織之運作，建立獎勵及績效評鑑制度。(草案第三十九條及第四十條)

5.建築法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實施建築管理，以維護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公共衛生及增進市容觀瞻，特制定本法；本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第二條　主管建築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在第三條規定之地區，如以特設之管理機關為主管建築機關者，應經內政部之核定。

第三條　本法適用地區如左：

一、實施都市計畫地區。

二、實施區域計畫地區。

三、經內政部指定地區。

前項地區外供公眾使用及公有建築物，本法亦適用之。

第一項第二款之適用範圍、申請建築之審查許可、施工管理及使用管理等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四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為定著於土地上或地面下具有頂蓋、樑柱或牆壁，供個人或公眾使用之構造物或雜項工作物。

第五條　本法所稱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為供公眾工作、營業、居住、遊覽、娛樂及其他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

第六條　本法所稱公有建築物，為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自治團體及具有紀念性之建築物。

第七條　本法所稱雜項工作物，為營業爐、水塔、瞭望臺、招牌廣告、樹立廣告、散裝倉、廣播塔、煙囪、圍牆、機械遊樂設施、游泳池、地下儲藏庫、建築所需駁崁、挖填土石方等工程及

建築物興建完成後增設之中央系統空氣調節設備、昇降設備、機械停車設備、防空避難設備、污物處理設施等。

第八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之主要構造，為基礎、主要樑柱、承重牆壁、樓地板及屋頂之構造。

第九條　本法所稱建造，係指左列行為：

一、新建：為新建造之建築物或將原建築物全部拆除而重行建築者。

二、增建：於原建築物增加其面積或高度者。但以過廊與原建築物連接者，應視為新建。

三、改建：將建築物之一部份拆除，於原建築基地範圍內改造，而不增高或擴大面積者。

四、修建：建築物之基礎、樑柱、承重牆壁、樓地板、屋架或屋頂、其中任何一種有過半之修理或變更者。

第十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設備，為敷設於建築物之電力、電信、煤氣、給水、污水、排水、空氣調節、昇降、消防、消雷、防空避難、污物處理及保護民眾隱私權等設備。

第十一條　本法所稱建築基地，為供建築物本身所占之地面及其所應留設之法定空地。建築基地原為數宗者，於申請建築前應合併為一宗。

前項法定空地之留設，應包括建築物與其前後左右之道路或其他建築物間之距離，其寬度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應留設之法定空地，非依規定不得分割、移轉，並不得重複使用；其分割要件及申請核發程序等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十二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之起造人，為建造該建築物之申請人，其

為未成年或受監護宣告之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為申請；本法規定之義務與責任，亦由法定代理人負之。

起造人為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團體或法人者，由其負責人申請之，並由負責人負本法規定之義務與責任。

第十三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設計人及監造人為建築師，以依法登記開業之建築師為限。但有關建築物結構與設備等專業工程部分，除五層以下非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外，應由承辦建築師交由依法登記開業之專業工業技師負責辦理，建築師並負連帶責任。

公有建築物之設計人及監造人，得由起造之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或自治團體內，依法取得建築師或專業工業技師證書者任之。

開業建築師及專業工業技師不能適應各該地方之需要時，縣（市）政府得報經內政部核准，不受前二項之限制。

第十四條　本法所稱建築物之承造人為營造業，以依法登記開業之營造廠商為限。

第十五條　營造業應設置專任工程人員，負承攬工程之施工責任。

營造業之管理規則，由內政部定之。

外國營造業設立，應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之許可，依公司法申請認許或依商業登記法辦理登記，並應依前項管理規則之規定領得營造業登記證書及承攬工程手冊，始得營業。

第十六條　建築物及雜項工作物造價在一定金額以下或規模在一定標準以下者，得免由建築師設計，或監造或營造業承造。

前項造價金額或規模標準，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於建

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十九條　內政部、直轄市、縣（市）政府得制訂各種標準建築圖樣及說明書，以供人民選用；人民選用標準圖樣申請建築時，得免由建築師設計及簽章。

第二十條　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對於直轄市、縣（市）建築管理業務，應負指導、考核之責。

第三章　建築基地

第四十二條　建築基地與建築線應相連接，其接連部分之最小寬度，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統一規定。但因該建築物周圍有廣場或永久性之空地等情形，經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認為安全上無礙者，其寬度得不受限制。

第四十三條　建築物基地地面，應高出所臨接道路邊界處之路面；建築物底層地板面，應高出基地地面，但對於基地內排水無礙，或因建築物用途上之需要，另有適當之防水及排水設備者，不在此限。

建築物設有騎樓者，其地平面不得與鄰接之騎樓地平面高低不平。但因地勢關係，經直轄市、縣（市）（局）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四十四條　直轄市、縣（市）（局）政府應視當地實際情形，規定建築基地最小面積之寬度及深度；建築基地面積畸零狹小不合規定者，非與鄰接土地協議調整地形或合併使用，達到規定最小面積之寬度及深度，不得建築。

第四十五條　前條基地所有權人與鄰接土地所有權人於不能達成協議時，得申請調處，直轄市、縣（市）（局）政府應於收

到申請之日起一個月內予以調處，調處不成時，基地所有權人或鄰接土地所有權人得就規定最小面積寬度及深度範圍內之土地按徵收補償金額預繳承買價款申請該管地方政府徵收後辦理出售。徵收之補償，土地以市價為準，建築物以重建價格為準，所有權人如有爭議，由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之。

徵收土地之出售，不受土地法第二十五條程序限制。辦理出售時應予公告三十日，並通知申請人，經公告期滿無其他利害關係人聲明異議者，即出售予申請人，發給權利移轉證明書；如有異議，公開標售之。但原申請人有優先承購權。標售所得超過徵收補償者，其超過部分發給被徵收之原土地所有權人。

第一項範圍內之土地，屬於公有者，准照該宗土地或相鄰土地當期土地公告現值讓售鄰接土地所有權人。

第四十六條　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應依照前二條規定，並視當地實際情形，訂定畸零地使用規則，報經內政部核定後發布實施。

第四十七條　易受海潮、海嘯侵襲、洪水氾濫及土地崩塌之地區，如無確保安全之防護設施者，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商同有關機關劃定範圍予以發布，並豎立標誌，禁止在該地區範圍內建築。

第四章　建築界限

第四十八條　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指定已經公告道路之境界線為建築線。但都市細部計畫規定須退縮建築時，從其規定。

前項以外之現有巷道，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認有必要時得另定建築線；其辦法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四十九條　在依法公布尚未闢築或拓寬之道路線兩旁建造建築物，應依照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建築線退讓。

第五十條　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基於維護交通安全、景致觀瞻或其他需要，對於道路交叉口及面臨河湖、廣場等地帶之申請建築，得訂定退讓辦法令其退讓。

前項退讓辦法，應報請內政部核定。

第五十一條　建築物不得突出於建築線之外，但紀念性建築物，以及在公益上或短期內有需要且無礙交通之建築物，經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許可其突出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二條　依第四十九條、第五十條退讓之土地，由直轄市、縣（市）（局）政府依法徵收。其地價補償，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

第五章　施工管理

第五十三條　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於發給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時，應依照建築期限基準之規定，核定其建築期限。

前項建築期限，以開工之日起算。承造人因故未能於建築期限內完工時，得申請展期一年，並以一次為限。未依規定申請展期，或已逾展期期限仍未完工者，其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自規定得展期之期限屆滿之日起，失其

效力。

第一項建築期限基準，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五十四條　起造人自領得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之日起，應於六個月內開工；並應於開工前，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將開工日期，連同姓名或名稱、住址、證書字號及承造人施工計畫書，申請該管主管建築機關備查。

起造人因故不能於前項期限內開工時，應敘明原因，申請展期一次，期限為三個月。未依規定申請展期，或已逾展期期限仍未開工者，其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自規定得展期之期限屆滿之日起，失其效力。

第一項施工計畫書應包括之內容，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五十五條　起造人領得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後，如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即申報該管主管建築機關備案：

一、變更起造人。

二、變更承造人。

三、變更監造人。

四、工程中止或廢止。

前項中止之工程，其可供使用部分，應由起造人依照規定辦理變更設計，申請使用；其不堪供使用部分，由起造人拆除之。

第五十六條　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應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於核定建築計畫時，指定由承造人會同監造人按時申報後，方得繼續施工，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勘驗之。

前項建築工程必須勘驗部分、勘驗項目、勘驗方式、勘驗紀錄保存年限、申報規定及起造人、承造人、監造人應配合事項，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五十八條　建築物在施工中，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認有必要時，得隨時加以勘驗，發現左列情事之一者，應以書面通知承造人或起造人或監造人，勒令停工或修改；必要時，得強制拆除：

一、妨礙都市計畫者。

二、妨礙區域計畫者。

三、危害公共安全者。

四、妨礙公共交通者。

五、妨礙公共衛生者。

六、主要構造或位置或高度或面積與核定工程圖樣及說明書不符者。

七、違反本法其他規定或基於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

第五十九條　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因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之變更，對已領有執照尚未開工或正在施工中之建築物，如有妨礙變更後之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者，得令其停工，另依規定，辦理變更設計。

起造人因前項規定必須拆除其建築物時，直轄市、縣（市）（局）政府應對該建築物拆除之一部或全部，按照市價補償之。

第六十條　建築物由監造人負責監造，其施工不合規定或肇致起造人蒙受損失時，賠償責任，依左列規定：

一、監造人認為不合規定或承造人擅自施工，致必須修

改、拆除、重建或予補強，經主管建築機關認定者，由承造人負賠償責任。

二、承造人未按核准圖說施工，而監造人認為合格經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勘驗不合規定，必須修改、拆除、重建或補強者，由承造人負賠償責任，承造人之專任工程人員及監造人負連帶責任。

第六十一條　建築物在施工中，如有第五十八條各款情事之一時，監造人應分別通知承造人及起造人修改；其未依照規定修改者，應即申報該管主管建築機關處理。

第六十二條　主管建築機關派員勘驗時，勘驗人員應出示其身分證明文件；其未出示身分證明文件者，起造人、承造人、或監造人得拒絕勘驗。

第六十三條　建築物施工場所，應有維護安全、防範危險及預防火災之適當設備或措施。

第六十四條　建築物施工時，其建築材料及機具之堆放，不得妨礙交通及公共安全。

第六十五條　凡在建築工地使用機械施工者，應遵守左列規定：

一、不得作其使用目的以外之用途，並不得超過其性能範圍。

二、應備有掣動裝置及操作上所必要之信號裝置。

三、自身不能穩定者，應扶以撐柱或拉索。

第六十六條　二層以上建築物施工時，其施工部分距離道路境界線或基地境界線不足二公尺半者，或五層以上建築物施工時，應設置防止物體墜落之適當圍籬。

第六十七條　主管建築機關對於建築工程施工方法或施工設備，發生

激烈震動或噪音及灰塵散播，有妨礙附近之安全或安寧者，得令其作必要之措施或限制其作業時間。

第六十八條　承造人在建築物施工中，不得損及道路、溝渠等公共設施；如必須損壞時，應先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並規定施工期間之維護標準與責任，及損壞原因消失後之修復責任與期限，始得進行該部分工程。

前項損壞部分，應在損壞原因消失後即予修復。

第六十九條　建築物在施工中，鄰接其他建築物施行挖土工程時，對該鄰接建築物應視需要作防護其傾斜或倒壞之措施。挖土深度在一公尺半以上者，其防護措施之設計圖樣及說明書，應於申請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時一併送審。

第六章　使用管理

第七十條　建築工程完竣後，應由起造人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申請使用執照。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自接到申請之日起，十日內派員查驗完竣。其主要構造、室內隔間及建築物主要設備等與設計圖樣相符者，發給使用執照，並得核發謄本；不相符者，一次通知其修改後，再報請查驗。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查驗期限，得展延為二十日。

建築物無承造人或監造人，或承造人、監造人無正當理由，經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評審後而拒不會同或無法會同者，由起造人單獨申請之。

第一項主要設備之認定，於建築管理規則中定之。

第七十條　之一　建築工程部分完竣後可供獨立使用者，得核發部分使用執照；其效力、適用範圍、申請程序及查驗規定等事

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七十一條　申請使用執照，應備具申請書，並檢附左列各件：

一、原領之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

二、建築物竣工平面圖及立面圖。

建築物與核定工程圖樣完全相符者，免附竣工平面圖及立面圖。

第七十二條　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第七十條之規定申請使用執照時，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會同消防主管機關檢查其消防設備，合格後方得發給使用執照。

第七十三條　建築物非經領得使用執照，不准接水、接電及使用。但直轄市、縣（市）政府認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另定建築物接用水、電相關規定：

一、偏遠地區且非屬都市計畫地區之建築物。

二、因興辦公共設施所需而拆遷具整建需要且無礙都市計畫發展之建築物。

三、天然災害損壞需安置及修復之建築物。

四、其他有迫切民生需要之建築物。

建築物應依核定之使用類組使用，其有變更使用類組或有第九條建造行為以外主要構造、防火區劃、防火避難設施、消防設備、停車空間及其他與原核定使用不合之變更者，應申請變更使用執照。但建築物在一定規模以下之使用變更，不在此限。

前項一定規模以下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相關規定，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二項建築物之使用類組、變更使用之條件及程序等事項

之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七十四條　申請變更使用執照，應備具申請書並檢附左列各件：

一、建築物之原使用執照或謄本。

二、變更用途之說明書。

三、變更供公眾使用者，其結構計算書及建築物室內裝修及設備圖說。

第七十五條　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對於申請變更使用之檢查及發照期限，依第七十條之規定辦理。

第七十六條　非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變更為供公眾使用，或原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變更為他種公眾使用時，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檢查其構造、設備及室內裝修。其有關消防安全設備部分應會同消防主管機關檢查。

第七十七條　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應維護建築物合法使用與其構造及設備安全。

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對於建築物得隨時派員檢查其有關公共安全與公共衛生之構造與設備。

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應由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定期委託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可之專業機構或人員檢查簽證，其檢查簽證結果應向當地主管建築機關申報。非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經內政部認有必要時亦同。

前項檢查簽證結果，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派員或定期會同各有關機關複查。

第三項之檢查簽證事項、檢查期間、申報方式及施行日期，由內政部定之。

第七十七條之一　為維護公共安全，供公眾使用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

關認有必要之非供公眾使用之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不符現行規定者，應視其實際情形，令其改善或改變其他用途；其申請改善程序、項目、內容及方式等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七十七條之二　建築物室內裝修應遵守左列規定：

一、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室內裝修應申請審查許可，非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經內政部認有必要時，亦同。但中央主管機關得授權建築師公會或其他相關專業技術團體審查。

二、裝修材料應合於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

三、不得妨害或破壞防火避難設施、消防設備、防火區劃及主要構造。

四、不得妨害或破壞保護民眾隱私權設施。

前項建築物室內裝修應由經內政部登記許可之室內裝修從業者辦理。

室內裝修從業者應經內政部登記許可，並依其業務範圍及責任執行業務。

前三項室內裝修申請審查許可程序、室內裝修從業者資格、申請登記許可程序、業務範圍及責任，由內政部定之。

第七十七條之三　機械遊樂設施應領得雜項執照，由具有設置機械遊樂設施資格之承辦廠商施工完竣，經竣工查驗合格取得合格證明書，並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投保意外責任險後，檢同保險證明文件及合格證明書，向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申領使用執照；非經領得使用執照，不得使用。

機械遊樂設施經營者，應依左列規定管理使用其機械遊樂設施：

一、應依核准使用期限使用。

二、應依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設施項目及最低金額常時投保意外責任保險。

三、應定期委託依法開業之相關專業技師、建築師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檢查機構、團體實施安全檢查。

四、應置專任人員負責機械遊樂設施之管理操作。

五、應置經考試及格或檢定合格之機電技術人員，負責經常性之保養、修護。

前項第三款安全檢查之次數，由該管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定之，每年不得少於二次。必要時，並得實施全部或一部之不定期安全檢查。

第二項第三款安全檢查之結果，應申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處理；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派員或定期會同各有關機關或委託相關機構、團體複查或抽查。

第一項、第二項及前項之申請雜項執照應檢附之文件、圖說、機械遊樂設施之承辦廠商資格、條件、竣工查驗方式、項目、合格證明書格式、投保意外責任險之設施項目及最低金額、安全檢查、方式、項目、受指定辦理檢查之機構、團體、資格、條件及安全檢查結果格式等事項之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二項第二款之保險，其保險條款及保險費率，由財政部會同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定之。

第七十七條之四 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非經竣工檢查合格取得使用許可證，不得使用。

前項設備之管理人，應定期委託領有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發登記證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並定期向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或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委託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檢查機構或團體申請安全檢查。管理人未申請者，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應限期令其補行申請；屆期未申請者，停止其設備之使用。

前項安全檢查，由檢查機構或團體受理者，應指派領有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發檢查員證之檢查員辦理檢查；受指派之檢查員，不得為負責受檢設備之維護保養之專業廠商從業人員。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並得委託受理安全檢查機構或團體核發使用許可證。

前項檢查結果，檢查機構或團體應定期彙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得抽驗之；其抽驗不合格者，廢止其使用許可證。

第二項之專業廠商應依左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應指派領有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發登記證之專業技術人員安裝及維護。

二、應依原送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備查之圖說資料安裝。

三、應依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指定之最低金額常時投保意外責任保險。

四、應依規定保養台數，聘僱一定人數之專任專業技術人員。

五、不得將專業廠商登記證提供他人使用或使用他人之登

記證。

六、應接受主管建築機關業務督導。

七、訂約後應依約完成安裝或維護保養作業。

八、報請核備之資料應與事實相符。

九、設備經檢查機構檢查或主管建築機關抽驗不合格應即改善。

十、受委託辦理申請安全檢查應於期限內申辦。

前項第一款之專業技術人員應依左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不得將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提供他人使用或使用他人之登記證。

二、應據實記載維護保養結果。

三、應參加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舉辦或委託之相關機構、團體辦理之訓練。

四、不得同時受聘於二家以上專業廠商。

第二項之檢查機構應依左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應具備執行業務之能力。

二、應據實申報檢查員異動資料。

三、申請檢查案件不得積壓。

四、應接受主管建築機關業務督導。

五、檢查員檢查不合格報請處理案件，應通知管理人限期改善，複檢不合格之設備，應即時轉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處理。

第三項之檢查員應依左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不得將檢查員證提供他人使用或使用他人之檢查員證。

二、應據實申報檢查結果，對於檢查不合格之設備應報請檢查機構處理。

三、應參加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舉辦或委託之相關機構、團體所舉辦之訓練。

四、不得同時任職於二家以上檢查機構或團體。

五、檢查發現昇降設備有立即發生危害公共安全之虞時，應即報告管理人停止使用，並儘速報告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處理。

前八項設備申請使用許可證應檢附之文件、使用許可證有效期限、格式、維護保養期間、安全檢查期間、方式、項目、安全檢查結果與格式、受指定辦理安全檢查及受委託辦理訓練之機構或團體之資格、條件、專業廠商登記證、檢查員證、專業技術人員證核發之資格、條件、程序、格式、投保意外責任保險之最低金額、專業廠商聘僱專任專業技術人員之一定人數及保養設備台數等事項之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

第五項第三款之保險，其保險條款及保險費率，由財政部會同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定之。

6.水土保持法

中華民國 83 年 5 月 27 日總統(八三)華總（一）義字第 2845 號令制定公布全文 39 條

中華民國 83 年 10 月 21 日總統(八三)華總（一）義字第 6295 號令修正公布第 4、7、8、13～16、19、23、3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17 日總統(八九)華總一義字第 8900118410 號令修正公布第 2、3、5、16～18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17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200235601 號令公布增訂第六條之 1、第 14 條之 1、第 38 條之 1 及第 38 條之 2 條文；刪除第 13 條條文；並修正第 6 條及第 12 條條文

第一條 為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以保育水土資源，涵養水源，減免災害，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增進國民福祉，特制定本法。

水土保持，依本法之規定；本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第二條 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第三條 本法專用名詞定義如下：

一、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係指應用工程、農藝或植生方法，以保育水土資源、維護自然生態景觀及防治沖蝕、崩塌、地滑、土石流等災害之措施。

二、水土保持計畫：係指為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所訂之計畫。

三、山坡地：係指國有林事業區、試驗用林地、保安林地，及經中央或直轄市主管機關參照自然形勢、行政區域或保育、利用之需要，就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劃定範圍，報請行政院核定公告之公、私有土地：

(一)標高在一百公尺以上者。

(二)標高未滿一百公尺，而其平均坡度在百分之五以上者。

四、集水區：係指溪流一定地點以上天然排水所匯集地區。

五、特定水土保持區：係指經中央或直轄市主管機關劃定亟需加強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之地區。

六、水庫集水區：係指水庫大壩（含離槽水庫引水口）全流域稜線以內所涵蓋之地區。

七、保護帶：係指特定水土保持區內應依法定林木造林或維持自然林木或植生覆蓋而不宜農耕之土地。

八、保安林：係指森林法所稱之保安林。

第四條　公、私有土地之經營或使用，依本法應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者，該土地之經營人、使用人或所有人，為本法所稱之水土保持義務人。

第六條　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在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規模以上者，應由依法登記執業之水土保持技師、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大地工程技師等相關專業技師或聘有上列專業技師之技術顧問機構規劃、設計及監造。但各級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及公法人自行興辦者，得由該機關、機構或法人內依法取得相當類科技師證書者為之。

第六條之一　前條所指水土保持技師、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大地工程技師或聘有上列專業技師之技術顧問機構，其承辦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之調查、規劃、設計、監造，如涉及農藝或植生方法、措施之工程金額達總計畫之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主管機關應要求承辦技師交由具有該特殊專業技術之水土保持技師負責簽證。

第七條　中央主管機關應加強水土保持推廣、教育、宣導及試驗研究，並會同有關機關訂定計畫實施之。

第十四條　國家公園範圍內土地，需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者，由各該水土保持義務人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請主管機關會同國家公園管理機關核定，並由主管機關會同國家公園管理機關監督水土保持義務人實施及維護。

第十六條　下列地區，應劃定為特定水土保持區：

一、水庫集水區。

二、主要河川集水區須特別保護者。

三、海岸、湖泊沿岸、水道兩岸須特別保護者。

四、沙丘地、沙灘等風蝕嚴重者。

五、山坡地坡度陡峭，具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者。

六、其他對水土保育有嚴重影響者。

前項特定水土保持區，應由中央或直轄市主管機關設置或指定管理機關管理之。

第十七條　特定水土保持區在縣（市）或跨越二直轄市與縣（市）以上行政區域者，由中央主管機關劃定公告之；在直轄市行政區域內者，由直轄市主管機關劃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公告之。

前項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廢止準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十八條　特定水土保持區應由管理機關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報請直轄市主管機關層轉或逕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實施之。

前項長期水土保持計畫，每五年應通盤檢討一次，並得視實際需要變更之；遇有特殊需要，並得隨時報請直轄市主管機關層轉或逕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變更之。

第十九條　經劃定為特定水土保持區之各類地區，其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之擬定重點如下：

一、水庫集水區：以涵養水源、防治沖蝕、崩塌、地滑、土石流、淨化水質，維護自然生態環境為重點。

二、主要河川集水區：以保護水土資源，防治沖蝕、崩塌，防止洪水災害，維護自然生態環境為重點。

三、海岸、湖泊沿岸、水道兩岸：以防止崩塌、侵蝕、維護自

然生態環境、保護鄰近土地為重點。

四、沙丘地、沙灘：以防風、定砂為重點。

五、其他地區：由主管機關視實際需要情形指定之。

經劃定為特定水土保持區之各類地區，區內禁止任何開發行為，但攸關水資源之重大建設、不涉及一定規模以上之地貌改變及經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通過之自然遊憩區，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者，不在此限。

前項所稱一定規模以上之地貌改變，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有關機關訂定之。

第二十一條　前條保護帶內之土地，未經徵收或收回者，管理機關得限制或禁止其使用收益，或指定其經營及保護之方法。

前項保護帶屬森林者，應編為保安林，依森林法有關規定辦理。

第一項之私有土地所有人或地上物所有人所受之損失得請求補償金。補償金估算，應依公平合理價格為之。

第三項補償金之請求與發放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並送立法院核備。

第二十二條　山坡地超限利用者，或從事農、林、漁、牧業，未依第十條規定使用土地或未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者，由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會同有關機關通知水土保持義務人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或實施不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者，得通知有關機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放租、放領或登記耕作權之土地屬於公有者，終止或撤銷其承租、承領或耕作權，收回土地，另行處

理；其為放領地者，所已繳之地價予以沒入。

二、借用、撥用之土地屬於公有者，由原所有或管理機關收回。

三、土地為私有者，停止其開發。

前項各款之地上物，由經營人、使用人或所有人依限收割或處理；屆期不為者，主管機關得會同土地管理機關逕行清除。其屬國、公有林地之放租者，並依森林法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未依第十二條至第十四條規定之一所核定之水土保持計畫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者，除依第三十三條規定按次分別處罰外，由主管機關會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通知水土保持義務人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或實施仍不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者，應令其停工、強制拆除或撤銷其許可，已完工部分並得停止使用。

未依第十二條至第十四條規定之一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主管機關核定而擅自開發者，除依第三十三條規定按次分別處罰外，主管機關應令其停工，得沒入其設施及所使用之機具，強制拆除及清除其工作物，所需費用，由經營人、使用人或所有人負擔，並自第一次處罰之日起兩年內，暫停該地之開發申請。

已完工道路或設施之養護，準用前二項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有第八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五款之開發、經營或使用行為者，應繳納水土保持保證金；其繳納及保管運用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定之。

前項保證金於依規定實施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經檢查合

於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後發還之。

有前二條情形之一，經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或實施不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者，應由主管機關會同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為履行，並向水土保持義務人徵收費用，或自其繳納之保證金中扣抵。

第二十五條　為辦理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需用公有土地時，主管機關得辦理撥用；土地權屬私有者，主管機關得依法徵收之。遇因緊急處理需徵收土地時，得報經行政院核准先行使用土地。

第二十六條　為保護公共安全，實施緊急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主管機關得就地徵用搶修所需之物料、人工、土地，並得拆除障礙物。前項徵用之物料、人工、土地及拆毀之物，主管機關應於事後酌給相當之補償。對於補償有異議時，得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之。

第貳章 農村社區基本資料調查

一、 社區之地理位置、範圍、面積

國姓鄉位於東經 120.5 度，北緯 114 度，為台灣中心，屬中央山脈系統之丘陵地帶，四面環山。沿溪狹長之河谷盆地，為人口聚居處。南港社區位於台灣的中心點上，坐落於國姓鄉之南方，北鄰北山村，由北山坑溪南北貫穿，位處國姓之南，故名南港。而南港村境內，分成南港社區與港源社區，從北山村 147 縣道到南港村，先到達的為南港社區，包含林厝聚落，沿著 147 縣道繼續往南走，過流觴曲水公園後，即為另一社區，港源社區。本次農村再生先期規劃之國姓鄉南港社區土地面積為 93 公頃，人口 2212 人，其地理位置恰接近日月潭、水里、集集等遊憩景點。藉著南投 147 縣道之貫通，及其水鹿產業的獨特性及九份二山特有之地景景觀，使其在地理位置上擁有良好的發展條件。

名稱	面積	現況描述
南港社區聚落	9 公頃	社區居民大多數皆居住於此區，沿著 147 縣道發展，集中於縣道兩側。
林厝聚落	8 公頃	此區內，為林氏族人世代傳承之祖厝，以及養鹿場。
水鹿體驗區	7 公頃	此區，為社區居民最常來的休係場所，水鹿體驗區與上方的澀子坑溪畔休憩區。



圖 2-1 國姓鄉南港村行政區域圖（資料來源：國姓鄉公所/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圖 2-2 國姓鄉南港村地理位置圖（資料來源：內政部/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二、 核心聚落範圍、面積

南港社區位於國姓鄉最南端，北邊鄰接國姓鄉北山村與大石村，西邊鄰中寮鄉，東邊鄰接埔里鎮與魚池鄉，由南邊直接往前行，可直達水里鄉。而木屐欄溪由南至北，貫穿南港社區核心聚落區域，並向北流經北山村注入南港溪，核心聚落由北開始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到南邊流觴曲水公園，往東進到林厝園區，西到澀子坑溪畔，居民大多都居住此區塊內，屬於集村，總共約 24 公頃。

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林氏族人約於日本治台時期明治 44 年初，至此地以狩獵為生，後逐漸改為養鹿、販賣鹿茸，由於南港社區之養鹿事業聞名遐邇，故蔣經國、林洋港、謝東閔、白崇禧等政軍明人皆曾造訪，至今林家廳堂內，仍掛滿歷年來受贈之匾額，供人觀賞。林家古厝的三合院群，目前在國姓鄉保留最為完整，建築群包括三個三合院、林家養鹿園區及公共廣場，係組成上相當完整的小聚落，共有三個三合院，一字型背山地座落於山腳下。林厝聚落，以朝向客家鄉土文化園區為發展重點，以結合客家傳統人文、自然與產業環境為主。

1. 人文環境

林家古厝的三合院群目前在國姓鄉保留最為完整,建築群包括六個三合院、林家養鹿園區及公共廣場,係組成上相當完整的小聚落。此外，林家公廳內設有天神爺、阿公婆、福德龍神及褒忠信仰，完整保留客家傳統的文化。

2. 自然環境

聚落內建築朝向均為背山朝北山坑溪，與南港路相連，聚落四周遍布桑樹田及檳榔林，主要賴以養鹿產業維生。林厝聚落隨著時代變遷，聚落內小部分傳統建築改建為現代建築，但多數仍保持傳統建築型式。

3. 產業環境

聚落內以養鹿為主要產業，聚落背山面溪，沿北山坑溪沿岸栽植牧草，聚落間之農田以栽植桑樹與玉米為主，所栽植之農作物均為水鹿植物，可進一步研發推廣相關農產與鹿茸相關創意產品，使產業得以朝多元方向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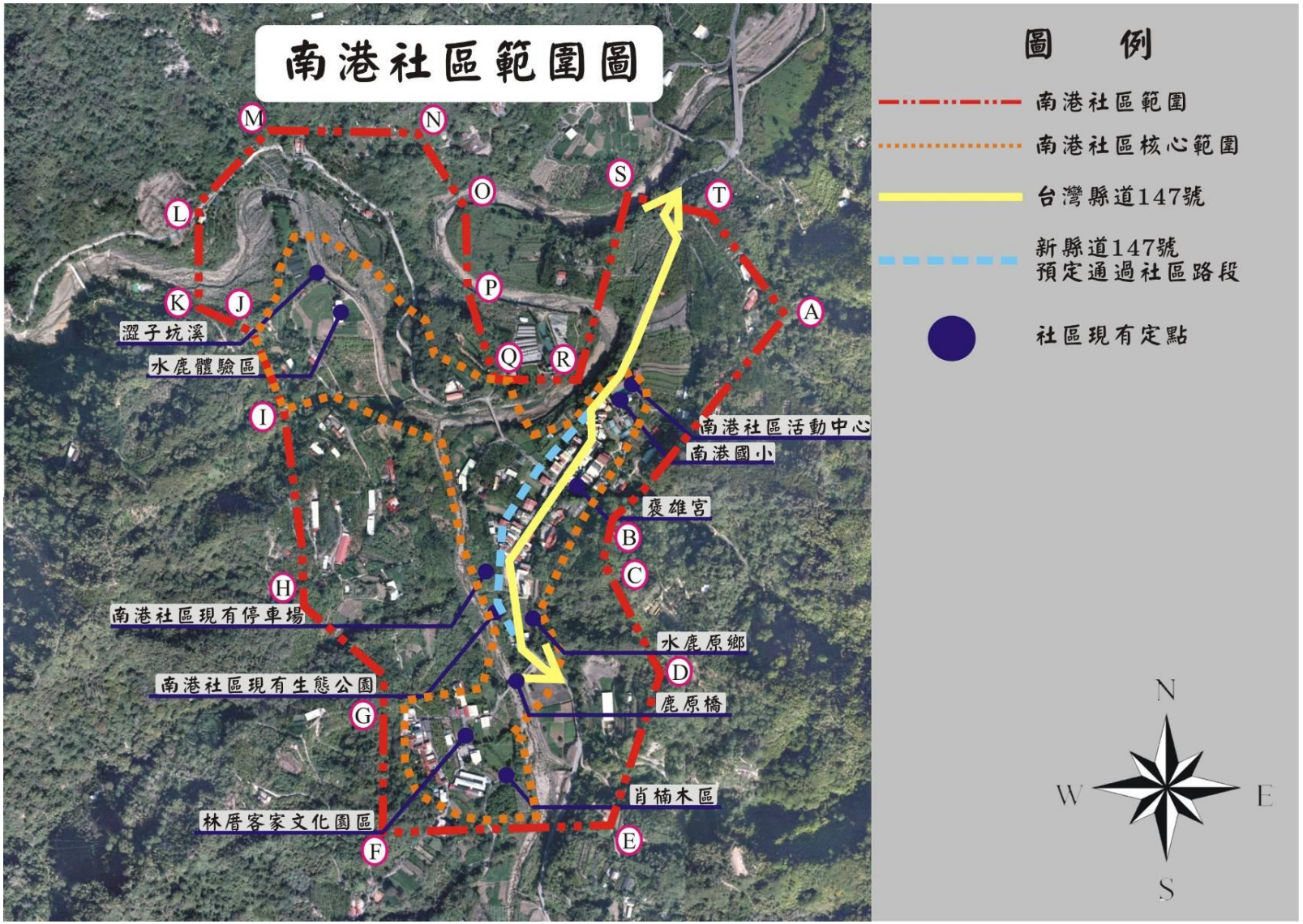


圖 2-3 南港社區聚落範圍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表 2-1 南港社區規劃範圍座標（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南港社區規劃範圍定點		
標點	TM2 座標(X,Y)	經緯度(E,N)
A	(236957.698 , 2649612.531)	(120.871858 , 23.951091)
B	(236710.290 , 2649303.553)	(120.869430 , 23.948299)
C	(236608.401 , 2649080.271)	(120.868431 , 23.946282)
D	(236767.182 , 2648856.638)	(120.869993 , 23.944264)
E	(236676.563 , 2648495.798)	(120.869106 , 23.941005)
F	(236175.771 , 2648501.255)	(120.864186 , 23.941050)
G	(236213.447 , 2649047.199)	(120.864551 , 23.945980)
H	(236052.431 , 2649158.988)	(120.862968 , 23.946988)
I	(236065.198 , 2649413.803)	(120.863091 , 23.949289)
J	(235940.488 , 2649594.110)	(120.861864 , 23.950916)
K	(235782.789 , 2649655.397)	(120.860314 , 23. 951468)
L	(235776.277 , 2649863.165)	(120.860248 , 23.953344)
M	(235908.060 , 2649946.095)	(120.861542 , 23.954094)
N	(236229.012 , 2649994.734)	(120.864695 , 23.954536)
O	(236329.351 , 2649872.595)	(120.865682 , 23.953434)
P	(236335.168 , 2649675.128)	(120.865741 , 23.951651)
Q	(236385.763 , 2649579.395)	(120.866239 , 23.950787)
R	(236625.903 , 2649621.806)	(120.868598 , 23.951172)
S	(236673.290 , 2649904.942)	(120.869061 , 23.953729)
T	(236837.220 , 2649866.805)	(120.870672 , 23.953386)
總面積	約 93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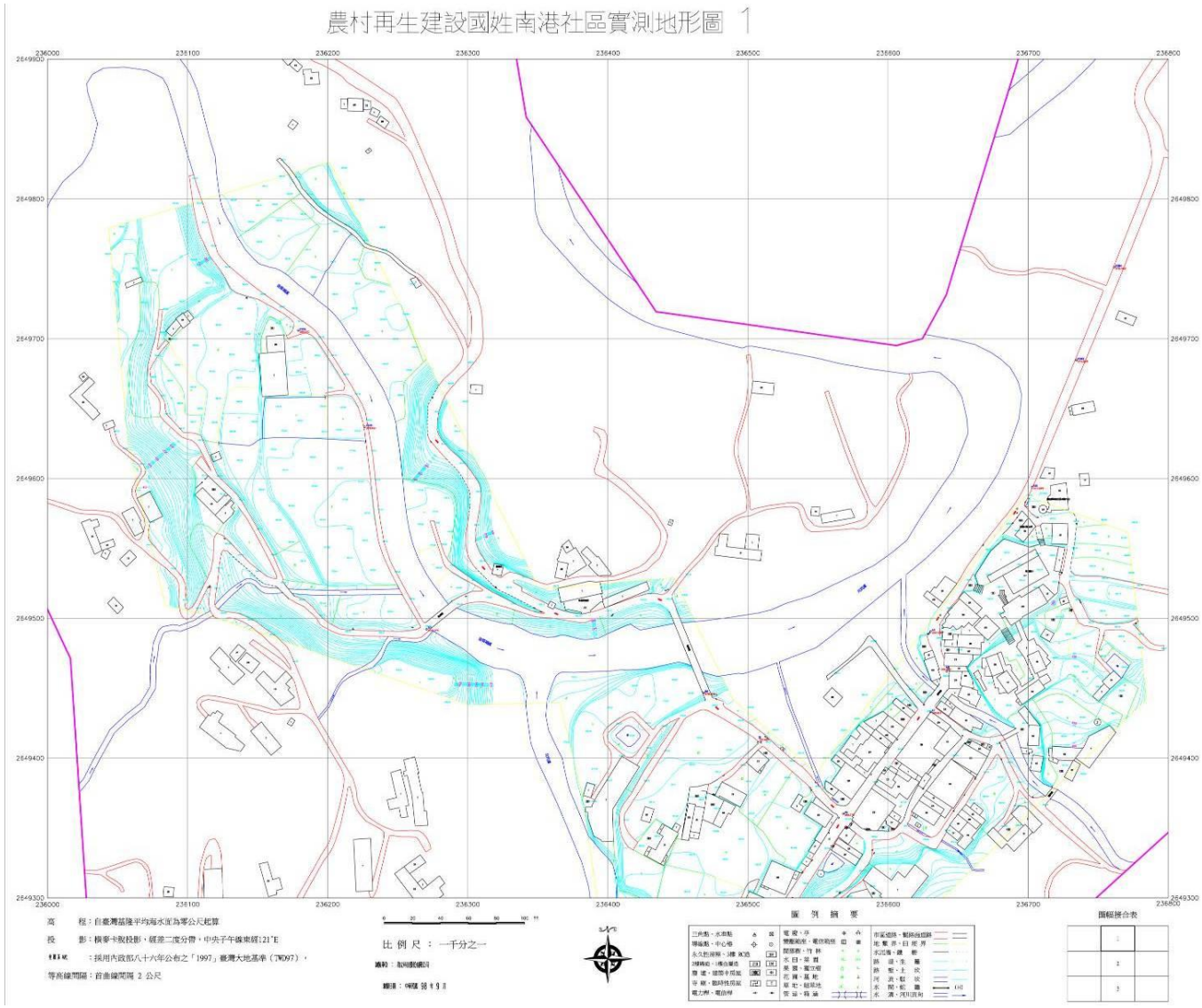


圖 2-4 南港社區實測地形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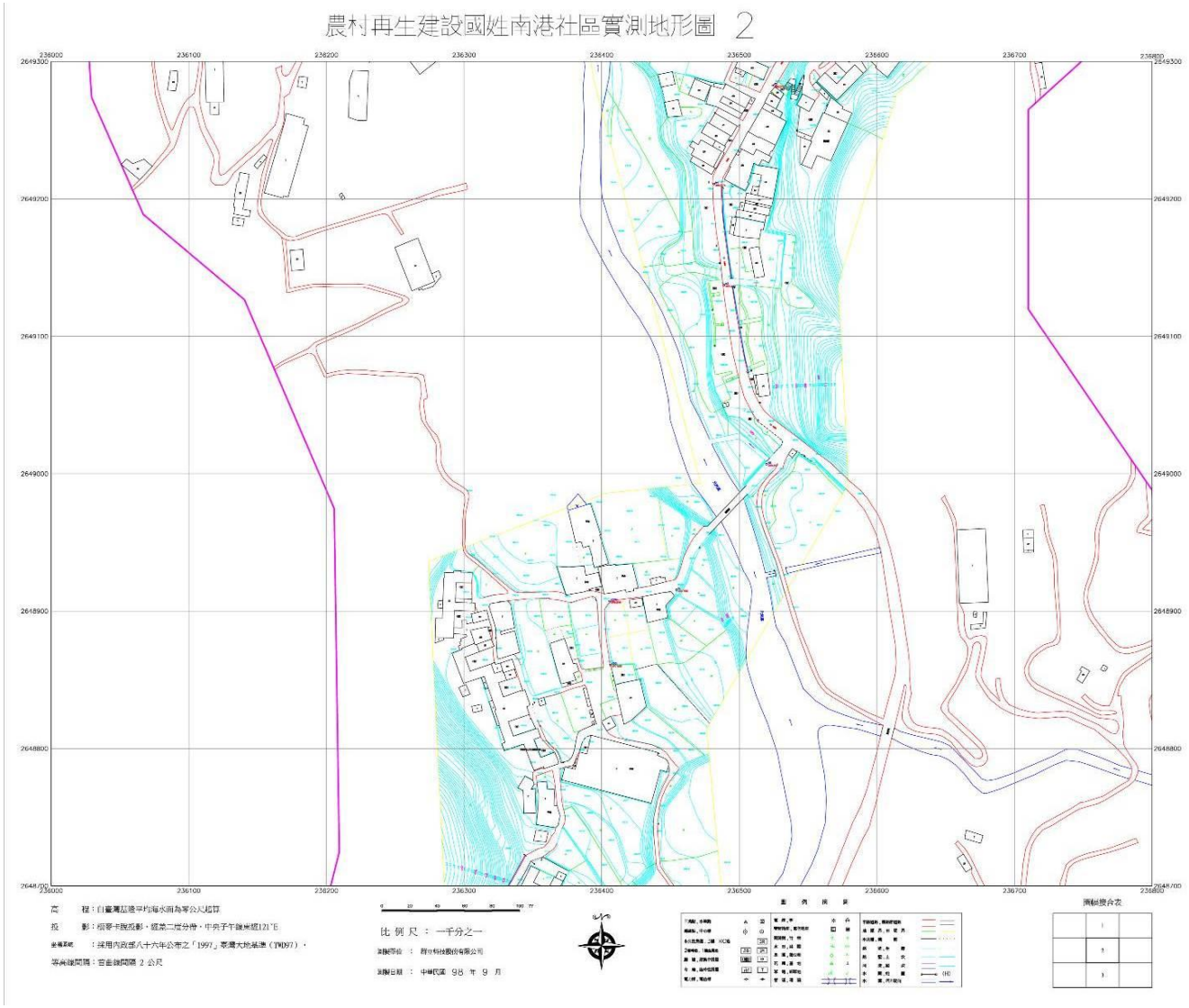


圖 2-5 南港社區實測地形圖（2）

三、 土地清冊、使用分區

南港社區為一傳統農業發展社區，除農作生產活動外，水鹿養殖更為本地區主要觀光收入來源，但相關道路、汙水排放及提供遊客居民休憩、社區教育場所等設施不足，為本次富麗新農村建設發展重點。

南港社區的地籍圖範 圍，是從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往下延伸到社區流觴曲水公園，在往西邊到林厝聚落，往北到澀子坑溪。南港社區裡包含公有土地、私有土地與公私有土地，而南港社區則以公有土地，佔大多數，詳情請參照圖 2-7。

南港社區土地使用分區，分成山坡地保育區、特定農業區與鄉村區，在南港社區幾乎都為山坡地保育區，詳情請參照圖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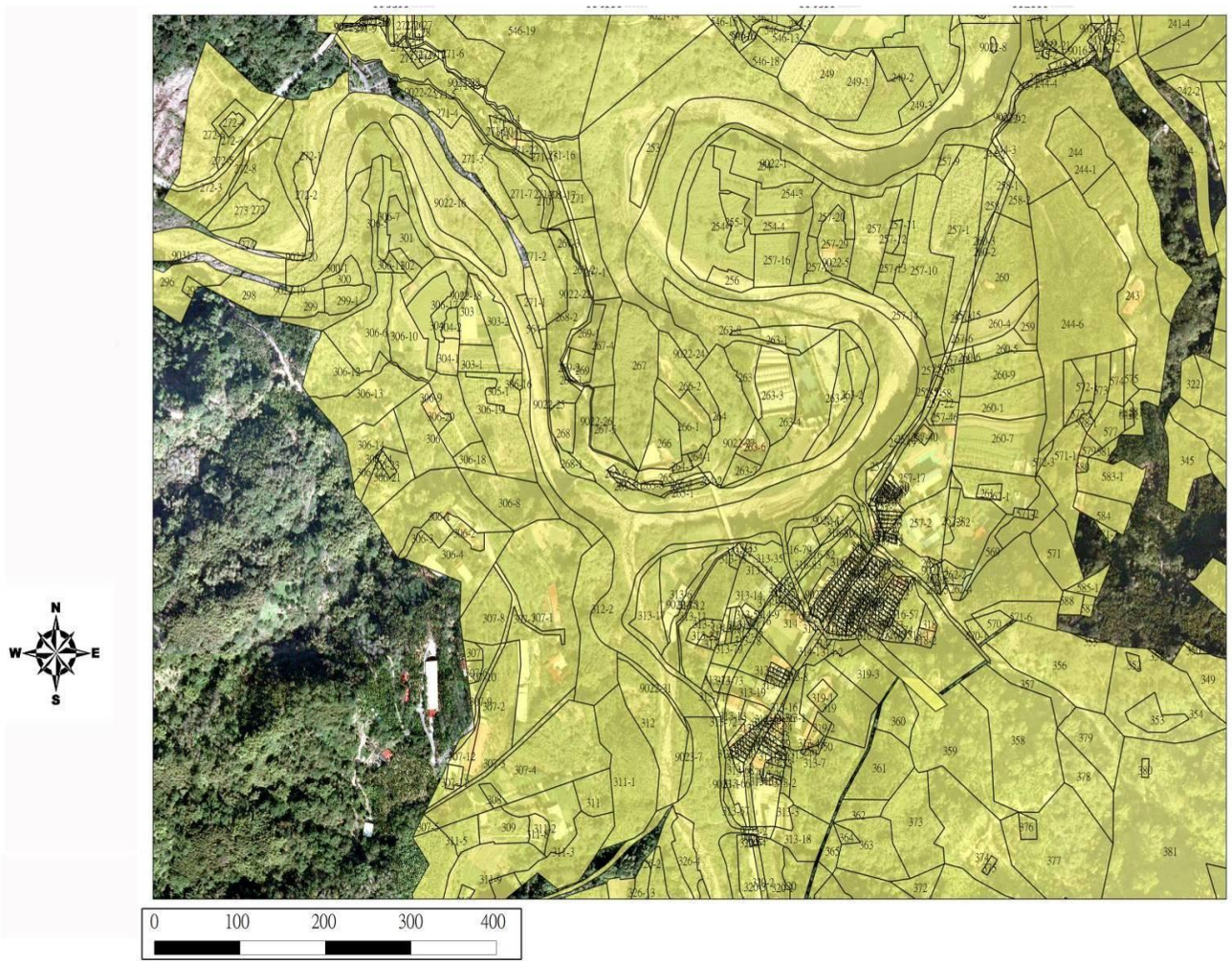


圖 2-6 南港社區地籍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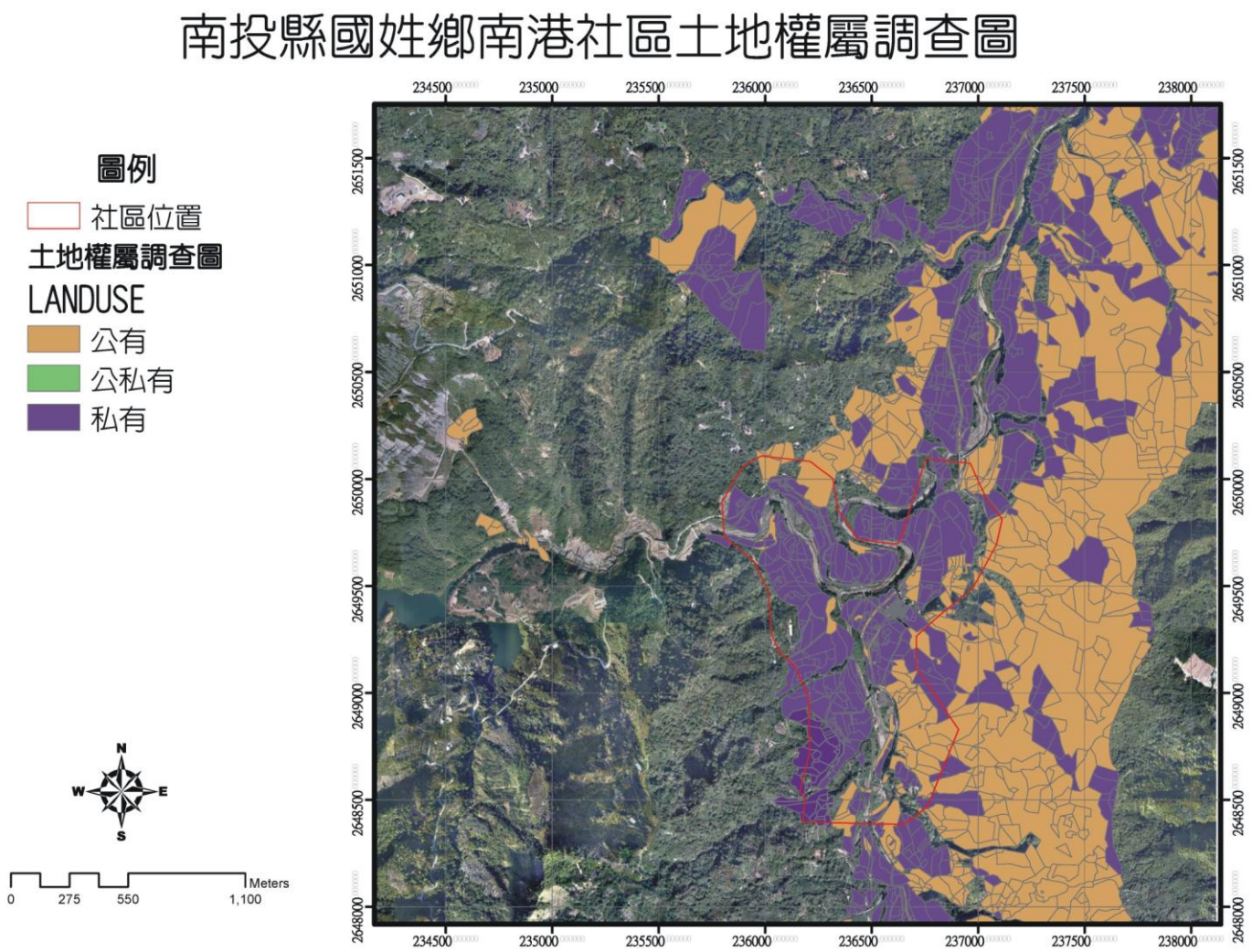


圖 2-7 南港社區土地權屬調查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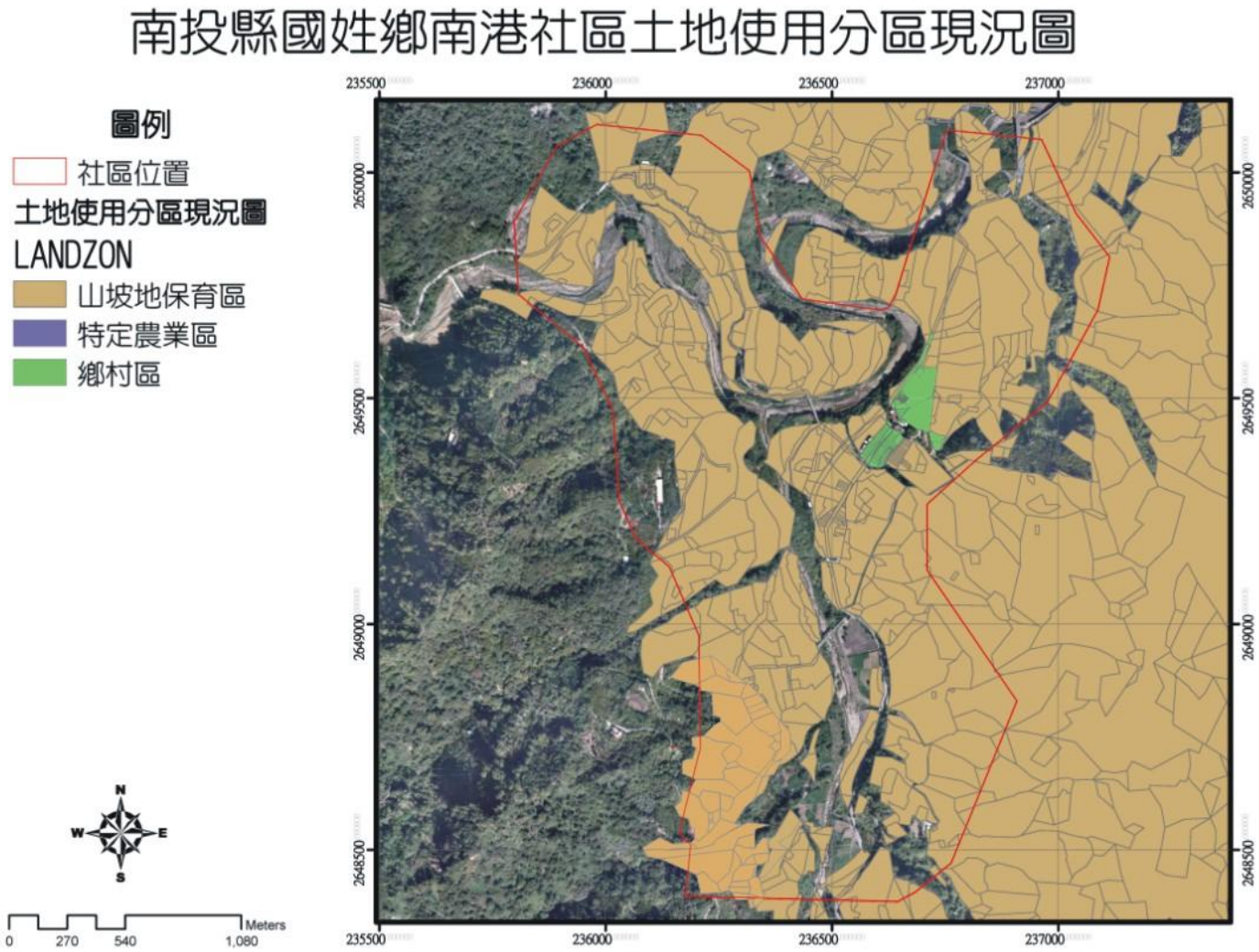


圖 2-8 南港地區土地使用分區現況圖（資料來源：本團隊人員繪製）

四、 人文資源調查

南港社區位於國姓鄉之南，港是溪流之稱，故取名為南港，早期居民在清末與日據時期從桃園、新竹、苗栗、卓蘭、東勢等地的客家族群，由各地陸續遷來，與閩南人比鄰而居，海陸、四縣、大埔腔因兼容並存、閩客和諧相處，形成獨特的客家鄉，具有很大的包容性，有別於新竹客、東勢客之地域性，而國姓鄉中，客家人口數比例，為南港村為第一高。依據民國 98 年年底最新年齡資料指出南港社區人口數為 2155 人，0-14 歲共計 268 人、15-19 歲 112 人、20-24 歲共計 108 人、25-29 歲共計 149 人、30-34 歲共計 161 人、35-39 歲共計 159、40-44 歲共計 183 人、45-49 歲共計 200 人、50-54 歲共計 162 人、55-59 歲共計 132 人、60-64 歲共計 103 人、65 歲以上共計 418 人，詳細資料如下：

表 2-2 南港社區年齡組合表（資料來源：國姓鄉戶政事務所）

村別	年齡級距	統計		年齡級距	統計	
南港社區	0-14 歲	男	151	15-19 歲	男	62
		女	117		女	50
	小計	268		小計	112	
	20-24 歲	男	59	25-29 歲	男	72
		女	49		女	77
	小計	108		小計	149	
	30-34 歲	男	92	35-39 歲	男	100
		女	69		女	59
	小計	161		小計	159	
	40-44 歲	男	129	45-49 歲	男	137

村別	年齡級距	統計		年齡級距	統計	
		女	54		女	63
	小計	183		小計	200	
	50-54 歲	男	101	55-59 歲	男	80
		女	61		女	52
	小計	162		小計	132	
	60-64 歲	男	53	65 歲	男	205
		女	50		女	213
	小計	103		小計	418	

以人口金字塔資料顯示，南港村人口 40 - 49 歲為主，也就是說社區人口以中年人為主，其次為 60 歲以上人口，由此可見，南港村人口壽命十分長壽，而未來規劃發展將可針對中年人與年輕人為主，落實於農村再生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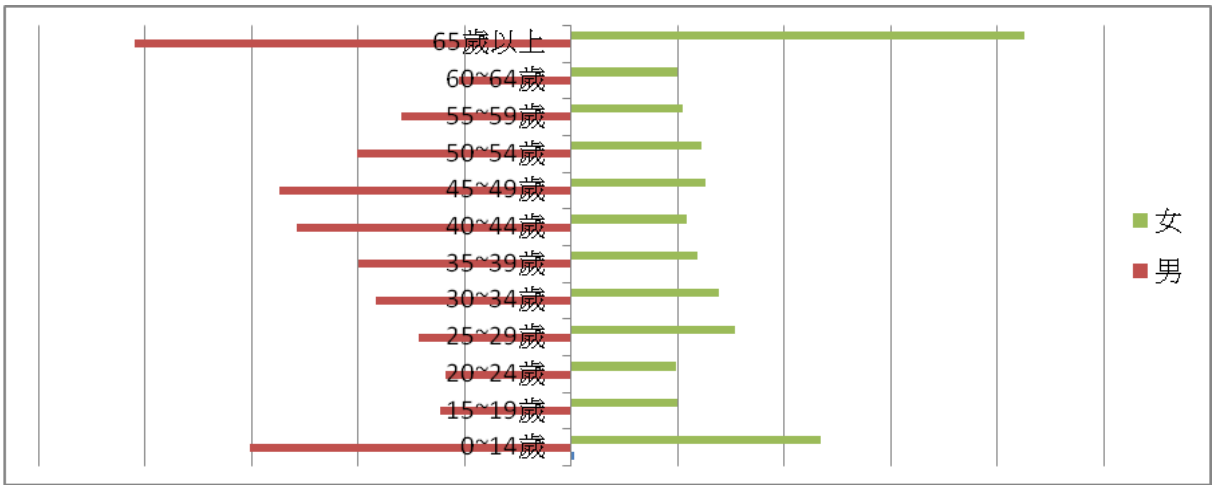


圖 2-9 南港村人口金字塔圖

南港社區教育程度中，國中與國小的共有 872 人，佔總人口數約 62%、高中與高職程度共有 383 人，佔總人口數約 20%，大學與專科程度共有 133 人，佔總人口數約 9%，碩士程度以上共有 8 人，佔總人口數約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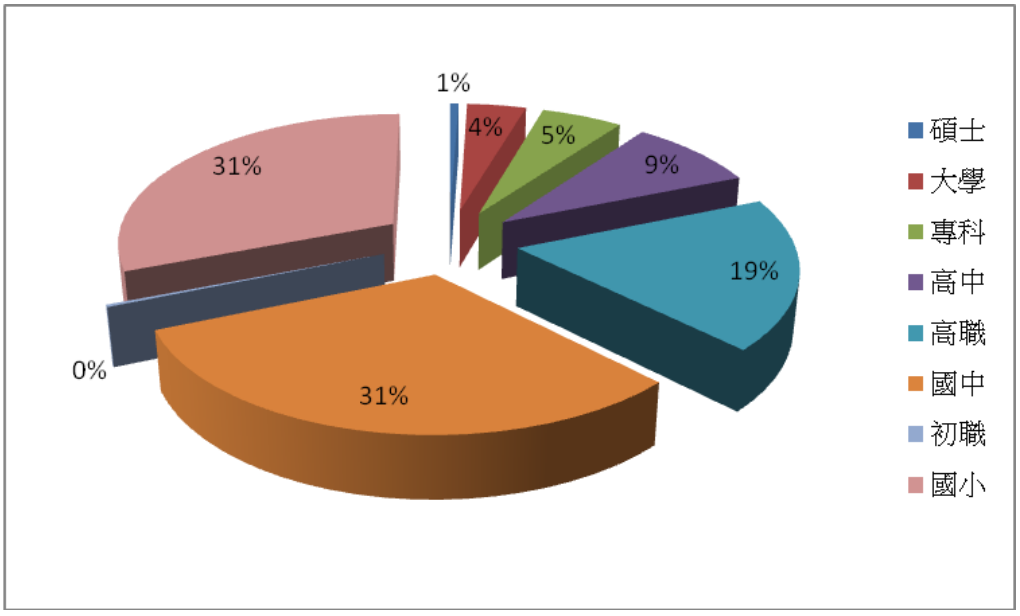


圖 2-10 教育程度

五、 自然環境與資料調查

（一）地理環境

南港村涵蓋範圍大多以山區為主，高度自海拔 200 公尺升自 1,100 公尺。國姓鄉的主要構造線呈北-南走向，主要地質構造有大茅埔-雙冬、水裏坑斷層；國姓、觀音石、水長流背斜與大橫坪山、清水窩等。在南港社區內，大多為丘稜地較多，有極為少數，部分為山地。



圖 2-11 南港社區地形分布圖（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坡度是指指一坵塊土地之平均傾斜比，以百分比表示之，其分級如下：

坡度級別	分級範圍
一級坡	坡度百分之五以下。
二級坡	坡度超過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三級坡	坡度超過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三十。
四級坡	坡度超過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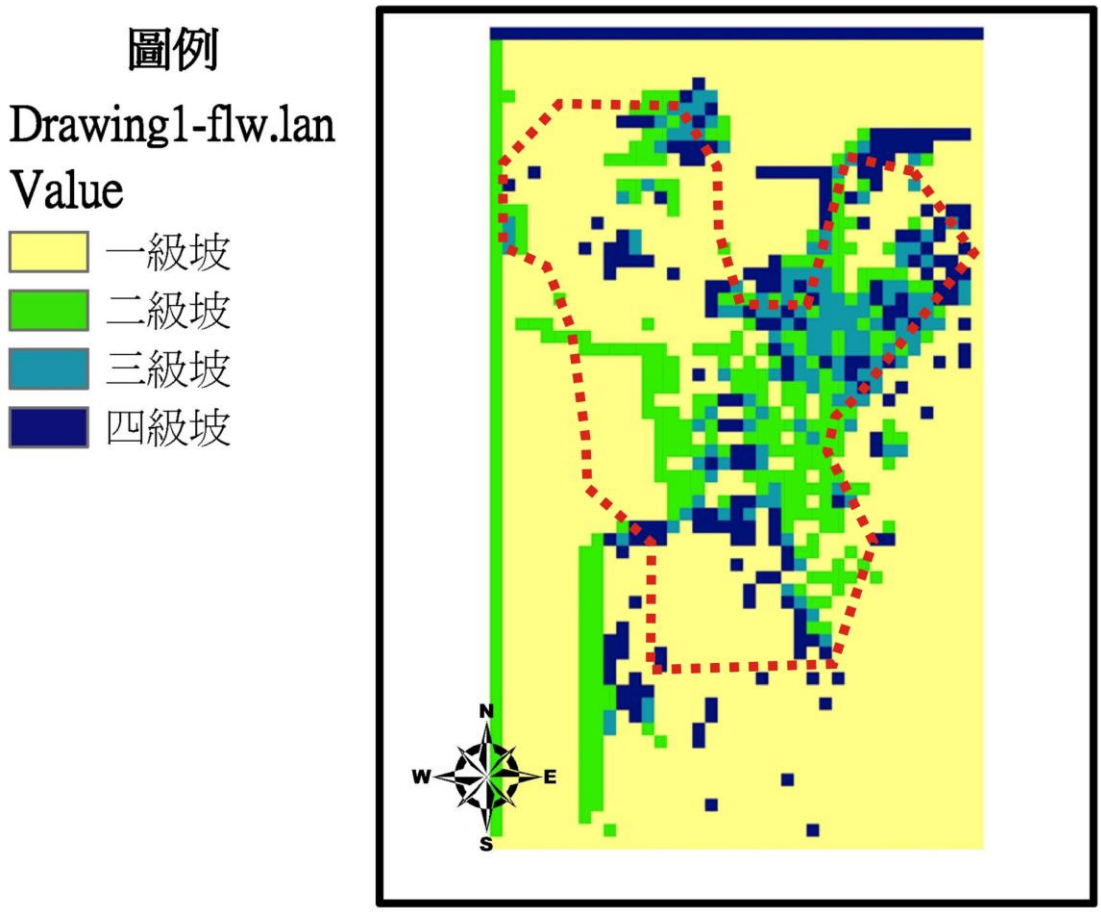


圖 2-12 南港社區坡度分析圖

九份二山位於南港社區外圍，海拔約為 1174 公尺，而在 1999 年 9 月 21 日的九二一大地震，釋放出其威力相當於 46 顆原子彈的能量，當時驚人的威力，現在仍可以在九份二山所規劃的震災紀念園區看到。而如此強大的威力，使原本的九份二山經九二一地震重創後，高度徒降了 400 公尺左右，坍塌區高達 180 公頃，並且形成澀仔坑與韭菜湖二座堰塞湖。





九二一地震紀念園區，園區也保留著當年九二一大地震時，是如何地飛沙走石，移山填湖的跡象。站在觀景台上，右邊即是地震後的九份二山，迄今仍可見到當年土石崩塌滑落的痕跡，大片的天然土石壩令人震撼；往左前方遠眺，可見二個天然堰塞湖。

地震前原本標高 1172 公尺的九份二山，在地震時的四十幾秒內，向下傾洩三千五百萬立方公尺的土石，兩百公尺深山谷被崩塌土石填平；同時，也阻斷了韭菜湖溪及澀仔坑溪的原有河道，形成韭菜湖及澀仔坑湖二個天然堰塞湖。



（二）氣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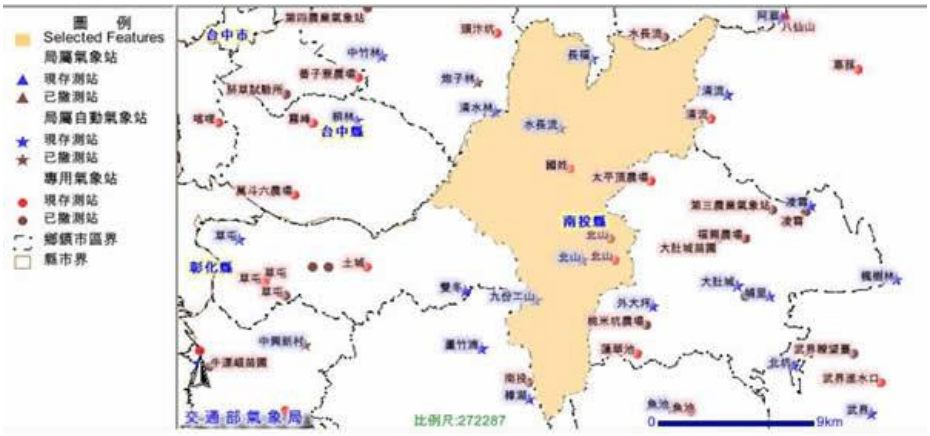


圖 2-13 國姓氣象站分布圖（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地理資訊系統）

1. 溫度

國姓鄉氣象站統計資料，近五年平均溫度最低之月份為一月，氣溫平均為攝氏 13.9 度，而平均之最高溫為七月之 22.8 度。

2. 雨量

主要降雨期為每年的五月至八月，該時期之降雨量佔全年降雨量之 73%。其次以降雨日觀之，平均年降雨日數為 149 天，佔全年總日數的 41%。

3. 風向

在春、夏季盛行北風、西北風，秋、冬季則盛行南風，每年風向的發生頻率則以南風較高；其次，在風速方面，每年各用的風速差異性不大，每年平均風速為南風較高；其次，在風速方面，每年各用的風速差異性不大，每年平均風速為 0.75m/sec。

4. 日照

日照率平均以十月至翌年二月較高，其中又以十一月時達最高日照率；反之，三月至九月的日照率偏低，其中又以

五月份最低；在相對溼度方面，四月至十月為本區相對溼度較低之時期；總體而言，本區之年平均相對溼度值為 75%。

（三）土壤、地質

國姓鄉土壤分布主要有兩類，一為盆地及谷地土壤，自表土以下常有棕色銹斑或銹核，反映多城中酸性，偶有強酸。第二類為低山土壤區，表土為灰色砂質黏土至粉質黏土，有機物 2-5%，強酸志強酸反應，亞表土為疏鬆淺灰黃色砂質至粘質壤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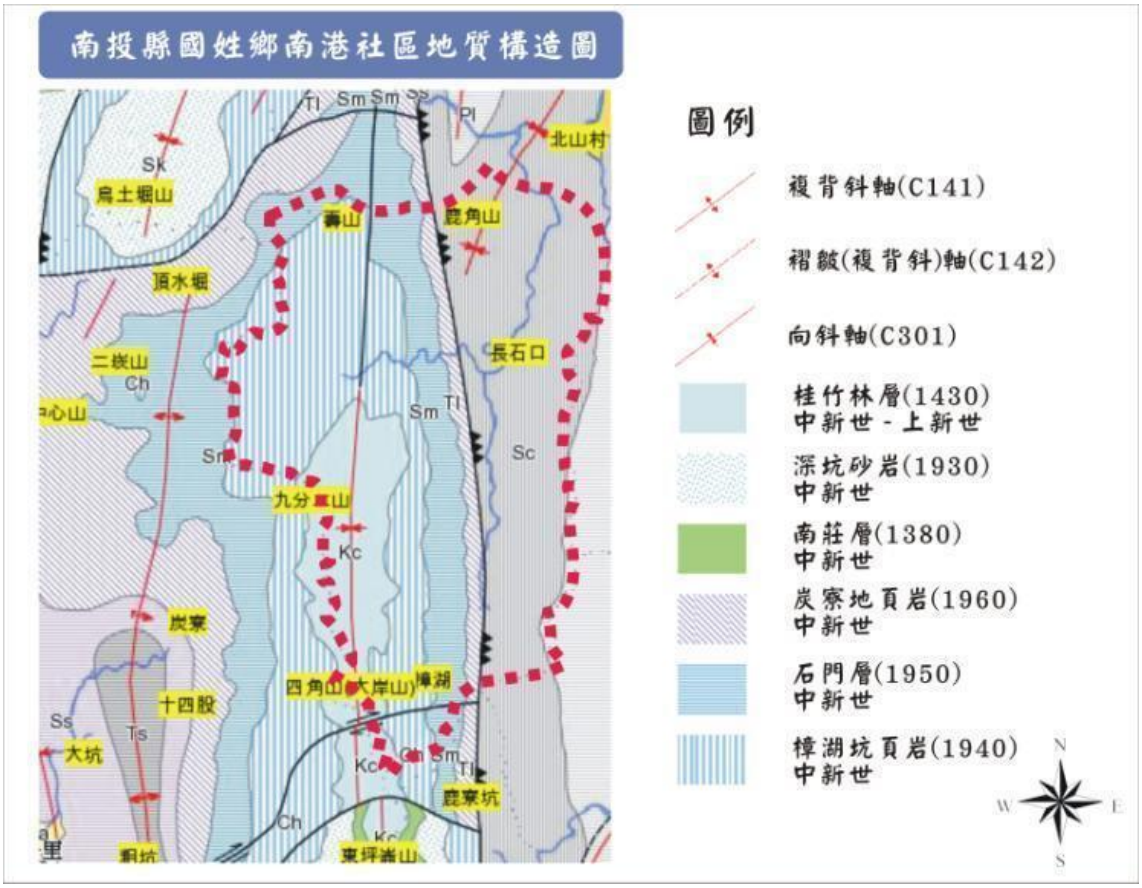


圖 2-14 國姓鄉地質圖（資料來源：央地質調查所地質資料整合查詢系統）

國姓鄉出露之地層由老至新為漸新世之白冷層、水長流層、漸新世至中新世之木山層、大寮層、北寮層、打鹿頁岩、觀音山砂岩、南莊層、桂竹林層、更新世之頭嵙山層、臺地堆積層。

（四）水資源

國姓鄉屬於烏溪流域，國姓鄉北部屬於烏溪上游的北港溪流域，南部屬於南港溪流域，南港溪自埔里流入國姓鄉。南港溪往水里方向，支流為木屐欄溪，是南港村的主要溪流。



圖 2-15 國姓鄉水域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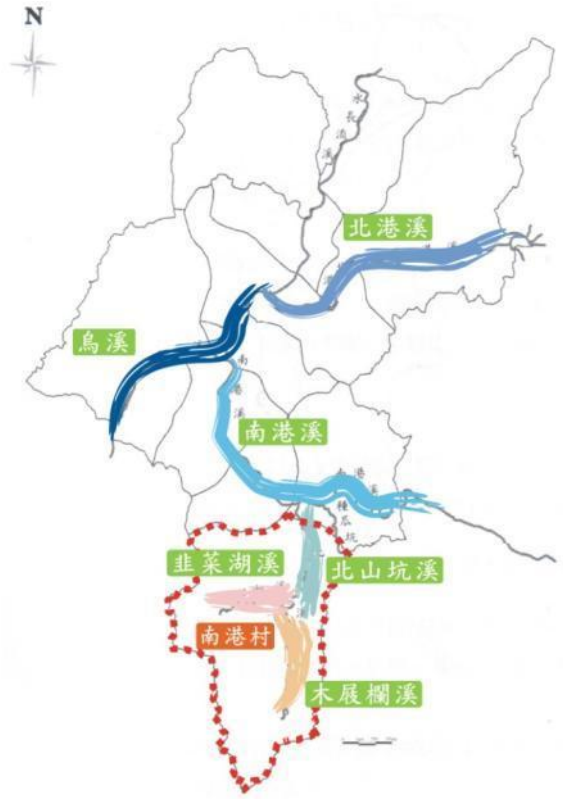


圖 2-16 國姓鄉南港村水文圖（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表 2-3 烏溪南北通橋流量測站月流量表（單位：cms）（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水文資料庫）

月 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月平均	5.80	11.12	16.99	22.44	36.99	62.87	38.77	44.28	31.09	15.74	9.49	6.75
最大月平均	9.67 (1988)	51.14 (1983)	64.00 (1983)	77.47 (1990)	82.27 (1996)	131.99 (1977)	196.33 (1976)	153.61 (1994)	83.23 (1994)	39.77 (1999)	18.56 (1999)	10.53 (1987)
最小月平均	2.45 (1984)	1.57 (1984)	3.16 (1977)	3.68 (1977)	12.65 (1980)	10.98 (1980)	6.17 (1980)	11.97 (1993)	6.02 (1991)	5.09 (1993)	4.33 (1996)	3.15 (1995)

表 2-4 烏溪南北通橋水位測站月水位表（單位：cms）（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水文資料庫）

月 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月平均	5.80	11.12	16.99	22.44	36.99	62.87	38.77	44.28	31.09	15.74	9.49	6.75
最大月平均	9.67 (1988)	51.14 (1983)	64.00 (1983)	77.47 (1990)	82.27 (1996)	131.99 (1977)	196.33 (1976)	153.61 (1994)	83.23 (1994)	39.77 (1999)	18.56 (1999)	10.53 (1987)
最小月平均	2.45 (1984)	1.57 (1984)	3.16 (1977)	3.68 (1977)	12.65 (1980)	10.98 (1980)	6.17 (1980)	11.97 (1993)	6.02 (1991)	5.09 (1993)	4.33 (1996)	3.15 (1995)

（五）環境敏感地區

1. 生態敏感地

生態敏感地係指國家公園、野生動物保護區、沿海保護區、特殊景觀地區等。依據內政部營建署所劃定之南投縣國姓鄉之生態敏感地，僅部分區域為生態敏感地，大部份區域為非生態敏感地區。而南港社區，目前並無一處是劃定在生態敏感地區域內。



圖 2-17 國姓鄉生態敏感地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2. 文化景觀敏感地

文化景觀是指一個自然地區經過人類活動干擾後，在該地區呈現出人類活動的蹤影，意即自然景觀提供人類活動的背景，而人文活動則在自然舞台上留下痕跡，這些呈顯出來的景觀，即稱為文化景觀，依據內政部營建署所劃定之文化景觀敏感地，區內僅有少部份之古蹟。而由圖 2-16 中可看到南港社區，並無一處是被定在文化景觀敏感地區域內。



圖 2-18 國姓鄉文化景觀敏感地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3. 天然災害敏感地

天然災害敏感區係指因土地特性、位置等特殊原因，容易造成土石崩塌、洪水衝擊或土壤流失等災害發生，有鑒於此，應將天然災害敏感地列不可開發地區，嚴格採取管制措施，不能任其開發。而天然災害敏感區包含地質災害地區、洪泛地區及特定水土保持區等三類土地。目前特定水土保持區尚未正式對外公布，以下將就其他二類土地分別詳述其土地使用策略。

A. 地質災害區

地質災害泛指因受到地質因素控制而影響人類生存環境的安全與衛生之災害，其種類包括崩塌、活動斷層、地層下陷、河流侵蝕等。地質災害種類因地形特性之不同也有很大的差異，例如山坡地較易引發崩塌及土石流，而平原地區則以地層下陷或活動斷層的威脅較為嚴重。區內之地質災害分為潛在災害不嚴重、潛在災害嚴重、潛在災害次嚴重及無潛在災害等四類，其分布如圖 2-17 之所顯示。



圖 2-19 國姓鄉地質災害地區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B. 洪泛地區

是由於河川週期性溢流的水體、沖積土壤的累積、以及河流改道等因素所造成，幾乎所有大河川或發展成熟的河流都有洪水平原。區內之洪泛地區分為潛在洪水平原、頻率 100 年洪水到達地區及非洪水平原敏感地等，其分布如圖 2-18。而如圖 2-18 所顯示，國姓鄉地區只有少部分在頻率 100 年到達地區內，南港村則屬於非洪水平原敏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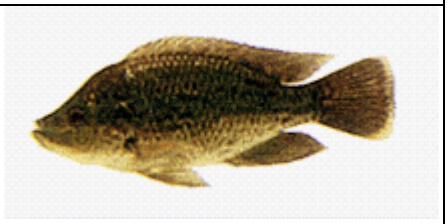
圖 2-20 國姓鄉洪泛地區分佈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六）動植物資源

在南港社區裡，擁有十分多的動植物資源。經過實際踏勘、與社區居民訪談，整理出了在南港社區內較常見及較適應之動植物。

1.動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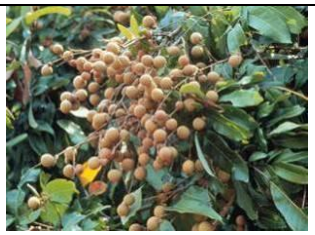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麗紋石龍子		Eumeces elegans	
印度蜓蜥	蝘蜓、肥豬（台語）、銅蜓蜥	Sphenomorphus indicus	
斯文豪氏攀蜥	肚定（台語）、竹虎、箕作氏攀蜥	Japalura swinhonis	
台灣錦蛇	黑眉錦蛇	Elaphe taeniura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臭青公	王錦蛇、臭青母、臭黃蟒、稜鱗錦蛇	Elaphe carinata	
台灣鯛	南洋鯽、非洲仔、福壽魚	Oreochromis hybrids, Tilapia spp.	
草魚	鯇	Grass carp	
白鼻心	果子狸、烏腳香	Formosan gem-faced civet	
麻雀	厝鳥（台語）	Passer montanus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白頭翁	白頭殼仔	Chinese Bulbul	
綠繡眼	青笛仔.青笛.青絲仔	Zosterops japonica	
小雨燕	燕仔	House Swift	
台灣水鹿	台灣水鹿	Formosan Sambar	

2.植物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山黃梔	黃梔花、梔子、山梔、黃枝、山黃枝	Gardenia jasminoides Ellis	
月橘	七里香、十里香、千里香、石柃、石芬、四時橘	Murraya paniculata (L.) Jack	
構樹	鹿仔樹、楮樹、紙木、嗤嗤樹、穀漿樹	Broussonetia papyrifera (L.) L'H'erit. ex Vent	
楝樹	苦楝、苦苓、森樹、苦楝樹、旃檀、紫花樹	Melia azedarach L.	
樟樹	樟仔、本樟、番樟、香樟、香蕊	Cinnamomum camphora (L.) Presl.	
無患子	黃目子、油患子、欒樹	Sapindus mukorossii Gaertn.	
油桐	桐油樹、光桐、三年桐、百年桐、桐子樹	Aleurites fordii Hemsl.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相思樹	台灣相思、相思仔、香絲樹	Acacia confusa Merr.	
鳳凰木	紅花楹樹、火樹	Delonix regia (Bojero) Rafin.	
荔枝	丹荔、離枝、麗枝、荔錦	Litchi chinensis Sonn.	
龍眼	桂圓、圓眼、龍目	Euphoria longana Lam.	
檳榔	青仔、賓門、仁頻、先瘴丹、螺果、檳榔子	Areca cathechu L.	
野牡丹	九螺仔花、山石榴、王不留、不留行	Melastoma candidum D. Don	
春不老	山豬肉、蘭嶼紫金牛	Ardisia squamulosa Presl	

中文名稱	別名	學名	照片
杜鵑	滿山紅、映山紅、躑躅	Rhododendron spp.	
變葉木	變色葉	Codiaeum variegatum Blume	
金露花	小本苦林盤、台灣連翹、苦林盤	Duranta repens L.	

六、 社區內組織調查

南港村既有的社區組織如下：

組織名稱	代表人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梁煥堂 理事長
南港村辦公處	李水富 村長
南投縣養鹿協會	盧土達 負責人
褒雄宮管理委員會	林福海 主任委員
南港社區媽媽教室	楊景蘭 班長
南港社區守望相助隊	林富國 大隊長
南港社區環保義工隊	陳清來 大隊長
南港國民小學	蘇裕祿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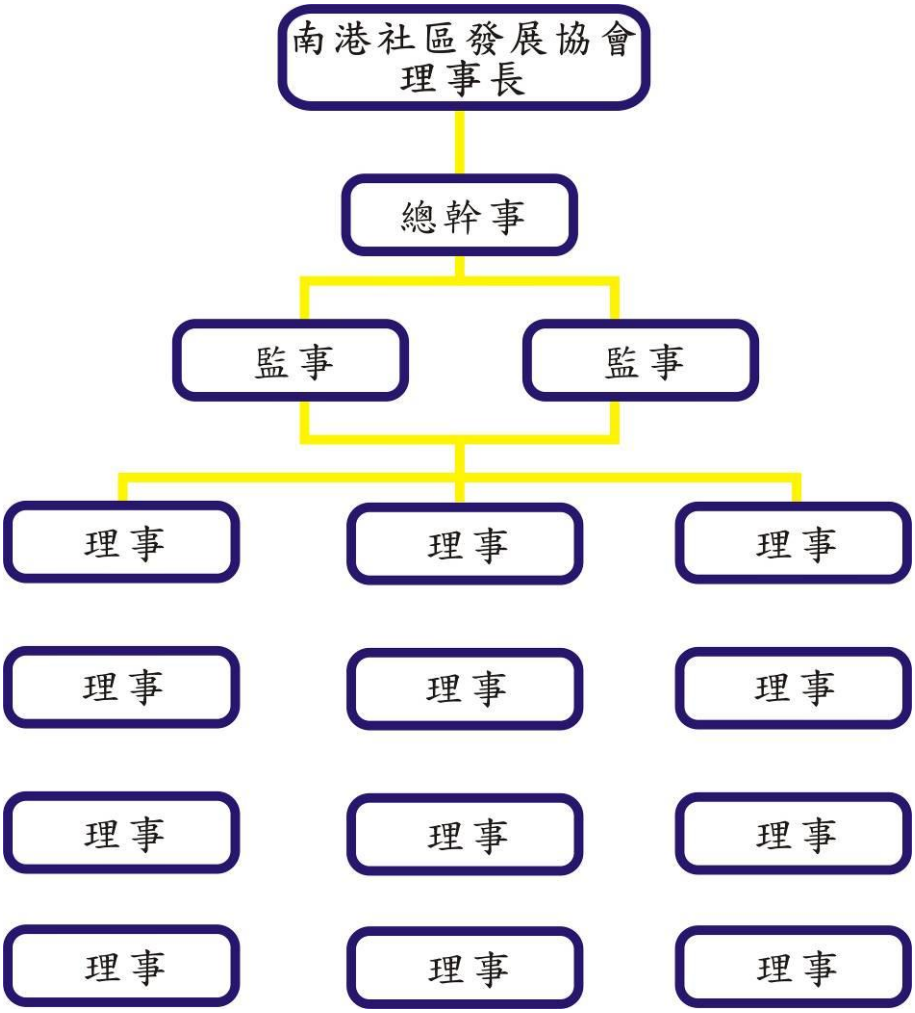


圖 2-21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組織架構圖

而南港社區裡，主要是以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為主，其他社區組織大多是依附在南港社區發展協會下，如：南港社區媽媽教室、守望相助隊與環保義工隊，或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是互相輔助的角色，定時與協會舉辦社區居民，共同參與活動或研習營，如：南港村辦公處、南投縣養鹿協會、褒雄宮管理委員會與南港國民小學。而國姓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的組織，主要幹部如下：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理事長	梁煥堂	理事	羅極聘
理 事	彭瑞勇		羅榮聘
	官盛富		彭永福
	陳清來		彭偉政
	古仁華		林東漢
	林成璋	常務監事	許濟民
	邱阿城	監事	林福國
	蕭增福		林福海

南投縣養鹿協會

南投縣養鹿協會是由八個產銷班 200 戶養鹿人家-於民國 78 年所成立，是目前全省擁有最大的〝台灣特有品種--水鹿〞專業飼養區，也是全省首創鹿場認證與 4000 多頭水鹿皆持有身分證名戶籍資料的縣市，百分之百的檢疫與防疫措施，確保消費者的健康與權益。

褒雄宮管理委員會

1920 年，由地方信眾向殿、向昌、林進等人，前往新竹縣有名的褒忠亭義民廟祈求香靈分祀於當地。起初是以簡單的土牆建造，廟址在公墓旁第 8 鄰的山坡地上，經過五年後，土牆老舊損壞，向連添、劉本盛、林進等善士，遂發起募捐活動，重修土磚加固；但是在年復一年風雨的吹打下，廟舍逐漸老化並有破裂損毀的情形，於是在民國

42 年間，推選徐春鳳、林昆明及賴添財為正副經理，著手重建廟宇。新廟為紅磚式建築，不料遭逢民國 48 年及 49 年的八七、八一兩次水災肆虐，地基破壞極為嚴重，有倒塌的危險，又因土質鬆動，原地重建相當困難。當時村民林洪生及古木標願意無條件捐地，消息傳開，全棧居民普天同慶，地方馬上推派莊乾賜、黃龍榮及黃吳宗規劃遷建事宜。在工程順利配合下，民國 69 年完工鎮座，並於民國 72 年圓廟大典慶祝。義民廟又稱褒雄宮，供奉義民爺，香火非常鼎盛，不但有求必應，而且亦成為當地居民心靈寄託的寶殿。

南港國民小學

原係北山國小南港分校，成立之初僅有兩班學生，民國四十二年九月一日奉命獨立為南港國民學校。民國四十六年九月成立港源分校，於民國五十年九月獨立為港源國民學校。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奉令更名為南港國民小學。設立之初只有教室四間，由於獨立後學生人數漸增，遂漸次增建教室，於民國五十八學年度至六十三學年度之間為本校班級數（十二班）最多時期，後因受人口外流影響，學生人數銳減，到目前為止只剩六班，學生四十七人。

教室原為磚牆瓦頂之建築，於民國六十五年起，政府實施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五年計畫，遂逐年將瓦頂教室改建為鋼筋水泥之平頂教室。至七十三年十月，十三間教室全部改建完成。八十六年至八十七年間又新建教師宿舍、廁所、學生餐廳各一間。八十八年遭逢九二一大地震，校舍嚴重受損，教室樑柱爆裂，水塔、圍牆倒塌，地面龜裂，全校除兩間宿舍及兩間廁所未受損外，其餘校舍均成危險建築，為顧及師生安全，於同年十月完成拆除。八十八年十月十八日學生復課，暫時於操場中搭設的簡易帳棚上課。

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簡易教室興建完成，師生遷入上課。校舍重

建工程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合計新台幣參仟陸佰壹拾壹萬陸仟陸佰伍拾伍元整。第一期為校舍主體營建工程，九十年一月三十日發包興建，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完成。第二期為週邊設施及景觀工程，於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包興建，九十二年一月二日完成。

七、 社區公約擬訂

為強化農村社區內公共設施、建築物及景觀（指建築物以外型態）之管理、維護，例如建築物材質、型式、使用等建築管理，創造社區整體風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乃積極推動制定「農村再生條例」。於農村再生條例草案第十七條至第十九條中，乃明文規定鼓勵社區主動訂定社區公約，進行社區公共設施、建築物及景觀管理與維護，藉以補足法律規範之不足，並強調社區自主管理能力。

以下為目前南港社區農村再生管理維護公約。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管理維護公約

第一條 本社區「南港社區發展協會」（以下簡稱管理人）為管理、維護南港社區（以下簡稱所有人）所有之公共設施，創造本社區整理風貌，特訂定規約條款如下，本公約簽署人均有遵守之義務。

第二條 本公約所定南港社區擁有公共設施之範圍如下：

一、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北山坑段 296 地號以東。

二、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北山坑段 248-1 地號以南。

三、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南港段 314 地號以西。

四、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村北山坑段 336 地號以北。

第三條 管理人對前條設施，應定期從事下列行為：

一、 南港社區內景觀設施（如雕塑、座椅、涼亭、造

型藝術欄杆等）之管理維護事宜。

二、 南港社區內水電設施（如噴泉設備、機電設備、供水設備、照明及光纖設備、噴灌設備等設備）之管理維護事宜。

三、 南港社區內交通設施（如周圍車行動線、交通標誌、標線之規劃設置與停車位標線等)之管理維護事宜。

第四條 民眾於第二條設施內從事下列行為者，管理人得予勸導後制止:

一、 妨害公共安寧之行為。

二、 酗酒泥醉、攜帶危險物品、鬥毆滋事，妨害公共秩序之行為。

三、 攜帶寵物，製造園區髒亂。

四、 赤身露體、隨地便溺或其他不檢行為。

五、 未經許可兜售商品、出租兒童遊樂器器具。

六、 隨地拋棄果皮、紙屑、其他廢棄物或傾倒廢土。

七、 曝曬衣物或其他物品。

八、 妨害風化或賭博之行為。

九、 攀折花木、損壞草坪或基地內之設施。

十、 在公共設施上書刻或張貼。

十一、　散發廣告傳單或宣傳品。

十二、　未經許可而違規停放車輛。

十三、　不依規定使用設施足生安全之虞。

十四、　其他法令禁止或限制事項。

第五條 第二條公共設施內各項設備、設施及環境整潔，如有損壞或髒亂，所有人應配合通報隨時修護及整理。

第六條 第二條公共設施供社區民眾集會、展覽、演說、表演或其他使用者，應填具申請書，記明用途及時間向管理人申請，經核准並繳清使用費及保證金後始得使用。

第七條 第二條公共設施經核准使用，在使用時間內，場地清潔秩序及安全由使用單位負責人負責,使用後如設施完好者，無息退還保證金；如有毀損各項設施者，應負責修復或照價賠償。

第八條 管理人對第二條公共設施之管理維護工作，因違反所有人明示或可得推知之意思所生之損害，雖無過失，亦應負賠償之責。但為免除該設施使用者或本社區居民之生命、身體或財產上之急迫危險者而為之管理維護行為，不在此限。

第九條 管理人對第二條公共設施之管理維護工作，其為有利於於所有人，且並不違反所有人明示或可得推知之意思者，管理人為所有人支出必要或有益之費用，或負擔債務，或受損害時，得請求所有人償還其費用及自支出時起之利息，或清償其所負擔之債務，或賠償其損害。

前項管理人之管理維護工作違反所有人明示或可得推知之意思，係為除該設施使用者或本社區居民之生命、身體或財產上之急迫危險者，管理人仍有前項之請求權。

第十條 本公約自報請主管機關核備之日起生效，修正或廢止時亦同。

第參章 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

一、 歷年公部門相關規劃與工程

本計畫區域內，具豐富景觀與特色，因此以南港社區周邊區域，進行相關計畫、工程進行收集，經由現場踏勘與照片拍攝，進行工程之成果分析討論，討論各項工程優點及可納入農村再生建設之項目。南港社區，相關規劃目前有由南投縣政府文化局的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計畫。

表 3-1 國姓南港社區歷年公部門相關工程（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歷年公部門相關規劃			
年度	名稱	執行單位	金額
97 年 1 月 -6 月	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計畫	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720,000

二、 歷年建設工程與經費

表 3-2 國姓南港社區 94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 94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九份二山整治五期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 第二課	11,770,000
1 ~ 6	九份二山災害復建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 第二課	5,67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洪仙水產業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44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三角嶺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85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第五鄰木屐寮溪護岸整治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210,000
1 ~ 6	中寮鄉和興村通往國姓鄉南港村要道水溝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386,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至崁斗支線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828,000

國姓南港 94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產業道路(十二份)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92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連仙坑農路支線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195,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連仙坑野溪整治工程	南投縣政府	47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東明產道支線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192,000
7 ~ 12	九份二山苗圃蓄水池及灌溉設施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1,390,000
7 ~ 12	九份二山道路及公共設施修復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868,000
7 ~ 12	九份二山綠美化環境改善工程等 5 件委託測設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703,000
7 ~ 12	南港二號橋地震紀念園區邊野溪災害復建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2,27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往公墓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41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鳳鳴巷及東山路蓄水池設施工程等二件工程	南投縣政府	90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港原野溪護岸工程	南投縣政府	41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第 5 鄰木屐寮溪護岸整治工程	南投縣政府	2,20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港頭巷農路支線駁崁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71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第 1、2 鄰廣興巷產道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468,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第 4 鄰龍南產業道路支線改善工程等三件工程	南投縣政府	1,39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至崁斗農路改善工程等三件工程	南投縣政府	1,29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新安產業道路、金瓜寮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74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韭菜湖農路坍方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948,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豐湖一路坍方復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699,000

國姓南港 94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基寮坪護岸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085,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富山產道坍方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09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雙溪路入口排水溝補強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40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五鄰農路支線坍方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348,5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樟湖路（洪普文）坍方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82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太平農路、龍南支線農路改善工程等四件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000,000
7 ~ 12	南港村港頭巷 47 號前農路改善工程等三件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570,000
7 ~ 12	南港村東峰路產道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700,000
7 ~ 12	南港村良達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746,000
7 ~ 12	南港村三合路入口坍方修復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893,000

表 3-4 國姓南港社區 95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 95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九份二山綠美化及環境改善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1,975,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港頭巷野溪整治及駁崁工程	南投縣政府	89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鳳鳴產業道路改善工程等 5 件工程	南投縣政府	1,18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鳳鳴巷 3 號宅前產業道路改善工程等四件工程	南投縣政府	1,19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 14 鄰煥宗農路等 5 件	南投縣政府	725,000
1 ~ 6	南港村第六鄰公墓道路支線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78,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長石巷中興橋改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0,850,000
7 ~ 12	南港村林厝橋上游野溪等三件治山防洪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5,620,000
7 ~ 12	九份二山公共設施維護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1,980,000
7 ~ 12	南港村生源野溪等三件治山防洪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第二課	5,53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七號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3,638,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 11 鄰道路緊急搶險工程、國姓鄉北山村種瓜巷道路緊急搶險工程	南投縣政府	3,65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1,47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七號道路災修復建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254,82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路災修復建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102,424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 11 鄰道路緊急搶險工程及國姓鄉北山村種瓜巷道路緊急搶險工程測設監造工	南投縣政府	255,937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835,000

國姓南港 95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 9 鄰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134,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路路面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1,085,000
7 ~ 12	南港村龍南產業道路改善.柑林村通往育樂 2 路駁坎改善及北山村第八鄰茅埔坑產業道路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620,000

表 3-5 國姓南港社區 96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 96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國姓鄉南港村協興路及鳳鳴巷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585,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豐湖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120,000
1 ~ 6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集會所新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6,850,000
1 ~ 6	C2-022 國姓鄉南港村東峰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3,10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福林路支線農路改善工程及南港村長石巷支線農路改善工程等二件	南投縣政府	673,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道路 5 公里處拓寬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1,42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 11 鄰奄青坑道路災修復建工程等 10 件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736,453

表 3-6 國姓南港社區 97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國姓南港 97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南港村二鄰野溪災修工程	南投縣政府	718,000
1 ~ 6	南港村十二鄰野溪橋下游護岸災修工程	南投縣政府	792,000
1 ~ 6	南港村蓮仙坑溪護岸災修工程	南投縣政府	1,108,000
1 ~ 6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旁道路駁崁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80,000
1 ~ 6	南港村 13 鄰蓮仙坑道路 AC 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48,000
1 ~ 6	南港村 14 鄰李明堂園地水泥路面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80,000
1 ~ 6	南港村 11 鄰土地公廟前道路改善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60,000

國姓南港 97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工程		
1 ~ 6	南港村龍南路支線(陳國全)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58,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 11 鄰奄青坑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4,46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楓林往第九鄰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279,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基寮坪野溪護岸工程	南投縣政府	1,053,000
7 ~ 12	97 年度國姓鄉南港村鳳鳴巷楓樹林 2K-3K 農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400,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 9 鄰蝕溝改善工程	南投縣政府	576,000
7 ~ 12	南港村龍南路支線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80,000
7 ~ 12	南港村龍南路支線(潘朝堂)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18,000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生活廣場工程(第二期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3,890,000
7 ~ 12	南港村龍南路往中寮支線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77,000
7 ~ 12	南港村七號道路駁坎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39,000

表 3-7 國姓南港社區 98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 98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九份二山斜屋補強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2,360,000
1 ~ 6	九份二山生態教育中心雜項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2580000
1 ~ 6	97 辛樂克-南港村北坑溪基寮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176,000
1 ~ 6	南港村舊南港二號橋上下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1,770,000
1 ~ 6	南港村韭菜湖野溪護岸及攔砂壩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1,670,000
1 ~ 6	南港村三叉坑野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860,000
1 ~ 6	國姓鄉南港村富山野溪基礎補強工程	南投縣政府	470,000
1 ~ 6	97 辛樂克及薔蜜 C2-461 國姓鄉南港村舊南港二號橋橋台及翼牆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4,160,000

國姓南港98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1 ~ 6	南港村南興橋上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890,000
1 ~ 6	南港村璋湖野溪橋下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800,000
1 ~ 6	97辛樂克及薔蜜C2-459國姓鄉南港村鳳鳴巷主線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5,490,000
1 ~ 6	97年辛樂克及薔蜜C2-456國姓鄉南港村雙溪野溪橋橋台及翼牆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4,179,000
1 ~ 6	南港村三叉坑野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等5件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565,564
1 ~ 6	97 辛樂克-南港村北坑溪基寮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129,47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82 南港村第二鄰主線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998,000
1 ~ 6	97 卡玫基-南港村返樸農莊旁北坑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3,080,000
1 ~ 6	南港村雙溪野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4,138,000
1 ~ 6	南港村協興橋下游護岸及固床工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1,490,000
1 ~ 6	南港村港源一號橋下游護岸及固床工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348,000
1 ~ 6	南港村三合野溪三合橋上下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3,937,00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84 南港村龍南路主線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030,00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80 南港村長石巷前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745,00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77 南港村三合路前段路基坍方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4,858,000
1 ~ 6	南港村北山坑溪東山段護岸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690,00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79 南港村長石巷石門觀景台段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1,810,000
1 ~ 6	97 卡玫基及鳳凰-C2-485 南港村雙溪主線道路災修復建工程	南投縣政府	2,150,000
1 ~ 6	97卡玫基及鳳凰C2-478國姓鄉南港村往第十公墓及長石巷道路災	南投縣政府	4,847,000

國姓南港 98 年度建設工程與經費			
月份	名稱	執行單位	經費
	修復建工程		
1 ~ 6	南港村協興橋下游護岸及固床工災修復建工程等 3 件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564,076
1 ~ 6	97卡玫基及鳳凰C2-478南港村往第十公墓及長石巷道路災修復建工程等2件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491,102
1 ~ 6	南港村三合野溪三合橋上下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等 2 件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469,277
1 ~ 6	97卡玫基及鳳凰C2-477南港村三合路前段路基坍方災修復建工程等2件測設監造工	南投縣政府	558,991
1 ~ 6	97 卡玫基-南港村反樸農莊旁北坑溪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218,400
1 ~ 6	卡玫基及鳳凰C2-479南港村長石巷石門觀景台後段道路災修復建工程等3件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472,315
7 ~ 12	98 國姓鄉南港村富山產業道路改善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880,000
7 ~ 12	98 國姓鄉南港村金瓜山道路改善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855,000
7 ~ 12	98 國姓鄉南港村龍南路崁斗支線道路改善工程測設監造工作	南投縣政府	189,189
7 ~ 12	國姓鄉南港村生活廣場工程(第二期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3,890,000
7 ~ 12	南港村龍南路往中寮支線道路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77,000
7 ~ 12	南港村七號道路駁坎改善工程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239,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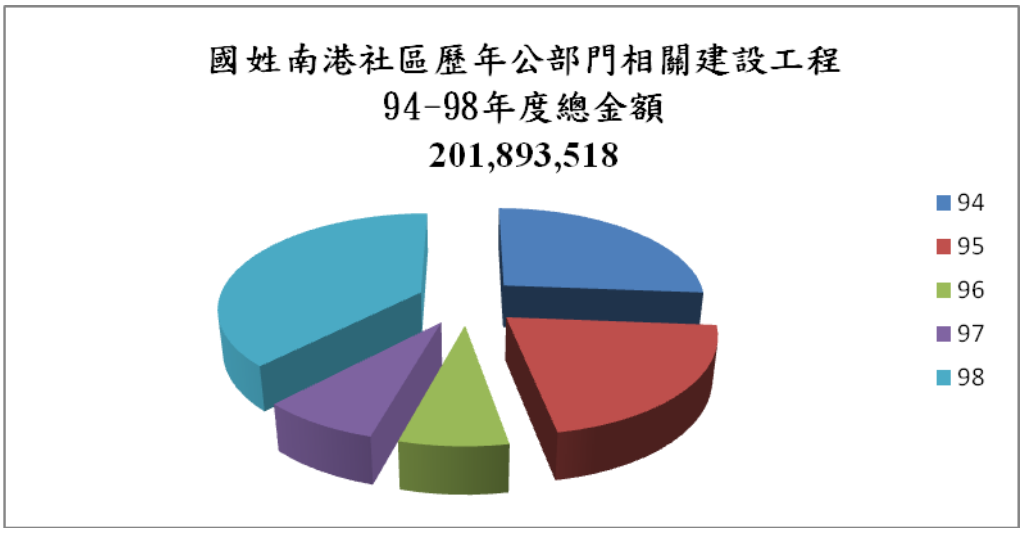
三、 歷年成果檢討分析

國姓鄉南港社區近四年相關建設工程著重於，因南港社區位於九份二山下，而每當有颱風或地震後，連結九份二山之民生用路或產業道路，有時會有損毀之現象，而水土保持局與當地政府相關機關，都會適時，把南港社區這些災後所發生的狀況，協助居民修繕或重建。而在聚落主要街道部分，目前進行拓寬147縣道工程實行中，從北山坑村末段開始施工，漸漸地朝向南港社區中心，原縣道只有五米寬左右，如有會車加上居民行走，都十分不易，也有行人走路之危險性，而此147縣道拓寬工程完工後，路面會增寬，增加行車的安全性、行人的安全與社區內交通便利性。而在南港社區，規劃計畫案的明顯較為偏少，硬體建設工程則十分眾多，未來農村在生建設先期規劃投資構想中，結合原有的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計畫與九份二山資源，創造新的觀光契機。

表3-8 國姓南港社區歷年建設工程經費總表（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國姓南港歷年公部門相關建設工程			
年度	件數	執行單位	金額
94	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	22,671,000
94	18	南投縣政府	13,009,000
94	12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7,299,500
94年總金額52,979,500			
95	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	15,105,000
95	13	南投縣政府	15,410,181
95	3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1,648,000
95年總金額42,163,181			
96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第三工程所	0
96	3	南投縣政府	2,678,000
96	4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1,806,453

國姓南港歷年公部門相關建設工程			
96 年總金額 14,484,453			
97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0
97	7	南投縣政府	5,367,000
97	8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10,501,000
97 年總金額 15,868,000			
98	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6,675,000
98	31	南投縣政府	65,417,384
98	3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4,306,000
98 年總金額 76,398,384			
94-98 年總金額 201,893,518			



而在南港社區軟體部分，主要分成三大方面：推動福利社區化 、推行社區發展與社區創新、自發。

（一）推動福利社區化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兒童福利服務- 林奶奶假日輔導班	林奶奶是一位退休老師，愛上南港村青山綠水，南港孩童 40%是新台灣之子且隔代教養問題多，林奶奶有鑑於此，不忍孩子欠缺輔導，不捨孩子學習精神，因而毅然決然為孩子規劃假日輔導班，其熱情與愛	南港社區 發展協會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心是社區與孩子們的幸運之神。假日中孩子們有不一樣的生活體驗與學習方式，不再整日與電視為伍，使光陰虛擲而過，讓學歷豐富的林奶奶，帶領孩子走入有自信與意義的童年。	
青少年福利服務-夜光天使點燈計畫	南港社區單親家庭與新台灣之子佔有不少比例，在校學生 39 位中，弱勢小朋友有 25 位，放學後孩子功課只能靠自己，經由社區及學校商議申請辦理夜光天使點燈計畫，結合政府與社區資源，共同為弱勢的學生辦理課後學習，補足弱勢家庭無法著力的缺口，使孩子們在課後能得到妥善照顧，社區家庭亦無後顧之憂。	教育部 南投縣政府
南港社區老人福利計畫	俗話說：「家有一老如有一寶」，居家老人的關懷是社區非常重視的一環，現今社會邁入少子化時代，且年輕人大都外出上班，老人的居家生活照顧，社區規劃不定期探訪與關懷，使獨居老人身心皆能安樂。	南投縣政府
外籍配偶福利服務	外籍配偶是在南港社區的多數家庭中，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如何使社區外籍婦女發揮所長又能融入於社會，社區的南港國小結合，規劃一系列電腦課程，讓學員於結業時能上網、收發電子郵件、簡易文書處理、建檔及運用網路資料，建構網路社區，參與社區事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務，帶動地方發展。成為資訊社會的一份子。	

（二）推行社區發展工作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	聯合學校辦理每年度校慶與社區運動會。社區民眾及校園學子，共同舉行與龍共舞。大年初一，社區與學校師生，共同至每位居民家中龍祥獻瑞，祈禱風調雨順、國泰民安。 學校師生與社區居民共同運動、歡樂、學習默契、團隊精神，發揮互助互諒，達到寓教於樂積極效果。	南港社區 發展協會 南投縣立 南港國民小學
承辦 96 年度國姓鄉社區發展工作人才培訓	規劃一天課程，分為社區財務與會計訓練、CO2 減量、垃圾分類零廢棄、綠色消費、長青生活與心靈。邀請專業師資一系列培訓國姓鄉人才，提升社區財務管理能力與全面制度化。	南投縣政府
辦理社區環保義工愛社區、愛環保活動	社區幅員遼闊，環保義工們分區規劃分工清掃整理。社區環境衛生定期清潔打掃、消毒、美化，社區環境與整理，社區義工責無旁貸，為自己家園盡己之力。環境維護居民皆以身作則，達到乾淨、整潔的居家生活。	南投縣 國姓鄉公所
參訪績優社區	參訪彰化縣王功社區環境生態池與鹿港鎮南勢社區的綠美化。居民學習如何成為績優社區，永續經營的社區。深入績優社區取其社造理	南港社區 發展協會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念，從無到有至理想的桃花源。	
社區民眾電腦研習	從居民問卷調查…至實務操作、如何上網、作品發表，共有二十堂課程。聘請專業師資，不厭其煩地耐心教導，	南投縣政府
97 年辦理環保義工清潔整理社區環境	環保義工定時為社區清潔、整理，設置垃圾分類桶，確實實施垃圾分類。社區因義工們的付出，變得更加乾淨整潔。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水土保持農村再生計畫比賽	農村再生方案至彰化縣大村鄉平和社區參與比賽。 靜態：農產品展示。 動態：民俗與話劇演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南港社區媽媽教室	媽媽教室在民國 82 年成立，為了推動生活領域，促進家庭和諧與學習技藝，增加家庭收入，媽媽教室在社區發展協會的輔助之下，積極開辦各種研習課程，並鼓勵社區民眾參與。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媽媽教室

（三）社區創新、自發

名 稱	緣 由	執行單位
水保局 96 年培根計畫「社區綠與美彩繪藝術」	南港社區街道（147 縣道）的擋土牆刷洗，利用油漆勾畫出美麗圖樣。聘請專業彩繪老師講授與構圖，一共三天 18 小時課程。社區與南港國小師生結合，共同彩繪美麗家園，居民彩繪社區特色，一幅山水人文的社區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南港社區人文知性研習	秉持水保局農村多元化發展活動，獎勵計畫辦理二天一夜與一天知性研習，加強深入社造概念。參訪雲林縣古坑社區與華山社區。客家文化、背景、環境在北、中、南區域的差別，所必要的知識與常識。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水保局「社區有夢、逐夢踏實」之競賽活動獲補助辦理「南港社區環境景觀新風貌營造」	聘請專業老師講授彩繪與美化課程：南港國小旁牆面之美化-油漆彩繪；流觴取水公園之施作-石塊砌成健康步道。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社區自由捐-南港建設基金籌募	長期居住高雄的彭永清先生，每每回到家鄉，看到正在蛻變中的南港社區，有感於社區志工自發性全力為社區奉獻、打拼，目標只有一個就是南港社區要更好。	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在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方面,則有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南國姓客家文化園區，規劃進行。針對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與147縣道沿途客家景觀連結規劃規劃設計構想進行分析，並藉由當地需求進行檢討，分析當地之潛力與限制條件，作為往後實質規劃設計之參考。

南港社區，不論在硬體工程或軟體工程方面，都有相當地豐富的實施數量。從水土保持局、南投縣政府到國姓鄉公所，對南港社區的建設與資源照顧，實施地相當完善。而現今在南港社區內，正在執行的較大型工程-水鹿體驗區，目前已開始動工。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與社區民眾，將此

第肆章 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一、 土地利用

在本計畫之土地利用調查圖資建置作業上，將採用兩階段作業，第一階段透過專業人員於數值航測工作站數化並判釋土地覆蓋之地類線圖，及標示地類編號，第二階段則以第一階段所建立之成果圖進行土地使用之實地調查繪製。

南港社區是個典型的農村，屬於聚落型的完整社區南港社區曾遭受九二一地震嚴重損害，經過當地居民與政府的大力支持與配合下，將在地產業結合社區景觀與在地特色配合下，發展出具有在地特色的社區，現在南港社區較有特色的區域，有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九份二山紀念公園。沿著 147 線，南港社區主要是舊式透天厝，順著地形建築，經實地踏勘，南港社區人口外移非常明顯，希望藉的農村再生計畫的努力，改善人口外移的問題，並提升街廓完整性與在地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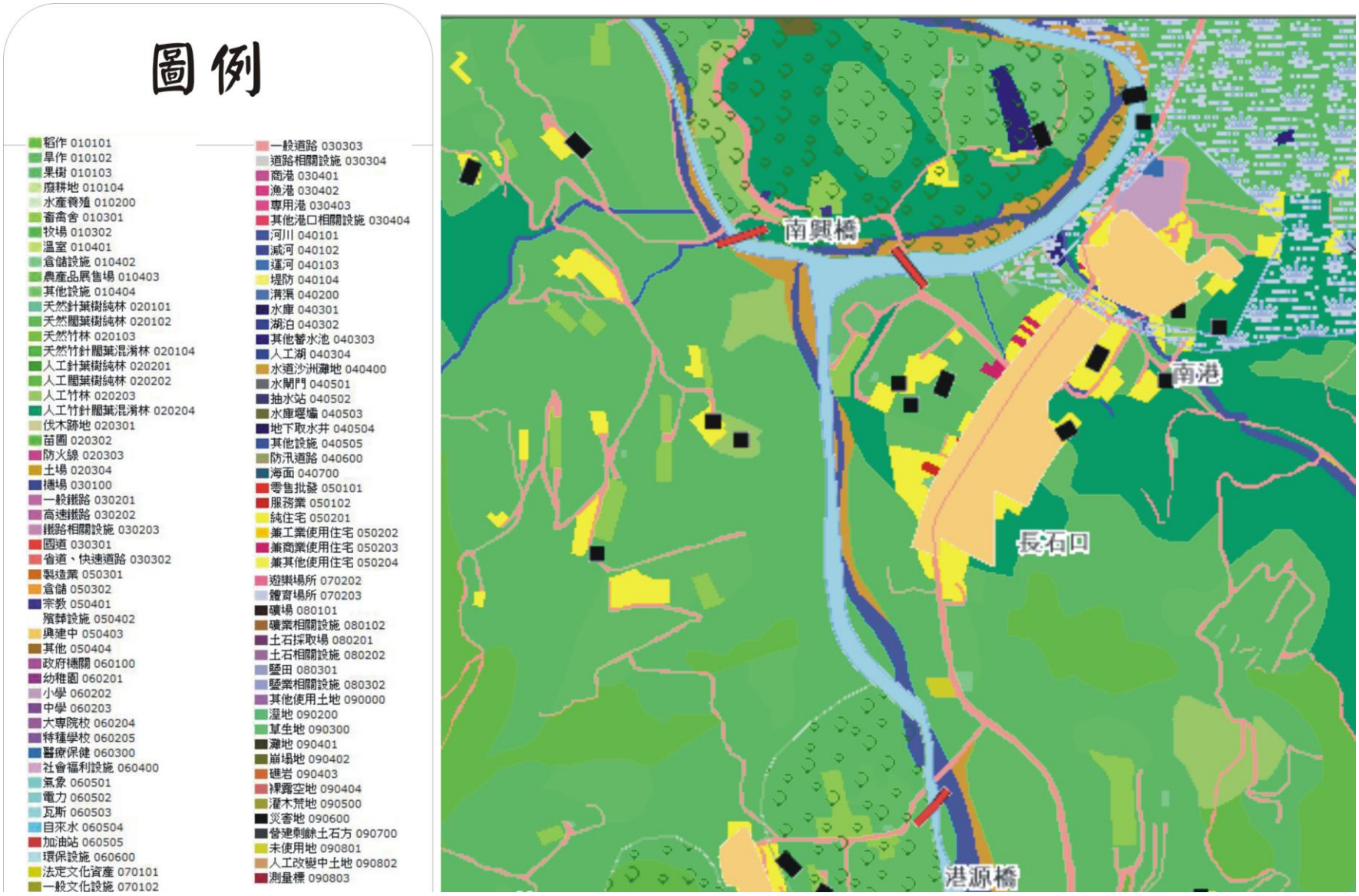


圖 4-1 國姓鄉南港社區國土利用調查圖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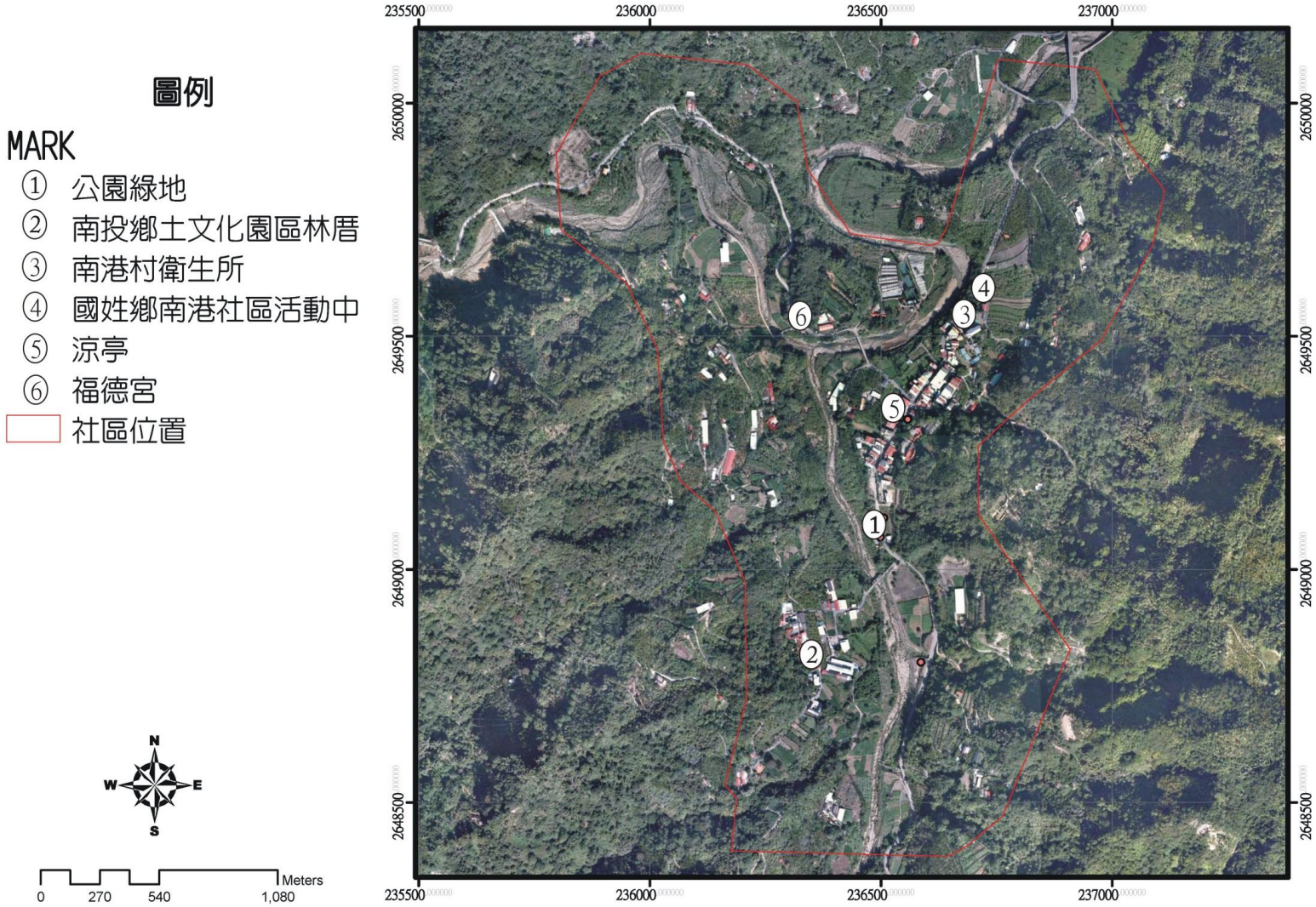


圖 4-2 南港社區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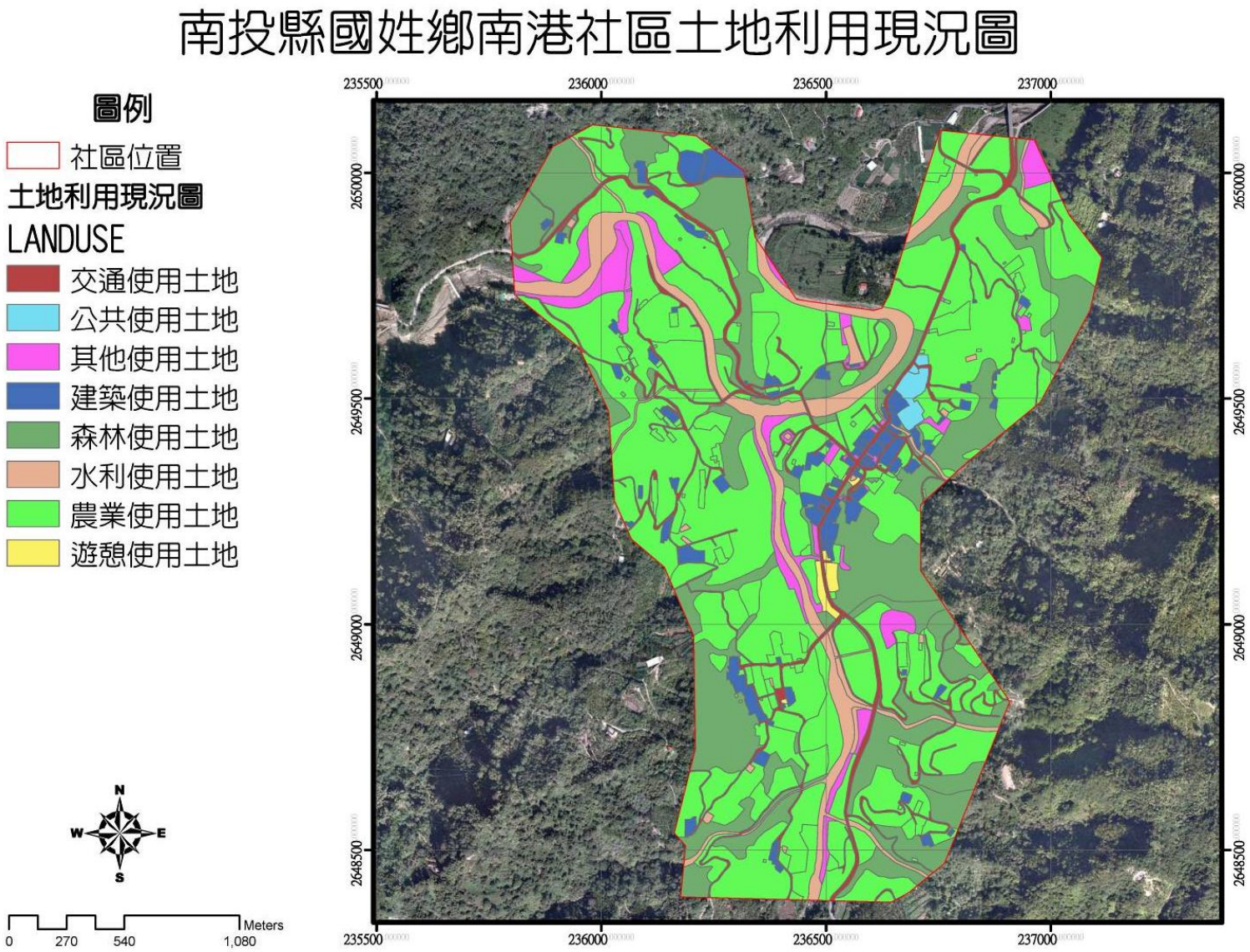


圖 4-3 南港社區土地利用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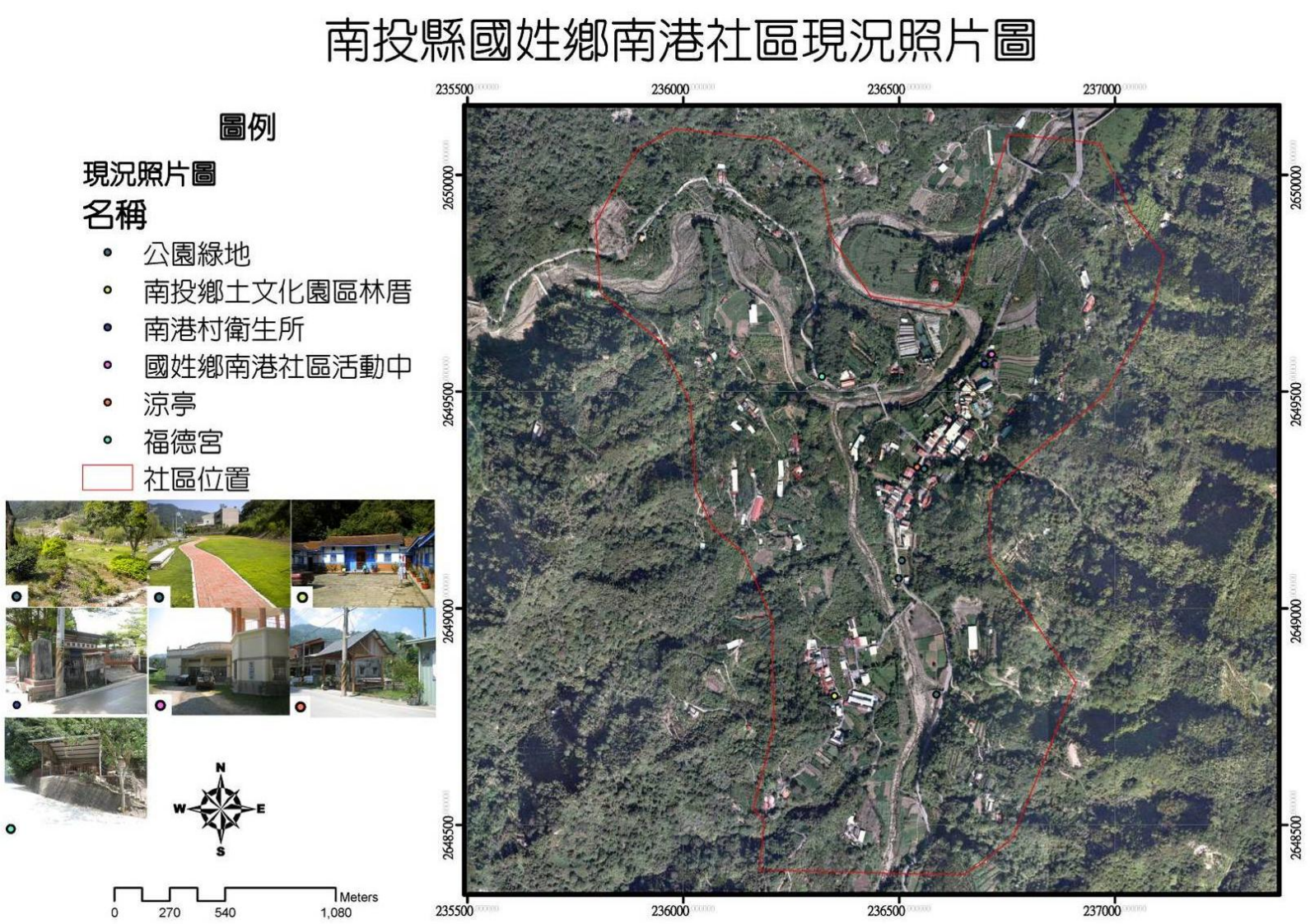


圖 4-4 南港社區現況照片圖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土地利用現況圖





1.南港社區活動中心



2.休憩涼亭



6.牧草種植區



5.林厝園區



4.社區候車亭



3.南港社區親水公園

二、 產業型態與發展

南港社區早期以樟腦、香茅、香蕉、樹薯、蕃薯、金瓜及畜牧為主，中期民國 45 年前以香蕉、生薑、金瓜及畜牧為主。目前南港社區產業以鹿茸、檳榔、青梅、茶、生薑、枇杷、香蕉、樹葡萄等為主。檳榔產業由於生產過剩，市場價格大幅滑落，至今南港社區的檳榔產業已有粗放現象，現今已成缺乏經濟效益之弱勢產業。而南港村因地理環境特性正是培育台灣水鹿之最佳地點，無論由海拔高度、氣候溫度、水質等都是全台之首選，近年來由於本地水鹿養殖業之從業人口及飼養數量均持續成長並成為南港村之主要經濟產業。而產量居全國第二的青梅、柑林枇杷、香茹、香蕉等皆為本地農特產品。

（一）台灣水鹿養殖業

國姓鄉南港村是台灣水鹿的故鄉，水鹿是一種很靈敏的動物，相傳與烏龜同屬長壽性動物。公水鹿在三至五歲之後，才有鹿茸長出。農曆過年前後，鹿茸開始生長，到清明節前後，營養份最高，也就是採收時期到了，這個時候，全台藥商趨之若鶩，前往養鹿人家訂貨，一般客戶如有需要，也可以事先聯絡，確定割茸日期，前往購買。割茸時，五、六個大漢制服鹿隻，綑綁之後，以刀鋸割下鹿茸，鹿隻哀鳴聲，總是讓人覺得不忍。其實，鹿茸即使不鋸，再隔一段時問，營養份便會回歸鹿體，鹿茸也就成了鹿角，這個時候，不用刀鋸相加，公鹿自然會想辦法把鹿角磨掉。割茸時，養鹿農家會以新鮮鹿茸血沖酒招待，據說馬上能感受生龍活虎的活力。鹿茸一般以兩計算，每兩售價約千元左右，製粉、泡酒皆具藥效。依中醫之說法，鹿茸對氣喘、筋骨痠痛、平衡高血壓、滋陰壯陽、防止衰老、強化腎臟機能等方面具

有功效。

在國姓南港社區內，養鹿人家就佔了全國的養鹿戶 70%，在這水鹿資源十分豐富，不僅有經濟效益，同時也具有自然教育之效益。但，南港社區鹿茸可見度，並不高，應結合其當地具有的水鹿特色，加以規劃水鹿養殖業的發展，不僅有經濟價值，同時也有相當好的動物教育資源。

（二）多元的農特產

1. 青梅



梅採收一般於 3 月下旬起一個月的期間，通常以清明節為區隔，清明之前摘採的青梅，先行拍打，令其破裂，再經過數日的漂水、反覆的去澀，才能成為令人垂涎三尺的「脆梅」，保留青梅獨特的風味，卻少了原有的苦澀，過程繁複，口感極佳；清明之後採收的青梅，加上紫蘇浸製，開胃益脾，便是香味獨具紫蘇梅，其餘的Q梅、茶梅等，也都各具風味。

2. 枇杷

枇杷是南港社區的農特產水果，「柑林枇杷」在全台更享譽盛名。國姓鄉枇杷種植面積約 150 公頃，主要為「茂木」品種，產在中潭公路邊各村，最盛時期，產量占全台 70%，目前亦居全國第二位，以柑林村為原產區。本鄉所產枇杷因日照充足，柔軟多汁，色澤鮮艷，酸甜適口，加以果農悉心照料，顆顆飽滿，為台灣其他產區所不及，品質獨占臺灣鰲頭，深受消費者喜愛。每年二至四月為盛產期，中潭公路邊

隨處可見販賣攤位。枇杷含有豐富的維他命，屬溫性補品，具鎮咳化痰的效用，多吃對氣管有助益。選購時宜選果粒大、色澤橙黃、果皮茸毛新鮮完整者為佳。枇杷本身難於照顧，收成不易，古來即為高貴禮品，送者大方實惠，受者尊貴。尤其產期較短，產量有限，要享用此果中尊者可得把握時機喔！

3. 香蕉

香蕉屬芭蕉科、芭蕉屬，為高大草本植物，性喜高溫多濕，畏寒。在 1960 年代，是推動台灣農村經濟繁榮的幕後功臣，曾創下外銷量高居世界第四位的佳績，也為台灣贏得「香蕉王國」的美譽。南投縣香蕉栽植面積約出 3,000 公頃，年產量 51,310 公噸，居全國第三，以中寮最多，國姓、水里次之。品種以北蕉為主，中潭公路旁特產行尚有蘋果蕉、芭蕉販賣。由於南投縣香蕉種植地段都住在山坡地，日照充足，排水良好，特別香甜可口，不但國人愛吃，也深受日本人喜愛，本縣向來也是全台香蕉重要集散地。香蕉合豐富營養，可幫助消化、止瀉、美容、減肥及預防便秘等功效。尤其鉀含量高，多吃可預防高血壓和心臟病。

（三）鹿神祭

百年前，鄉民欲籌資興建福德祠，然苦於銀兩不足，正當此時，來了一隻水鹿佇足不去，鄉民擲杯請示神意，准予採取水鹿之鹿茸，以籌資興建完成福德祠，此後鄉民亦多以養鹿為業。民國 53 年 11 月於現址改建為五穀宮，歷經 921 大地震後，該廟仍安然無損，鄉民請示神農大帝加封福德正神為鹿神，庇佑養鹿人家。從客家先民從新竹遷徙至今，已有百年歷史，是台灣最大水

鹿豢養區；南投縣飼養台灣原生種水鹿近 6000 頭居全台之冠，國姓鄉水鹿超過 4000 多頭，為鹿茸主要產區。

南港村通常於每年 3 月舉辦鹿神祭，地點於南港村五穀宮、九份二山石門觀景台、福農莊旁廣場等據點舉辦「南投縣鹿神祭暨客家文化采風」活動，內容包括有鹿神踩街遶境、祭鹿神儀式、鹿神舞、鹿茸競標義賣、農特產品展售、客家美食品嚐及民俗技藝表演等。而今年的鹿神祭每年 2 月至 6 月為鹿茸產期；往年，國姓鄉居民為了感謝心目中的「鹿神」－南港村五穀宮－神農大帝庇佑養鹿人家年年豐收，從九十一年起，每年三月辦理鹿神祭，加上此時正是國姓鄉水果盛產季節（枇杷、草莓、楊桃、蜜棗、青梅…等），從產業文化活動中，活絡農村經濟，今年已邁入第 9 年。

又九十七年九月辛樂克颱風豪雨，國姓鄉災情慘重，為投入救災，停辦十一月的年度搶成功活動。



鄉長為強化本鄉特色，發揚客家精神、融入客家「煞猛打拼、耕山耕田」元素，並結合產業文化，將搶成功、鹿神祭活動合併

舉辦，提報「國姓『搶成功～鹿神祭』逐祿成功活動計畫」，積極爭取行政院客委會列入 98 年度「客庄 12 大節慶」活動成功。從累積的活動經驗中，『搶成功』活動結合『鹿神祭』擴大舉辦，成為客庄年度盛事。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產業型態與發展現況圖





1.檳榔園



2.桶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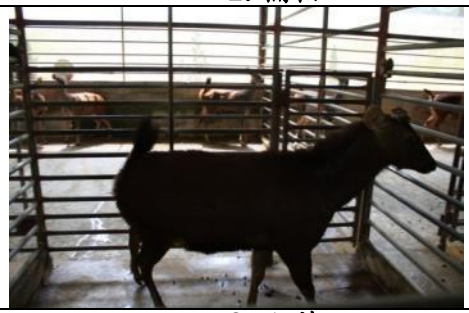
6.香蕉



5.龍眼



4.青梅



3.鹿茸

三、 公共設施

南港社區內目前所擁有實質的公共設施：

名稱	性質
南港國民小學	區域性
南港托兒所	區域性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	區域性
南港衛生室	範圍性
褒雄宮	範圍性

（一）公共設施

社區公共設施建設部份，主要分成社區活動中心以及社區小型體育場兩部份。其中在社區活動中心建設部份，國姓鄉原建之社區活動中心共 16 幢，修擴建 1 幢。而現有社區小型體育場計 3 處。南港村衛生處，位於南港社區活動中心與南港國小中間，主要服務範圍以南港社區為主。

南港國小原是北山國小南港分校，成立之初僅有兩班學生，民國四十二年九月一日奉命獨立為南港國民學校。民國四十六年九月成立港源分校，於民國五十年九月獨立為港源國民學校。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奉令更名為南港國民小學。設立之初只有教室四間，由於獨立後學生人數漸增，遂漸次增建教室，於民國五十八學年度至六十三學年度之間為本校班級數（十二班）最多時期，後因受人口外流影響，學生人數銳減，到目前為止只剩六班，學生四十七人。本校教室原為磚牆瓦頂之建築，於民國六十五年起，政府實施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五年計畫，遂逐年將瓦

頂教室改建為鋼筋水泥之平頂教室。至七十三年十月，十三間教室全部改建完成。八十六年至八十七年間又新建教師宿舍、廁所、學生餐廳各一間。八十八年遭逢九二一大地震，校舍嚴重受損，教室樑柱爆裂，水塔、圍牆倒塌，地面龜裂，全校除兩間宿舍及兩間廁所未受損外，其餘校舍均成危險建築，為顧及師生安全，於同年十月完成拆除。八十八年十月十八日學生復課，暫時於操場中搭設的簡易帳棚上課。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簡易教室興建完成，師生遷入上課。校舍重建工程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合計新台幣參仟陸佰壹拾壹萬陸仟陸佰伍拾伍元整。第一期為校舍主體營建工程，九十年一月三十日發包興建，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完成。第二期為週邊設施及景觀工程，於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包興建，九十二年一月二日完成。





（二）生產福利設施

有關社區生產福利建設部份，主要分析社區托兒所以及社區生產建設基金之設置現況。目前南港社區，公立托兒所設置於褒雄宮旁空間。

（三）精神倫理設施

就社區精神倫理建設部份而言，國姓鄉於民國 88 年底共有社區長壽俱樂部 16 處、社區媽媽教室 16 班、社區守望相助隊之設置 14 隊、社區志願團服務團隊 14 隊、社區圖書室 14 處、社區民俗班或藝文康樂班 14 班（隊）。

（四）宗教設施

義民爺，又稱「忠勇公」、「義民公」或「褒忠義民爺」，義民廟中所供奉的，大都是幫助清廷平亂而壯烈犧牲之客家人，因有功於政府，而獲敕封為義民的亡靈骨骸，其性質上有別於其他陰廟。台灣俗語有「三年一小亂，五年一大亂」之說，漢人移民以來，臺灣民變事件層出不窮，其中尤以林爽文及朱一貴之役，最為慘烈。開臺初期於閩、粵間，因爭水奪地糾紛與族群對立等因素，引發許多大大小小的械鬥事件，因而造成閩、粵人士彼此的間隙和排斥。變亂時起之際，清廷就利用此種族群矛盾，「借重」客家人所組的義民軍，進行平亂；因為變亂而戰死的客家民眾不計其數，亂平後，因感念客家義民壯烈犧牲之精神，於是將眾多屍骨集中收埋，籌資募地，建祠祭祀。在這些平亂中戰死者多為客家人，故義民廟是客家地區陰廟信仰的代表。

而目前在南港社區內主要的義民廟-「褒雄宮」，供奉義民爺，為全省分廟最多之客家寺廟，香火鼎盛有求必應，為當地居民心靈寄託寶殿。大正 9 年（1920 年）由地方信眾向殿、向昌、林進等人，前往新竹縣有名的褒忠亭義民廟祈求香靈分祀於當地。



起初以簡單土牆建造，廟址在公墓旁第 8 鄰的山坡地上，經 5 年後，土牆老舊損壞，向連添、劉本盛、林進等善士，遂發起募捐活動，重修土磚加固，但是在年復一年風雨吹打下，廟舍逐漸老化並有破裂損毀的情形，於是在民國 42 年間（1953 年），推選徐春鳳、林昆明及賴添財為正副經理，著手重建廟宇。新廟為紅磚式建築，不料遭逢民國 48 年的八七水災與民國 49 年八一水災，兩次水災肆虐，地基破壞極為嚴重有倒塌的危險，又因土質鬆動，原地重建相當困難，當時村民林洪生及古木標願意無條件捐地，消息傳開全村居民普天同慶，地方馬上推派莊乾賜、黃龍榮及黃吳宗規劃遷建事宜。在工程順利配合下，民國 69 年（1980 年）完工鎮座，並於民國 72 年（1983 年）圓廟大典慶祝。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公共設施現況圖





1. 南港社區活動中西



2. 南港社區衛生所



6. 澀子坑休憩區



5. 南港社區候車亭



4. 南港社區停車場



3. 南港國小

四、 水土保持

九份二山座落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境內，由於九二一地震造成約 3500 萬立方公尺之土石崩塌及地表隆起，崩塌面積廣達 195 公頃，形成台灣近百年來特殊災難地景。基於九份二山崩塌地之地質、災難型態與生態環境之特殊性，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將其公告為第二類（伴隨地震產生之自然現象）國家地震紀念地。除地震爆發點周邊之特殊裸露地景點以保留自然植生外，其餘邊坡裸露地，為避免土石流發生，本會水土保持局於地震發生後，即撒播草種子植生，充分發揮地表保護之功效。為加速營造九份二山國家地震紀念地之特色，自 91 年度起，即投入經費辦理該區之原生植物營造與復舊工作，至 92 年度止，已完成原生植物栽植 13 公頃。



圖 4-5 南港社區水土保持圖（資料來源：水土保持局/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水土保持現況圖





1.縣道旁擋土牆



2.南港路納莉風災後



3.九份二山入口處



4.木屐欄溪



5.九份二山



6.澀子坑溪畔

五、 交通運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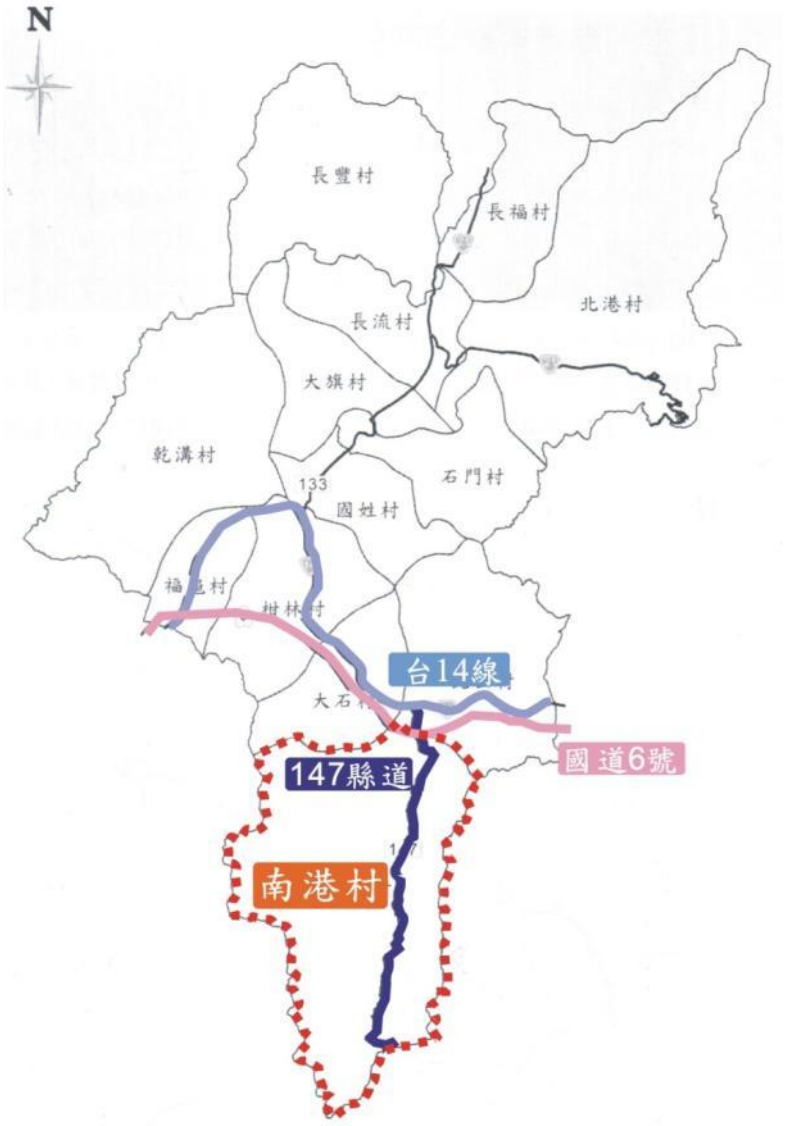


圖 4-6 國姓鄉南港村交通圖（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聯外道路在公路方面，東西向道路以台 14 線為主要；而南北向道路主要為南港路（台灣縣道 147 號）為主

（一）道路

省道：台十四線（中潭公路）。

縣道：台灣縣道 147 號

（二）客運

南投客運：從埔里總站搭乘埔里-三合橋線，在下南港站下車。每天早上六點和下午四點十分，均有車次。

南投客運 埔里-三合橋線	
起站	迄站
埔里	三合橋
每天經過南港社區班次有兩個班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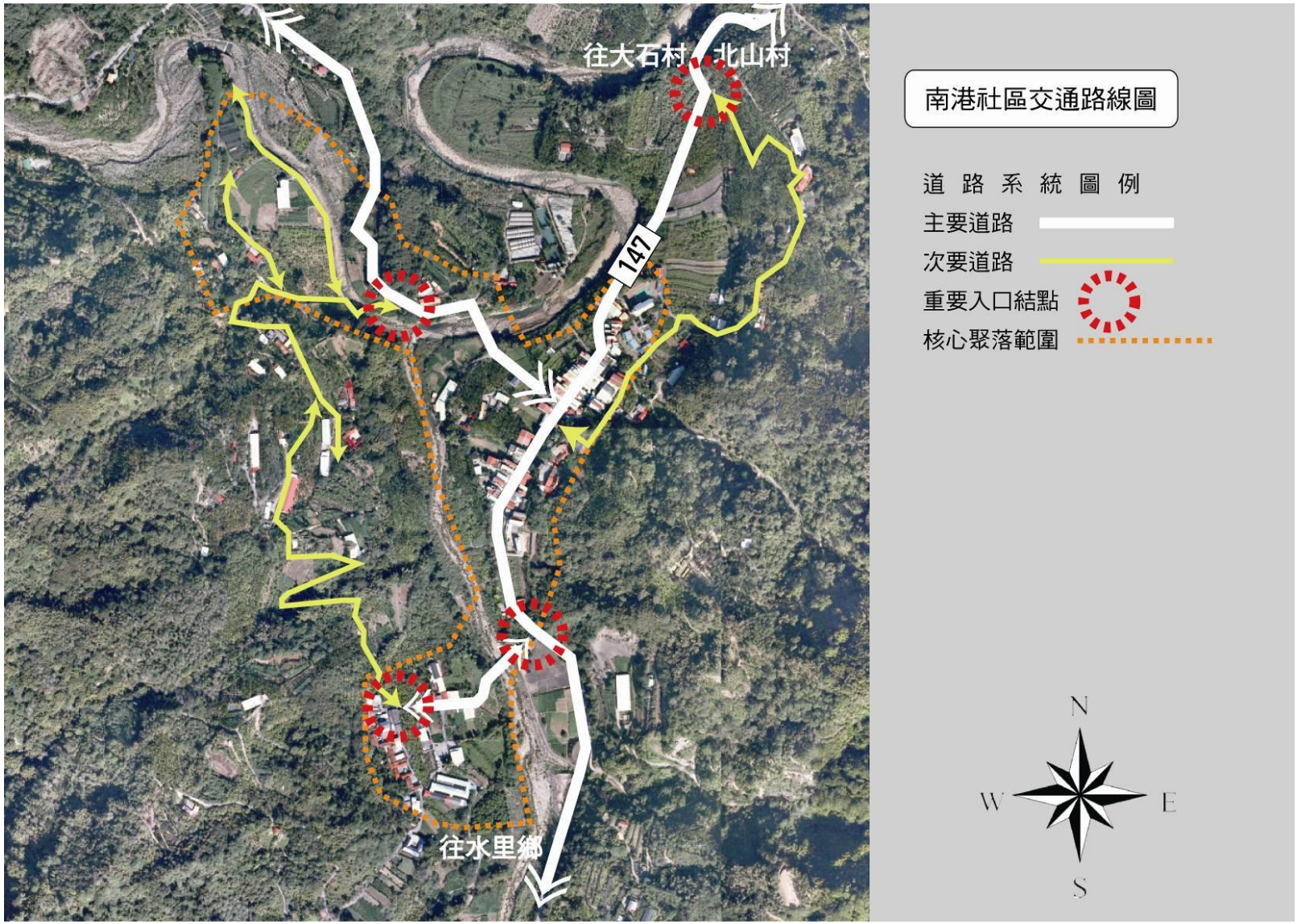


圖 4-7 南港社區交通路線圖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交通運輸現況圖





1. 南港社區主要道路



2. 南港社區主要道路



3. 南港社區主要道路



4. 南港社區主要道路



5. 林厝園區入口道路



6. 九份二山入口道路

六、 農村住宅

南港社區核心聚落

社區早年以三合院為主要建築形式,其構造泥土、竹子、磚塊……等材料。冬暖夏涼最適合居住，隨著環境變遷，建材與方法的進步，社區住屋大部份改為鋼筋水泥。但是，根據調查本社區之三合院古厝，目前是國姓鄉保留最為完整。南港社區是為國姓鄉佔地面積最廣之村落，屬於山區內之客家農村，住宅多數設於田園間的農舍，早期家族係以打獵為主，並開墾山地種植農作物過著儉樸、刻苦的鄉居生活。南港社區仍有許多老舊住宅或缺乏住宅周遭環境綠化，影響居住安全及城鄉發展，住宅應與環境景觀相輔相成。

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南投縣為觀光大縣,國姓鄉憑藉優越的交通區位及特殊的客家文化資源，極具觀光遊憩發展潛力，而南國姓客家文化園區先期規劃朝向客家鄉土文化園區為發展重點，以結合客家傳統人文、自然與產業環境為主。林厝為林氏族人拓墾之，林家古厝建築群包括六個三合院、林家養鹿園區及公共廣場，組成相當完整的小聚落，而現在只有林家一房，目前已整修，詳情請參照圖 4-5。共有六個三合院，一字型背山地座落於山腳下；三合院群中，已有少部分翻修為現代建築樣式,其中以林家公廳三合院保存最為完整。聚落居民大多保留木、竹、土埇及磚造為主要承重的瓦房，建材為土埇、磚造及竹造。林家公廳為完整格局伙房，為三合院格局；是國姓地區保存最完整的三合院。養鹿寮型式較簡約，以磚、木構造為主，用於餵養牧草及水源，即設立於鹿寮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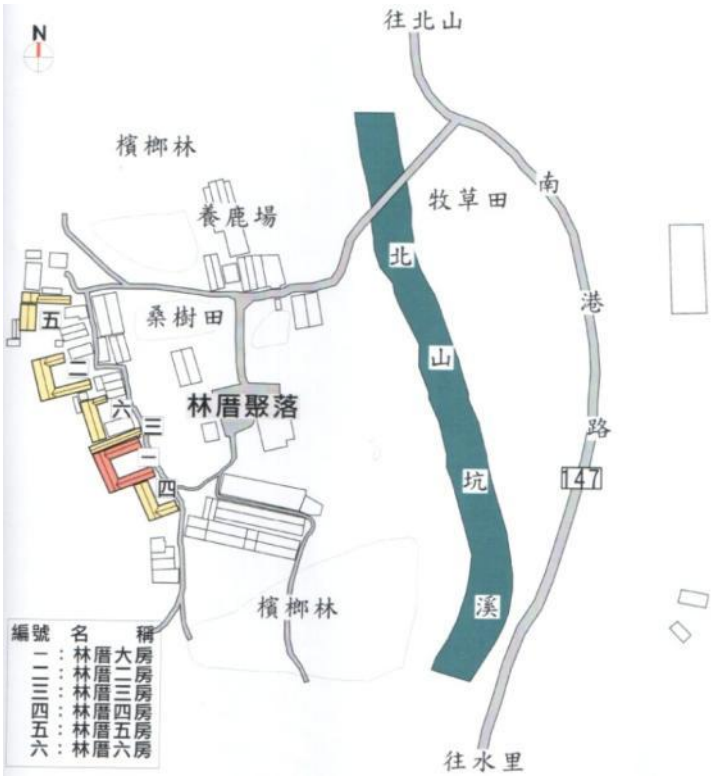


圖 4-8 林厝家族分家位置圖（資料來源：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

聚落內建築朝向均為背山朝北山坑溪，與南港路（147 縣道）相連，聚落四周遍布桑樹田及檳榔林，主要賴以養鹿產業維生。林厝聚落隨著時代變遷聚落內小部分傳統建築改建現代建築，但多數仍保持傳統建築形式。因此，為使林厝聚落得以永續發展與完整保留客家聚落、建築，聚落規劃時可朝文化、生態與精緻產業發展，但仍以保留「客家傳統聚落、觀光休閒農村、低利用密度」之發展型態始能維持其原有風貌。

區域	A 區	B 區	C 區
住宅現況照片			
建築構造	住宅以連棟式建築為多，建物構造以鋼筋混泥土為主，外牆面以粉刷油漆或是貼上磁磚美化。樓層高度約在 2 至 3 樓，部分住宅於頂樓加蓋鐵皮屋。	住宅以傳統形式建築為多，建物構造多為鹿寮與工寮。大多保留木、竹、土埆及磚造為主要承重的瓦房，建材為土埆、磚造及竹造。鹿寮多為現代混凝土與棚架結構，樓層高多為平房。	住宅以傳統形式建築為多，建物構造部分，大多保留木、竹、土埆及磚造為主要承重的瓦房，建材為土埆、磚造及竹造。少數幾間為獨棟式房屋，建物構造以鋼筋混泥土為主，樓層高 1 至 2 樓
建造年代	建造年代約於民國 89 年至 92 年左右。目前住宅屋齡約為 7 年。	建造年代約於民國 60 年左右。目前住宅屋齡約為 20 多年。	建造年代約於民國 30-40 年左右。目前住宅屋齡多為 50 以上。
使用情形	目前使用型態多為住家，臨 148 縣道部分住宅一樓作為店面使用。	目前使用型態多為鹿場與工寮。	目前使用型態多為住家及林厝客家園區。

硬體狀況	目前建物硬體狀況大致好，部份建築物有自行修繕狀況，以頂樓搭建皮屋為最多，再者為加裝不同型式之鋁門窗。	目前建物硬體狀況大致好，但因住宅屋齡與鹿寮相差較大，部份建築物需修繕。	目前建物硬體狀況大致好，部份建築物有已完成修繕，但仍有局部區塊須進行修繕。
建物調查:RC 建物 61 棟、T 棚建物 116 棟、木造建物 1 棟、特殊建物 7 棟、磚造建物 70 棟、農業建物 57 棟、鐵皮建物 33 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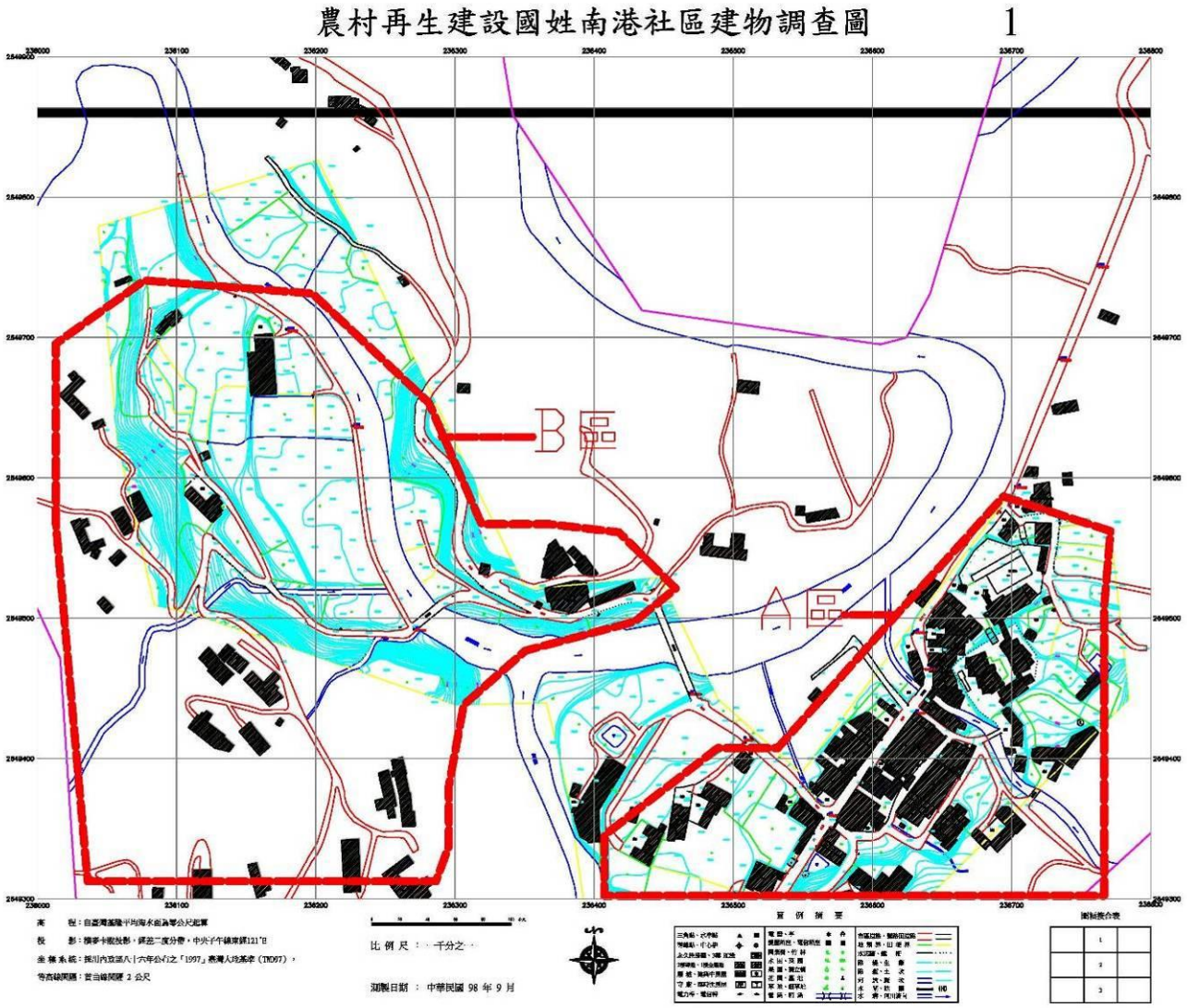


圖 4-9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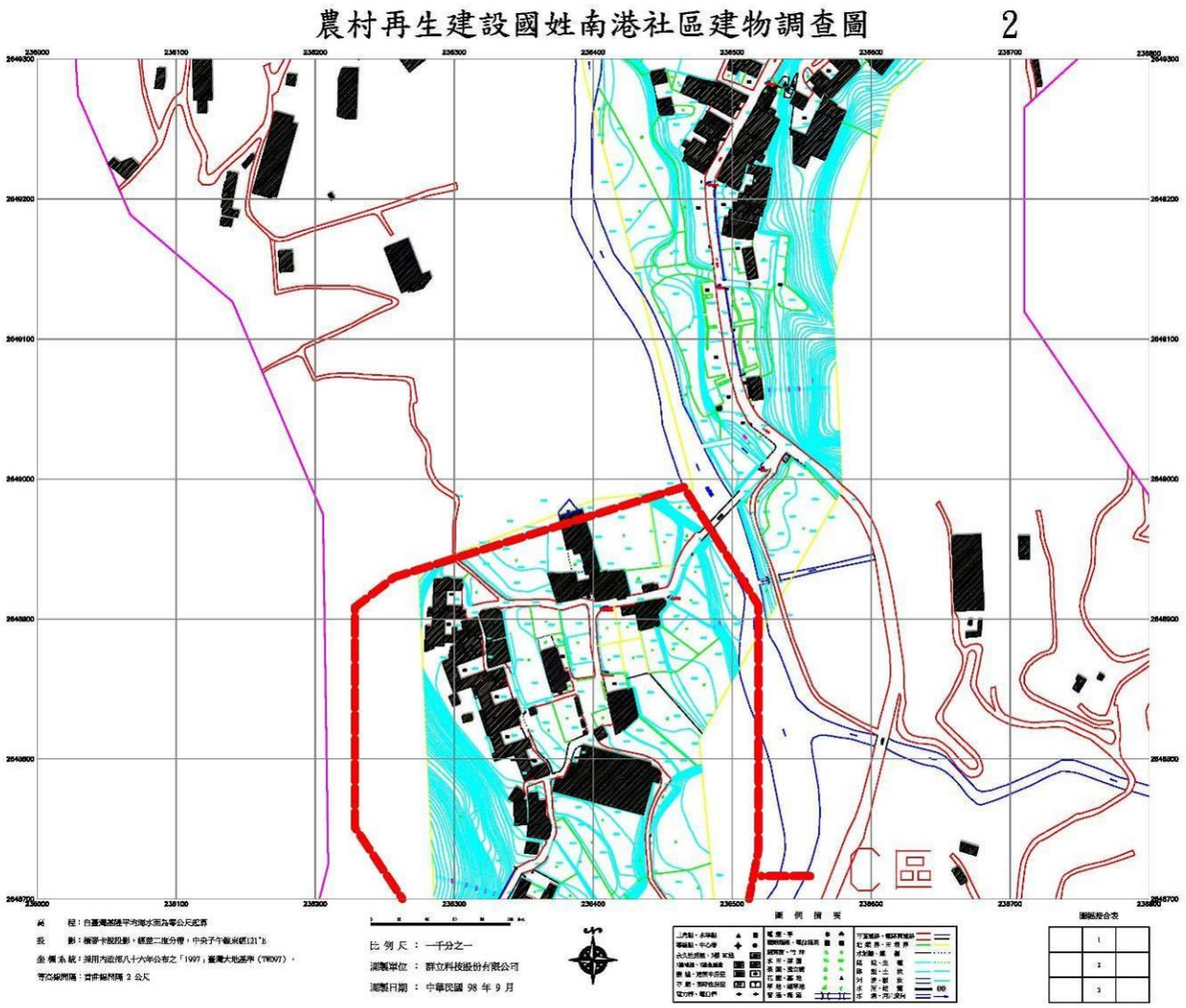


圖 4-10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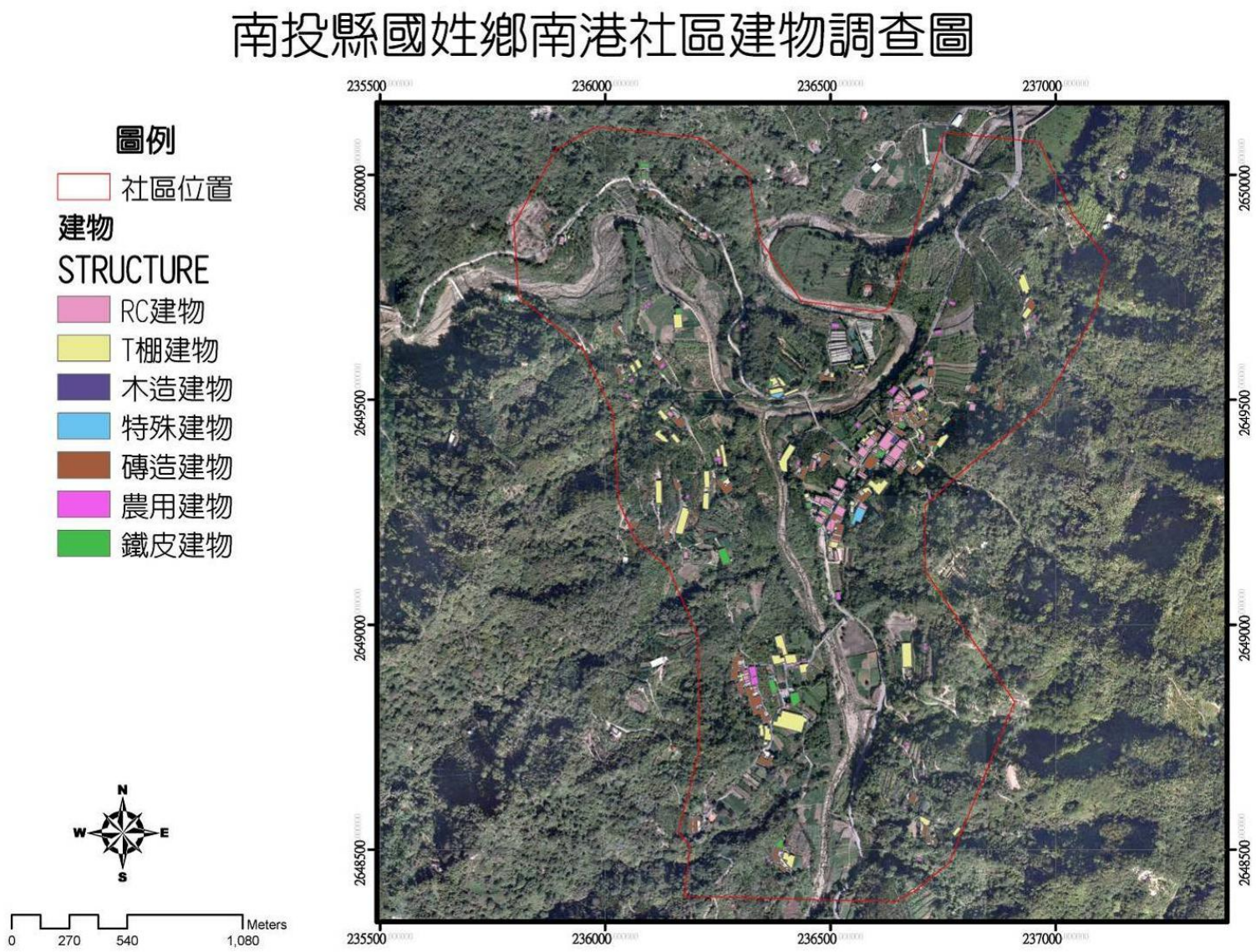


圖 4-11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3)

南港社區農村社區生活現況-農村住宅現況圖





1.南港國小



2.南港社區現況圖



6.水鹿體驗區周邊



5.林厝客家文化園區



4.南港社區鋼筋混泥土住宅



3.南港社區鋼筋混泥土住宅

七、 災害狀況調查

颱風在南投縣所帶來的衝擊，絕非人類所能掌控，即使氣象專家已能大致預報颱風動態，仍不敢言斷其精準的路徑及威力預測。因此，為了減少不必要的對抗，更不要心存僥倖，自然就能將颱風對社區的影響程度降至最低限度。

颱風所帶來的特殊現象相當多，影響本社區的有下列諸項：

1. 暴風：由於風之壓力直接吹毀房屋建築物、電訊及電力線路、高莖作物，並使農物毀損等。
2. 焚風：使農作物枯萎。
3. 暴雨：摧毀農作物，使低窪地區淹水。
4. 洪水：山區暴雨，常引起河水高漲，沖毀河堤、房屋、建築物及農田。
5. 山崩：暴雨時沖刷山坡，使岩層崩落，摧毀建物、阻礙交通。
6. 土石流：暴雨夾帶崩塌的土石向下游輸送，常使河道兩岸崩塌，掩埋道路、房屋及茶園。

而在國姓鄉南港社區中，影響的天然災害，則颱風所帶來的洪水、土石流、山崩，另外還有地震。

表 4-1 南投縣近年來具代表性之水災事件雨量統計簡表（資料來源：南投縣防災資訊網）

時期	事件	集水區	單日最高降雨量紀錄	依徐昇多邊形法計算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	備註
85年	賀伯颱風	竹山鎮東埔蚋溪	桶頭 487mm 鳳凰 403mm 溪頭 422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 442mm	賀伯颱風帶來強烈的西南氣流，造成南投縣多處低窪地區淹水，人員傷亡及財產損失慘重。
		水里鄉郡坑溪	東埔 453mm 望鄉 637mm 龍神 339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 510mm	
		南投市貓羅溪	六分寮 397mm 草屯(4)211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 303mm	

時期	事件	集水區	單日最高降雨量紀錄	依徐昇多邊形法計算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	備註
			集集(2)275mm		
90年	桃芝颱風	竹山鎮東埔蚋溪	桶頭 384mm 鳳凰 595mm 溪頭 376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487mm	桃芝颱風夾帶之雨量集中且驚人，在竹山鎮木屐寮一帶沖毀堤防，淹沒民宅及農田，其餘地區溪水暴漲亦造成嚴重傷害。
		水里鄉郡坑溪	東埔 477mm 望鄉 599mm 龍神 494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508mm	
		南投市貓羅溪	六分寮 276mm 草屯(4)240mm 集集(2)350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276mm	
93年	敏督利颱風引進之強烈西南氣流	竹山鎮東埔蚋溪	桶頭 296mm 鳳凰 389mm 溪頭 326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369mm	敏督利颱風引進強烈西南氣流造成本縣水里郡坑堤防潰決、南投市貓羅溪堤防塌陷，造成罕見淹水，損失慘重。
		水里鄉郡坑溪	東埔 370mm 望鄉 383mm 龍神 386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380mm	
		南投市貓羅溪	六分寮 273mm 草屯(4)207mm 集集(2)290mm	集水區內之日平均降雨量251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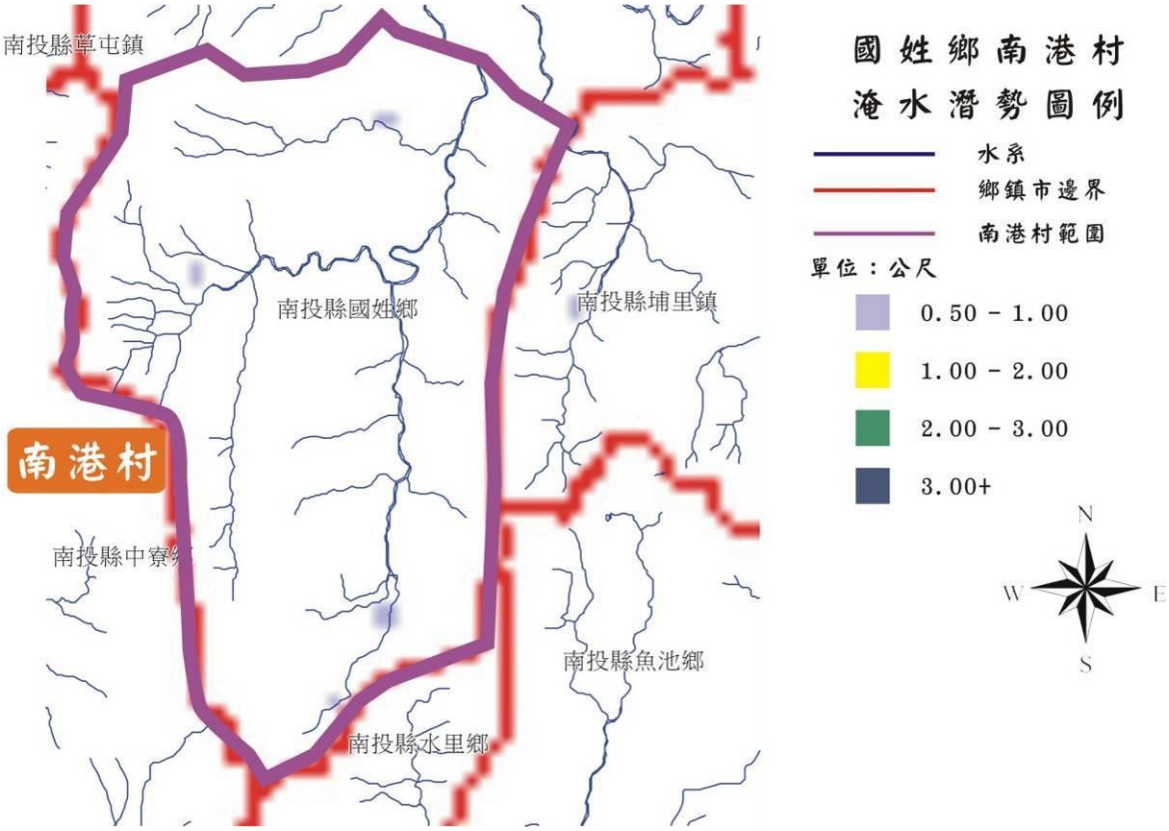


圖 4-12 國姓鄉南港村淹水潛勢圖（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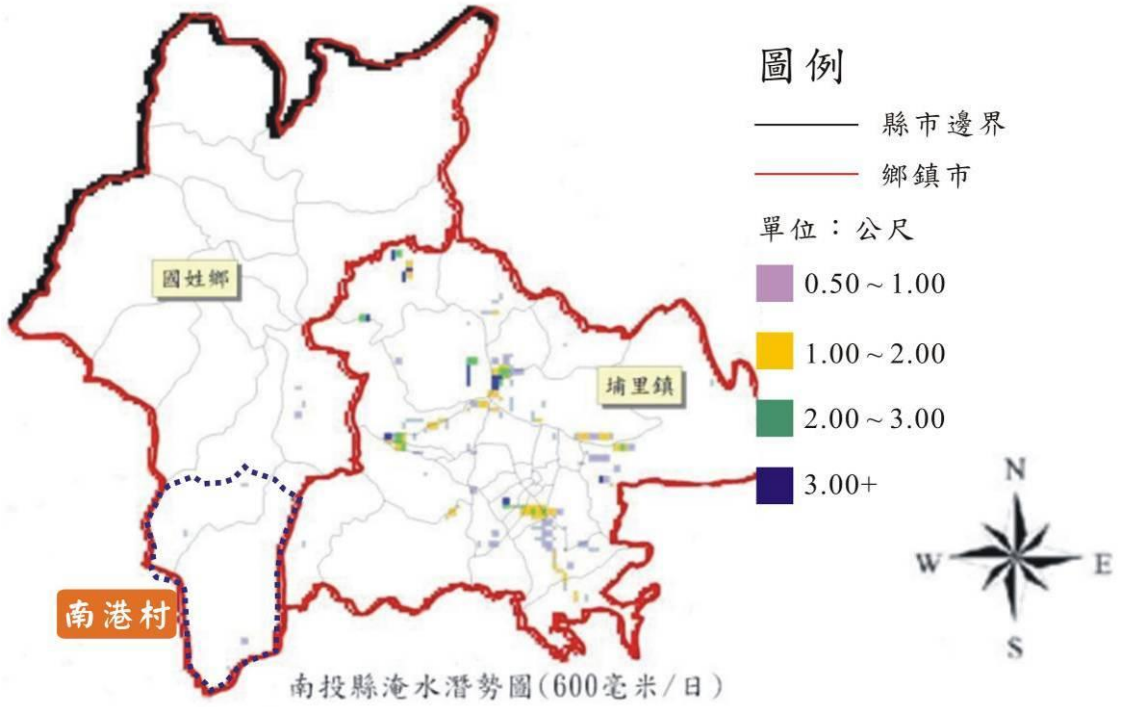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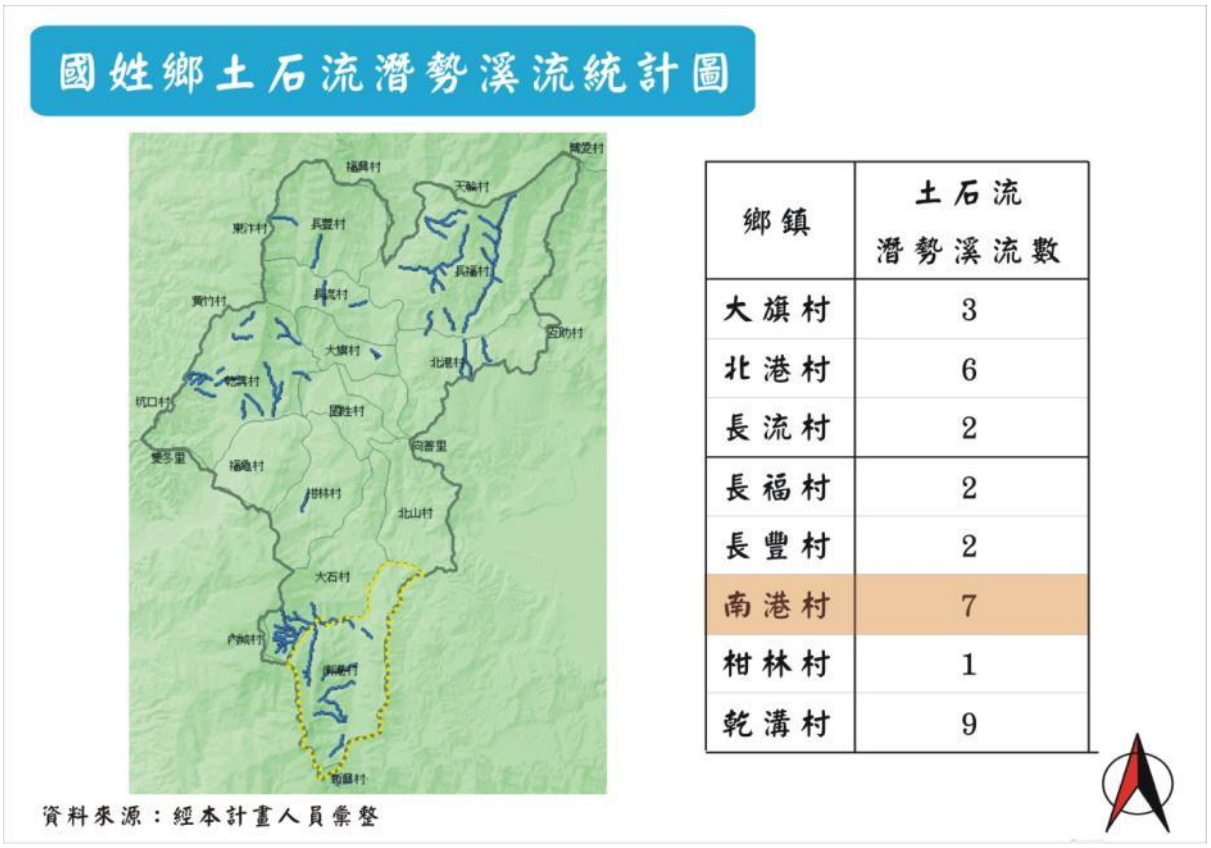


圖 4-13 國姓鄉淹水潛勢圖（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從表 4-1、圖 4-5 和圖 4-6 資料顯示，在近幾年來，在國姓鄉與南港村中並較無遭受到較為嚴重的水災肆虐。

在土石流方面，在國姓鄉一共有 32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在南港村內就占了 7 條。在這次莫拉克風災中，發生了小型土石流在九份二山上，並未對南港村造成重大災情。



鄉鎮	土石流潛勢溪流數
大旗村	3
北港村	6
長流村	2
長福村	2
長豐村	2
南港村	7
柑林村	1
乾溝村	9

圖 4-14 國姓鄉土石流潛勢溪流圖（資料來源：水土保持局/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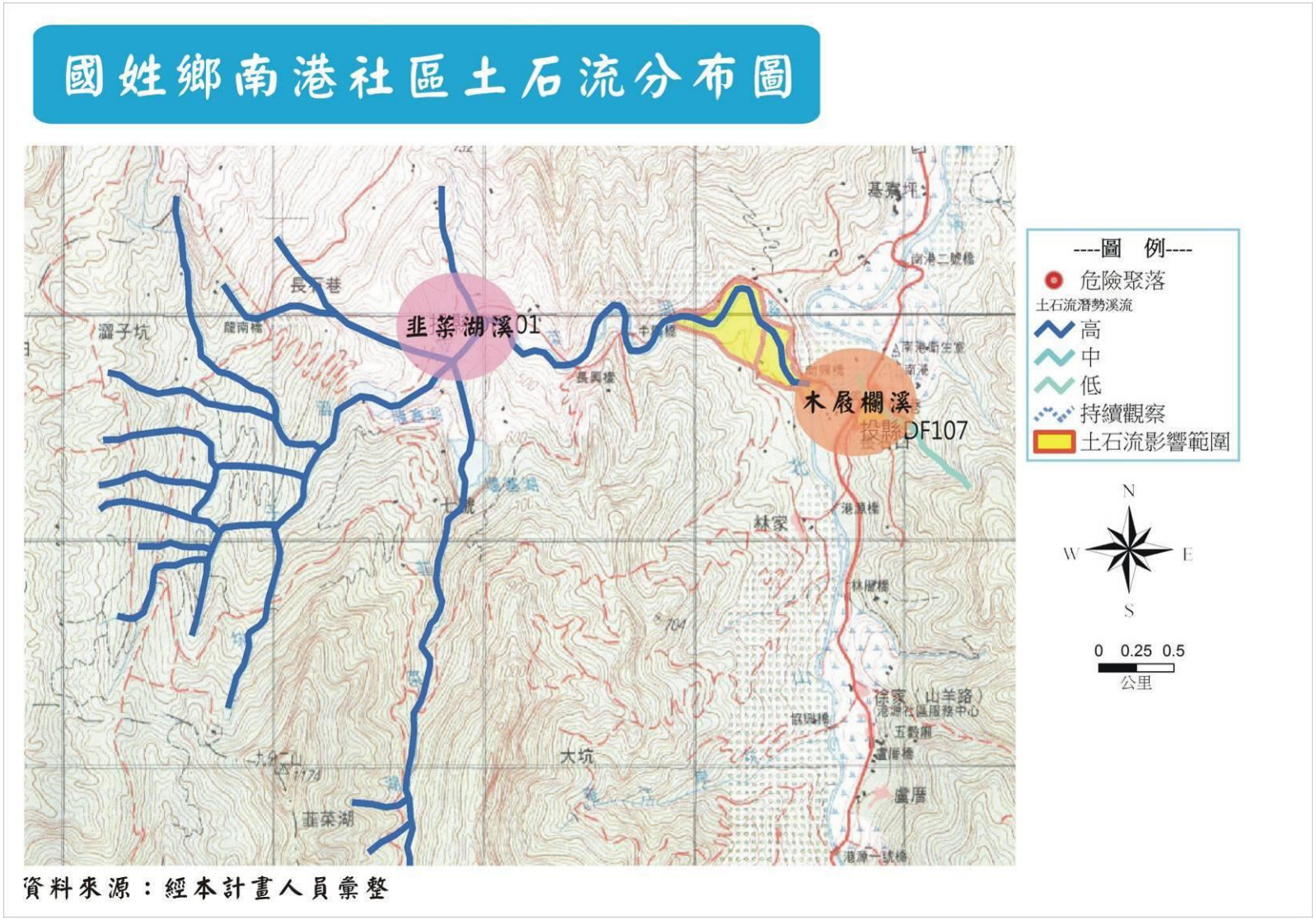


圖 4-15 國姓鄉南港社區土石流分佈圖

地震方面，在南投縣內的主要地質區除了西部麓山帶及中央山脈西翼地質區外，還有位於其最東邊的一小部份太魯閣地質帶，屬於中央山脈東翼地質區。緣此，南投縣之地質由東而西依次為：中央山脈東翼地質區之太魯閣帶、中央山脈西翼地質區之脊樑山脈帶、中央山脈西翼地質區之雪山山脈帶、一個推測的逆衝斷層、梨山斷層、水長流斷層與西部麓山帶地質區內之幾個斷層，包括水里坑斷層、陳有蘭溪斷層、大茅埔-雙冬斷層及車籠埔斷層等，靠近西部邊緣則有彰化斷層可能影響南投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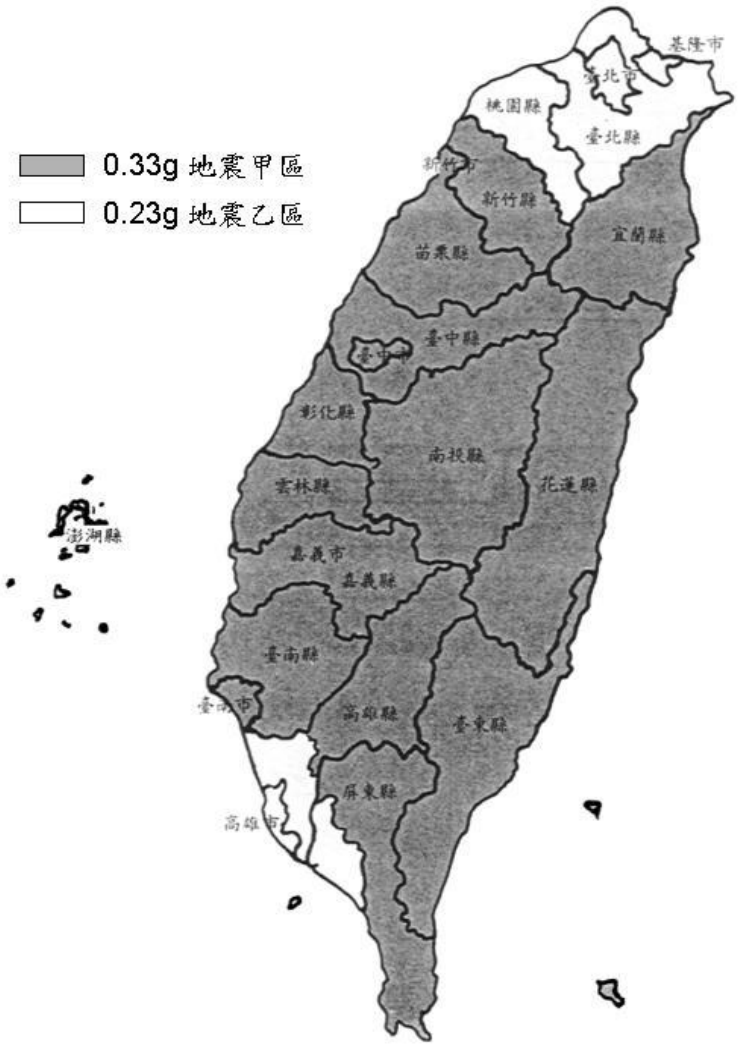


圖 4-16　2000 年頒布臺灣地區震區重新劃分示意圖（資料來源：南投縣災害資訊中心）

而民國 88 年 921 大地震，震爆點位在南港村內的九份二山上，當時，造成南港村相當大的災情，不過，南港居民並不因此氣餒，除了政府輔助，居民也展現毅力，重現南港村一個嶄新的風貌。

表 4-2 台灣中部地區歷年來地震災害統計（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災情統計為內政部消防署）

發生時間			震央	震源深度	規模	人員傷亡(人)		
年	月	日	(地點)	(公里)	(M)	合計	死亡	受傷
光緒 30	4	24	嘉義附近	-	6.1	13	3	10
光緒 30	11	6	嘉義附近	5	6.3	303	145	158
光緒 32	3	17	嘉義縣民雄	5	7.1	3,643	1258	2,385
光緒 32	3	26	雲林斗六地方	5	5.0	6	1	5
光緒 32	4	4	雲林斗六地方	5	4.9	-	-	-
宣統 1	5	23	南投埔里附近	-	5.9	6	-	6
民國 5	8	28	濁水溪上流陳有蘭溪	10	6.4	175	16	159
民國 5	11	15	台中東南約 20 公里	-	5.7	21	1	20
民國 6	1	5	埔里附近水里坑溪(與斗煥坪斷層、水里坑斷層及陳有蘭溪斷層的活動有關)	-	5.8	139	54	85
民國 6	1	7	埔里附近	-	5.6	21	-	21
民國 20	1	24	八掌溪中流	20	5.6	-	-	-
民國 24	4	21	竹縣關刀山附近	5	7.1	15,329	3,276	12,053
民國 24	5	5	後龍溪中流公館附近	10	6.0	38	-	38
民國 24	5	30	大肚溪中流內橫屏山	20	5.6	-	-	-
民國 24	6	7	梧棲附近	20	5.7	2	-	2
民國 24	7	17	後龍溪河口	30	6.2	435	44	391
民國 28	11	7	竹縣卓蘭附近	10	5.8	-	-	-
民國 30	12	17	嘉義市東南 10 公里中埔附近	15	7.1	1,091	358	733
民國 88	9	21	日月潭西偏南 12.5 公里	8	7.3	13,799	2,494	11,305

而在南港社區範圍內，擁有兩處防災避難處，南港國民小學（X：236708，Y：2649556）和褒雄宮（X：236554，Y：2649288）。

南港國民小學

<table>
<tr><td colspan="4">避難處收容所名稱：南港國小</td></tr>
<tr><td rowspan="3">避難處收容所基本資料</td><td colspan="3">調查時間：2/16/2005</td></tr>
<tr><td colspan="3">調查地點：南投縣 國姓 鄉 南港 村</td></tr>
<tr><td colspan="3">GPS 位置 X： 236708 Y： 2649556
最近直昇機起降點名稱：北山國中操場 X：E120° 51’53” Y：N23° 58’ 57”
避難收容處所聯外道路交通是否便利。
□單向出口 ■雙向出口 □多向出口</td></tr>
<tr><td>避難收容處所大環境</td><td colspan="3">崩塌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經遭受崩塌災害。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坡地陡峭區(>30 度)。
■否 (□是 距離 □>50 公尺（安全）□<5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3.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順向坡有滑動之慮者。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以外(安全)□100 公尺以內(有不安全顧慮))
土石流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經遭受土石流危害。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土石流潛勢區域範圍。
■否 □是
3.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土石流河岸。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安全）■<10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淹水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被淹水。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溪流河岸。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安全）□<10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地震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因地震而有龜裂產生（>1cm）。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有活動斷層之區域
□否 (■是：1km 以內)</td></tr>
<tr><td>避難收容處所小環境</td><td colspan="3">1.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道路或地表龜裂（>1cm）。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水溝或擋土牆龜裂（>1cm）。
■否 □是
3.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護岸或堤防龜裂（>1cm）。
■否 □是</td></tr>
<tr><td>避難收容處所類型</td><td>□鋼筋混凝土建築
■鋼構建築
□加強磚造屋</td><td>□一層樓
□兩層樓
■三層樓以上</td><td>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以前
□民國 64～71 年</td></tr>
</table>

	□其他_____		□民國 72～86 年 ■民國 87 年以後
綜合評估	□安全	■**有不安全顧慮　理由：**避難收容處所位於土石流河岸且有活動斷層附近經過。	
避難收容處所照片 1		避難收容處所照片 2	
			

褒雄宮

避難處收容所名稱：褒雄宮			
避難處收容所基本資料	調查時間：2/16/2005		
	調查地點：南投縣 國姓 鄉 南港 村		
	GPS 位置 X：236554 Y：2649288 最近直昇機起降點名稱：北山國中操場 X：E120° 51'53" Y：N23° 58' 57" 避難收容處所聯外道路交通是否便利。 □單向出口 ■雙向出口 □多向出口		
避難收容處所大環境	**崩塌**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經遭受崩塌災害。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坡地陡峭區(>30 度)。 □否 (■是 距離 ■>50 公尺（安全）□<5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3.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順向坡有滑動之虞者。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以外(安全)□100 公尺以內(有不安全顧慮)) **土石流**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經遭受土石流危害。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土石流潛勢區域範圍。 ■否 □是 3.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土石流河岸。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安全）□<10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淹水**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曾被淹水。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溪流河岸。 ■否 (□是 距離□>100 公尺（安全）□<100 公尺（有不安全顧慮)) **地震** 1.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因地震而有龜裂產生（>1cm）。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是否位於有活動斷層之區域 □否 (■是：1km 以內)		
避難收容處所小環境	1.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道路或地表龜裂（>1cm）。 ■否 □是 2.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水溝或擋土牆龜裂（>1cm）。 ■否 □是 3. 避難收容處所附近是否有護岸或堤防龜裂（>1cm）。 ■否 □是		
避難收容處所類型	■鋼筋混凝土建築 □鋼構建築 □加強磚造屋	■一層樓 □兩層樓 □三層樓以上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以前 □民國 64～71 年

	□其他_____		□民國 72～86 年 □民國 87 年以後
綜合評估	□安全	■有不安全顧慮　理由：避難收容處所位於活動斷層之區域	
避難收容處所照片 1		避難收容處所照片 2	
			

第伍章 農村社區面臨課題對策

一、 規畫區之優勢與劣勢分析

表 5-1 國姓南港社區整體分析（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南港社區	
優勢(strong)	劣勢弱勢(weak)
● 社區主要以水鹿養殖業為主，產業屬性明確。 ● 特有的自然景觀：九份二山。 ● 林厝客家文化園區（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 ● 客家文化十二節慶之一-鹿神祭。 ● 社區居民與組織間凝聚力強。 ● 居民對公共空間綠美化及環保化的意願甚高。	● 缺凡特色產業整體行銷宣傳。 ● 欠缺生活面之相關設施。 ● 各集會場所之公共設施與設備，明顯不敷使用。 ● 過去無專業學術顧問團之諮詢與培訓機制。 ● 林厝客家文化園區無較優質的管理維護機制。 ● 傳統農村地區之經濟競爭力較弱。經濟產業可見性過低。 ● 相關單位之多元資源，無較完整之整合。 ● 對外資訊來源，較微落後。 ● 鹿神祭成為國姓鄉慶典，但南港社區並無代表性之祭典活動。
外部分析	
機會(opportunity)	威脅(threat)
● 政府政策『愛台 12 建設』的推行。 ● 農村區相關計畫的執行，活化農村社區。 ● 將林厝客家文化園區先期規劃後續工程項目，納入農村再生計畫。 ● 鹿神祭的源起-發展只屬於南港社區的「鹿神祭」 ● 自然景觀資源多元開發。 ● 永續環境概念之推廣。	● 社區遊憩資源發展尚未完善，使外來遊客不易深入了解。 ● 社區內與周遭，住宿資源尚未完備，使社區觀光住宿發展深具考驗。 ● 社區條件佳，引起新移民喜好，但易造成不當開發破壞。 ● 地方政府資源分配不均，基層建設無法符合與社區達成共識。

在南國姓客家文化園區先期規劃之重點發展區域，以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以及南投縣 147 縣道沿途客家景觀連結規劃設計為主。而表 5-2 是針對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與 147 縣道沿途客家景觀連結規劃設計構想進行分析，藉由當地藉由需求與供給面向進行分析，並分析當地之潛力與限制條件，作為未來實質規劃設計之參考。

表 5-2 南國姓客家文化園區潛力點分析（資料來源：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

面向	供給面					需求面	支持面
項目	資源	可及性	旅遊服務(未來)	設施（未來）	行銷推廣	市場需求	政策資金、支持度
分析因子	1.人文景觀 2.自然景觀 3.產業 4.環境意象	1.交通區位 2.大眾運輸 3.道路品質	1.經營管理組織 2.解說導覽系統	1.鄉土展示館 2.景觀設施 3.步道 4.傳統工坊	1.訊息傳遞 2.知名度	1.遊客偏好 2.潮流趨勢	1.地方意願 2.居民支持 3.資金 4.政策計畫

二、 限制發展範圍之劃定

限制發展地區土地使用策略應尊重土地資源特性並考量特定目的事業經營管理之需要，由國土主管機關會商研定各類土地使用績效標準，採分級分區管制方式，因此條件上從最嚴格的完全禁止開發（如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劃設之自然保留區） 到可允許部分不影響劃設目的之開發行為，均屬限制發展地區之管理策略。有關分級分區的基本概念如下所述：

（一）核心區、緩衝區、過渡區的概念

1971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發貣的「人與生物圈計畫」提出了生物圈保護區的概念，以其空間結構上的功能分區特點，打破了傳統的自然保護區封閉式的保護，而為一個開放系統。典型的生物圈保護區在空間結構上應包含三種功能區。

1.核心區

每個生物圈保護區可以包含一個或多個核心區。核心區是根據明確的保護目的而受到嚴格保護的，代表某一生物地理區域的典型生態系統，由於核心區域一般是未受干擾或傴受到最低限度干擾的生態系統，因此它不傴是保護生物多樣性的核心區域，且為進行研究、監測的工作區。

2.緩衝帶

為使核心區受到嚴格保護，通常其外圍有一緩衝帶包圍著，其形狀與核心區近似。在緩衝帶中可以進行一些與核心區的保護目的相符的活動，例如研究、環境教育、環境監測、培訓、生態旅遊等。並可進行少量不影響保護資源利用活動。

3.過渡區

包圍在核心區與緩衝帶外圍的是過渡區。過渡區與保護區周圍的居民緊密聯繫。可以開展實驗研究、傳統的土地利用等。南港社區以『水鹿』為最重要之經濟事業，水鹿養殖戶相當多量。因此在整體環境上保留寬廣綠色視野及牧草區。經由多次與居民討論以低開發方式發展，並藉由社區公約約定方式限制發展，保留完整水鹿養殖景觀。

4.限制發展區

於再生計畫範圍內，位於木屐欄溪西側有活動斷層，也是為土石流分佈區為劃定之限制發展區域。若為私人土地可考量避震教育或以土石流防災解說設施等為考量，做為教育之用圖。

三、 課題與對策

在課題與對策部分詳細內容如下所述：

（一）土地使用

課題：規劃區內多屬山坡地，要如何以融入當地自然景觀與生態資源。

說明：

規劃區內多屬山坡地，要如何以融入當地自然景觀與生態資源。成為「生活、生產及生態」三生結合的農產示範區，成為區域水土保持宣導之重點地區，以提升上南港社區更安全農業經營環境與更高經濟收益，活絡地方產業經濟。

［對策 1］

本區有諸多坡地使用，本計畫將提出透過工程、農藝或植生方法，以保育水土資源、維護自然生態景觀及防治沖蝕、崩塌、地滑、土石流等災害措施。

[對策 2]

針對區域內宜農牧地集中且具有永續發展潛力者，進行辦理相關水土保持設施，以協助解決農民困難，提升農地生產力，減少土砂災害，厚植水土資源，促進山坡地永續發展，並配合導入生態工法，維護生態環境與提升遊憩景觀品質，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對策 3]

未來之土地開發及建設必須經由多方管理單位嚴格管制進行土地使用適宜之評估，不適者建議降低開發規模或進行土地變更，使相關設施之設立合法性。可利用農村再升條例之 3 法令進行相關土地之合法利用。

（二）公園綠地

課題：社區內缺乏大型公園綠地。

說明：

社區內已有幾處公園之建設，但多屬口袋公園型式與空間之串連，無法形成社區就是公園的理想呈現。

[對策 1]

依據各南港社區之景觀與環境資源特色,擬定南港社區之景觀改善計畫，配合公共空間之環境改善，提升農村整體環境景觀品質,並建議美化農村周邊菜園，將菜園兼具花園，達到美觀效果。

[對策 2]

利用已發展之農村聚落、景點、產業，透過農村之營造與串聯規劃，間接帶動周邊具發展潛力之農村，例如:利用南港社區與林厝客家文化園區，間接

帶動鄰近聚落之發展。

［對策 3］

藉由南港社區實地踏勘、地方說明會之舉辦，與當地居民溝通與對談，使其了解本計畫之規劃願景與構想，並藉由當地居民對於農村環境之了解，找出各農村具營造潛力之據點。

（三）住宅建設

課題：招牌及家戶門面多雜亂，造成整體聚落景觀不佳之意象。

說明：

由於目前之農村產業型態仍是以一級產業的農作物生產為主，使得分布於社區主要道路沿線兩側之農村景觀。多以新舊混合才形式呈現，但其聚落住宅多為鐵皮屋增建之建築，且招牌多雜亂或量體過大，造成整體聚落景觀不佳之意象。更應加強其社區主要道路聚落景觀之整體營造。

［對策 1］

依據各南港社區之景觀與環境資源特色，擬定南港社區之景觀改善計畫，確立建築物及招牌之顏色及質感，配合公共空間環境改善，提升農村整體環境景觀品質。

［對策 2］

對於道路兩側之商家招牌及建築立面，應針對當地產業特色作為改善重點，例如將招牌小型化、精緻化，配合建築立面之改造，營造道路沿線兩側之農村

產業景觀意象。

[對策 3]

運用符合當地之植栽，進行道路景觀之植栽綠美化，營造道路景觀綠廊之空間意象。

（四）交通運輸

課題：缺乏明顯之地標，訪客、遊客往往都是過客。

說明：

目前南港社區之主要道路為通往國道六號及水里之道路，由於沒有明顯之特色地標，凸顯在地特色與產業，因此訪客、遊客往往都是過客。

[對策 1]

以南港社區活動中心為中心，將各個體驗路線的特色與精華，濃縮展示，讓訪客能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的瞭解南港社區。規劃上針對服務區週邊環境設施綠美化的施做，使環境更舒適、更具有特色，並將相關的機能性空間劃分出來，除了必要的休憩設施外，應儘量減少人工結構的設置，設計上更應考慮附近環境的影響。

[對策 2]

南港社區正進行著二線道拓寬工程，原本的主要動線將變次要道路，為了將來未來休閒遊憩及街道改善，建議在兩出入口處建立一入口意象，並台灣水鹿作為主軸設計，以強調視覺效果。

（五）公共建設

課題：已有相關公共設施之建設，但周邊之環境品質與聚落景觀，多單調不具特色或缺乏空間營造。

說明：

目前南港社區之農村產業發展與空間營造程度不一，部分發展已其初步規模之農村，雖然已有相關公共設施之建設，但周邊之環境品質與聚落景觀，多單調不具特色或缺乏空間營造。此外部分農村之產業景觀與自然生態資源，雖然具有景觀之獨特性與特色(例如:水鹿體驗區、九份二山等，但都缺乏相關空間串連整合計畫，無法將農村的三生空間與資源特色做最完整的呈現。

[對策 1]

在生活環境之營造方面，提倡於民宅住家以適合當地之灌木及草花，進行住宅空間周邊之環境美綠化，配合南港社區之公共空間環境品質的改善，營造出優質的農村生活空間。

[對策 2]

在生產環境之營造方面，保留具特色之水鹿養殖景觀空間，加強現有產業道路空間之營造與串聯，透過取得土地所有者之同意，於適當地點設置休憩與賞景之空間，營造農村生產空間之景觀特色。

[對策 3]

在生態環境的營造方面，在計畫初期由社區居民陪同，透過基地現場踏勘了解農村生態景觀資源之位置與環境現況，以「生態工程之理念、尊重地方自然生態、

最低度的開發」為設計原則，進行生態環境空間之營造，後續透過動線串聯計畫、解說遊程與套裝遊程的規劃，將各農村周邊的生態景觀資源與空間介紹給大家。

（六）公共設備

課題一：社區區內公共設施、口袋公園，缺乏夜間照明設備。

說明：

目前南港社區之公共設施、口袋公園營造程度不一，部分發展已其初步規模，雖然已有相關公共設施之建設，但缺乏夜間照明設備提供夜間活動。

[對策 1]

加強現有公共設施、口袋公園空間之營造，於適當地點設置夜間照明設備，兼顧休憩與賞景之夜間空間，營造農村生產空間之景觀特色。

課題二：社區區內公共設施、口袋公園，缺乏夜間照明設備。

說明：

南港社區發展已其初步規模，但在主要公共空間上缺乏相關衛生設備。

[對策 1]

加強現有公共設施、口袋公園空間之營造，尋求設置地點，並與居民討論改善方式，如現有戶外衛生設備改善美化、家戶戶外衛生設備公共化等方向，且加強宣導後續維護管理之重要。

（七）防災規劃

課題：區域內有潛勢溪流通過，應如何因應。

說明：

目前南港社區內有潛勢溪流通過，要如何避免災害發生，並保護家園。

[對策 1]

於規劃設計加入「綠色邊坡」之新時代觀念，利用現有工法，使與環境景觀相融合，於維護邊坡安全之前提下，亦兼顧工程與環境之配合。

[對策 2]

利用培根計畫與社區工作坊之農村營造理念，宣導水土保持及保育相關訊息，並培訓儲備人才，透過工作坊之實際操作、示範，實際落實於生活中。

（八）產業行銷

課題：如何加強「鹿茸」的包裝行銷。

說明：

加強「鹿茸」的包裝行銷，甚至強化銷售通路，有效提高養鹿戶的收入。

[對策 1]

配合當地農村三生資源，透過環境改善計畫與後續軟體計畫之配合，塑造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規劃區豐富多樣的農村風貌。例如:將南港地區發展為水鹿原鄉社區之指標，成為台灣水鹿養殖業之模範。

[對策 2]

南港社區的鹿茸品質十分優良，而社區養鹿人家佔約全國 70%，為台灣水鹿養殖最多的地方。目前客委會並將鹿神祭列入「客庄 12 大節慶」，對於南港社區更是另一大利多，或許社區能夠在鹿神祭推廣下，帶動更多人潮加入水鹿觀光行列，並且加強「鹿茸」的包裝行銷，甚至強化銷售通路，將可有效提高養鹿戶的收入，若能成功提昇社區產業的知名度，不僅可以滿足居民生活需求，更能夠吸引年青人返鄉加入水鹿業及家鄉社造的工作，可說是一舉多得。加強農村生產、生態空間之營造，透過環境營造計畫，突顯南港社區現有之自然資源與景觀元素，加強：水鹿原鄉、九份二山、木屐欄溪畔等。

[對策 3]

配合地方傳統農業之轉型，發展在地旅遊業之相關策略聯盟、套裝遊程與交通運輸組織，藉由套裝遊程之串連帶動各南港社區之產業發展，並使遊客能透過套裝遊程之規劃，進一步了解各南港社區之三生景觀資源特色。

（九）產業轉型

課題：如何凝聚南港社區居民共同意識，推動產業轉型與升級。

說明：

透過現況環境之農村產業調查得知，目前計畫範圍內之各南港社區之產業，是以水鹿養殖產業為主。例如南港

目前以生產鹿茸為主，由於鹿茸為高單價之經濟作物，若要整合各家水鹿養殖場，加強宣傳與行銷手法，需透過觀念溝通及取得居民知共識，才可推動地方產業之轉型與升級。

[對策 1]

利用現有之社區組織、產銷班成立地方產業推動小組，吸收有意從事產業轉型之業者，透過社區與培根計畫之配合，成為示範戶進行產業升級與轉型發展休閒觀光產業之計畫，透過示範戶之成功案例，間接帶動地方農村產業之轉型。

[對策 2]

設定中、長程目標，規劃產業推動小組年度之推展工作，並建立協調機制、廣集資源、調配人力，配合產業之升級轉型，發展策略聯盟與套裝遊程之規劃。

[對策 3]

利用培根計畫與社區工作坊之農村營造理念，培訓產業發展與升級之儲備人才，透過工作坊之實際操作、示範社區參訪，吸取農村營造與產業轉型之觀念與經驗，進行地方產業之轉型與升級計畫。

[對策 4]

利用培根計畫強化各農村社區所展現出來的文化與藝術特質，家家有傳統工藝的製作和傳統美食等，透過地方有心人士的組織和政府相關單位(水土保持局、地方農會、養鹿協會等)的協助輔導，使農村在地的產業和資源結合，融入地方生活與生產的層面。

（十）觀光資源串連

課題：如何將當地產業轉型推廣為休閒產業觀光化。

說明：

南港社區主要為水鹿產業為主，各家養鹿場除了販賣鹿茸和周邊產品外，僅有少數轉型為休閒農業服務;因此,需輔導當地鹿農將產業提升其附加價值成為休閒觀光農業，使當地產業成為觀光活動的一環，並且增吸引力。

[對策 1]

推動休閒農業之體驗活動，輔導鹿農在非鹿茸收割時,提供參觀養鹿場及設置戶外的水鹿開放空間等一系列的教學體驗活動。

[對策 2]

提供訓練地方觀光導覽員，轉型休閒觀光使用之方式，提供多目標使用。提供休閒遊憩觀光服務，並與地方遊憩景點結合規劃觀光遊程。

第陸章　農村發展規劃構想

➢ 規劃概念

以突顯區域主題特色，以營造愉悅旅遊環境之空間。本計畫擬以豐富多樣的自然生態美景，吸引遊客前來體驗當地豐富的生態與開闊秀麗的自然景觀，並結合台灣水鹿與客家資源，循著自然生態及文化歷史軌跡，達到寓教於樂及觀光休閒之目標，其發展的主要重點包括:

(一). 休閒環境營造

以景觀設計的手法營造愜意的環境、親切的尺度來創造充滿知性與感性的休閒環境，使在溫馨愉快的休閒氣氛中獲得休憩的目的。

(二). 整體形象包裝塑造

自然公園形象塑造，提供整體之視覺環境，透過標誌系統，發展成導覽解說系統等。

(三). 達成戶外教學之目標

將本園區生態有系統的建立起來，串連社區原有動線、農路，讓遠程遊客及地區國中小學學生可以利用這個自然的「活書本」，瞭解大自然的奧妙。

(四). 生態棲地營造

施設以生態工程為考量，在安全無虞之前提下，減用混凝土構造，取代以塊石、木樁、透水混凝土等設計，顧及生態與綠美化環境，設置複式排洪斷面及低水流路，於安全之餘更兼顧親水性與綠美化環境，保持與周遭環境之和諧，提供動植物棲息、生長空間，尊重各種生命並保護生態環境，避免阻絕 縱、橫向生物廊道。

(五). 實質規劃分析

1. 注重設施之教育、智慧與體力、鍛鍊與娛樂、遊戲與休閒等多重功用。

2. 自然資源之保育及棲地環境營造，因而在分區使用時，避免過度破壞自然生態，解說系統在各個小區域必須有明確的說明。
3. 材料選用需考量耐久、易維護、少破壞及經濟性。
4. 顏色及質感採用需與本區地區地景融合。
5. 採取工程效益評估來取捨設計單元設施之優劣;尤其在實質規劃中所有單元設施設計之建議，應符合較高經濟效益、低工程造價、高使用效率、減少未來維護費用及增加耐用度等原則。

➢ **設計理念**

以南港社區活動中心為中心，將各個體驗路線的特色與精華，濃縮展示，讓訪客能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的瞭解南港社區。規劃上針對服務區週邊環境設施綠美化的施做，使環境更舒適、更具有特色，並將相關的機能性空間劃分出來，除了必要的休憩設施外，應儘量減少人工結構的設置，設計上更應考慮附近環境的影響。 本規劃經資料收集後，列出下列幾點作為整體設計大方向:

(一). 入口意象

南港社區正進行著二線道拓寬工程，原本的主要動線將變次要道路，為了將來未來休閒遊憩及街道改善，建議在兩出入口處建立一入口意象，並台灣水鹿作為主軸設計，以強調視覺效果。

(二). 生態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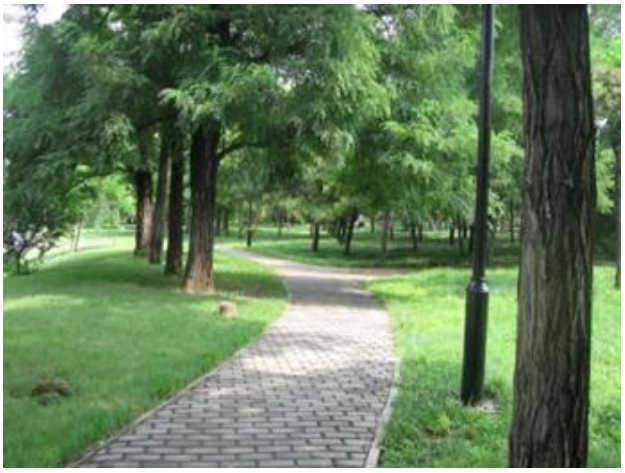
921 的地形變動，在南港社區更應順應基地形態，減少大規模開挖以稍作高程之調整，以形成一自然生態濕地棲地，除提供遊客景觀之目的，並廣植大量植栽，除符綠建築綠化量及基地保水指標外，並達吸收 CO2 及誘蝶誘鳥之目的，亦容易促成原有動植物的進駐。

(三). 多用途空間

考慮未來活動的多樣性及使用需求，建議設立中型戶外表演場地，提供將來舉辦各種活動，教學參觀等使用。以社區區內坡度較緩區域設立，以符合基地多用途使用之目的。

（四）. 緩衝綠帶

緩衝綠帶之設置，除收環境綠美化之成效，並提供區內野溪生態之良好棲地環境。完整的緩衝綠帶包含複層林帶與地被植被帶，本區喬灌木的主要功能在於緩衝視覺上，同時具備營造生態棲地的垂直分佈多樣性。



- **動線設計**

(一)人行動線設計說明

在人行動線規劃上為求能使民眾到達每一處休閒遊憩區，擬採區內道路的與山路並行的方式，彷彿沿著溪流在綠樹成蔭的小路上散步，不僅減少大面積之活動空間被道路打斷的機會，又增加了遊憩的趣味性。南港社區景觀以九份二山及韭菜湖溪流景觀最具觀賞價值，區內步道提供遊客漫遊，享受森林浴、觀賞沿程景緻的功能，並於步道途中選擇景觀開闊的景點設置觀景平臺或涼亭，以串連成一完整的體驗自然及生態教育的路線。



(二)車行動線設計說明

以社區現有之停車空間作為主要停車場，遊覽車及小客車可於此停車，徒步入進入。為方便社區居民及部份訪客(如行動不便者)，於社區核心聚落內設置少量的小客車停車場。

➢ 分區概念

（一） 入口廣場區:

為了引導遊客進入本區，以及減少新設二線道路的衝擊，以退縮的方式，規劃出生入口廣場。另外社區主要道路為通往 6 號國道及水里之公路路段，原過路的機能性極高，吸引人進入的動機因此降低，因此需加強進入本區入口意象，其設計的元素並融合當地歷史人文特性元素及風景區既有意象系統。



（二） 濕地生態觀察區:

訪客可徒步來到該區，南港社區區內有多處生態池，利用生態工法打造濕地生態觀察區，一方面有利於吸引更多的生物來到該園區，另一方面亦有利於戶外教學及遊憩。



（三） 水鹿大街(多功能空間)

於南港社區之核心，新設之二線道開通後，原有道路使用機能降低後，利用此道路空間形成農特產品展售空間及特色廊道。結合現有戶外表演舞臺、休憩空間，營造出服務機能良好之區域，並便於管理及場地佈置。



（四） 親水木棧道平臺:

亦為主要參訪路線之一，透過親水的平臺，解說牌或教學的行為使遊客可以近一步貼近水域，另外結合周邊水鹿養殖戶，不僅增添了遊玩的趣味性更使人與自然更加貼近。



（五） 自然密林區:

南港社區中人的活動不影響當地生物的生存一直是重要的設計目標，坡地，此處規劃了密林緩衝區，為人行動線終點，其目的不僅為保護遊客的安全性，亦為保全密林生態區的動植物生存，並達到整體景觀上疏密層次的效果。



（六） 水鹿原鄉遊憩區:

於社區內依現有之開放空間，規劃一般民眾親子活動，如飛盤、遊戲，亦可配合戶外表演舞臺展開大型集會活動。更可提供漫遊型旅客及鄰近鄉鎮短程旅客，旅遊健身新體驗，帶動健康旅遊風潮。



一、 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構想

南港社區為傳統農業發展社區，除農作生產活動外，水鹿養殖更為本地區主要觀光收入來源，為本次計畫發展重點，將社區劃分功能分區包含發展區、生產區、生態區、服務區等。

（一）核心聚落發展區

核心聚落區域有著南港社區七個需要環境空間改善的定點，農村再生本意為改善農村景觀生活，規劃應以社區環境與農民生活為主，帶動觀光旅遊為其次，並落實社區均衡發展才能帶動整個鄉的風氣。

凝聚南港社區共識，展現南港農村水鹿產業活力，維護社區自然風光與傳統客家建築、文物、埤塘等閒置空間再利用，加強意象塑造與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等設施，打造全方位發展景點農村。

（二）農村生態發展區

南港社區有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將其環境加以改善，將原有的優勢點加以發展，融合周邊自然景觀、盡可能就地取材，以自然生態工法，減少造成對生態環境的衝擊，構築可供生物多樣性棲息及營造親水空間，讓生活、生產、生態三者兼具。

（三）農村生產發展區

南港社區產業以鹿茸聞名，利用現有建物空間改善，將養鹿場的室外空間作為水鹿動態區、收成鹿茸教室及特色商品等用途，產品方面結合種植經濟農作物生產資源附加其加工、調製、DIY 產銷活動，增進遊客對農業及農村的體驗，增加農村可就業人口，活络農村經濟。

（四）農村服務發展區

營造舒適休閒生活環境，提升農村生活品質，道路綠美化、金九自行車道建設，親子遊憩設施、居民休閒活動場所整建修繕。

（五）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利用閒置空間整修手法，配合當地具有特色的水鹿文化，讓每間住宅能表現出水鹿的意象，讓遊客能更加瞭解現在身在水鹿原鄉-南港社區。

活化客家文化，帶動文化風氣，並特別介紹客家文化特點與遷移史，要與其他地區的客家文化作為區分，設計為屬於國姓鄉南港村的特色多功能客家文化園區。而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之整體發展方向，如下：

林厝聚落應著重於客家傳統生活文化體驗與休閒農莊風光，結合水鹿養殖、自然景觀、節慶等活動主題，進行推廣。林厝聚落具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風格，其功能定位於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應以客家傳統文化主題為主，重視質量與遊客需求，由小區塊逐步建立客群。

林厝聚落現仍為林厝族人生活居住之場所，應進一步進行遊客之總量管制，限制旅遊規模，以發展小眾旅遊模式為主。除加強硬體設施外，應加強軟體設施，如聯外道路系統改善、遊客服務區、導覽解說系統建立與地圖、指標系統的完整性。

由林厝族人籌組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管理委員會，作為林厝的地方建設促進單位，並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相互配合，向中央政府機關或地方政府機關，爭取更多的補助經費，進行對傳統建築修繕與相關設施興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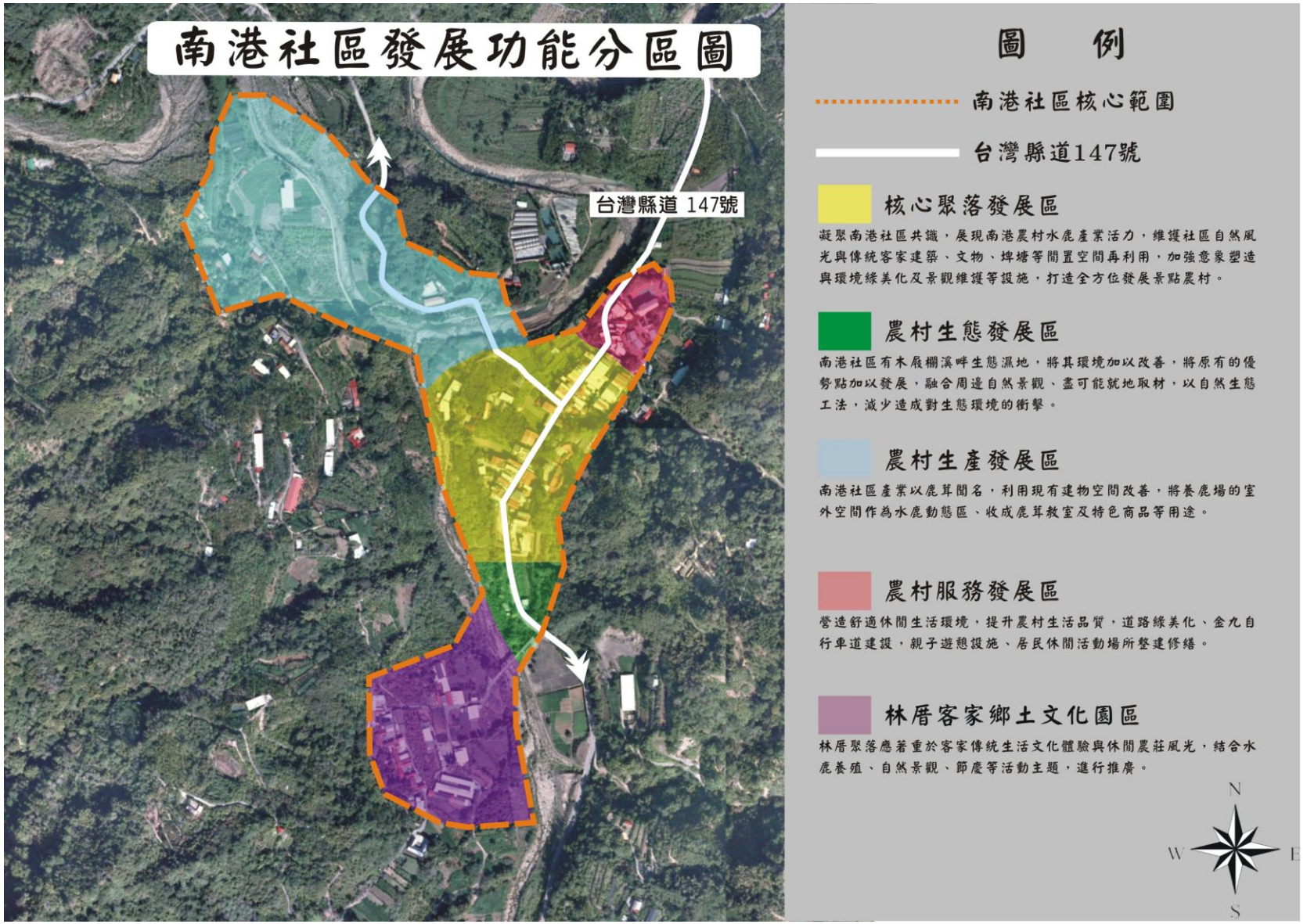


圖 6-1 南港社區發展功能分區圖

二、 農村社區整體發展規劃

（一）土地利用與產業發展

設置水鹿體驗區

將水鹿產業的特點，發展複合性觀光產業，很多人都聽過鹿茸，但卻都沒看過鹿茸，讓除了採鹿茸季節外，水鹿變成另一項觀光特點。體驗區內，養鹿場可與當地果農合作，共同行銷南港社區水果特產。

（二）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

1. 農路水土保持

南港社區內農路水土保持問題包括、農路縱橫向排水不良、農路上下邊坡土砂災害、農路邊坡不穩定等三種情形，以下分別說明其治理對策。

（1）農路縱橫向排水不良

農路排水系統不良所造成之問題，為與工程設計、施工相關性較高之一項因素。排水不良之問題包括:農路無排水溝或排水斷面不足、農路坡度過陡，地表逕流嚴重破壞排水溝甚或路面、農路排水溝截流成效不彰、逕流未於適當地點排放或放流口未能發揮消能功效，以致造成下邊坡之沖蝕甚或崩塌，瞭解問題發生原因即可據此設計縱橫向排水設施。

（2）農路上下邊坡土砂災害

農路上邊坡受人為或自然因素影響在外營力激發(地震或豪雨作用)之下，常因土體滑動崩落而使農路阻斷，其處理對策將以邊坡穩定處理手法為主，處理方式可以較偏向工程方法或較偏向生態之植生方面進

行。至於上邊坡岩石墜落對農路危害之處理方式，應視邊坡崩塌機制選擇適當之處理工法，若屬小規模落石，可採防止落石發生之工法或採捕捉落石之方法處理，明隧道亦為破碎帶經常崩塌區路段適當之處理方式;若屬岩楔破壞則應尋得關鍵岩楔,經穩定分析後以適當之岩釘或岩栓錨定;若屬平面滑動則應儘量避免砍斷坡腳。

農路下邊坡崩塌對農路之破壞，主要為造成路基流失。因此除了上述之處理對策以外，治標方式可包括加深路基基礎甚至採用深基礎，治本方式則可採坑溝控制與河岸保護之相關工法以避免降低下邊坡之穩定性;除此之外，農路排水之改善對於農路下邊坡之穩定亦相當重要。

（3）農路邊坡不穩定

農路所處邊坡整體穩定性不足，將因整體滑移而造成路基斷裂,最常見情形為路基位於崩塌地或斷層錯動區，面對此一災害，最佳之處理之對策係非工程之方式即以避開為宜,尤其大規模之崩塌地或重要斷層破碎帶，若以工程方式對抗，常將面臨失敗之命運。

2.坡地植生

由於全球氣候的暖化異常及台灣位處於環太平洋地震帶的地理因素，每逢颱風豪雨，因地質脆弱易造成崩塌裸露現象，此等裸露地倘不立即予以處理，恐易釀成二次災害，因此為加強落實山坡裸露地水土保持植生復育工作，以保護水土資源、生態環境及建構自然生態保

育等效益。

近年來有關邊坡穩定之技術進步迅速，除視立地條件作適當處理外並配合工程方法設施，以達成最大成效。規劃施工時視其岩層裸露及破碎程度、沖蝕情形及有關植物生育之不利因素等條件，因地制宜以植生或工程之處理方法，營造有利植生之環境，迅速恢復地表植生覆蓋，防止坡面沖蝕，改善生育地環境條件。相關植生所需配合之工程或處理方法詳表 6-1 及表 6-2。

本規劃將針對具保全對象之裸坡地進行裸坡面復育工作，一方面利用植物根系之固結作用，防止坡面沖蝕；另一方面藉由植物能淨化空氣、水質及美化環境等功能，達到改善山坡地生活環境之目的。對於無立即危險及保全對象之裸露地，則僅作簡易處理後，任其自然復育，以維護山坡地之自然生態環境。

表 6-1 不同坡度植生所需配合之工程

坡度(斜率)	植物生育情形	配合之工程
30°，以下 (1:1.7)	植物生育良好、植物自然入侵、可能復原為喬木為主之植物。	除排水設施外不需其他基礎工程
30°~35° (1:1.7~1:1.4)	35°為自然復原之限界坡度、草生覆蓋地沖蝕少。	編柵、鋪網及挖植溝
35°~45° (1:1.4~1:1.0)	以灌木與草本之植物群為主、植栽喬木具危險性且易導致生育基盤之不安定。	擋土牆、編柵、方格框、蛇籠護坡等
45°~60° (1:1~1:0.6)	以灌木與草本植物群為主、45°~60°為喬木成林之極限	方格框與擋土牆
60°以上 (1:1.7~1:1.4)	植物不易栽植或自然繁殖	擋土牆或自由框

表 6-2 不同土壤硬度下植物生長情形及其所需配合之處理

土壤硬度 (抗壓強度)	植物生育情形	配合處理方法
<10mm (1.5kg/cm2)	因乾燥植物生育不良	已覆蓋到草蓆等防止乾燥措施、固定框客土植生、種子噴播後敷到草蓆
10-25 mm (1.5~15kg/cm2)	根系生長良好、種仔發芽及生育良好	可栽植木本植物，可用種仔噴植、植生袋、土壤袋、埋設網後客土噴播等
25-30 mm (15-45 kg/cm2)	根系生長受阻、植物生育不良	以鑽孔或挖植溝等改善土壤硬度、避免採用植栽、種子撒波及埋竿等方法、使用鑽孔後種仔噴播或厚層客土舖植生袋，固定框客土植生等、穴植法等
>30mm (45kg/cm2)		植生處理可使用鑽孔後客土噴播,蛇籠客土及 L 及 U 型溝客土等

（三）交通運輸

社區公共道路環境美化，道路上鋪設透水性鋪面，形塑南港社區特色街道，設計應與周遭環境協調，以再生材料或因地取材為前提，增加水鹿意象，並預先考慮維護管理需求。

（四）社區排水

社區核心聚落前半段，有約 200 公尺，活動中心、南港國小到居民住家處，無排水溝，需增加排水設施。道路鋪面應採用透水性材料，另道路側溝改善措施可採入滲溝設施，底部卵石填充，允許雨水入滲，以達到保水目的。



（五）自然生態及社區環境景觀

南港社區有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將其環境加以改善，將原有的優勢點加以發展，融合周邊自然景觀、盡可能就地取材，以自然生態工法，減少造成對生態環境的衝擊，構築可供生物多樣性棲息及營造親水空間，讓生活、生產、生態三者兼具。

林厝聚落內，有條舊有的步道，目前年久荒廢，而此步道是環繞著一大片肖楠木林，未來將以植栽修繕與鋪設石板方式，來將其重現。



（六）休閒與觀光遊憩

南港社區，將鹿鼎南港美樂地發展成另一個觀光特點，加強社區的慶典活動網站架設，以及成立鼎南港美樂地籌備委員會，讓每年二月下旬或三月上旬舉辦，成為南港社區的重要節日，也將祭典時間拉長至一星期或半個月。

將九份二山與核心聚落間的動線，逐一地串連，道路綠美化、金九自行車道建設，親子遊憩設施、遊客觀景臺整建修繕。





（七）飲水設施

利用生態污水處理手法處理社區污水，讓污水池不僅具有水質淨化功能還兼具景觀視覺美觀。

汙水系統處理應儘量朝區域空間系統化整合，減低腹地需求並擴大處理效益，利用生態污水處理手法處理社區污水，讓污水池不僅具有水質淨化功能還兼具景觀視覺美觀。

台灣早期人們為改善生活品質及追求經濟的發展，對土地及自然資源無計畫的開發利用，導致自然資源與環境的破壞耗損，現代化的建設雖然帶來進步繁榮與生活的便利，但也帶給環境諸多的衝擊。長期環境之污染，亦同時破壞了動植物賴以生存的棲息地，蟲鳴鳥叫、蜻蜓點水、蝴蝶飛舞的景象不再，農村的生態失去其原有的生命與活力。農村之污水大多未經處理即排放至溝渠，除河川及環境遭受污染破壞外，對生產、生活、生態及遊憩休閒之功能亦受到影響。簡易污水生態淨化池除具低建設成本及操作容易之特性外，並可改善農村景觀、再造農村生態環境，有效淨化排放污水，營造優質生活環境，提升農村社區生活環境品質，進而達到三生共存共榮的願景。

（八）社區環境與家戶衛生

1. 社區居民訂定社區清潔日，大家一同清潔社區環境。
2. 在社區內設置多處資源回收區與廚餘回收區。
3. 社區道路指示系統與招牌結合統一，並結合在地性與實用性。
4. 社區入口空間改善形塑。




（九）社區組織發展與社區照顧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水鹿文化館

將水鹿文化館加入活動中心展示功能，活化水鹿文化，並特別介紹當地各水鹿養殖點與遷移史，要與其他地區的文化館作為區分，設計為屬於國姓鄉南港村水鹿文化館。

（十）文物古蹟維護管理

林厝聚落為國姓鄉目前保留最完整的客家聚落，有完整 3 個三合院，年代久遠且保留狀況佳。林氏是南港地區望族，整體資料的保存較完整。林家養鹿時間相當久，養鹿成果在全台頗為著稱。林厝這個聚落是由林氏族人構成的單姓集村，此在整個國姓聚落上是相當特殊。另國姓鄉南港地區雖為國姓鄉鄉土文化資源保存較完整的區域，雖然缺乏整合，且未有完整且集中可參觀的焦點。林厝聚落不僅存留完整客家聚落及三合院，亦是養鹿產業的展示基地，交通及停車均具備其便利性。目前對林厝鄉土文化園區的實質規劃構想分成三大方向：傳統客家文化展示、傳統客家文物展示與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保存。而現今林厝鄉土文化園區內，已經執行到傳統客家文化展示、傳統客家文物展示與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保存近程計畫。

1. 傳統客家文化展示

林厝聚落在客家文化的相關保存層面上面可效法美國阿米希人，保存傳統建築、語言、衣著等生活模式，使其本身即為活的博物館，其生活模式即為博物館中的展示。將客家傳統文化、語言、服飾導入聚落與建築之生活空間，將客家特有的文化層面展示出來。

2. 傳統客家文物展示

發動居民自力營造，進行南港地區文物蒐集，蒐羅國姓鄉內與林厝聚落尚存之傳統客家文物、老照片等相關文物，予以分類；另將林厝公廳之左橫屋歸化為文物展示空間。

3. 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保存

林厝聚落內傳統建築保存相當完整，建議將林厝聚落內傳統建築分為近、中、遠程三期，分期分區計畫將林厝聚落內之建築，做一完整的修繕與保存。

（1） 近程計畫

近程計畫以林厝公廳之建築修繕與展示館的設置為主，聚落周邊道路拓寬等環境改善為輔。

A. 修繕原則

(a) 林家公廳三合院修繕，以當地匠師為優先。

(b) 建築外觀應採用原有或相近的材料。

(c) 修繕使用傳統技術與工法。

B. 修繕保存原有風貌包括

(a) 修復建築結構體（外牆、門、窗、屋瓦、屋脊、木結構）。

(b) 保留原有建築風格。

待林厝公廳之建築修繕完成後，可與鹿鼎南港美樂地及南港國小客家表演之活動串連。

(2) 中程計畫

中期以林厝聚落內，林厝二房與六房之伙房建築修繕，為主要計畫目標，因二房與六房之建築損壞狀況較為嚴重，較迫切需要進行相關保存與修繕工程。

(3) 遠程計畫

遠程以建築現況較佳之林厝四房、五房為修繕目標，除林厝四房修繕外尚需針對軟體建構之部分，製作觀光介紹摺頁與網站建構等，增加知名度以利林厝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之行銷推廣。並於台 21 線、147 縣道等重要道路岔路口，分別設置入口導引標誌、導覽圖，引導遊客進入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待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規劃建設完成，建議進一步將林厝公廳，提報為歷史建築。

(十一) 社區網路及資訊設施

南港社區，未來在社區核心聚落中，增設一遊客服務站，主要是服務從外地來的遊客，介紹南港當地的特色與農特產品，與社區相關特色景點解說；旅客服務中心內需有當地導覽解說人員，進而帶領遊客漫步國姓南港社區，到各個具有特色的景點一一解說，讓遊客能漫遊瞭解當地特色。

（十二） 農村住宅整建

社區家戶住宅整建綠美化應多選用當地植栽原生種、保留原有喬木，整體綠化應配合現況環境條件，避免過多的施工與硬體設施，並展現南港當地特色例如：

1. 在地產業水鹿。
2. 注意結構安全，排水必須順暢，避免該善候成為潮濕積水地區。
3. 材質、色彩均應融合於風景區之自然特色必要性之裝飾，避免造成過突兀之景象。造型以簡潔大方為原則，減少非材料的選擇應注意環境耐久性與相容性，材質以木料或仿自然材質配合鋼構為主，使其融合於自然環境景緻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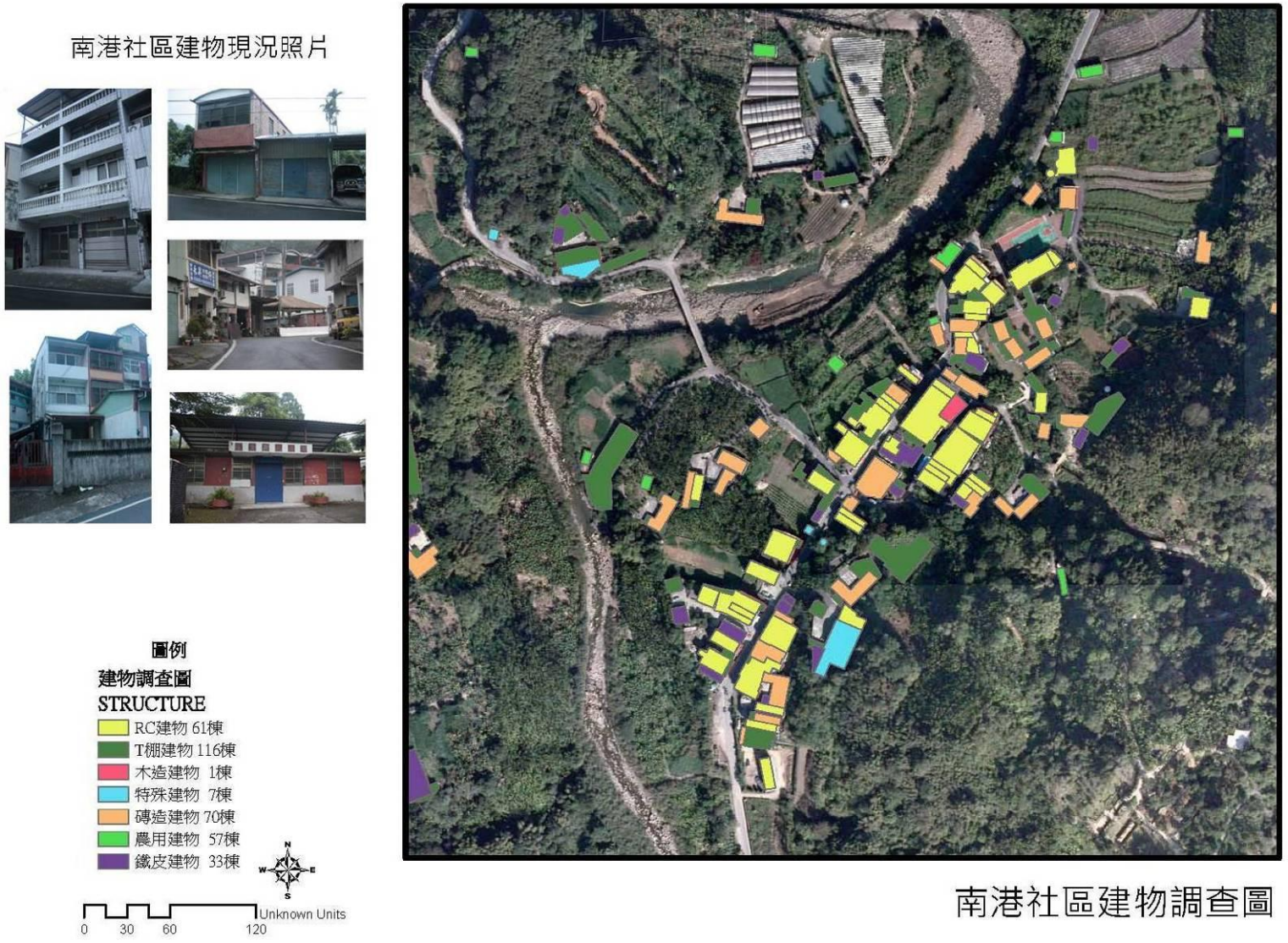


圖 6-2 南港社區建物調查圖

（十三） 動線

1. 人行動線設計說明

在人行動線規劃上為求能使民眾到達每一處休閒遊憩區，擬採區內道路的與山路並行的方式，彷彿沿著溪流在綠樹成蔭的小路上散步，不僅減少大面積之活動空間被道路打斷的機會，又增加了遊憩的趣味性。南港社區景觀以九份二山及韭菜湖溪流景觀最具觀賞價值，區內步道提供遊客漫遊，享受森林浴、觀賞沿程景緻的功能，並於步道途中選擇景觀開闊的景點設置觀景平臺或涼亭，以串連成一完整的體驗自然及生態教育的路線。

2. 車行動線設計說明

以社區現有之停車空間作為主要停車場，遊覽車及小客車可於此停車，徒步入進入。為方便社區居民及部份訪客(如行動不便者)，於社區核心聚落內設置少量的小客車停車場。

（十四） 植栽

南港社區因日照、溫度、土質等自然條件適宜植物生長，因此未來植栽規劃設計，原則說明如下:

(1) 儘量保留當地原有具價值且富動植物資源之樹木，配合社區配置移植至適宜位置。

(2) 植栽計畫在空間形塑上採用不同高低植栽，以植栽之暗示性空間界定，塑造開放、半開放、私密、休憩的空間。

(3) 植栽配置以喬木、灌木及地被多層次為原則，選用易於維護管理之植栽。

(4) 考量生態綠化及景觀美化並重，多層次植生之豐富性，多樣生物之附加價值，防蟲/誘蝶誘鳥/香花植物。

(5) 本計畫植栽以適合當地樹種為主，並選擇較具地方色彩、色澤或樹形較富變化之開花植物;灌木類的配置以達到景觀裝飾效果為原則。境界部份，則以綠籬和開花性、分枝性良好的灌木配植;地被之草皮部份，以耐踐踏且易維護之

植物為優先考量。依景觀變化較鮮明之樹種，分春夏秋冬四季作為配置分區原則。

1. 計畫原則

(1) 區內除表演廣場種植蒲葵等造景植栽外，其餘植栽應儘量以台灣原生樹種為主，以避免外來種植栽影響生態平衡。

(2) 南港社區內之灌木叢，以外型相似但不同科屬之植栽混種，以防植栽染上蟲害後，疫情一發不可收拾。

(3) 南港社區內之所有植栽，均搭配解說牌進行解說。

(4) 在濕地生態及水域環境中，考量區域環境限制及呈現效果，植栽計畫以水生植物為主，包括沉水植物、浮水植物、挺水植物及濕生植物等;於池岸空間種植抗淹沒逆境之耐濕植物，作為與活動區之區隔緩衝，營造濕地生態水域區寧靜秘密的思考空間;將現況既有植栽生長情況良好、樹齡較久、樹型較優美保留，必要時進行移植，並形成複層植被群落之自然景觀，作為干擾緩衝的帶狀休憩步道。

(5) 緩衝綠帶的設計首先應該確立功能，再依據功能的重點，選配適當的植物種類。緩衝綠帶的整體設計應講求「簡單」、「多變」、「協調」、「尺度」間的平衡，再輔以重點強調的手法，達到畫龍點睛的效果。「簡單」不代表「單調」，應該善加利用植物的外觀特性、枝葉及樹幹的顏色等，以重複群塊的配置方式，營造出多變但重複的簡單特性。初步建議選擇之草類及喬、灌木，如下:

- 草本:百喜草、百慕達草、奧古斯丁及類地毯草等。
- 灌木:山水柳、山芙蓉、野牡丹、紫薇、滿山紅、黃金露花、水柳等。
-)喬木:台灣欒木、楝樹、樟樹、光臘樹、茄苳、苦楝、黃槿、台灣山櫻花、香楠、榕樹、欖仁、台灣山櫻花、桃花心木等。

表 6-3 植栽建議表

植物型態	特性	植栽初步建議
沉水植物	植物體全部或大部份浸於水面下，根系固著在水下泥土裡或漂浮水中。	眼子菜、水車前、金魚藻
浮水植物	植物多為浮葉生根，植物體漂浮於水面。	台灣萍蓬草、睡蓮、大安水簑衣、槐葉蘋
挺水植物	生長於水深 0·5~1m 左右的水域具有減緩水流、防止沖刷、保固河岸之功能。	蘆竹、水燭(香埔)、石菖浦、甜根子草
濕生植物	生長於河川 1 兩岸或淺水區，由抗淹性強之植栽所組成。	大莞草、水柳、野薑花、蘭草或百慕達草
池岸植物	具有防止河岸地表沖蝕及邊坡土壤流失，並達到景觀美化的效果。	百喜草、馬纓丹、軟枝黃蟬、山水柳、羊蹄甲、台灣欒樹、青楓、苦楝、九芎。

（十五） 燈光

照明環境之控制，可歸納為明視目的與氣氛營造二方面，本規劃設計範圍內之照明設施主要可分為人行照明及景觀重點照明。分述如下:

1. 依區內活動強度及步道層級，訂定其照度標準，且須由專業照明設計者就各路段進行詳細之計算與設計，以達最佳之照明效果。
2. 光源及光色的選擇在於呼應風景區特色，必須配合周邊土地使用現況及活動使用性質。一般而言建議採用較溫暖的光澤。

3. 照明燈具之造型、色彩應屬同一系列，材質及造型須能反應風景區特色，呈現現代感避免過於繁複華麗。
4. 燈具及燈泡之選擇必須考量日後長期維護管理之便利，選擇使用時限長，且拆卸、備貨容易之種類。

（十六） 產業升級

回顧國內之十大經典農村與本團隊輔導農村轉型成之成功案例，大多是利用農村既有之三生景觀資源發展休閒農業或在地旅遊業，本規劃範圍內之自然景觀及環境特色具有獨特性，相當適宜發展生態旅遊、休閒農業等相關綠色休閒產業之活動，後續可透過相關產業輔導計畫，進行產業之轉型與升級，將一、二級產業提昇至三級產業，除了可以提高農產品之價值，改善農戶之生產、生活之環境外，更可透過休閒農業創造觀光旅遊相關產業(例如運輸、住宿、餐飲等)之工作機會給當地之居民，相關構想說明如下:(南港社區擁有豐富的自然、景觀、生態與人文產業資源，是發展水鹿休閒農業與生態旅遊的最適地點)

1. 邀請農民、居民一同參與規劃，並藉由與當地農民溝通成為示範戶，透過產業轉行輔導計畫，結合套裝遊程發展休閒農業體驗式之活動，如:水陸(鹿)體驗一系列之活動。
2. 以養鹿系統乏養殖產業為例，透過遊程與活動內容的規劃，讓遊客體驗水鹿養殖步驟與空間習性
3. 計畫範圍內目前現已有零星發展，但多缺乏特色。未來配合休閒農業之發展，提供具有特色之餐飲(鹿茸全

餐)、優質舒適的休憩空間及特色農產品購買之機會。

4. 透過地方產業推動小組的成立，發展相關的交通接駁、環境教育解說、空間體驗等相關服務人員，發展在地旅遊業。

5. 辦理人力培訓招生活動，將農民相關訓練可納入鄉村培根計畫，培養休閒農業及在地旅遊從業人員，如:在地解說員、民宿經營業者·在地行銷人員、網頁製作技術人員、在地產業行銷採訪記者等，配合南港社區農村發展進程，使義工與社區發展緊密結合，達到在地人營造魅力農村及水土保持教育宣導之目的。

6. 規劃完善的人力培訓課程與 DIY 工作坊計畫，讓地方的參與人員透過「參與」、「溝通」、「動手做」、「學習」的四個階段，階段性的學習各種推動杜區事務之理念，並透過 DIY 工作坊的實際操作凝聚社區意識。

7. 舉辦觀摩活動，讓社區工作坊之成員可以透過優良社區的參訪，開拓視野、分享社區營造經驗，並為日後杜區的聯盟、產業結盟打下良好基礎。

三、 建設項目用地合法性說明及解決方式

在台灣過去國家整體發展政策下，農村發展並未受到適當的重視；都市發展有都市計畫法來引導和規範，非都市土地則依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進行消極的土地使用管制。然而，迄今為止位處國土規劃體系最上位的國土計畫法尚未立法通過，致使原應具備指導性、目標性及原則性的國土計畫缺乏法源依據，國土空間規劃以及國土資源的分配利用也未能有明確的方向以資遵循。影響所及，農村發展規劃亦缺乏如農村計畫法以資因應農村發展所需的法律基礎。

就德國的農地使用而言，所有的農地使用規劃均透過國土規劃以落實農業政策目標，而農業政策之內涵包括農地與農村，因此農地使用管制與農村發展規劃實為一體兩面。我國的國土規劃體系可簡單分為空間整體規劃與空間部門整體規劃兩類，而空間整體規劃對於農村發展規劃有相當密切之影響。農村地區生活環境、生產環境與生態環境的存在空間，長期受到都市擴張壓力的壓縮，讓土地資源的配置處在扭曲的狀態。再者，為促進國土資源合理配置，以有效保育自然環境、滿足經濟及社會文化發展之需要，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並確保國土永續及適性發展，而就我國以集村方式興建農舍之策略來說，「土地區位」與「土地取得來源」應為關鍵點之所在，然而無論是有關集村興建農舍之申請人資格審查，抑或農舍興建之建築執造許可，相關業務均屬地方政府權責，因此在「地方」規劃層級上應可經由「農村地區土地利用計畫」與「個別性實施計畫」之實施而獲得改善（陳明燦，2000）。如類似之法令草案，「農村再生條例」 以都市計畫範圍以外之非都市土地為主，並配合現行土地規劃及管制體系，分別以總則、農村規劃及再生、農村土地

活化、農村文化及特色等方向訂定相關條文，作為農村整體發展及規劃建設之法令依據；在具體做法上，優先獎勵自發性之共有土地自辦規劃或整建、改進農村社區土地使用管理方式及推動整合型農地整備等方式，透過訂定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活化農村土地利用，藉以解決舊有農村社區生活設施用地不足問題。

因此，農委會推「農村再生條例」，希望推動「農村社區」減少農舍的壓力。農村再生條例推行「農村社區」集中，就是把農舍蓋到農村社區，社區周邊農田要保有特色，政府會在農村社區加強污水下水道、綠美化等公共建設，讓農村社區更安全舒適，不只能保護農田，也能兼顧現代化居住及農業的發展。〔自由時報游明金，2009〕

近來規畫區塊常牽扯到國有土地及公有土地，現今可相互配合，也可獲得紓解。可由「農村再生條例」讓，農村聚落閒置與疏於管理之公有土地及農會、農田水利會、國營事業土地，得配合農村再生計畫，實施空間活化再利用，提升農村整體環境品質。

第柒章 執行計畫

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社區居民討論，與南港社區所需做結合，規畫出以下分期分項施作地點與其時間順序：

農村再生功能分區	地點	執行年度
一、土地利用與產業發展	南港社區口袋公園硬體設施	一
	南港社區停車場	一
	鹿茸採收歷史館	三
	水鹿體驗區周邊改善	四
二、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	南港社區防災中心	三
	水土保持-木屐欄溪護岸工程	二
	土砂災害防治-澀子坑溪整治	三
三、交通運輸（含人行步道、自行車道、社區道路及簡易停車場等）	水鹿大街	三
	人與自行車道設置	三
	金九步道設置	二、三、四
四、社區排水（含溝渠、老舊農水路等）	核心聚落前段增設排水設施	一
五、自然生態及社區環境景觀（含閒置空間再利用、意象塑造、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措施）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周邊環境改善	三
	木屐欄溪畔生態溪地	二
	聚落水鹿習性意象展現	二
	南港國小外圍牆美化	二
	電纜線地下化	二
	社區”鹿”燈	一
六、休閒與觀光遊憩	水鹿原鄉增設硬體設施	二

農村再生功能分區	地點	執行年度
(含公園、綠地、廣場、運動、文化及景觀等休閒設施)	肖楠步道修復	三
	林厝聚落設置親水設施	一
	澀子坑溪畔水鹿體驗區	三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二、三、四
	九份二山入口意象設計	一
七、飲水設施 (含自用自來水處理及水資源回收)	目前無	
八、社區環境與家戶衛生 (含汙水處理、垃圾清理及資源回收等設施)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一)	一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二)	二
九、社區組織與照顧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硬體設施	三
	鹿鼎南港美樂地	一~四
	水鹿產業行銷課程	三
	南港社區福利計畫	一~四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一~四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一~四
十、文物古蹟維護與管理 (含傳統建築、文物、埤塘、景觀生態池等設施)	鹿原橋修繕	二
	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三、四
十一、社區網路及資訊設施	目前無	
十二、農村住宅整建等整體性軟硬體設施	老舊住宅門面修繕美化	一

一、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表 7-1 第一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一	硬體	
	核心聚落前段增設排水系統	社區核心聚落從活動中心開始到社區內休憩涼亭處，增設排水系統，因此地原本無完善的排水溝。
	老舊住宅門面修繕美化	社區內住宅統一門面，融入客家住宅元素並加以美化，讓社區整齊合一；並將社區商店招牌造型統一設計。
	社區”鹿”燈 （沿用水鹿原鄉現有路燈）	沿社區主要道路，將路燈統一，讓社區的”鹿”燈獨一無二。
	南港社區口袋公園硬體設施	增加現有口袋公園，所缺乏夜間照明裝置、公共廁所、涼亭...等，硬體設施。
	南港社區停車場	將現有停車場加以規劃分類大小型車位，停車場鋪面邊緣整修。
	林厝聚落設置親水設施	設置手壓式幫浦，可以讓大家梳洗，也可以挑起大家的懷舊情感。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 （一）	在水鹿體驗區，設置一座汙水處理示範區，處理養鹿之汙水。
	九份二山入口意象設計 （位於鳳鳴巷）	在此處增設南港社區意象與導覽圖，讓遊客知道從南港社區也可以進入九份二山。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水鹿慶典活動）	每年 2 月下旬或 3 月上旬，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如：水鹿饗宴、水鹿選美...等。與國姓鄉公所配合，做為國姓鄉每年逐鹿成功的暖身活動。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南港社區福利化	1.兒童福利服務-假日輔導班。 2.青少年福利服務-弱勢家庭與新台灣之子課後輔導班。 3.南港社區老人福利。 4.南港社區外籍配偶福利。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1.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 2.社區環保義工親愛家園活動。 3.參訪觀摩績優社區。 4.社區民眾電腦資訊研習課程。 5.社區媽媽教室成果展。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1.南港社區親自然戶外寫生活動。 2.九份二山淨山活動。 3.南港社區客家傳統文化研習。 4.南港社區環境改善與綠美化（南港國小大樓牆面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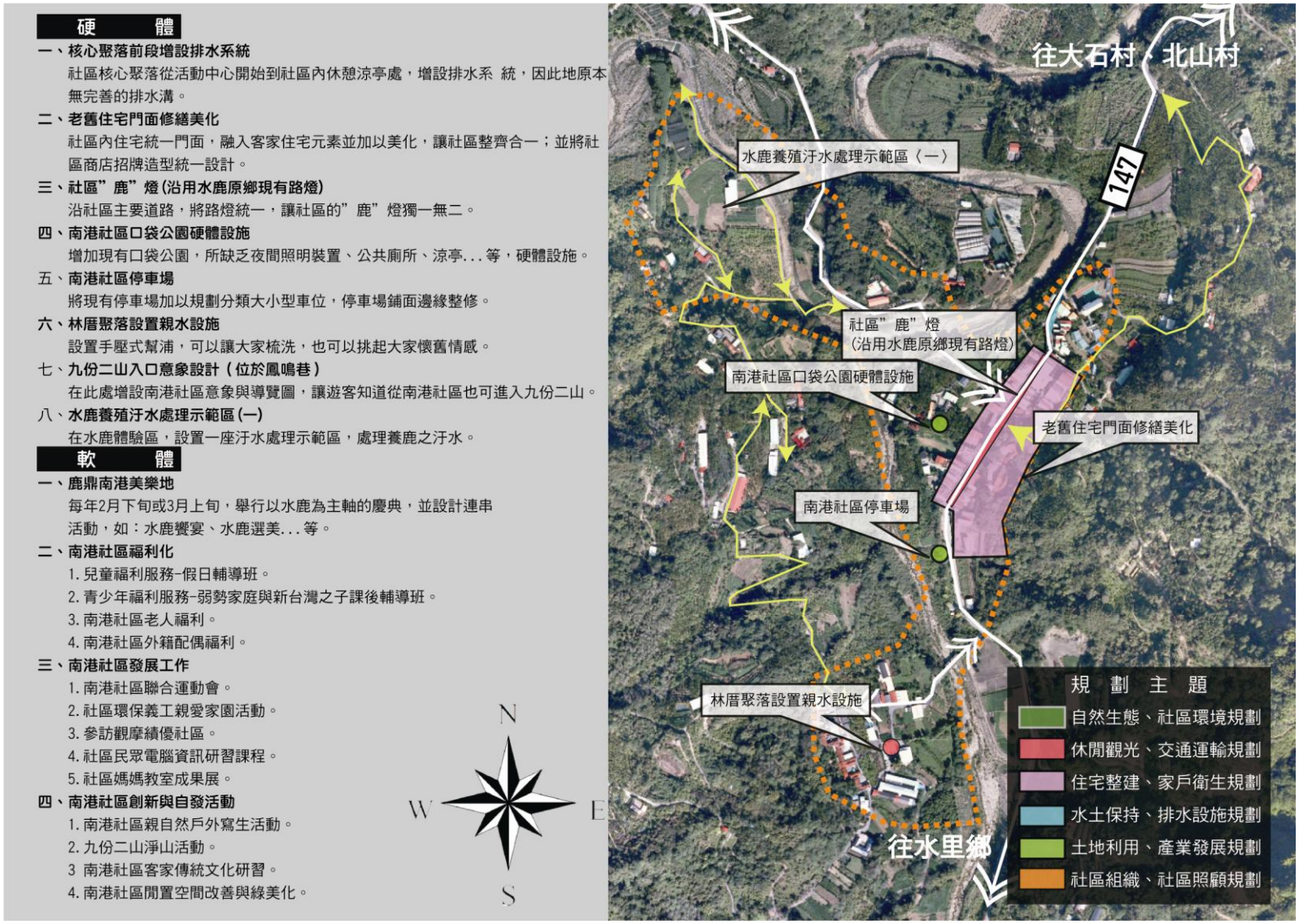


圖 7-1 第一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

表 7-2 第二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二	硬體	
	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	將其環境加以改善，將原有的優勢點加以發展，融合周邊自然景觀、盡可能就地取材，減少造成對生態環境的衝擊，構築可供生物多樣性棲息及營造親水空間。
	水鹿原鄉增設硬體設施（配合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規劃工程）	此處為南港社區新的一處休憩點，在上緣制高點設置一觀景台，可欣賞對面九份二山之美，並增加照明設備。
	電纜管線地下化（台灣縣道 147 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將社區聚落內電纜管線埋藏於地底，美化環境。
	南港國小外圍牆美化（台灣縣道 147 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以彩繪或馬克磚拼貼方式，表現水鹿意象。
	鹿原橋修繕	因經年累月受風雨侵蝕，重新修繕保護古蹟。
	聚落水鹿習性意象展現	將水鹿習性動作採拓印或雕塑的方式，在社區內表現。
	水土保持-木屐欄溪護岸工程	木屐欄溪岸邊改善工程，往後社區靠近溪邊緣，增加安全性。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二）	在林厝園區，設置一座汙水處理示範區，處理養鹿之汙水。
	金九步道設置	第一期施作將以步道與林厝聚落串連為主軸，運用天然石鋪面，並設置步道路線圖。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休息。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水鹿慶典活動）	每年 2 月下旬或 3 月上旬，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如：水鹿饗宴、水鹿選美...等。與國姓鄉公所配合，做為國姓鄉每年逐鹿成功的暖身活動。
	南港社區福利化	1. 兒童福利服務-假日輔導班。 2. 青少年福利服務-弱勢家庭與新台灣之子課後輔導班。 3. 南港社區老人福利。 4. 南港社區外籍配偶福利。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1. 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 2. 社區環保義工親愛家園活動。 3. 鹿茸食材與客家傳統菜餚烹飪課程。 4. 參訪觀摩績優社區。 5. 社區民眾電腦文書作業課程。 6. 社區媽媽教室成果展。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1. 南港社區體驗自然健行活動。 2. 九份二山淨山活動。 3. 南港社區客家傳統文化研習。 4. 南港社區環境改善與綠美化（流觴曲水公園修繕美化）。

硬　　體

一、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

將其環境加以改善，將原有的優勢點加以發展，融合周邊自然景觀、盡可能就地取材，減少造成對生態環境的衝擊，構築可供生物多樣性棲息及營造親水空間。

二、水鹿原鄉增設硬體設施（配合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規劃工程）

此處為南港社區新的一處休憩點，在上緣制高點設置一觀景台，可欣賞對面九份二山之美，並增加照明設備。

三、電纜管線地下化（台灣縣道147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將社區聚落內電纜管線埋藏於地底，美化環境。

四、南港國小外圍牆美化（台灣縣道147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以彩繪或馬克磚拼貼方式，表現水鹿意象。

五、鹿原橋修繕

因經年累月受風雨侵蝕，重新修繕保護古蹟。

六、聚落水鹿習性意象展現

將水鹿習性動作採拓印或雕塑的方式，在社區內表現。

七、水土保持-木屐欄溪護岸工程

木屐欄溪岸邊改善工程，往後社區靠近溪邊緣，增加安全性。

八、金九步道設置

將步道與核心聚落串連。將澀子坑溪旁既有林道，改善為悠遊步道，並將水鹿體驗區旁步道加強設施改善，兩條步道串連起，登山健行外亦可參觀水鹿養殖場，並可達九份二山，步道工程將分為成三年，三階段施做。

九、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休息。

十、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二)

在林厝園區，設置一座汙水處理示範區，處理養鹿之汙水。

軟　　體

一、鹿鼎南港美樂地

每年2月下旬或3月上旬，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如：水鹿饗宴、水鹿選美...等。

二、南港社區福利化

兒童福利服務-假日輔導班。青少年福利服務-弱勢家庭與新台灣之子課後輔導班。南港社區老人福利。南港社區外籍配偶福利。

三、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社區環保義工親愛家園活動。鹿茸食材與客家傳統菜餚烹飪課程。參訪觀摩績優社區。社區民眾電腦文書作業課程。社區媽媽教室成果展。

四、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體驗自然健行活動。九份二山淨山活動。客家傳統文化研習。

4.　南港社區閒置空間改善與綠美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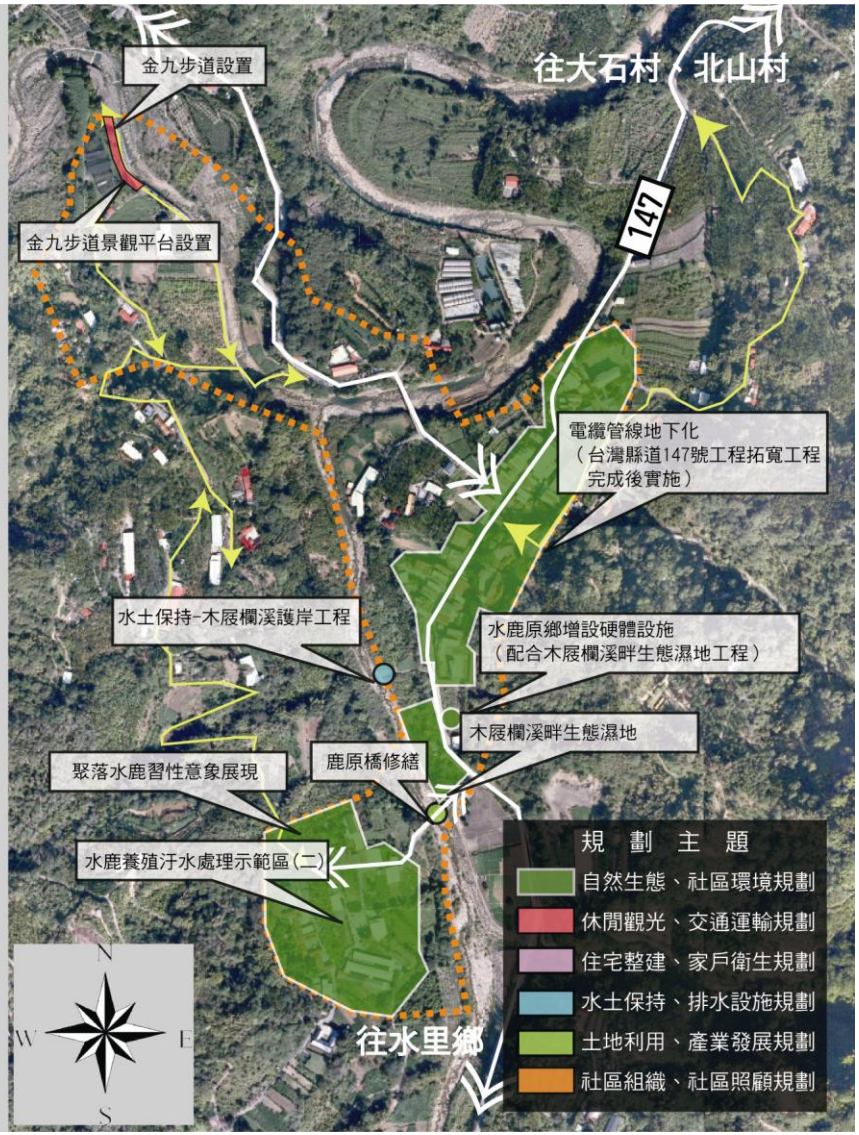


圖 7-2 第二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

表 7-3 第三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三	硬體	
	水鹿大街 （台灣縣道 147 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將水鹿意象融入到核心聚落，在核心聚落到路上運用各顏色透水性磚，鋪設出各種水鹿意象。
	社區活動中心硬體設施與周邊環境改善	增加活動中心內部硬體設施。活動中心外鋪設透水性鋪面，搭配植栽美化。
	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1. 林厝聚落入口處運用配置植栽方式，加以美化。 2. 將現有之聚落中一閒置空間，採透水性鋪面與周邊植栽栽種，設置為水鹿廣場，做為往後社區舉辦活動時的場地。 3. 林厝聚落內，林厝二房與六房之伙房建築修繕，因二房與六房之建築損壞狀況較為嚴重，較迫切需要進行相關保存與修繕工程。 4. 設置鹿茸採收歷史展示館。
	鹿茸採收歷史館	設置鹿茸採收歷史展示館。
	肖楠步道修復	舊有 U 型步道，進行整理修復。
	人與自行車道設置	規畫人與自行車道，從林厝聚落串連至水鹿體驗區。
	南港社區防災中心	在社區活動中心，設置社區防災資訊中心。
	土砂災害防治-澀子坑溪整治	澀子坑溪支流整治，防止土砂災害危及水鹿體驗區與社區。
	金九步道設置	第二期施作則以澀子坑溪旁既有林道與水鹿體驗園區步道為主。將兩條步道串連起，設置安全扶手，登山健行外亦可參觀水鹿養殖場。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休息。
	澀子坑溪畔水鹿體驗區	在澀子坑溪畔，增設一處水鹿體驗區。讓水鹿在南港社區內，處處皆可見。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水鹿慶典活動）	每年 2 月下旬或 3 月上旬，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如：水鹿饗宴、水鹿選美...等。與國姓鄉公所配合，做為國姓鄉每年逐鹿成功的暖身活動。
	水鹿產業行銷課程	整合社區內各養鹿人家，配合水土保持局、地方農會與養鹿協會等相關單位，訓練產業行銷的方法。
	南港社區福利化	1. 兒童福利服務-假日輔導班。 2. 青少年福利服務-弱勢家庭與新台灣之子課後輔導班。 3. 南港社區老人福利。 4. 南港社區外籍配偶福利。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1. 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 2. 社區環保義工親愛家園活動。 3. 參訪觀摩績優社區。 4. 社區民眾電腦網路使用課程。 5. 社區媽媽教室成果展。 6. 社區導覽及解說員培訓。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1. 南港社區體驗自然健行活動。 2. 九份二山淨山活動。 3. 南港社區客家傳統文化研習。 4. 南港社區閒置空間改善與綠美化。

硬　　體

一、水鹿大街（台灣縣道147號工程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將水鹿意象融入到核心聚落，在核心聚落到路上運用各顏色透水性磚，鋪設出各種水鹿意象。

二、社區活動中心硬體設施與周邊環境改善
增加活動中心內部硬體設施。活動中心外鋪設透水性鋪面，搭配植栽美化。

三、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1. 林厝聚落入口處運用配置植栽方式，加以美化。
2. 將現有之聚落中一閒置空間，採透水性鋪面與周邊植栽栽種，設置為水鹿廣場，做為往後社區舉辦活動時的場地。
3. 林厝聚落內，林厝二房與六房之伙房建築修繕，因二房與六房之建築損壞狀況較為嚴重，較迫切需要進行相關保存與修繕工程。
4. 設置鹿茸採收歷史展示館。

四、鹿茸採收歷史館
設置鹿茸採收歷史展示館。

五、肖楠步道修復
舊有U型步道，進行整理修復。

六、人與自行車道規劃設至
規畫人與自行車道，從林厝聚落串連至水鹿體驗區。

七、金九步道設置
將步道與核心聚落串連。將澀子坑溪旁既有林道，改善為悠遊步道，並將水鹿體驗區旁步道加強設施改善，兩條步道串連起，登山健行外亦可參觀水鹿養殖場，並可達九份二山，步道工程將分為成三年，三階段施做。

八、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休息。

九、澀子坑溪畔水鹿體驗區
在澀子坑溪畔，增設一處水鹿體驗區。讓水鹿在南港社區內，處處皆可見。

十、南港社區防災中心
在社區活動中心，設置社區防災資訊中心。

十一、土砂災害防治-澀子坑溪整治
澀子坑溪支流整治，防止土砂災害危及水鹿體驗區與社區。

軟　　體

一、鹿鼎南港美樂地：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

二、南港社區福利化：推廣輔導班並增加老人、孩童等社區福利。

三、南港社區發展工作：增加社區課程、培訓與成果展等活動。

四、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推廣研習營與各項創意自發活動。

五、水鹿產業行銷課程：整合社區內各養鹿人家，配合水土保持局、地方農會與養鹿協會等相關單位，訓練產業行銷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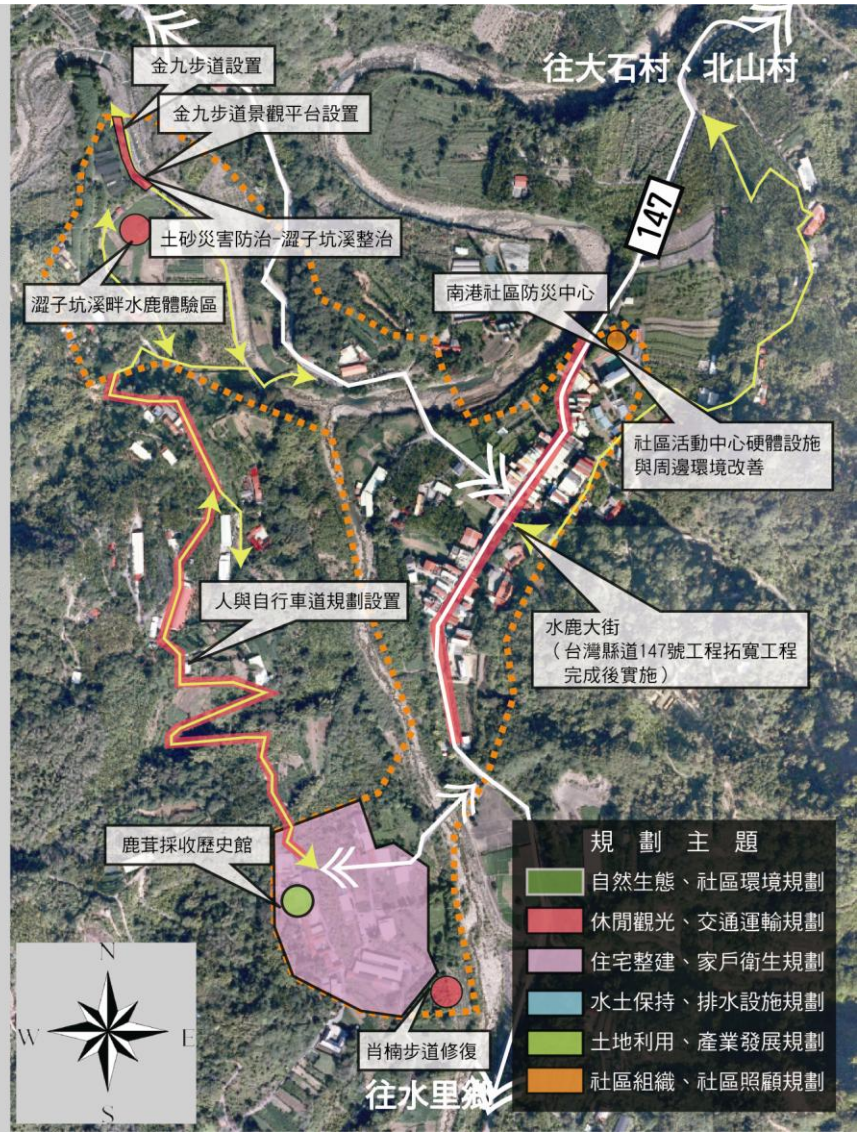


圖 7-3 第三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表 7-4 第四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四	硬體	
	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1. 此階段以建築現況較佳之林厝四房、五房為修繕目標。 2. 針對軟體建構之部分，製作觀光介紹摺頁與網站建構等，增加知名度以利林厝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之行銷推廣。 3. 於台 21 線、147 縣道等重要道路岔路口，分別設置入口導引標誌、導覽圖，引導遊客進入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水鹿體驗區周邊改善	規劃出水鹿體驗區旁閒置空間，為停車處與休憩空間。
	金九步道設置	第三期施作以從澀子坑溪旁步道往繼續銜接九份二山，此步道工程為最後一期。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休息。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水鹿慶典活動）	每年 2 月下旬或 3 月上旬，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如：水鹿饗宴、水鹿選美...等。與國姓鄉公所配合，做為國姓鄉每年逐鹿成功的暖身活動。

年度	工作項目	構想
	南港社區福利化	1. 兒童福利服務-假日輔導班。 2. 青少年福利服務-弱勢家庭與新台灣之子課後輔導班。 3. 南港社區老人福利。 4. 南港社區外籍配偶福利。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1. 南港社區聯合運動會。 2. 社區環保義工親愛家園活動。 3. 參訪觀摩績優社區。 4. 社區媽媽教室成果展。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1. 南港社區抓住自然之美攝影活動。 2. 九份二山淨山活動。 3. 南港社區客家傳統文化研習。 4. 南港社區閒置空間改善與綠美化。

硬　　體

一、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1. 此階段以建築現況較佳之林厝四房、五房為修繕目標。
2. 針對軟體建構之部分，製作觀光介紹摺頁與網站建構等，增加知名度以利林厝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之行銷推廣。
3. 於台21線、147縣道等重要道路岔路口，分別設置入口導引標誌、導覽圖，引導遊客進入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二、水鹿體驗區周邊改善

規劃出水鹿體驗區旁閒置空間，為停車處與休憩空間。

三、金九步道設置

將步道與核心聚落串連。將澀子坑溪旁既有林道，改善為悠遊步道，並將水鹿體驗區旁步道加強設施改善，兩條步道串連起，登山健行外亦可參觀水鹿養殖場，並可達九份二山，步道工程將分為成三年，三階段施做。

四、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金九步道上，增設景觀平台，供路過的遊客可欣賞風景外，亦可休息。

軟　　體

一、鹿鼎南港美樂地：舉行以水鹿為主軸的慶典，並設計連串活動。

二、南港社區福利化：推廣輔導班並增加老人、孩童等社區福利。

三、南港社區發展工作：增加社區課程、培訓與成果展等活動。

四、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推廣研習營與各項創意自發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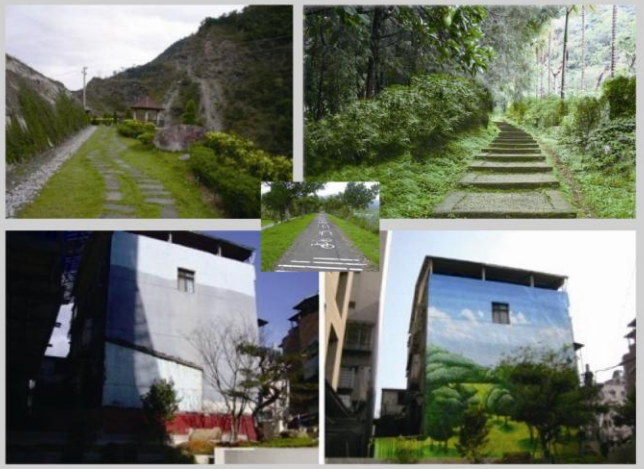




圖 7-4 第四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二、 四年經費需求

表 7-5 南港 4 年計畫預算概估表（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彙整）

年度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執行單位
一	硬體		
	核心聚落前段增設排水系統	3,000	公部門
	老舊住宅門面修繕美化	2,500	公部門
	社區”鹿”燈	3,000	公部門
	南港社區口袋公園硬體設施	2,500	公部門
	南港社區停車場	500	社區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一)	2,500	公部門
	林厝聚落設置親水設施	800	社區
	九份二山入口意象設計	900	社區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500	社區
	南港社區福利化	800	社區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600	社區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600	社區
	小計	**18,200**	
二	硬體		
	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規劃	2,500	公部門
	水鹿原鄉增設硬體設施(配合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規劃工程)	2,500	公部門
	電纜管線地下化（台灣縣道 147 號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此項目建議以專案處理	
	南港國小外圍牆美化（台灣縣道 147 號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600	社區
	鹿原橋修繕	1,500	公部門
	聚落水鹿習性意象展現	80	社區
	水土保持-木屐欄溪護岸工程	3,500	公部門
	水鹿養殖汙水處理示範區(二)	2,500	公部門
	金九步道設置	900	社區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3,500	公部門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500	社區
	南港社區福利化	800	社區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600	社區

年度	工作項目	單價(千元)	執行單位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600	社區
	小計	**20,080**	
三	硬體		
	水鹿大街 (台灣縣道147號拓寬工程完成後實施)	3,500	公部門
	社區活動中心硬體設施與周邊環境改善	1,500	公部門
	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3,500	公部門
	鹿茸採收歷史館	900	社區
	肖楠步道修復	600	社區
	人與自行車道設置	2,500	公部門
	土砂災害防治-澀子坑溪整治	2,500	公部門
	南港社區防災中心	500	社區
	金九步道設置	900	社區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3,500	公部門
	澀子坑溪畔水鹿體驗區	2,500	公部門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800	社區
	水鹿產業行銷課程	600	社區
	南港社區福利化	800	社區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600	社區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600	社區
	小計	**25,800**	
四	硬體		
	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	6,000	公部門
	水鹿體驗區周邊改善	3,000	公部門
	金九步道設置	900	社區
	金九步道景觀平台設置	3,500	公部門
	軟體		
	鹿鼎南港美樂地	800	社區
	南港社區福利化	800	社區
	南港社區發展工作	600	社區
	南港社區創新與自發活動	600	社區
	小計	**16,200**	
總計		**80,2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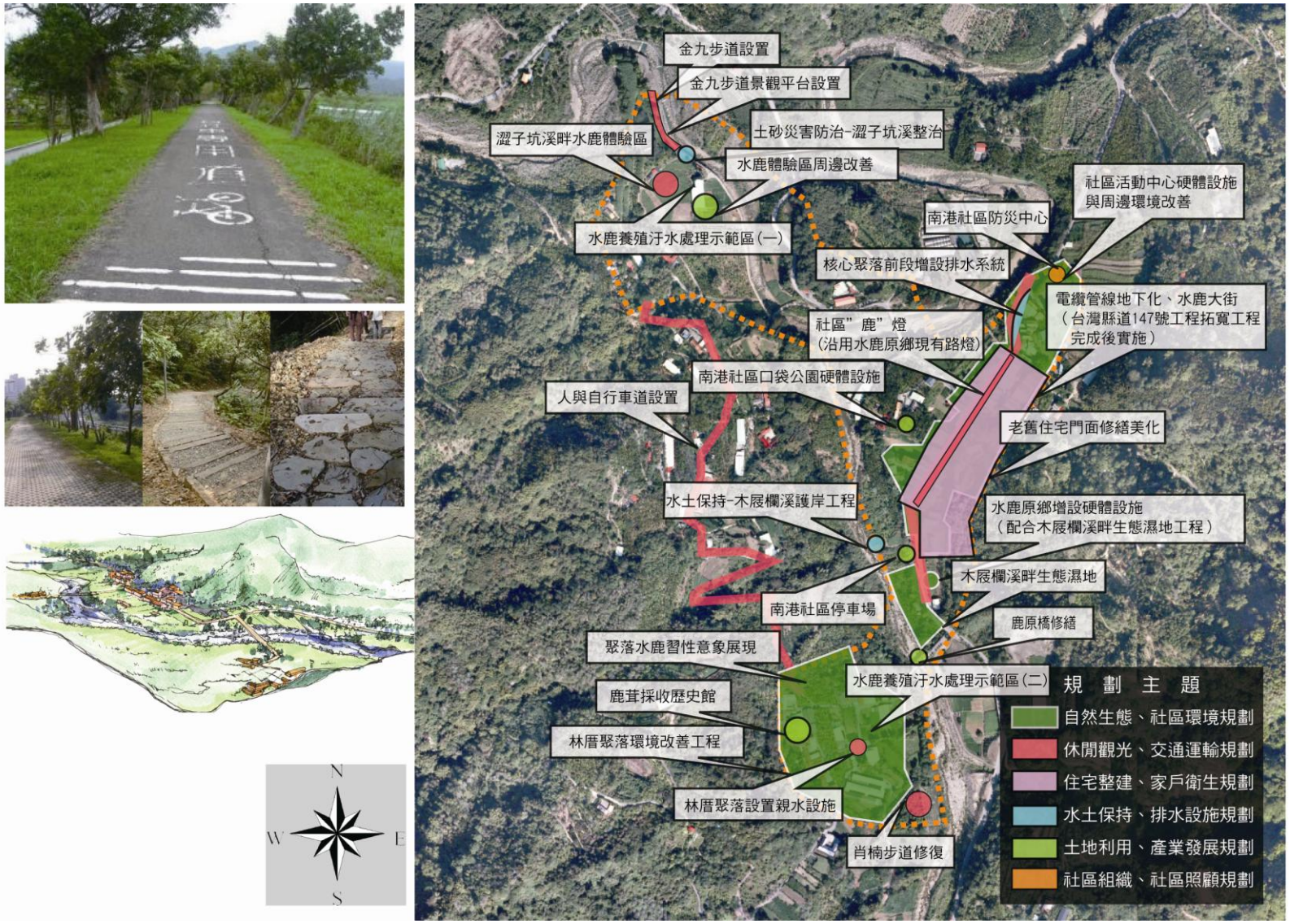


圖 7-5 南港社區四年分期分項投資總圖（資料來源：經本團隊人員繪製）

三、 經營管理維護措施

永續經營管理維護制度以達成社區各項軟硬體設施管理維護，可透過擬訂之社區公約相關規範進行經營維護管理之控管。便於提高農村公共建設整體維護方面經濟效益及其公共設施使用年限、減少維護人力。

（一）營運方面

1. 維持公共設施正常營運

每一項公共設施均需藉由經營來發揮其功能及達成預期的目標，所以管理維護應是維持正常營運首要任務與目標。

2. 提高公共建設整體經濟效益

農村經濟發展，需要藉由公共設施的推動達成預期目標，因此需要有長遠的規劃推行，並進行維護管理，才能達到整體經濟效益。

（二）維護方面

1. 增加公共設施之使用年限

計畫施工皆優良之設計，如事後又有良好的經營維護管理，不但可以達到當年設計的年限，而且更可延長壽命，使公共設施發揮更大的經濟效益。

2. 降低維護成本及人力

計畫施工皆優良之設計，不但可如期完成或能提早營運，事後的維護工作應可相當的輕鬆，亦可減少維護人力及經費，整體而言，即提高經營的效益。

3. 廢棄物之再生利用

如能將農村廢棄物處置得當，甚至找出再生利用之辦法，有效處理，除了可響應環保，也是很好的再生能源。

4.維持環境及生態忻衡

降低設施對農村生活生態的破壞，並重視其環境與生態的平衡，才能達到生活環境永續經營的目的。

（三）公共建設永續經營管理維護制度執行策略

綜合有關公共建設現存之管理維護問題及上述願景及目的，在建立公共建設永續經營管理維護制度上應考量制度本身所應具備的普及性、包容性、專業性、可行性，策略運用上如下所述：

1.社區組織永續性

社區目前已有長期推動的組織，並有效達成社區建設，以社區組織為中心，必要時召開說明會，公佈農村現階段建設與活動，推廣至各家各戶，並藉由組織去發配人手有效管理公共設施，以達到其有效管理之目的。

2. 明訂管理維護執行方法

建議檢討各相關問題、社區人力整合後、修正或明訂管理維護執行作業規定及辦法，以有效推動管理維護工作之執行，避免無人管理維護之介面盲點產生。

3.人力、技術及設備分享整合與更新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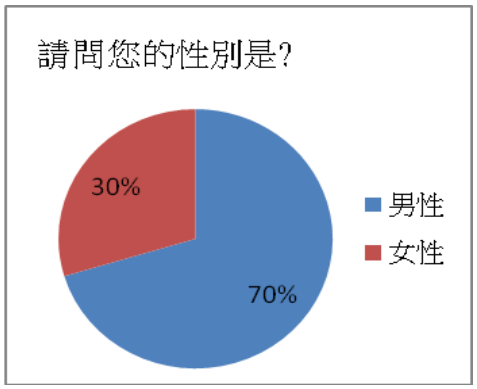
公共設施的管理維護涉及許多專業領域，非單一人力、技術或設備可完成，同時面對新技術、材料、設備等，管理技術則需於人力、技術、設備分享整合與更新能力。如何能具備充份的知識、專業能力，則有賴於職專業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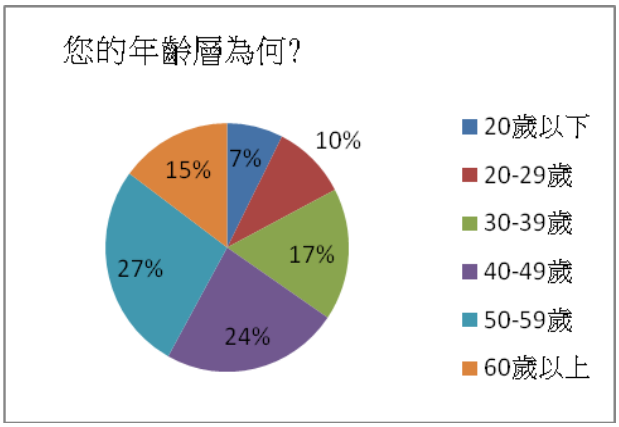
第捌章 未來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機制

一、 社區居民意願分析

利用 81 效問卷進行南港居民對環境意願分析，其中男性 57 位佔 70%、女性 24 位佔 30%，以男性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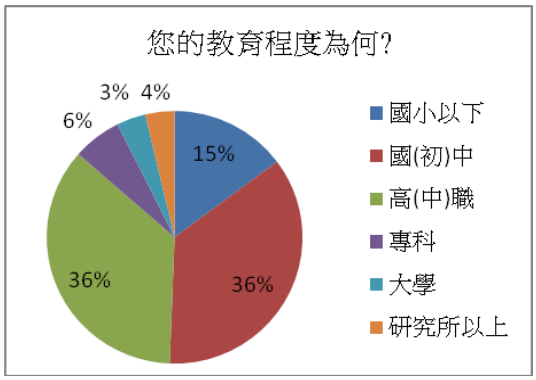
年齡層為 20 歲以下 6 位佔 7%、20-29 歲 8 位佔 10%、30-39 歲 14 位佔 17%、40-49 歲 19 位佔 24%、50-59 歲 22 位佔 27%、60 歲以上 12 位佔 15%，以中年人居多，應落實農村再生計畫，讓新一代的年輕人畢業後，繼續在家鄉工作打拼，讓年輕人投入，使農村產生新的活力契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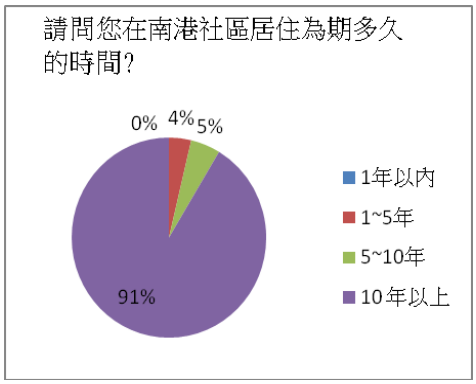




教育程度國小以下 12 位佔 15%、國(初)中 29 位佔 36%、高(中)職 29 位佔 36%、專科 5 位佔 6%、大學 3 位佔 3%、研究所以上 4 位佔 4%，填寫問卷之居民主要教育程度國（初）中和高（中）職居民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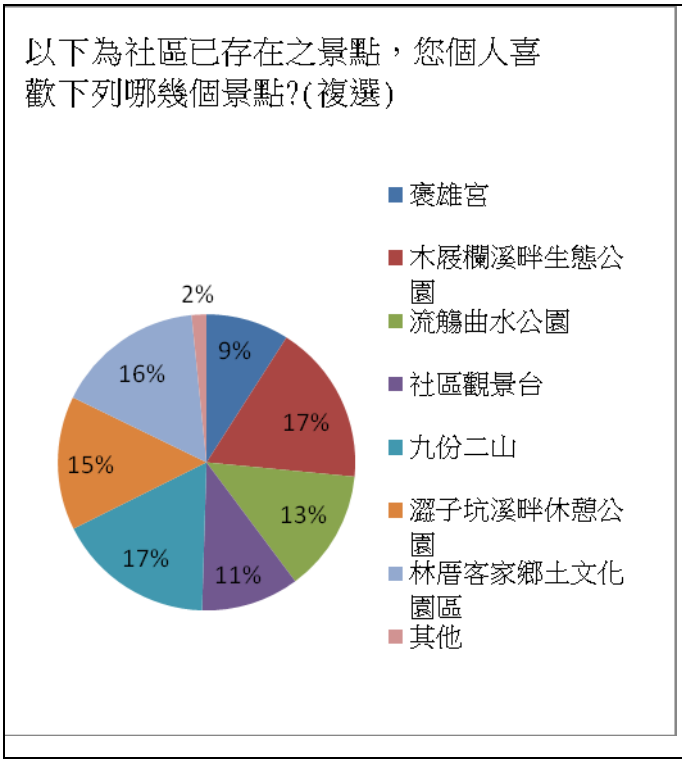
居住時間一年內 0 位佔 0%、1-5 年 3 位佔 4%、5-10 年 4 位佔 5%、10 年以上 74 位佔 91%，填寫問卷之居民居住時間以十年以上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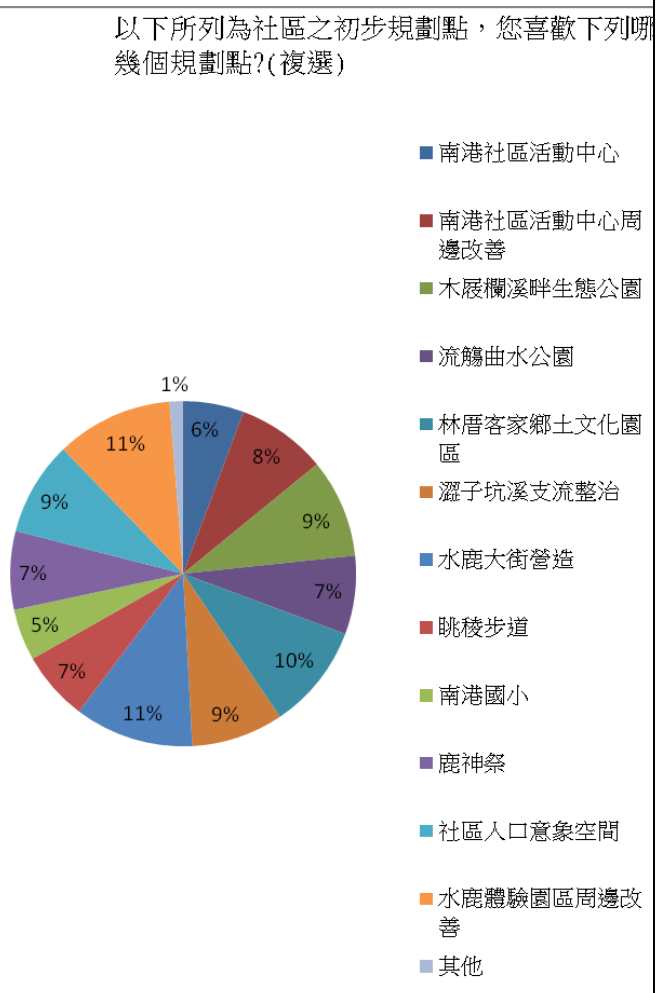


（一）規劃景點

將問卷分為現有 7 項景點、12 項規劃景點，其中前三項喜好程度有重複之選項為，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木屐欄溪畔生態公園、水鹿體驗區，由此得知居民十分看重這三個景點，此三項將優先納入規劃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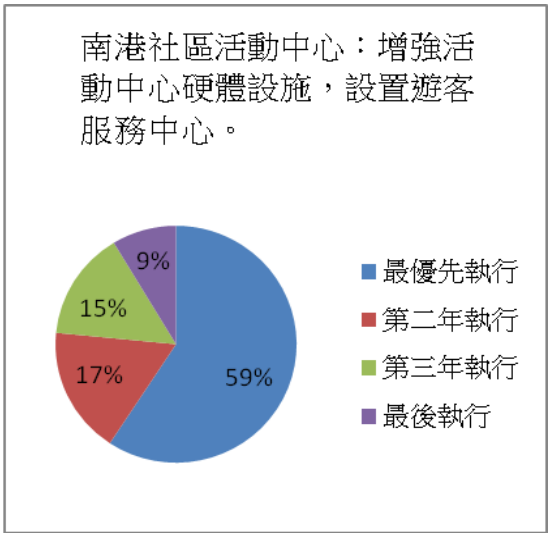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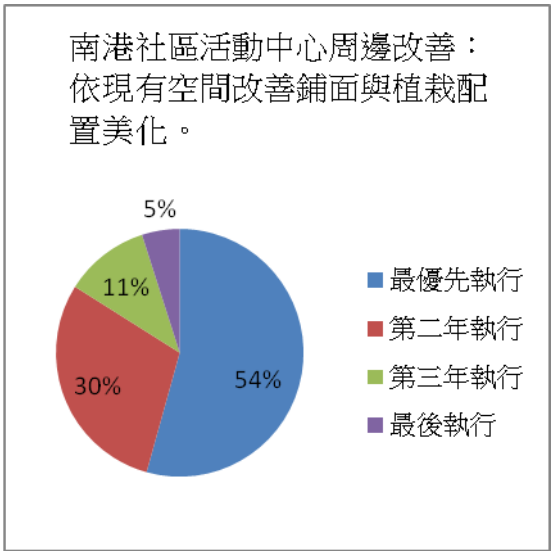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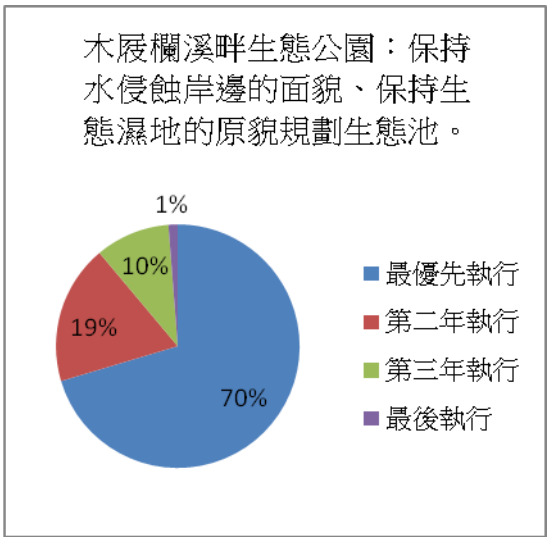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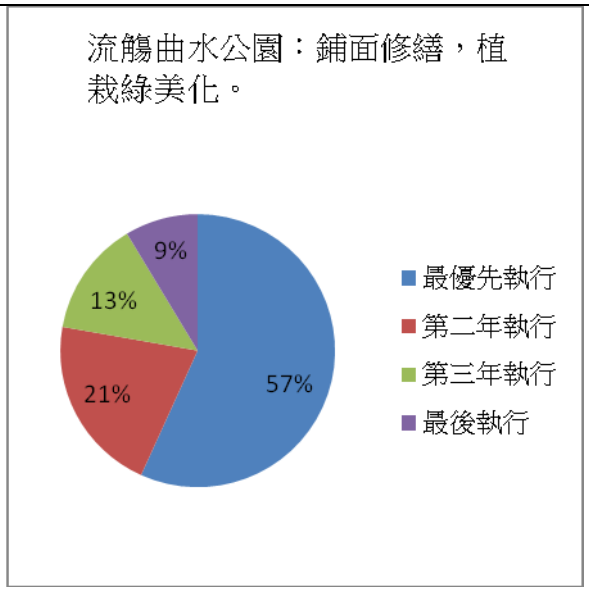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居民喜歡景點優先順序由高至低為：木屐欄溪畔生態公園佔 17%、九份二山 17%、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佔 16%、澀子坑溪畔休憩公園佔 15%、流觴曲水佔 13%、社區觀景台佔 11%、褒雄宮佔 9%、其他佔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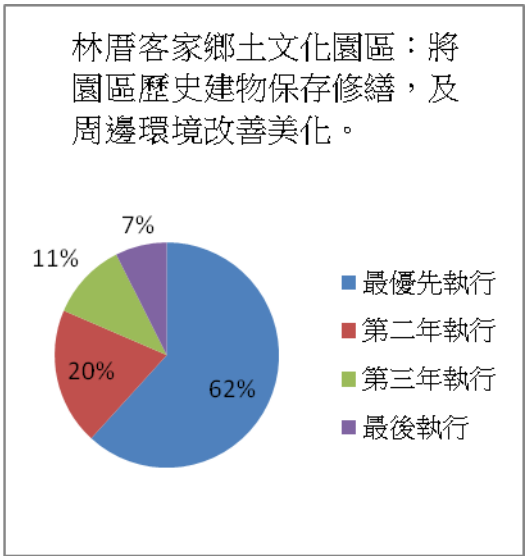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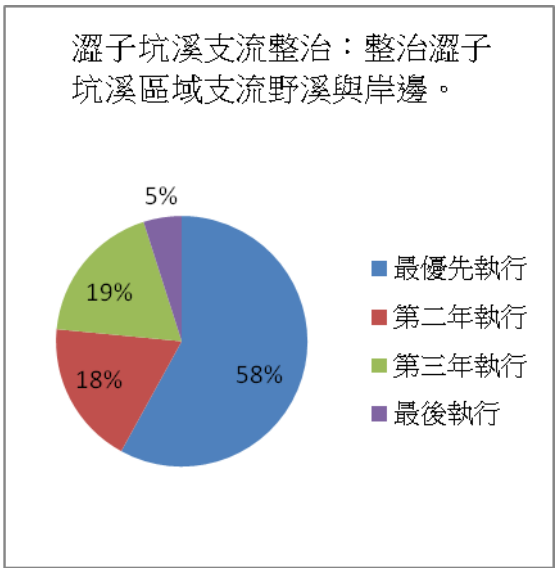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居民喜歡規劃景點優先順序由高至低為：水鹿體驗區周邊改善佔 11%、水鹿大街營造佔 11%、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佔 10%、社區入口意象空間佔 9%、瀞子坑溪支流整治佔 9%、木屐欄溪畔生態公園佔 9%、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周邊改善佔 8%、流觴曲水公園佔 7%、眺稜步道佔 7%、鹿神祭佔 7%、南港社區活動中心佔 6%、南港國小佔 5%。 因此初步規劃景點 12 項中將以上述 8 項為主，其於 4 項為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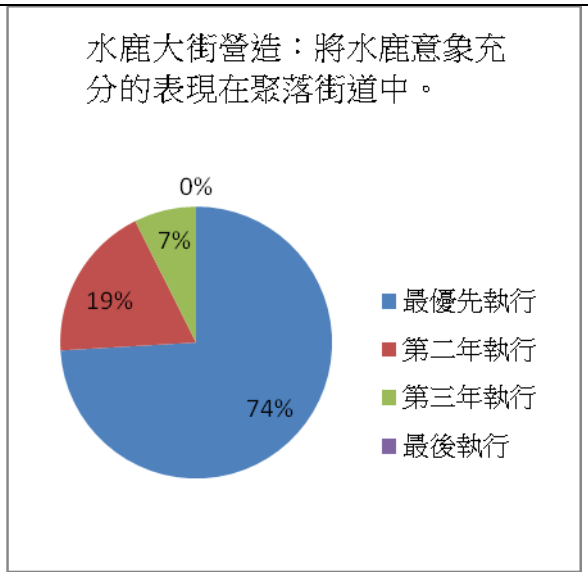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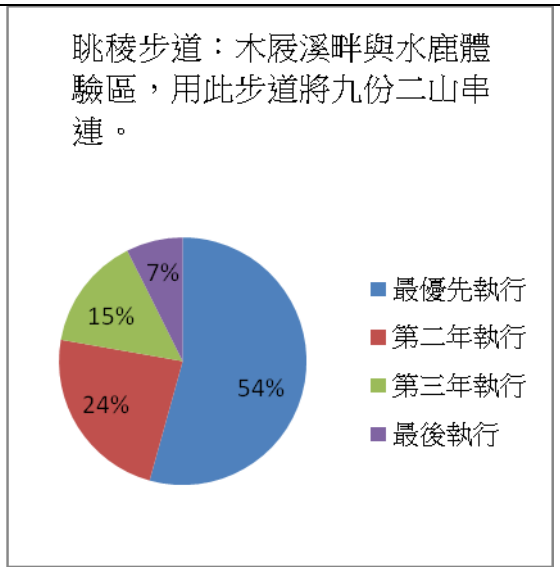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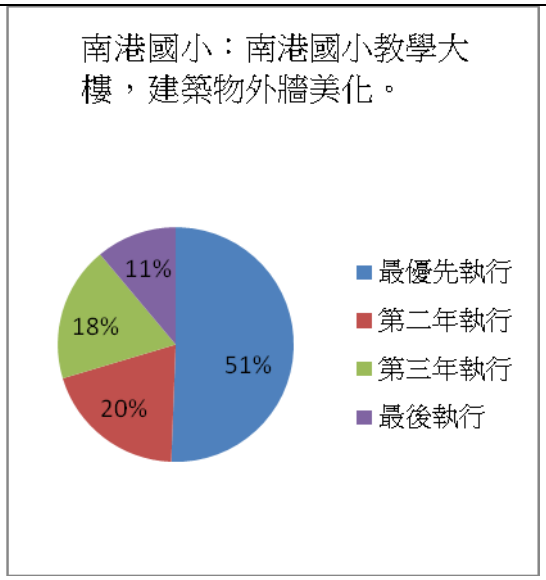
（二）規劃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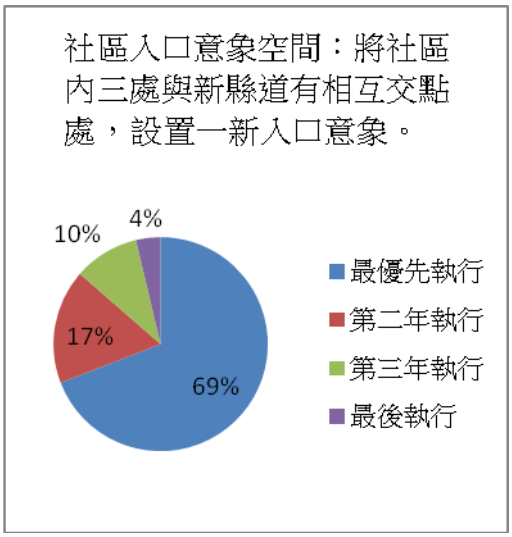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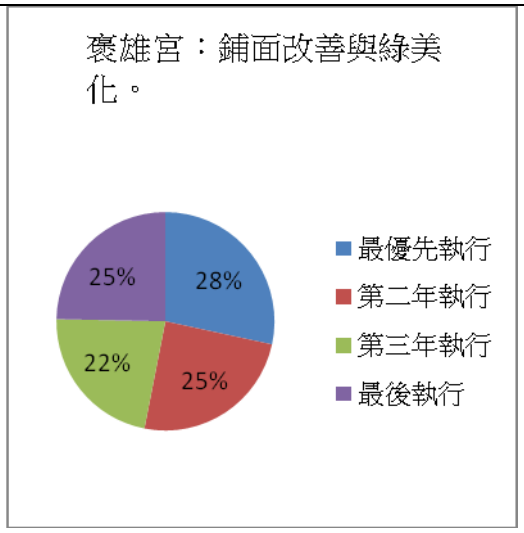
根據上述規劃景點，分為四個執行時間，依據問卷結果皆為最優先執行，如下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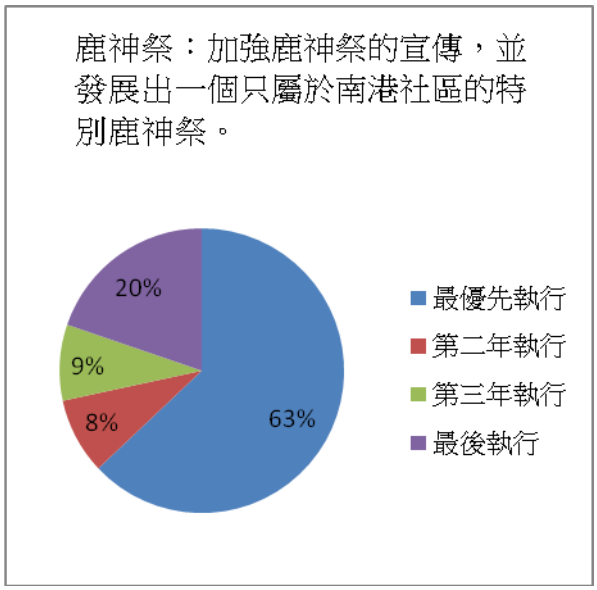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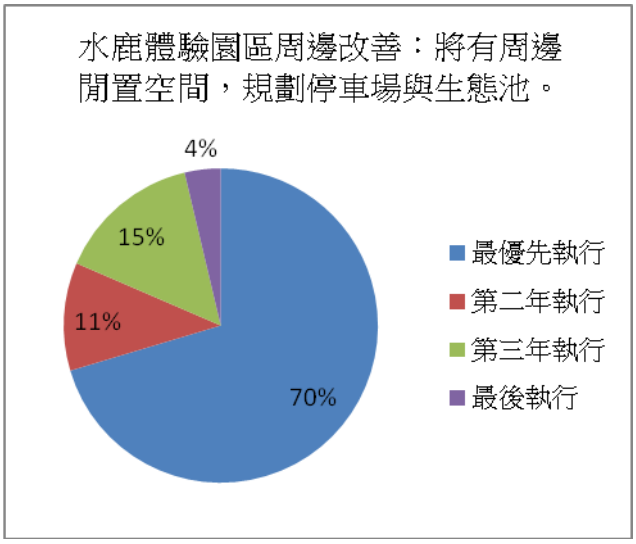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9%民眾覺得南港社區活動中心應最優先執行，少數9%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增強活動中心硬體設施，設置遊客服務中心，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4%民眾覺得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周邊改善應最優先執行，少數5%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南港社區活動中心周邊改善:依現有空間改善鋪面與植栽配置美化,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70%民眾覺得木屐欄溪畔生態公園應最優先執行，僅1%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木屐欄溪畔生態公園:保持水侵蝕岸邊的面貌、保持生態濕地的原貌規劃生態池，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7%民眾覺得流觴曲水公園應最優先執行，少數9%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流觴曲水公園:鋪面修繕，植栽綠美化，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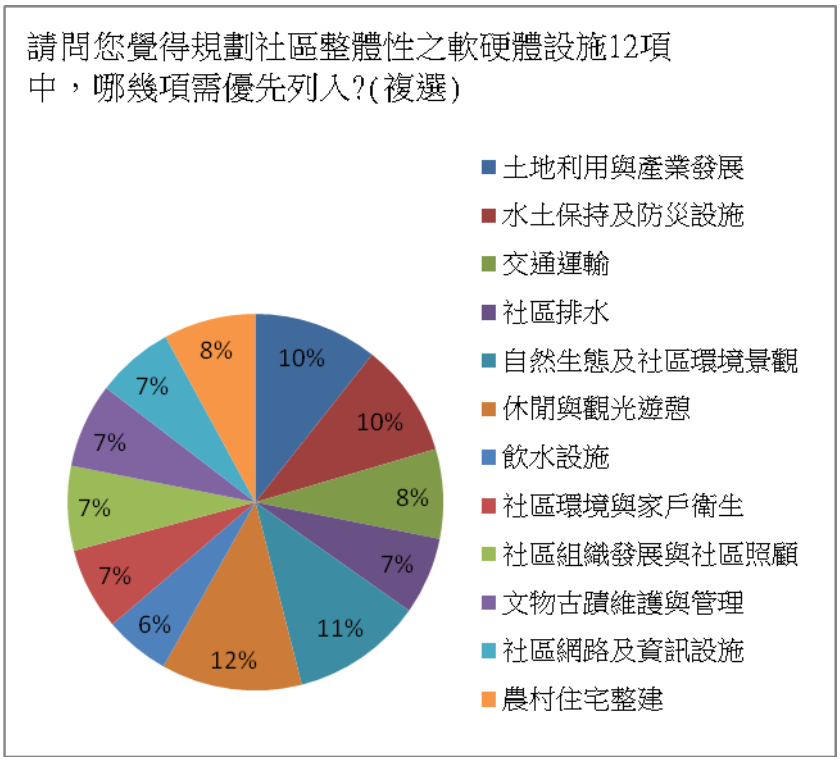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62%民眾覺得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應最優先執行，少數7%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將園區歷史建物保存修繕,及周邊環境改善美化,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8%民眾覺得澀子坑溪支流整治應最優先執行，少數5%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澀子坑溪支流整治:整治澀子坑溪區域支流野溪與岸邊,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74%民眾覺得水鹿大街營造應最優先執行，沒有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水鹿大街營造：將水鹿意象充分的表現在聚落街道中，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4%民眾覺得眺稜步道應最優先執行，少數7%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眺稜步道：木屐溪畔與水鹿體驗區，用此步道將九份二山串連，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51%民眾覺得南港國小應最優先執行，少數11%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南港國小：南港國小教學大樓，建築物外牆美化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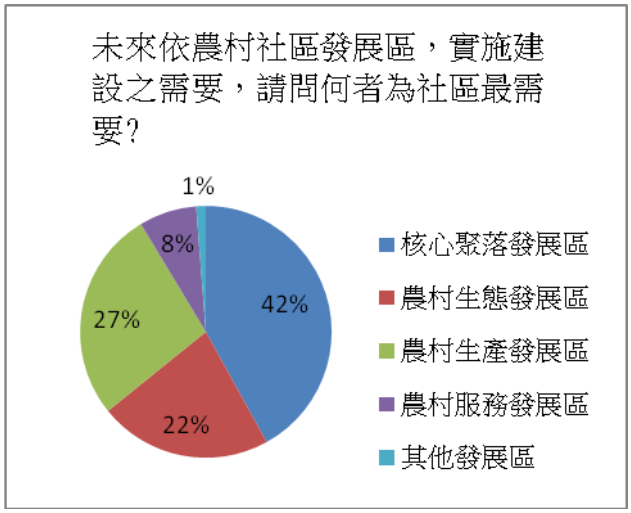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69%民眾覺得社區入口意象空間應最優先執行，少數4%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社區入口意象空間:將社區內三處與新縣道有相互交點處,設置一新入口意象,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28%民眾覺得南港社區活動中心應最優先執行，也有 25%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63%民眾覺得鹿神祭應最優先執行，少數8%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鹿神祭:加強鹿神祭的宣傳,並發展出一個只屬於南港社區的特別鹿神祭,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有70%民眾覺得水鹿體驗園區周邊改善應最優先執行，少數4%民眾覺得最後執行。 因此將水鹿體驗園區周邊改善:將有周邊閒置空間,規劃停車場與生態池編列於規劃設施項目中。

根據社區整體性之問卷分析優先順序，主要為休閒與觀光遊憩及社區環境景觀，次要為土地利用與產業發展展及水土保持與防災設施，而社區發展分區方面，優先順序主要為核心聚落發展，次要為農村生產發展區，由此可得知社區十分重視農村聚落生活環境與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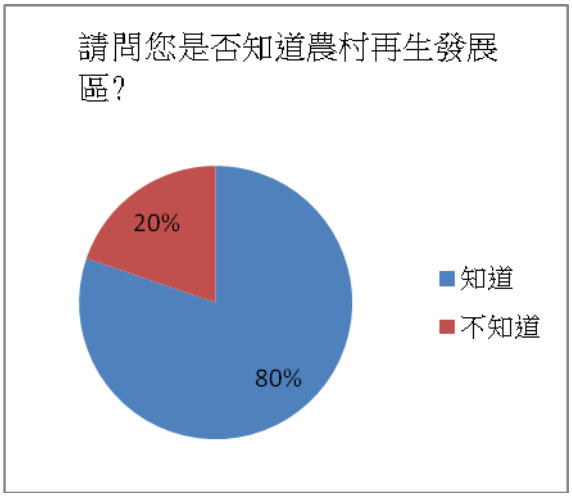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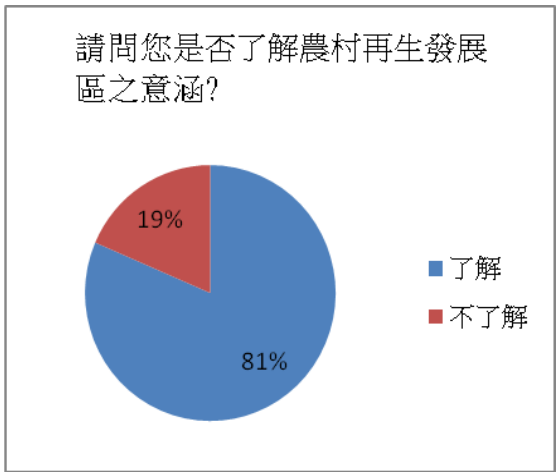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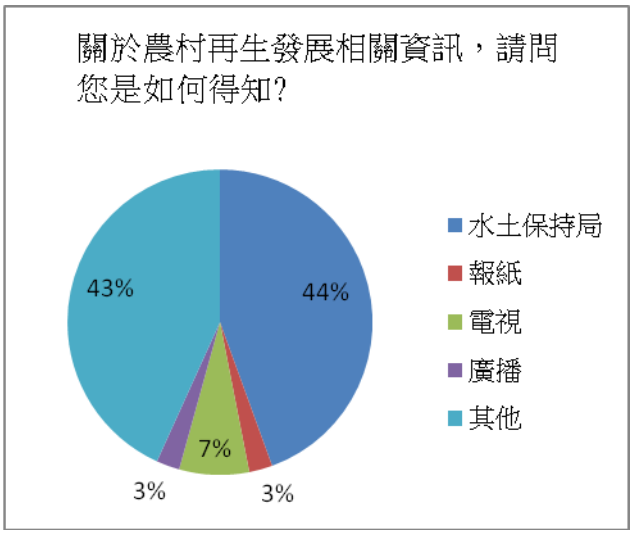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軟硬體12項建設中依據順序由高至低前五項為：休閒與觀光遊憩12%、自然生態及社區環境景觀11%、水土保持與防災設施及土地利用與產業發展10%、交通運輸及農村住宅整建8%、社區組織與照顧及文物古蹟維護管理7%。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社區最為需要發展區之順序由高至低為：核心聚落發展區 42%、農村生產發展區 27%、農村生態發展區 22%、農村服務發展區 8%、其他發展區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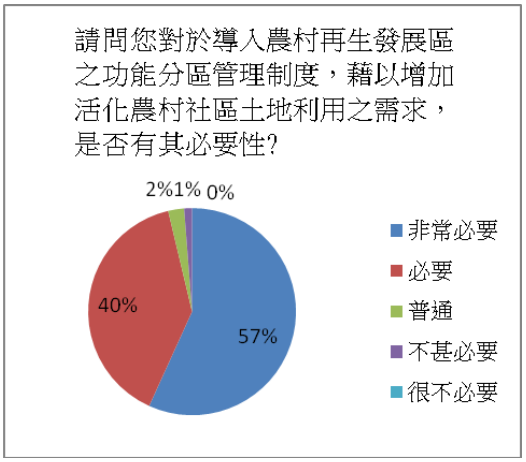
（三）對於農村再生瞭解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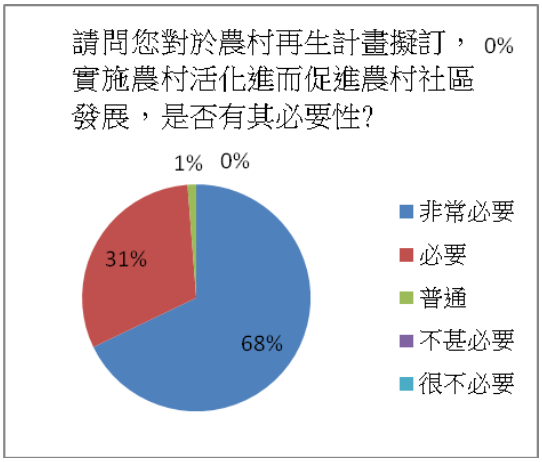
有 80%民眾知道農村再生發展區，81%民眾了解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意涵，44%民眾由水保局得知農村再生相關訊息，詳細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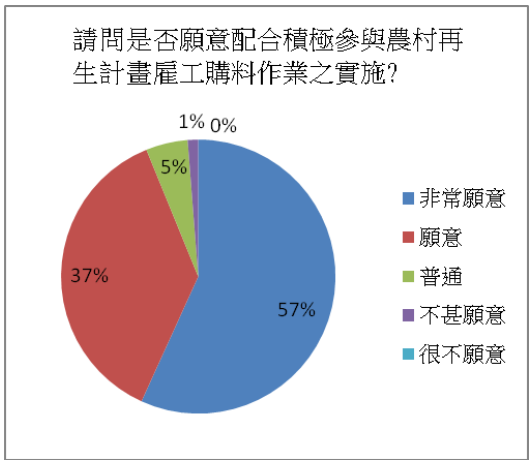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80%民眾知道農村再生發展區，20%民眾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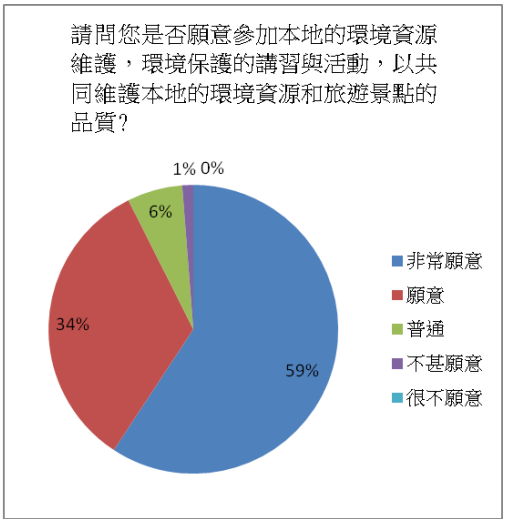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81%民眾知道農村再生發展區之意涵，19%民眾不知道。
	在居民問卷中得知，居民得知相關農村再生相關資訊，順序由高至低為：水保局44%、其他43%、電視7%、報紙3%、廣播3%，主要資訊來源為水保局，其次為其他管道。

對於社區居民對於導入農村再生發展區之功能分區管理制度，藉以增加活化農村社區土地利用之需求有其必要性民眾佔 57%，實施活劃進而促進農村社區發展有其必要性佔 68%，是否願意積極配合農村再生雇工購料作業之實施佔 57%，願意參加後續環境維護佔 59%。









二、 未來農村再生發展區之範圍

南港社區為傳統農業發展社區，除農作生產活動外，水鹿養殖更為本地區主要觀光收入來源，為本次計畫發展重點，將社區劃分功能分區包含發展區、生產區、生態區、服務區、林厝客家文化園區等。

（一）核心聚落發展區

核心聚落區域有著南港社區七個需要環境空間改善的定點，而南港社區最具代表性的林厝客家文化在此核心區域。農村再生本意為改善農村景觀生活，規劃應以社區環境與農民生活為主，帶動觀光旅遊為其次，並落實社區均衡發展才能帶動整個鄉的風氣。

凝聚南港社區共識，展現南港農村水鹿產業活力，維護社區自然風光與傳統客家建築、文物、埤塘等閒置空間再利用，加強意象塑造與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等設施，打造全方位發展景點農村。

（二）農村生態發展區

南港社區有木屐欄溪畔生態濕地，將其環境加以改善，將原有的優勢點加以發展，融合周邊自然景觀、盡可能就地取材，以自然生態工法，減少造成對生態環境的衝擊，構築可供生物多樣性棲息及營造親水空間，讓生活、生產、生態三者兼具。

（三）農村生產發展區

南港社區產業以鹿茸聞名，利用現有建物空間改善，將養鹿場的室外空間作為水鹿動態區、收成鹿茸教室及特色商品等用途，產品方面結合種植經濟農作物生產資源附

加其加工、調製、DIY 產銷活動，增進遊客對農業及農村的體驗，增加農村可就業人口，活络農村經濟。

（四）農村服務發展區

營造舒適休閒生活環境，提升農村生活品質，道路綠美化、金九步道與自行車道建設，親子遊憩設施、居民休閒活動場所整建修繕。

（五）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

利用閒置空間整修手法，配合當地具有特色的水鹿文化，讓每間住宅能表現出水鹿的意象，讓遊客能更加瞭解現在身在水鹿原鄉-南港社區。

活化客家文化，帶動文化風氣，並特別介紹客家文化特點與遷移史，要與其他地區的客家文化作為區分，設計為屬於國姓鄉南港村的特色多功能客家文化園區。而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之整體發展方向，如下：

林厝聚落應著重於客家傳統生活文化體驗與休閒農莊風光，結合水鹿養殖、自然景觀、節慶等活動主題，進行推廣。林厝聚落具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風格，其功能定位於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應以客家傳統文化主題為主，重視質量與遊客需求，由小區塊逐步建立客群。

林厝聚落現仍為林厝族人生活居住之場所，應進一步進行遊客之總量管制，限制旅遊規模，以發展小眾旅遊模式為主。除加強硬體設施外，應加強軟體設施，如聯外道路系統改善、遊客服務區、導覽解說系統建立與地圖、指標系統的完整性。

由林厝族人籌組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管理委員會，作為林厝的地方建設促進單位，並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相互配合，向中央政府機關或地方政府機關，爭取更多的補助經費，進行對傳統建築修繕與相關設施興建。

三、 導入再生發展區之方法

本規劃區之執行，經由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長久來輔導之下。將配合社區工作團隊及社區居民社造經驗的訪談，及書面資料的蒐集彙整，並將別舉辦多次說明會會議，針對發展方式、需求、目標進行討論，進而了解居民對於農村再生參與意願及導入農村再生的了解。

（一）制度面

社區目前已有長期推動的組織，並有效達成社區建設，以社區組織為中心，必要時招開說明會，公佈農村現階段建設與活動，推廣至各家各戶，並藉由組織去發配人手有效管理公共設施，以達到其有效管理之目的，並透過社區公約進行社區管理與維護。

（二）生產面

需要藉由公共設施的推動達成預期目標，因此需要有長遠的規劃推行，並進行維護管理，才能達到整體經濟效益，並推動社區特色產業發展。

（三）生活面

應依循既有農村生態紋理，並可由資源再生、閒置空間再利用觀點，落實家戶綠美化，美化環境由居民生活做起，進而帶動整個社區景觀。

（四）生態面

降低設施對農村生活生態的破壞，並重視其環境與生態的平衡，才能達到生活環境永續經營的目的。如能將農村廢棄物處置得當，甚至找出再生利用之辦法，有效處理，除了可響應環保，也是很好的再生能源。

（五）文物古蹟保存面

活化客家文化，帶動文化風氣，並特別介紹客家文化特點與遷移史，要與其他地區的客家文化作為區分，設計為屬於國姓鄉南港村的特色多功能客家文化園區。林厝聚落應著重於客家傳統生活文化體驗與休閒農莊風光，結合水鹿養殖、自然景觀、節慶等活動主題，進行推廣。林厝聚落具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風格，其功能定位於客家鄉土文化觀光園區，應以客家傳統文化主題為主，重視質量與遊客需求，由小區塊逐步建立客群。

林厝聚落現仍為林厝族人生活居住之場所，應進一步進行遊客之總量管制，限制旅遊規模，以發展小眾旅遊模式為主。除加強硬體設施外，應加強軟體設施，如聯外道路系統改善、遊客服務區、導覽解說系統建立與地圖、指標系統的完整性。

第玖章 效益評估

效益評估之經濟、社會、環境之評估，現階段效益評估以與社區討論所撰寫之初步效益，計畫過程將持續與居民討論，並修正、導正規劃項目，並進一步探討可量化之實質經濟、社會、環境效益。

一、 經濟效益

南港社區著重於發展水鹿產業為出發點，講求的是水鹿就是南港社區代表，讓南港社區在農村社會經濟發展中發揮了農村休閒觀光作用，並藉此提升農村生活品質，能因地制宜，使農業和非農產業迅速發展，帶動社區經濟效益。

（一）餐飲收入

以民國 99 年遊客人次預估約 50%遊客會於本園區用餐，40%遊客會享用飲品，預估民國 99 年餐飲收入約 39 萬元。

餐飲類型	遊客人次	用餐率	餐費(次)	金額(元)	合計(元)
用餐 (客家美食)	6600	50%	100	330000	396000
飲品	6600	20%	50	66000	

（二）農特產品

主要為商品販售收入，平均消售單價為 250 元，佔年總遊客數約 10%計算。其他收入部份售價以年成長率 2%計算，預計民國 99 年其他收入約 175 萬元。

民國 100 年遊客人次	平均消費率	平均消費(單價)	金額
7000	10%	250 元	175,000

（三）門票收入

預估林厝園區環境改善工程完成正式營運時，遊客人口為約2,300 人，預估遊客年成長率約 5.5%，至第二年遊客數達 5,526 人時達飽和成長趨於 0%。另假設每年門票售價成長率約 2%。

每年遊客以 40%為全票收入客源，其餘 60%則為半票收入客源計算，預期營運第一年門票收入金額約 8.7 萬元。

營運年度	門票	人數	金額(元)	合計	備註
第一年度	全票 50	920	46000	87400	
	半票 30	1380	41400		
第二年度	全票 50	1426	71300	135470	
	半票 30	2139	64170		
第三年度	全票 50	2210	110500	209950	
	半票 30	3315	99450		

（四）其他經濟產值

主要為商品販售收入，平均消售單價為 200 元，佔年總遊客數約 10%計算。其他收入部份售價以年成長率 2%計算，預計民國 99 年其他收入約 14 萬元。

民國 100 年遊客人次	平均消費率	平均消費(單價)	金額
7000	10%	200 元	140,000

二、 社會效益

在實踐農村再生新風貌中，新房子不等於新農村。在推進農村建設當中，加強農村公共文化設施建設，強化農民培訓，才是真正把農民培養成新型生產力的生力軍，更是可落實由下而上精神。

在建立農村再生新風貌過程中使幹部、居民關係融洽；達到社區意見之凝聚，轉換成社區共同意識，有效推動農村永續經營發展。

＊遊憩面積指標估算 214000÷1747=123（遊憩綠地面積平方公尺/人）

＊綠化指數估算 1407000÷2010000=0.7（綠化覆蓋面積平方公尺/總佔地面積平方公尺）

＊公共設施估算 195000÷1747=112（公共設施面積平方公尺/人）

＊安全設性估算 28400÷1747=16（避難設施面積平方公尺/人）

三、 環境（生態）效益

南港擁有豐富的動物-水鹿、九份二山、埯塞湖美景，藉由農村再生將南港社區地貌特徵、客家文化、風俗特色、地利條件加以營造環境維護，做出南港自家特色來。

近來農村自然風光愈來愈成為現代人放鬆心情、享用自然的空間需求。這些觀光旅遊的經營者正是瞄準這個方向，南港藉由美景、水鹿養殖業、體驗，創造出許多條件來吸引觀光客，並藉由社區公約約束，以社區力量環境維護起來，使原有自然風光景色得以永續發展。

＊水土保持

輔導農民進行疏濬、清淤等管理，以發揮滯洪設施最大的功效。低地適宜處設置導水排水系統，公園內可設置滲流、貯流井，增加雨水入滲，並可為滯洪防災功能考量。

＊動植物資源

規劃區範圍內共有 29 種常見動植物資源，將規劃區內木屐欄溪畔、九份二山為主要復育地區，保留及復育其動植物資源。

第拾章 結論與建議

(一)宣傳及推廣：

持續針對產業推廣宣傳，逐年編列預算，以提昇當地特色產業知名度及競爭優勢。更可藉此增加年輕人回鄉就業生根，並參與農村再生之宣導與規劃。

(二)整體規劃與設計：

農村之整體規劃與設計需求不一，建議賦予社區發展協會、促進會或村里辦公處，意見整合之權利，讓地方需求與意識驅於整體統一，再由規劃團隊協助或社區自主提案，向政府公部門爭取整體規劃與設計，以做為地方與政府公部門，共同努力長短期目標。農村目標設立後，在由是社區各組織逐年逐項爭取實施。

(三)持續追蹤輔導：

對產業、觀光經常是經費與人力發生問題。因此，在其兩者間需有一良好溝通平台，此一平台以農村再生促進會為最佳，因以善用農村再生促進會、水土保持顧問師、農村再生人培團隊之組織及人才，建立之品牌形象，並對產業持續輔導。並以農村再生條例為依歸，持續朝向永續發展目標。

(四)農村再生條例規範

目前農村再生條例尚在審理立法中，必須受現有相關法律規範，造成對農業休閒產業之限制，可以藉由農村再生條例之實行(引述:農村再生專屬網)

1. 真正由農村社區居民依據當地需求及意願，推動社區居民共同參與，提出發展願景與實施項目，研提農村再生計畫，打造自己的家園。

2. 進步立法，鼓勵社區訂定公約，透過農村「人與土地」的價值認知，學習尊重自然環境的協調，以社區力量自行管理並防範農村社區內妨礙整體景觀、衛生或土地利用的行為。
3. 加強人力培育，訓練農村社區統合、規劃及建設等人才，讓農村居民有能力永續經營自己的家園，奠定社區長期運作及發展的基礎。
4. 依農村社區居民的需要，擬定社區發展計畫，獎勵依法處理共有土地問題，改善農村目前面臨的土地凌亂發展情形，讓社區建設符合美觀而有特色，活化社區之土地利用。

第壹拾章 附錄

一、 簡報審查會議記錄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工作執行計畫期初簡報審查會議記錄

時間：98 年 07 月 01 日 上午 10 點 30 分

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三樓會議室

審查意見回覆

黃志成委員	
規劃區（社區）之願景應能再引導、討論，與社區民眾勾勒出四年乃至十年之願景。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本計劃規劃過程中將依據委員意見，以引導、討論方式與勾勒出四年乃至十年之願景，目前已初步討論出四年計劃。詳期中報告書農參再生發展規劃構想。
基本資料調查分析，仍應持續加強。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強基本資料調查分析。依據「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撰寫說明」之第二章農村社區基本資料調查之項目進行收集。並持續收集整理中。
在地民眾參與先期規劃及農村再生工作的機制，應輔導建立。	謝謝委員意見，為落實在地民眾參與先期規劃及農村再生工作的機制，本團隊藉由七次地方說明會及多次現場踏勘方式，與居民意見交流修正，直接參與設計，並至現場討論。
與人培課程之互動及溝通平台之	為落實人培團隊溝通平台之建立，本

建立，應於計畫書中補述。	團隊與培根團隊以電話及 Email 溝通聯繫外，並配合人培團隊開課時間前往參加，聽取居民意見。並為人培開設僱工購料相關課程，詳期中報告書第七章第三節。
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之構想及方法，應於計畫書補述。	謝謝委員意見，將配合社區工作團隊及社區居民社造經驗的訪談，及書面資料的蒐集彙整，並已舉辦七次說明會，針對發展方式、需求、目標進行討論，進而了解居民對於農村再生參與意願及導入農村再生的了解。本團隊將藉工作會議討論方式得知居民意願，另外由農村再生條例為基準設計問卷，此量化及質化分析，將於期末報告書中呈現。
梁大慶委員	
與社區討論能利用現代電腦動畫模擬，同時與居民溝通討論，是一個很有效率的工作方法。	謝謝委員意見，本計劃將持續落實此工作方法，利用現代電腦動畫模擬技術，與居民溝通討論。使居民能充分了未來建設項目之初步願景。
規劃邊界範圍希望能統一，在簡報第 9、11 及 18 頁規劃範圍不同，希望能修改完善。	謝謝委員指正，已修正。規劃邊界範圍已確認，並將核心聚落及規劃範圍之坐標位置定出。利於後續規劃設計、GIS 圖資及核心測量定位。
南港社區的未來想法和願景，希	謝謝委員意見，為落實由下而上的農

望能多與居民溝通。由下而上的農村再生精神。	村再生精神，本團隊藉由地方說明會與現場踏勘、3D 模型、模擬圖等方式，加強居民溝通，進而討論出南港社區的未來想法和願景。
分區規劃構想，似有不足，或發現社區有哪些問題必須解決。	謝謝委員意見，期初分區規劃構想為初步之規劃構想。本計劃執行至此由多次訪談溝通討論，已有較具體分區規劃構想，如核心聚落發展區、農村生態發展區、農村生產發展區、農村服務發展區、其他發展區，詳報告書第六章。
初步規劃方向第一點“朝向休閒農業發展”，是否未來會像休閒農業區？其條件、面積...以及社區條件可達到否？或對社區有利？請加以考量。	謝謝委員意見，規劃方向經與南港社區居民密切討論後已朝具體方向修正。居民以展現南港農村水鹿產業活力為主要目標，再以維護美化社區自然風光與傳統客家建築、文物、埤塘等閒置空間為配套措施。
鐘雲暖委員	
社區凝聚力強，社區要動，就要有人站出來、動起來。	謝謝委員意見，本計劃執行已延續委員所提出之整合精神持續推動，密集與社區居民相互討論、整理出居民所需要的構想。多數居民已認同並提出以水鹿為主軸去發展整個社區之構想。
規劃團隊目前與社區互動，也做了社區的種種調查，也整理出初步居民所需要的構想。	
希望將社區發展成休閒遊憩農村，可以水鹿為主軸去發展。	

閒置空間的利用，也是南港社區居民需要做的，如：社區的路邊排水溝，雨天就積水，應先列為急迫性的需求。	謝謝委員意見。計畫執行過程已遵照委員意見，整理出各項相關需求，如第七章 執行計畫「表 7-1 98 年分期分項投資構想」。此部分之實質建設將持續與居民密切溝通，充分執行由下而上之精神。也將在合約規定之期程完成必要之規劃。
舊式街道門面修繕，也十分重要，規劃團隊也有在這方面列入規劃。	
工作期程要有初步規劃，是很重要的一件事。	
胡清明委員	
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4 頁，規畫目標即是未來規劃成果。因此規劃目標，應與未來農村再生條例通過後的建設項目，及水保局訂定之規劃目標，相呼應。計畫書內的三項目標與實際要達成的目標，相差甚遠。	謝謝委員指正。期中報告書第一章緒論已根據委員之意見充分修正。敬請委員不吝持續指正。
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5 頁，規劃範圍應聚焦在南港社區，而非國姓鄉。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辦理。
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11 頁，調查之後應加以分析才能成為有用的資料。	謝謝委員意見。資源調查與分析作業已初步完成，詳如期中報告書第二章。有關課題、策略與構想這部分，詳如第五章。由於各項作業仍持續進行中，目前之初步成果恐有進一步修
資源調查→分析→問題→課題→	

策略→構想 方案研擬→方案評估→最佳方案→執行計畫	正之空間。除了與社區居民持續密切溝通之外，還懇請 委員不吝持續指正，讓本計劃能獲取最佳之成果。
缺少效益評估的方法論述。	謝謝委員意見，效益評估的方法將以經濟效益、社會效益、環境效益等三方向進行之(工作說明會議手冊)。此部分將於期末報告完整呈現。
合約規定的規劃構想，請加以說明：A、功能性分區 B、整體發展構想。	謝謝委員意見，此部分已完成如第六章「圖 6-1 南港社區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圖」 及「圖 6-2 南港社區農村再生整體發展構想圖」。
如何營造南港社區，成為有特色的客家聚落，亦是重要課題。	謝謝委員意見，南港社區居民本就非常重視客家聚落與發展客家特色之課題。規劃團隊亦尊重委員之意見與居民之需求朝這方向規劃。
張義勝委員	
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4 頁，社區範圍圖建議以全頁模式。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將社區範圍圖以全頁模式呈現於第二章。
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19 頁(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及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21 頁資料收集項目，都顯示團隊太強調專業技能（水土保持、公共設施、空間等)，對農村再生僅在第二章上的空間改善，	謝謝委員指正。期中報告已遵照委員指示充分修正，並加強補充第二、四章有關，生態保存活化，文化保存活化等。本項工作仍持續進行中。敬請不吝持續指正。

但第二、四章有關，生態保存活化，文化保存活化等，都來提到應加強補充。	
目前初步的切入籍調查面向，仍不足。建議建立三大面向的整合平台（規劃、實務操作、居民參與），例如：社區目前已進入軟硬體資源平台，須建置（包括各部會，如：文建會、水保局...等），公所或農會的軟硬體計畫，都須調查整合；本社區是客委會在南投的重點區（包括客家聚落保存、神鹿祭...等特色），但相關工程、活動皆未提到；規劃架構及流程，在工作執行計畫書第 31 頁，目前僅看到一半工作，包括資料調查面向太少（缺乏人文、生態）。	謝謝委員指正，計畫之進行皆遵照委員指示之方向進行。三大面向的整合平台（規劃、實務操作、居民參與）是本計劃執行之基本原則。有關客家聚落保存、神鹿祭...等特色也都在社區居民積極配合之下，達到初步之成果。此項工作仍持續進行之中，期末報告將有完整之呈現。
實質計畫（植栽、解說），分期分區、細設工作...等皆未提出。居民參與機制，建議與社區建立長期願景工作坊（定期），培根課程（參與極融入），農村再生專員及顧問師的結合平台（不只是被動的參與），若依計畫目前僅是，蜻	謝謝委員意見。實質計畫與分期分區、細設工作皆持續進行中。初步成果詳如期中報告書第七章。有關培根課程亦遵照委員意見積極參與及融入，為培根開設僱工購料之相關課程達 12 小時，詳如期中報告書第七章。與社區居民溝通之總次數亦高達 17

蜓點水式的與社區溝通，次數應要增多。	次(說明會 7 次、社區踏勘溝通 10 次，平均每星期至少 1 次)詳如附錄。
聚落條理的評估，未確實。	
社區由下而上的真正想法，應有策略，讓社區可以講出來（包括已完成的初步農村再生計畫，過去社區與討論...等）。	謝謝委員意見，與社區溝通時皆讓社區主導，團隊僅只陪伴協助，讓社區可以講出社區規劃方向及未來發展。再給予意見或案例提供參考。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期中簡報審查會議記錄

1. 時間：9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2. 地點：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三樓會議室
3. 主持人：丁分局振章（莊課長皓雲代）　　記錄：周兆為
4.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會議期中審查會簽到表
5. 主席致詞（略）
6. 審查意見：

莊皓雲課長	
社區規劃範圍、核心聚落範圍、面積？	謝謝委員意見，社區規劃範圍面積約 93 公頃，詳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31 頁。核心聚落面積約 28 公頃，詳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28 頁第一段。社區規劃範圍、核心聚落範圍圖，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30 頁。
P.19 圖 2-2 聚落範圍圖請明確劃訂出來。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聚落範圍以彩色區塊繪製，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30 頁。
報告書中，規劃圖及分區圖皆以黑白顯示，無法充分了解規劃內容。	謝謝委員意見，有關圖面部分已改為彩色輸出，遵照辦理，詳如第 128 頁圖 6-1 與第 132 頁圖 6-2。
P.61 規劃區 SWOT 內容請再加強，如納入客家重要元素。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加強 SWOT 分析內容，並加入林厝客家文化園區與鹿神祭等客家重

	要元素，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16-117 頁。
期中報告內容請參照，本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工作說明會議手冊」內容撰寫。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期中報告修正本皆已按照「手冊」內容排定，可參閱修正本目錄及內容。
林俐玲委員	
核心聚落範圍之圖示在報告書中未展示，又核心聚落之面積為多少？應加以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核心聚落面積約 28 公頃，詳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28 頁第一段。核心聚落範圍圖，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30 頁圖 2-3。
本社區發展之願景為什麼，又如何規劃以達成願景,請加強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經過多次訪談、討論，針對南港社區農村發展願景與課題方面，已有深入多方討論，並將此將課題與對策，納入後續規劃內，以落實達成願景。詳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18-127 頁。
土地之類別及使用分區，請列表說明其各種之使用面積及所佔之比例。	謝謝委員意見，已增加地目、公私有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等圖，設於 34-39 頁，各類別所佔之面積比例，將於期末簡報呈現。
四大構想區之配置如何？報告書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圖面改為 A3

中之圖幅太小，圖例又不易判識。	尺寸，其分區以不同色塊呈現，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28 頁。 文字撰寫部分，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29-131 頁。
基本資料之調查不足，又本區是否有環境敏感區，並未加以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已於 45-48 頁將環境敏感分區分為生態敏感地與文化景觀敏感地、天然災害敏感地，而南港社區內並無生態敏感地與文化景觀敏感地，但南港社區則屬於天然災害敏感地，潛在災害次嚴重地帶，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45-48 頁。
本區是否有易發生災害區，建議應加入防災避難規劃及災害狀況調查。	謝謝委員意見，南港社區屬於，地質災害區內潛在災害次嚴重地帶。而已於 109-115 頁補充颱風、地震、土石流等災害調查，防災避難規劃，將於期末報告中呈現。
現有工程之檢討分析未落實。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修正，已於 78 頁增加現有工程之檢討分析，更完整檢討分析，將於期末報告呈現。
施美琴委員	
社區公約擬訂的方式、內容、效力未符條例精神等問題，本局目	謝謝委員意見，將依據本局之研究成果，遵照辦理。

前已有初步委託研究成果，將儘快提供參考。	
社區的再生計畫內容為何？規劃過程中是否有何新的討論或修正？	謝謝委員意見，南港社區的再生計畫內容經過，與社區居民，多次訪談、討論。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52 頁與 179-202 工作會議記錄。
P.126～129 先討論規劃內容；後才了解社區活動產業？P.122 似未對社區需求問題，願景多做再生議題的討論，一開始就引入建設規劃的討論。	謝謝委員意見，團隊於基本資料調查上已大致了解社區活動產業，並做初步規劃，與社區溝通，之後為使規劃設計更貼近社區所需，而後採用深入訪談方式進行規劃設計調整、討論，願景多做再生議題的討論於第一、二次工作會議中討論，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83-189 工作會議記錄。
基礎調查資料（含圖資的建置）非常不足，亟待加強，請依工作手冊所列最低要求補強。	謝謝委員指正，所有修正本之圖已改用彩色圖輸出，並補充基礎調查資料。工作手冊之要求，為本團隊之工作的最低要求。
調查、分析及規劃缺乏合理性，規劃團隊的整合性專業規劃，及對農村再生條例內涵的理解對規劃過程中，引導社區討論、思考再生方向很重要，希望再用心。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農村再生條例內涵的理解對規劃過程中，加強本團隊引導社區討論、並全力輔助社區居民思考再生方向。

居民、社區組織參與，請再加強。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張義勝委員	
在工程建設資料的蒐集很完整，但計畫從目標到最後四年計劃較缺乏一致性，對農村再生計畫，強調的各面向（產業、文化、生態、軟硬體），在不同章節呈現不一樣描述。例：交通設施，但最後實質建設缺乏構想；鹿神祭是客家文化十二大慶典及客家文化是非常重要資產，但後面 SWOT 分析及建設也未提到。	謝謝委員意見，將於修正本逐一統一四年計畫一致性，而完整之項目，將於期末報告完整呈現。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加入林厝客家文化園區與鹿神祭等客家重要元素，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16-117 頁。
自然生態並未調查（動、植物），但卻有分區構想，如何執行？工程如此多，但在 P.73 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內容卻只有 6 行？	謝謝委員意見，自然生態調查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之資料彙整，已於 51-56 頁補充動物資料（科名、學名、習性、照片等），57-59 頁補充植物（科名、學名、照片）資料。 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分析，將在往後期後報告，更務實的呈現。
目標增加實質的短中長期目標；流程增加查核點，工作進度更務實呈現預定及實際進度。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補充已增加第 7 頁圖 1-2 查核甘特圖與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保存的短中長期目標於 137 頁，更加詳細部分，將於期末報告呈現。

P.12 農村再生條例是草案。	謝謝委員建議，，已加註草案兩字，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4 頁。
法規分析，對更實務的法令，未著墨。例：農村再生發展條例、建築法、水土保持法與森林法。	謝謝委員建議，補充農村再生條例於 14-17 頁、建築法於 18-20 頁、水土保持法於 20-25 頁。然而，相關法令，錯綜複雜，將於期末報告呈現，更務實的法規分析。
聚落未分析，包括現有分佈紋理（散村及集村）及面積？	謝謝委員建議，已加入林氏族人遷移史於 28 頁，面積尺寸將於期末簡報呈現。
P.26 社區內組織應納入村里、學校、廟宇、產銷班、農會...。建議把校長、班長、主委都列入調查。	謝謝委員建議，已遵照辦理修正，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60 頁。
P.26 社區公約擬定並不會是階段性，而是持續性，故應紀錄過程。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社區公約部分將依本局之研究成果為依據，將於期末報告呈現。
歷年相關建設做很多彙整，但缺乏任何一項軟體？鹿神祭等相關活動，最後應分析工程的品質、維護、特色。	謝謝委員意見，已於 80 頁修正，並於 81-86 頁補充軟體成果分析。
P.59 農村住宅（含客家聚落），應有每棟建築調查（表），呈現面	謝謝委員意見，資料持續進行統整中，將於期末報告完整呈現。

積、平面、結構、建築之等。	
P.61 SWOT 分析，未提到客家文化、交通等實務面向。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加入林厝客家文化園區與鹿神祭等客家重要元素，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16-117 頁。
第六章農村發展規劃構想，應重新思考。例如：補充完整的動植物資源再確認生態發展區，客家文化特色是否重新重視納入...等。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修正。部份成果呈現於 51-56 頁補充動物資料（科名、學名、習性、照片等），57-59 頁補充植物（科名、學名、照片）資料，佐證規劃區域生態發展區動植物豐富性。 鹿神祭於第 134 頁與林厝聚落第 136-138 頁也已納入規劃項目。
P.84 四年經費需求，對軟體未提？對客家文化、學校、廣植林木、僱工購料等其他面向都未提？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意見修正。已將林厝聚落環境改善工程納入 100 年與 101 年工作項目，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46-149 頁。完整成果將於期末報告完整呈現。
建議把所有工作，做工作日誌紀錄與社區溝通的過程總表，居民討論議題。例：P.116 5 月 27 日肖楠遊憩區的討論及 P.119 6 月 1 日南港國小景觀改善，應納入討論。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9 頁。
工作會議照片都應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胡清明委員	
P.52 調查資料要聚在南港社區。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將調查資料加入社區資料。
P.59 少了確實的統計數據。	謝謝委員意見，資料持續進行統整中，將於期末簡報呈現。
P.62 非對策而是工作步驟，對策是針對課題提出解決辦法；農村再生的精神是整體的，非重點營造。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P.65 生活環境的打造不緊於此，如窳陋空間改善、閒置空間再利用、傳統建築維護、社區道路、社區排水。 P.65 只有景觀特色，可以帶動產業發展，例：特色在哪裡？要表達出來。產業發展過程含括行銷、包裝、品牌，經營管理轉型。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並將後續規劃於第六章農村發展規劃構想中呈現。
P.65 生態環境，含括林相改造、水土保持、植栽種類設施、棲地再造，保育後者。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並將後續規劃於第六章農村發展規劃構想中呈現。
產業方面：廣大的其他產業要同時兼顧。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P.74 不要過度聚焦在水鹿意象，否則將缺乏全面性關照。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P.75 僅透水性鋪面不能解決排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修

水問題，且透水性鋪面。不易維護不能兼顧無障礙設施。應全面調查全區水路系統，上中下游全面改善。	正，已在規劃部分加入排水設施,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3 頁。
P.76 飲水設施：水源、水質等等。社區環境不是指示、招牌統一，可改善髒亂，綠化美化。家戶衛生，垃圾處理；汙水排放、資源回收再利用；社區照顧：老人關懷照顧的機制，活動場所，營造終身學習機制。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並將後續規劃於第六章農村發展規劃構想中呈現，並納入垃圾處理、汙水排放、活動場所等考量，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5 頁。
林厝聚落:保存活化的策略為何。	謝謝委員意見，已補充資料於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6-138 頁。
農村住宅整建不一定要彩繪，別把農村弄得花花綠綠。 1.傳統住宅：古蹟、歷史建築、傳統建築，歷史遺址個要提出不同的策略。 2.新式住宅：立面、住宅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補充傳統客家聚落與建築保存於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7 頁，南港國小教學大樓立面以馬克磚拼貼的方式，詳見期中報告書修正本第 139 頁。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期中修正簡報審查會議記錄

1. 時間：98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 00 分
2. 地點：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三樓會議室
3. 主持人：莊課長皓雲　　記錄：周兆為
4.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會議期中修正審查會簽到表
5. 主席致詞（略）
6. 審查意見：

柯勇全課長	
圖面表現法，不易判讀，(ex：P.35~40，沒有社區範圍、圖例；P.42 已有觀測和航測)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指示辦理，已將 P. 35~40 圖面表現法做教易判讀之修正。詳期末報告書第 P35-40 頁。
P.61 公約的要求和內容的搭配。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強社區公約與內容之搭配，詳期末報告書第 P150-151 頁。
公共建設投資以災修為主，並沒有觀光導向。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報告書內容，符合生活、產業及觀光旅遊等面向。
P.87 看不出來土地利用之比例，無法理解社區土地利用情形。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 P.87 土地利用增加比例,了解社區土地利用情形。詳期末報告書第 P82-83 頁。
P.89 水鹿養殖在南港之分析為內容才對，而非描述，因此，看不出對南港之重要性，產業內容亦同（P.90~93）。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強 P.89 水鹿養殖分析及對於南港之重要性。詳期末報告書第 P84-85 頁。

P.94 公共設施，沒有說明社區內的設施現況，服務範圍及使用率。	謝謝委員意見，以補充 P.94 公共設施之使用現況及使用率說明。詳期末報告書第 P90-91 頁。
P.106 道路並非以全鄉，而是社區內部。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交通路線，以社區內部為主，詳期末報告書第 P97-98 頁。
P.116 前面沒有基本資料，就不全有如此邏輯的分析；P.118 對策也就無法搭配。	謝謝委員意見，以加 P.116-118 前面基本資料分析。詳期末報告書第 P103 頁。
莊皓雲課長	
P.26，圖 2-1 圖示中「南港社區」，應為「南港村」。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南港社區」，修正為「南港村」。詳期末報告書第 P27 頁。
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構想圖，應以彩色航照圖為底圖。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及相關圖面底圖，並清晰表現。詳期末報告書第 P45-47、108、129 頁。
引用資料圖資請注意影像品質，如：圖 2-11、2-12、2-13、4-5、4-6...。	
分期分項投資「圖」→請修改為構想，圖示、範圍請重新繪製。	
歷年工程，P.64 與 P.73 頁，前後資料請重新檢視彙整。	謝謝委員意見，已重新檢視彙整歷年工程資料。詳期末報告書第 P66-73 頁。
P.152 與培根團隊溝通內容請具體描述。	謝謝委員意見，與培根團隊溝通良好，並將社區、培根與本團隊溝通

	討論之內容納入期末報告書。 詳期末報告書第 P161-164 頁。
P.40 人口數為 2161 人，與簡報中 2159 人有出入，請修正。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筆誤之人口數統一修為 2159 人。詳期末報告書第 P41 頁。
劉力嘉委員	
圖資部分目前並未送至專管中心檢核。	遵照委員意見辦理。
頁次 30，社區核心範圍如何劃定？其與頁次129發展區的衍生性為何？另鄉土文化園區如何界定，是其他計畫之劃定範圍或為本計畫評估出。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核心聚落範圍之劃設是於 98 年 5 月 27 日第一場工作會議和6月1日第二場工作會議，在社區活動中心召開，與社區居民一起討論劃定而成，詳情請參閱報告書附錄；林厝鄉土文化園區是由南投縣政府文化局之南投縣國姓鄉客家文化園區基礎調查與先期規劃計畫所劃定。
頁次61，社區公約是否已經南港社區居民共同研議出來的結果？其約制力應為一套因地制宜的規範。	謝謝委員意見。此社區公約為 99 年 01 月 15 日第八場工作會議，與南港社區居民共同研議出來的結果，詳情請參閱報告書附錄。
林俐玲委員	
建議將目錄之字體放大。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
實測地形圖上等高線之高程未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指示辦

標示。	理，已將 P.35~40 圖面表現法做清楚且教易判讀之修正。詳期末報告書第 P35-40 頁。
土地使用分區建議以表列出其分區與所佔之面積。	
圖 6-1 建議將整區之範圍呈現出來。	
核心聚落之面積是否符合計算之要求。	謝謝委員意見，核心聚落面積為 30 公頃，否符社區及計算之要求。
張義勝委員	
P.6 圖 1-1 規劃步驟，建議增加查核點（作為隨時檢討的機制），以做為在執行細部設計前，有修正及討論的機會。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整體規劃步驟、時間，以甘特圖詳細呈現。詳期末報告書第 P8 頁。
P.8 是否為修正為實際進度，可與圖 1-2，預定進度可併做比較。	
P.30 聚落紋理建議將聚落分佈做分析（包括名稱、面積、座標），可能有 5~6 區，再依不同性質分成核心、副核心、散村等型態（建議 P.28 製表，最後實測則依合約規定找出核心區域）。	謝謝委員意見，目前已與社區多次討論，並完成核心聚落與社區紋理之要點。將遵照委員意見，在多與居民討論，發展核心、副核心、散村等型態及後續未來發展願景。
P.32、33 實測位置為何？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 P.35~39 圖資，及相關圖面底圖，並清晰表現。詳期末報告書第 P35-39 頁。
P.35~39 圖資與 P.30 規劃範圍是否符合？（建議加列規劃範圍線）。	
P.40~41 人口年齡分佈，在整個	謝謝委員意見，經調查南港村在依

南投區域，依賴人口比例是高或低？	賴人口比例較高。詳期末報告書第 P41-42 頁。
P.49 災害敏感地在圖資看不出來？建議擴大圖資，以利判別。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 P.49 災害敏感地，及相關圖面底圖，並清晰表現。詳期末報告書第 P51 頁。
P.51 及 P.57~59 植物只有 11 種？這是不可能的情況（建議委託專業做一初步調查）即使在地鄉土樹種，就會超過 20~30 種。	謝謝委員意見，P.51 及 P.57~59 植物種類，已初步調查並修正，詳期末報告書第 P53-61 頁。
P.105 農村住宅，不應只是現況照片，應強化特色建築（客家園區）的基本資料（建築元素、地籍平面、面積、座標）以利後續私有宅院及窳陋空間的改善。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強本資料（建築元素、地籍平面、面積、座標）以利後續私有宅院及窳陋空間的改善。詳期末報告書第 P P45-47、108、129 頁。
P.129 整體構想圖尚須精緻化，與全區規劃範圍及資源課題與對策都須相互應。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指示辦理，已將整體構想圖表現法做清楚且教易判讀之修正，並與對策都須相互應。詳期末報告書第 P P45-47、108、129 頁。
所有圖資的圖名指北、規劃範圍都應標示清楚。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胡清明委員	
願景仍不明確，請多與居民討論，建立明確的願景，才會明確。	謝謝委員意見，目前已與社區多次討論，並完成願景及改善方式確立。已遵照委員意見，在多與居民

P.120 改善南港之農村環境景觀應融入客家庄的建築及空間元素。	討論,如融入客家庄的建築及空間元素及後續未來發展願景。
P.139 客家庄色調樸實低調，高彩度之彩繪不適合客家庄，應將採用具有客家建築的元素。	
P.133 社區排水不要只做已發生問題的地方，應全區考量上、中、下游同時考量，並注重社區保水。	謝謝委員意見，P.133 社區排水由於與鄉公所之新設排水工程,因此以未改善之排水系統進行改善,已與社區討論社區排水急迫需要改善之地點，並落實全區考量上、中、下游之排水考量，並注重社區保水問題。詳期末報告書第 P130 頁。
P.121 生活環境之美化，不僅是喬木草花之種植。休憩空間之營造閒置空間再利用，宅院整建，多樣化、多層次植栽。生產空間應強調遊客的參與感。生態環境應著眼於全區的棲地再造及生態修補。	感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意見落實憩空間之營造，閒置空間再利用，宅院整建、多樣化、多層次植栽。強調居民與遊客的空間感，搭配休息站、觀景區等，並著眼於全區環境維護及保育。
自行車道規劃要有配套設施，如：休息站、觀景區、餐飲區等。	
梁大慶委員	
報告書 P.13~25 其他相關法規，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指示辦

包括國土計畫法、水土保持法，在法規條文建議，轉置於附錄，但請與本計畫有關之內容，萃取出來於原章節中呈現。	理，已將國土計畫法、水土保持法等相關條文，萃取出有關本計劃之內容。
部分圖資在報告書中呈現時已有失真情形，如 P.42 地形圖分佈...等，請加以修正。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指示辦理，已將整體圖資表現法做清楚且教易判讀之修正。詳期末報告書第 P45-47、108、129 頁。
第貳章，七、社區生活公約擬定一節中，希請加以補充其擬定。之過程、會議討論...等，在社區會議決議，討論通過。	謝謝委員意見，南港社區生活公約已於 96 年，經開會討論完成社區公約擬定，將持續加強討論及建議之議題，納入規劃成果內。
第參章，P.64 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建議在公部門（南投縣政府、農委會、觀光局）之整體規劃加以補充。	謝謝委員意見，已重新檢視第參章，P.64 歷年相關規劃及建設，並加以補充。詳期末報告書第 P66 頁。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期末簡報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12 月 23 日 上午 08 點 30 分

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三樓會議室

紀錄：

莊皓雲主席	
南港社區農村再生計畫，內容與格式，請依標準格式修正。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南港社區農村再生計畫依照正確內容與格式，修正完畢。
再生計畫內南港社區人口 2212 人，但與報告書 P.41，其中南港村 2161 人，南港社區人口 1392 人，港源社區 769 人，南港社區人口數應為何？請統一修正。	謝謝委員指正，南港社區人口數為 2155 人，已修正為正確數據。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1 頁.
4 年分期建設（分期分項投資構想）內容，請分為軟硬體構想。	謝謝委員意見。四年分期建設，已將軟硬體建設項目區分開。。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0.
以「植栽豐富，設施減量」為思維與社區再次討論未來規劃內容。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指示將「植栽豐富，設施減量」，充分納入未來規劃內容。
修正後期末報告書內容與社區充分溝通討論。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指示將修正後期末報告書內容與社區充分溝通討論，並重新檢視四年分項計畫項目之優先次序。
田倚寧委員	
實測圖不易看，缺少圖編號、比例尺單位。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指示修正，將實測地形圖附加上編號與比例尺單位。詳情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55-56 頁。
人口調查之歷年人口數、金字塔圖。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南港社區人

	口調查歷年人口數、金字塔圖納入報告書中。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1-63 頁。
請補充地貌之分析。	已遵照委員意見補充地貌之分析。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4-65 頁。
組織調查請補充組織架構圖及活動情況。	謝謝委員意見，已補充組織架構圖及活動情況。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81-84 頁。
P.108 圖 4-6，不清楚。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為清晰之圖面。
P.135 林厝聚落之修繕，提及水電、照明、空調等，是否合適？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水電、照明、空調等內容重新檢視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77-179 頁。
為何 98~101 年？	已修正為第一年至第四年。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0 頁。
P.148，101 年項目與 P.146 不符，4 年計畫無軟體方面之規劃，EX：客家文化保存、表格請增加執行單位。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分年分項計畫之項目區分為軟體及硬體，並增加其執行單位。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3 頁。
P.152 社區居民意願分析，僅會議紀錄，無分析內容。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206-218 頁。
自然資源調查動植物方面，不夠確實。	謝謝委員意見，已重新檢視南港

	社區之自然資源調查並修正完成。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75-80 頁。
再生計畫請修正。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再生計畫。
黃志成委員	
第一章第一節之「計畫緣起」應更為充實。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補充第一章第一節之「計畫緣起」。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7 頁。
P.27 農村社區基本資料調查部分，應有地貌（坡度、高程或坡向）資料。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4-65 頁。
P.32 應標示座標（X,Y)，是否為 TM2。	謝謝委員意見，所標示之座標（X,Y）為 97TM2 座標。
P.41 人文資源調查應包含教育程度等資料。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收集之資料成果以圓餅圖呈現。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3 頁。
P.62 社區組織之人力應加以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強社區組織人力說明。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81-84 頁。
P.82「土地利用」圖放大呈現，以利閱讀。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土地利用」圖放大呈現，以利閱讀。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11 頁。
分年分期規劃構想中，應提出 99 年度之特色計畫。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92-194 頁。
張義勝委員	
P.7 規劃步驟查核點（建議機制區塊用菱形呈現）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規劃步驟

	查核點以菱形呈現。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4 頁。
P.8、P.9 工作進度把預定及實際合作合併（註：目前已延至 99 年 2 月）。	已將工作進度把預定及實際合作合併並。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6 頁。
P.33、P.34 同樣指北、比例，但圖資完全不同。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55-56 頁。
P.37 地籍圖，無呈現地號？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58 頁。
P.38、P.39 藍色圖例未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59-60 頁。
P.41 人口分析過於簡化，例：規定金字塔圖表示（請依規定呈現）。	謝委員意見，已將南港社區人口調查歷年人口數、金字塔圖納入報告書中。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61-63 頁。
P.50，文化景觀敏感地等圖資不清楚，並建議相關圖資與表格，需與表相呼應。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文化景觀敏感地等圖資不清楚之圖資與表格。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72 頁。
P.59 植物未經實地調查（建議委託相關專業調查），絕不如此而已。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南港社區植生調查。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75-80 頁。
P.63 社區公約內要「全體住戶」均應遵守，並非社區公約初步能實踐的？（建議總局能請專家對社區公約分為甲、乙、丙、丁，加以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社區公約。並依據總局社區公約草案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85-94 頁。
P.74~81 分析歷年成果很好，但軟體計劃卻未在未來四年計畫呈現？	謝謝委員意見，未來四年計畫，已將工作項目分為軟體與硬體建設項目。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3 頁。
P.102 農村住宅過於簡化，究竟有多少戶？特色建築(每棟都要)的調查（包含建築元素、面積、現況.....）？如此才能對未來提出建設經費。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農村住宅分析加強，調查建築元素、現況等。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33-140 頁。
P.115~ 很多課題都未呈現在未來四年計畫（包括植栽計畫、燈光計畫)。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55-164 頁。
P.129 與 P.31，兩張圖的名詞須在確定。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
P.140~分期分項計畫中，對軟體計畫完全忽略？	謝謝委員意見，未來四年計畫，已將工作項目分為軟體與硬體建設項目。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3 頁。
P.130~農村整體規劃，應有策略、動線、植栽、燈光導引解說等實質計畫，否則後續實質建設（細設）將有問題？	謝謝委員意見，農村整體規劃已加強策略、動線、植栽、燈光導引解說等實質計畫。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2-186 頁。
所有圖都需有頁碼。	遵照辦理。
胡清明委員	
動植物調查的資料，都來自特有生物中心，南港社區的動植物資源應確實調查，尤其是植物，才能選定真正南港的原生樹種，作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南港社區動、植物調查。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75-80 頁

為植栽的依據。	
P.102~P.105，農村住宅現況調查內容太薄弱。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農村住宅分析加強，調查建築元素、現況等。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P133-140頁。
P.115 植栽要豐富，設施要減量才正確。	謝委員意見，已遵照委員指示將「植栽豐富，設施減量」，充分納入未來規劃內容。
P.115~119，主題都一樣，反覆說明對策提不出具體策略，可精準具體些。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課題與對策並加強具體策略說明。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P155-164頁。
P.119 期中所提建議未見修正或提出說明。 P.119(4)串聯之具體作法為何？以何種方式串連，串連後之效益為何？	
產業振興要有具體行動，如：體驗活動的設計，是否有吸引力，有何效益？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產業升級與活化具體內容納入報告書中。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5-186頁。
產業活化、文化保存與活動（鹿神祭），四年計畫未列。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納入。詳期末報告書修正版第 P189-200頁。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期末修正簡報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1 月 21 日 上午 08 點 30 分

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三樓會議室

紀錄：

劉力嘉委員	
報告書	
頁次 55，實測範圍是否等於社區範圍？倘若屬同一區塊，建議實測地形圖以一張 A3 呈現，不要分割成 2 張圖說。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有關產業資源、歷史文化建議繪製資源分布圖，另有規劃發展構想的點分佈，建議於功能分區圖面上作分析，以利整合資源調查、規劃構想與功能分區之連結性。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分區圖加註各分區之解說，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162。
P.242，期中修正的審查意見回覆，缺漏本局部份意見請補上。	謝謝委員指正，將再次審視期中修正會議的審查意見，進行修正。
P.251，部分格式排版請注意，令有關工作會議排序請再次檢核、確認。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摺頁	
請確認木屐「蘭」溪之文字，規劃報告書及簡報等資料，皆書寫為木屐「欄」溪，請查證之。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與社區確認木屐「欄」為正確之溪流名稱。

南港產業之農特產有提及咖啡，惟規劃報告書並無敘明，請補充或更正。	謝謝委員意見，已遵照辦理。
交通路線之大眾運輸工具，該段英文第 2 行文字無法判讀，建議將照片或文字顏色作一調整。	謝謝委員指正，已遵照辦理。已經摺頁英文第二行文字修正，易判讀型式，也將照片與文字顏色調整。
張義勝委員	
報告書	
P.14 規劃步驟，只有 YES 流程，缺乏 NO 修正指向。	謝謝委員意見。圖 1-1 規劃步驟，以增加 NO 指向，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14。
P.49~50 聚落面積、表格及聚落分布分析，建議列表，詳細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以用表格將各聚落面積及現況加以說明，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49。
P.54 標點 A~T，在圖面是否有相對應圖資。	謝謝委員意見。座標相對應圖資，已修正於圖 2-3 南港社區聚落範圍圖，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54。
P.59(圖 2-7)~相關圖資，有空白處為何屬性？	謝謝委員意見。圖 2-7、2-8 圖資空白處，已修正完畢，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60、61。
P.65 圖例 4，一~四級請定義說明，例如：坡度數值、範圍...等。	謝謝委員意見。以增加一~四級坡度定義解說，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66。
P.112(圖 4-2)，圖例用色點，不夠專業，建議用數字(不需太大)表現。	謝謝委員意見。圖 4-2 南港社區現況圖，修正以數字表示，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113。
P.165(第陸章)規劃構想中，從概念、動線、分區，只有文字，沒有任何構想圖。	謝謝委員意見。以增加各項目未來施做示意圖，詳情請參見報告書 P.168~P.170。

P.201，四年經費，建議自我檢視，把農村再生可施作項目彙整(縱軸)，用四年做為橫軸，把所有可施作項目告知社區。另外軟體缺乏真正內容，包括是否與鹿神祭結合？是否與國姓鄉公所討論。	謝謝委員意見。自我檢視表，已將農村再生可施作項目彙整(縱軸)，用四年做為橫軸，把所有可施作項目告知社區；另外增加軟體內容，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1~P.205。
整體缺乏水鹿、客家等在地文化元素。	遵照委員意見。將融入水鹿、客家等在地文化元素為依據修正報告書。
摺頁	
前言完全未提到南港、水鹿、客家聚落、九份二山？	謝謝委員意見。前言已修正為南港社區起源，詳情請參見摺頁P.1。
缺頁碼。	謝謝委員意見。以增加頁碼於每頁右下角處。
圖文不符，例如：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竟只是涼亭，而不是三合院群。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圖文不符之處修正，林厝客家鄉土文化園區修正為正確的三合院群照片。
咖啡照片用聯合新聞網，為何不用自己照片。	謝謝委員意見。咖啡照片，以更換為本團對自己的照片。
建議要把本摺頁當作工具書，建議加強,社區內幹部、業者...(吃住賞玩)的連絡電話、住址。	謝謝委員意見。以增加社區內幹部、業者...(吃住賞玩)的連絡電話、住址，於摺頁內。
工程預算書圖	
目前尚非正式圖說，缺乏索引圖、圖號、類型分區圖、單價分析、監造費...等。	謝謝委員意見。已向南投分局索取工程預算書範本，並與承辦人員、社區居民完成現場會勘，進行修正。
預算座椅單價過高，喬木、灌木名稱不明，預算格式不符(比例錯)；編號缺單價分析。	
整體缺乏特色元素。	
胡清明委員	
P.155 水土保持、土砂災害防治。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水土保持、土砂災害防治項目列入四年計畫的第二年度與第三年度，詳情請

	參見報告書P.196表7-2與P.199表7-3。
P.160，夜間照明工項。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夜間照明工項項目列入四年計畫的第一年度與第二年度，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3表7-1與P.196表7-2。
P.161，防災規劃之具體設施。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防災規劃之具體設施項目列入四年計畫的第二年度與第三年度，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6表7-2與P.199表7-3。
P.163，產業行銷之具體做法。	謝謝委員意見。產業行銷主要做法有每年度舉辦鹿鼎南港美樂地(水鹿慶典活動)與水鹿產業行銷課程研習，並與其他年度相關活動配合，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3-P.204。
P.178，傳統建築修繕之工程項目。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傳統建築修繕項目列入四年計畫的第二年度、第三年度與第四年度，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6-P.203
汙水處理之工程項目。	謝謝委員意見。已汙水處理項目列入四年計畫的第二年度與第三年度，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6表7-2與P.199表7-3。
客家建築之元素、空間倫理之具體做法。	遵照委員意見，將融入客家建築之元素、空間倫理為規劃依據，修正報告書。
P.173~188，僅宣示原則無具體做法。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此章節項目列入四年計畫，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193-P.205。
P.223，效益評估要有評估準則，以質化、量化表示。	謝謝委員意見。效益評估以修正，以質化、量化來表示，詳情請參見報告書P.230-P.228。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驗收前審核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3 月 11 日 上午 09 點 00 分

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一樓開標室

紀錄：

劉力嘉 委員	
請確認前次會議名稱,其並非「期末報告書審查」,並請納入本局意見，本局前次提供意見，未有回應，且報告書及摺頁錯誤之處並非修正，請務必修正。	謝謝委員意見，將再重新檢視前幾次審查會議意見，進行修正。
摺頁願景名稱未顯現,「水鹿原鄉」請補充之。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意見修正，並與南投分局農村營造課進行討論修正，且已完成修正校對，目前已進入印製階段。
黃志成 委員	
部分文字誤植，請加以修正，部分圖籍解析度，應提升，如：圖 4-1。	謝謝委員意見，誤植之文字，已修正，並已提高圖籍解析度。
P.92 社區公約部分文字遺漏，請加以確認。	謝謝委員指正，將社區公約遺漏文字部分，已補上，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80~P.83。
12 項規劃構想，可適當補強。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將 12 項規畫構想，做適當補強，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163~P.179。
四年計畫分期分區（如：金九平台），可說明各期之差異性。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四年計畫分期分區說明其差異性，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187~P.193。

設計書圖： 1.花台是否施作,應加以評估之。 2.鹿角彩繪之比例成可自評估。	謝謝委員意見，細部工程設計預算書，已課長與承辦人員進行討論，並持續修正。
林俐玲 委員	
報告書	
請加附中英文摘要。	謝謝委員意見，已加附中英文摘要,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P.1。
建議附錄再分小節，並於目錄中呈現。	謝謝委員意見，附錄分成六小節，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P.223~P.313。
成果報告中支社區公約仍為初稿，或已定案？	謝謝委員意見,社區公約在99年01月15日第八場工作會議，與南港社區居民共同研議出來的結果，目前為社區初步初稿。
面積應確認，而非約。	謝謝委員指正，遵照辦理。
放入報告書之圖,應要有可讀性。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本區為921地震中心，在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之規劃，僅5行字，似乎較薄弱，應加強。	謝謝委員指正，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之規劃，增加其規劃內容，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P.163~P.166。
摺頁	
生態旅遊之英文是否為「Nature Lanscape」,請修正。	謝謝委員意見，生態旅遊此章節，遵照課長意見，替換與此章節內容較為符合的章名，新章名為「九份二山」-Chiu Fen Erh

	Shan。
文字要與照片相呼應。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意見修正，並與南投分局農村營造課進行討論修正，且已完成修正校對，目前已進入印製階段。
鹿茸的食用方法，是否應放於此摺頁中。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鹿茸食用方法此章節刪除。
交通路線建議說明由國道 3 號連接。	謝謝委員意見，以修正交通路線圖與文字敘述，皆增加說明由國道 3 號如何連接國道 6 號。
胡清明 委員	
P.61 土地使用分區圖，分界、顏色不明顯，很難判讀。	謝謝委員指正，已遵照委員意見修正圖面之分界、顏色。
P.160 以中年人為主落實農村再生計畫，想法有些奇怪，應讓更多年輕人投入，農村再生才有希望。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文字誤植部分，修正完畢，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58。
P.76-81 動植物調查資料較貧乏，社區重要的大樹、老樹、原生樹種、生物資源等都不足。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已增加補強動植物調查資料，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70~P.75。
P.140 RC 建築與農用建築色相太接近很難判讀。	謝謝委員指正，已遵照委員意見進行圖面修正。

P.153 SWOT 分析內容不足，威脅所列的三項都不是威脅。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及補強 SWOT 分析內容，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141。
「重點農村」名詞有些奇怪。其定義為何應該說清楚。	謝謝委員意見,「重點農村」為誤植文字，已將其修正為「南港社區」。
P.193-204 之構想是否可補充模擬圖。其具體做法？工程規模？都應該說明，否則執行計畫所列之經費均為不實。	謝謝委員意見，已增加其規劃構想之相關模擬圖。
整體而言：願景不明、社區特色不明顯。	謝謝委員意見，將其社區報告書內願景明顯化，特色凸顯出來。
細部設計屋簷要有細部設計，如何裝修要有詳圖尺寸要確定。植栽要確定，應補單價分析，生態池工法不生態，單價分析不確實。道路高燈缺單價分析。	謝謝委員意見，細部工程設計預算書，已持續課長與承辦人員進行討論，並修正。
張義勝 委員	
報告書	
P.49~55 南港村的面積為何？南港及港源各自面積多少（圖 2-2	謝謝委員指正，已將社區面積做正確數值確認，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43~P.46。

須呈現）？核心聚落的三區合計24ha，但P.52確標示28ha？建議圖2-3及內容要明確呈現村里界。核心聚落（須明確分出三區），邊線條要更精確。	
圖資呈現模糊，包括地籍圖的地號、等高線等數字都看不到。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模糊之圖資修正。
所有圖資建議都把南港村範圍及本次規劃範圍跨疊上去。	謝謝委員意見，已將所有圖資加上南港社區範圍，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本計畫構想，仍只是引用照片，建議至少對重點工程繪製、模擬圖或示意圖。	謝謝委員意見，已增加其規劃構想之相關模擬圖。
P.174，圖6-1分區色彩不明確（註：很多圖資都有色差，無法對照）。	謝謝委員意見，已修正圖6-1分區色彩，以明確色塊呈現，並將所有圖資色差修正，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P.162。
P.185，草本建議不要用“類”地主先革，增用假儉草。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請詳細檢視歷次會議記錄作修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正。	
社區公約應有討論過程的描述。	謝謝委員意見，社區公約在 99 年 01 月 15 日第八場工作會議，與南港社區居民共同研議出來的結果，目前為社區初步初稿，詳情請參閱成果報告書 P.273~P.274。
摺頁	
注意章節整版的編排美編。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辦理。
社區地圖（再美化）應很明確與照片相互應，每張照片都應有文字說明。	謝謝委員意見，遵照委員意見修正，並與南投分局農村營造課進行討論修正，且已完成修正校對，目前已進入印製階段。
產業首頁用重複的枇杷照片。	
工程預算書	
總預算、圖面缺漏太多，應重新修改。	謝謝委員意見，細部工程設計預算書，已持續課長與承辦人員進行討論，並修正。
沒有植栽配置，沒有單價分析，數據統計。	
圖資缺乏專業，包括現況、分區、剖立面、高程、斷面等。	
目前花架、彩繪、解說等設施，都缺乏在地特色。	

二、 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先期規劃區與居民訪談記錄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5 月 27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6 月 1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6 月 16 日	社區活動中心	林厝聚落踏勘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6 月 24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6 月 30 日	社區活動中心	肖楠木區步道踏勘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7 月 6 日	社區活動中心	神木區步道踏勘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7 月 9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7 月 15 日	社區活動中心	木屐欄溪生態保育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7 月 23 日	社區活動中心	水鹿體驗園區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7 月 29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8 月 4 日	社區活動中心	澀子坑溪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8 月 19 日	社區活動中心	鹿原橋下步道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8 月 25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施做地點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9 月 3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施做地點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9 月 17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9 月 27 日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施做課程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9 月 28 日	**社區活動中心**	**社區期中簡報**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12 月 9 日	社區	僱工購料實做 第一天課程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12 月 10 日	社區	僱工購料實做 第二天課程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12 月 18 日	社區	社區轉變 常見動植物資料蒐集	南港社區成員
98 年 12 月 27 日	社區	99 年度僱工購料施做地點現勘	南港社區成員
99 年 1 月 15 日	社區活動中心	農村再生社區公約訂定	南港社區成員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5 月 27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一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社區發展方向。 ✧ 核心重點建設範圍。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6 月 1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二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規劃建設方向討論。 ✧ 建設地點航照圖確認。 ✧ 規劃地點現場踏勘討論。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6 月 16 號	社區活動中心	林厝聚落	南港社區成員
✧ 林厝聚落現場踏勘。 ✧ 拍攝現場照片。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6 月 24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三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如何運用當地經濟產業，配合行銷手法，將鹿茸推廣出去。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6 月 30 號	社區活動中心	肖楠木步道	南港社區成員
✧ 實際走訪肖楠木步道。 ✧ 拍攝現場照片。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7 月 6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神木區步道	南港社區成員
✧ 實際走訪神木步道。 ✧ 拍攝現場照片。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7 月 9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四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林厝內步道鋪設方式是否一般。 ✧ 步道材質選擇。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7 月 15 號	社區活動中心	木屐欄溪	南港社區成員
✧ 未來木屐欄溪生態復育。 ✧ 親水公園設置。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7 月 23 號	社區活動中心	水鹿體驗區	南港社區成員
✧ 實勘水鹿體驗區地點。 ✧ 有效利用周邊閒置空間。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7 月 29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五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了解社區過往活動狀況。 ✧ 深入探討社區代表性產業。 ✧ 社區產業行銷方式。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8 月 4 號	社區活動中心	澀子坑溪	南港社區成員
✧ 澀子坑溪畔空間利用。 ✧ 澀子坑溪悠遊步道。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8 月 19 號	社區活動中心	鹿原橋	南港社區成員
✧ 鹿原橋下步道修整。 ✧ 步道增設夜間照明。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8 月 25 號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地點	南港社區成員
✧ 與社區居民討論僱工購料施做地點。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9 月 3 號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地點	南港社區成員
✧ 協助僱工購料施做方式選擇。 ✧ 僱工購料地點確認。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9 月 17 號	社區活動中心	第六次工作會議	南港社區成員
✧ 輔助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實施地點選定。 ✧ 引導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施作方向之選擇。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9 月 27 號	社區活動中心	僱工購料課程	南港社區成員
✧ 協助培根團隊授課。 ✧ 讓社區了解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9 月 28 號	社區活動中心	期中簡報	南港社區成員
✧ 在社區內，舉行期中簡報。 ✧ 召開社區工作會議之目的在於，多與社區居民雙向溝通，並使在地居民深入了解農村再生的意義。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12 月 9 日	社區	僱工購料（一）	南港社區成員
✧ 輔導社區成員完成僱工購料第一天課程。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12 月 10 日	社區	僱工購料（二）	南港社區成員
✧ 輔導社區成員完成僱工購料第二天課程，並完成養護動作。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8 年 12 月 18 日	社區	社區轉變	南港社區成員
✧ 社區 98 年度的轉變。 ✧ 勘查蒐集並與居民訪談，社區常見動植物資料。			
日期	地點	紀錄要點	參加對象
99 年 1 月 15 日	社區活動中心	農村再生社區公約	南港社區成員
✧ 說明農村再生社區管理維護公約之精神與目的。 ✧ 引導社區如何召開農村再生社區管理維護公約討論會。			

三、 農村再生先期規劃區工作會議

第一場工作會議

<table>
<tr><td colspan="3">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td></tr>
<tr><td>日期</td><td colspan="2">第一場</td></tr>
<tr><td>5 月 27 日
南港社區</td><td colspan="2">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社區發展方向
(2)、核心聚落範圍劃設
(3)、規劃建設方向討論
(4)、建設地點航照圖指認
(5)、規劃地點現場踏勘討論</td></tr>
<tr><td>現場照片</td><td colspan="2">南港社區</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r>
</table>

第二場工作會議

<table>
<tr><td colspan="3">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td></tr>
<tr><td>日期</td><td colspan="2">第二場</td></tr>
<tr><td>6月1日
南港社區</td><td colspan="2">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社區發展方向
(2)、核心聚落範圍劃設
(3)、規劃建設方向討論
(4)、建設地點航照圖指認
(5)、規劃地點現場踏勘討論</td></tr>
<tr><td>現場照片</td><td colspan="2">南港社區</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r>
</table>

第三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三場**
6月24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介紹農村再生的內容與社區課程的方向 (2)、與社區居民進行社區願景簡報 (3)、社區夥伴希望延續在地產業的特色，保留國姓南港當地特色水鹿產業,發產成多元的水鹿產業發展。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第四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四場**
7月9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肖楠區和神木區用步道連接 (2)、肖楠區和神木區用步道連接 (3)、步道的材質是否正確 (4)、建設地點航照圖指認 (5)、流觴曲水公園與肖楠神木區是否能連結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第五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五場**
7月29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了解社區過往活動狀況 (2)、深入探討社區代表性產業 (3)、社區產業行銷方式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第六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六場
9月17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說明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申請過程。 (2)、如何協助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實施地點選定。 (3)、輔助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地點選定施作方向。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第七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七場**
9 月 28 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本次召開社區工作會議之目的在於，多與社區居民雙向溝通，並使在地居民深入了解農村再生的意義。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第八場工作會議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社區工作會議	
日期	第八場
99 年 01 月 15 日 南港社區	一、會議議題: 議題如下: (1)、說明農村再生社區管理維護公約辦法 (2)、逐條解說南港社區管理維護公約（初稿）
現場照片	南港社區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八場工作會議

時間：99.01.15 地點：南港社區活動中心

社區居民			上級指導機關	
姓名	姓名	姓名	機關名稱	姓名
蔡喬				
張景蘭				
彭瑞勇				
謝悅喜				
劉永福				
林成璋				
黃世榮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	
邱阿城			姓名	姓名
			賴建男	陳欣湄
			賴隆章	
			曾聖琳	
			林建穎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一次計畫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5 月 27 日 上午 10 點

地點：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辦公室

一、會議議題:

本次會議是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成員，共同商討本次規劃案內容與未來發展願景。

議題如下:

(1)、社區發展方向

(2)、核心重點建設範圍

(3)、規劃建設方向討論

(4)、建設地點航照圖指認

(5)、規劃地點現場踏勘討論

二、會議記錄：

1. 國姓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希望此次規劃分為三大目標：

(1)、 朝休閒農業發展：當地民眾主要希望將社區發展成休閒遊憩農村。

(2)、 閒置空間應用：規劃成生態池、生態公園和設置木花架

(3)、 舊式街道門面修繕：街道上，民宅鋪面加以改善，增加排水系統，並命名為水鹿大街。

2. 把社區核心聚落區動線與林厝客家文化園區、親水公園、九份二山串連起來,形成 L 型休閒遊憩農村,將動線和景點做結合。

3. 以往遊客到訪南港社區，都只停留在特定兩點，林厝客家文化園區、親水公園和九份二山，常忽略了南港社區，南港社區發展協會，希望把社區特色顯露出來，讓以後到訪南港社區的遊客們，可以在南港社區這，有著較長的停留時間，而後在徒步或是騎腳踏車到九份二山、林家親水公園。

4. 希望用步道從木屐欄溪，往九份二山上的產業道路延伸，將其社區與九份二山串連。讓來訪的遊客，可以由此步道逐一地往上爬，沿途欣賞九份二山優美的稜線，並在 L 型休閒遊憩農村內，設置兩個水鹿體驗園區。

5. 在社區內的大型停車場處，木屐欄溪旁設置親水公園，並以步道環繞，整個親水公園，用保育、復育、孕育，以三育型態藉此生態教學，希望木屐欄溪蝦蹤再現。

6. 鹿原橋，增設入口意象，而路旁老式住宅牆面斑駁，加以植栽美化、美化道路兩旁。

7. 林家養鹿場通往神木道路旁，有處肖楠木區，社區發展協會希望能加以規劃成，休憩露營區，並將其旁雜草漫生的小徑，整理美化。

8. 規劃地點誤與現在 147 縣道拓寬工程地區重疊，應加以避開。

三、會議小結

依會議記錄各項重點彙整如下:

1. **南港核心聚落區：**街道住宅門面與路面，加以美化，以「水鹿大街」為構思。
2. **木屐欄溪旁親水公園：**步道環繞親水公園，用保育、復育、孕育以三育型態藉此生態教學，希望木屐欄溪蝦蹤再現。
3. **眺稜步道：**木屐欄溪床畔設置步道，往九份二山上的產業道路延伸， 將其社區與九份二山串連，使遊客可以由此步道往上爬，沿途欣賞九份二山優美的稜線。
4. **鹿原橋前：**入口意象老舊需整理美化，舊式涼亭整建。
5. **過鹿原橋後：**增設入口意象，美化路旁周，養鹿場堆肥處整理規劃。
6. **肖楠遊憩區：**將此區肖楠木疏植，並整合規畫露營遊憩區，並將其旁雜草漫生的小徑，整理美化。

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一場計畫工作會議

時間:98 年 5 月 27 日
地點:南港社區

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		
梁炎吉		
劉雨福		
邱正城		
羅振聘		
陳振貞		
林秀春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賴隆章	陳冠宇	賴建男
林建穎	陳信志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二次計畫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6 月 1 日 上午 10 點

地點：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辦公室

一、會議議題:

本次會議是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成員，共同商討確任本次規劃案內容與未來發展願景。

議題如下:

(1)、社區發展方向

(2)、核心重點建設範圍

(3)、規劃建設方向討論

(4)、建設地點航照圖指認

(5)、規劃地點現場踏勘討論

二、會議記錄：

國姓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希望此次細部規劃分為三大目標：

舊式街道門面修繕：街道上，民宅和街道鋪面加以改善，增加排水系統，並命名為水鹿大街。

社區與各個地點的相連步道設置。

閒置空間應用：規劃生態池、生態公園和水鹿體驗區。

林厝文化區規劃方面:在林厝文化園區過橋前有 2 線道十字路口相接點設置入口意象，其他林厝部份暫不深入動用。

水鹿體驗區旁有塊腹地，可以加以運用，並以百果山為故事敘述,其中設置步道與肖楠景觀搭配至親水公園旁,與親水公園相結合。

規劃社區目標主以社區先為中心再往外規劃，沿途欣賞九份二山，優美的稜線步道暫且先不規劃。

規劃地點誤與現在147縣道拓寬工程地區重疊，拓寬道路不會影響入口意象，所以以147縣道為主，在社區路口改造門面。

社區內部本有水鹿體驗、生態池、步道的案子在實施六月底開始動工。

南港國小內的電梯大樓因建物明顯架高，社區發展協會希望在其外觀做處理，繪製或貼上馬賽克磚加上地標圖案使其變化美觀成為地標。

社區舊式街道現況為柏油路面，社區發展協會希望在鋪設壓花混擬土與透水性鋪面，融入社區特色「水鹿」作為社區道路圖騰，顯現在地性與特色，本次會議有展現水鹿入口意象指示牌以及街道模擬，可以運用此意象做為未來發展規劃。

水鹿體驗區方面，發展協會希望在社子坑溪附近增設欄杆，使安全更加提升。

社區建設希望要有其特色，與眾不同來發展當地觀光，吸引觀光客。

三、會議小結

今次第二次會議確認社區規劃**南港核心聚落區、木屐欄溪旁親水公園、水鹿體驗區、鹿原橋前、過鹿原橋後、肖楠遊憩區**的細部內容與討論，並以此為重心下去改造。

四、會議紀錄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二場計畫工作會議

時間:98年6月1日

地點:南港社區

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		
洋牧彥		
黃世榮		
邱阿城		
彭瑞勇		
彭偉政		
鍾永貞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林建穎	陳冠宇	
陳信志	賴建男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函

聯絡地址：苗栗市自治路 536 號 1F
聯絡電話：(037)369069
傳　　真：(037)369336

受文者：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 年 06 月 24 日
發文字號：98 岳字第980624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本公司承攬案號 98RP3-10「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預定 98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18:30~22:00 召開第三場計畫工作會議（已先行電話通知相關人員及居民），請鑑核。

正本：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本公司計畫室

負責人 吳志展

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三場計畫工作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6 月 24 號　星期三

地點:南港社區

時間：１９：３０至２２：００

規劃團隊於 6 月 24 號與培根團隊於南港社區舉行計畫工作會議及課程說明會。培根講師介紹農村再生的內容與社區課程的方向，規劃團隊與社區居民進行社區願景簡報，並與社區夥伴進行意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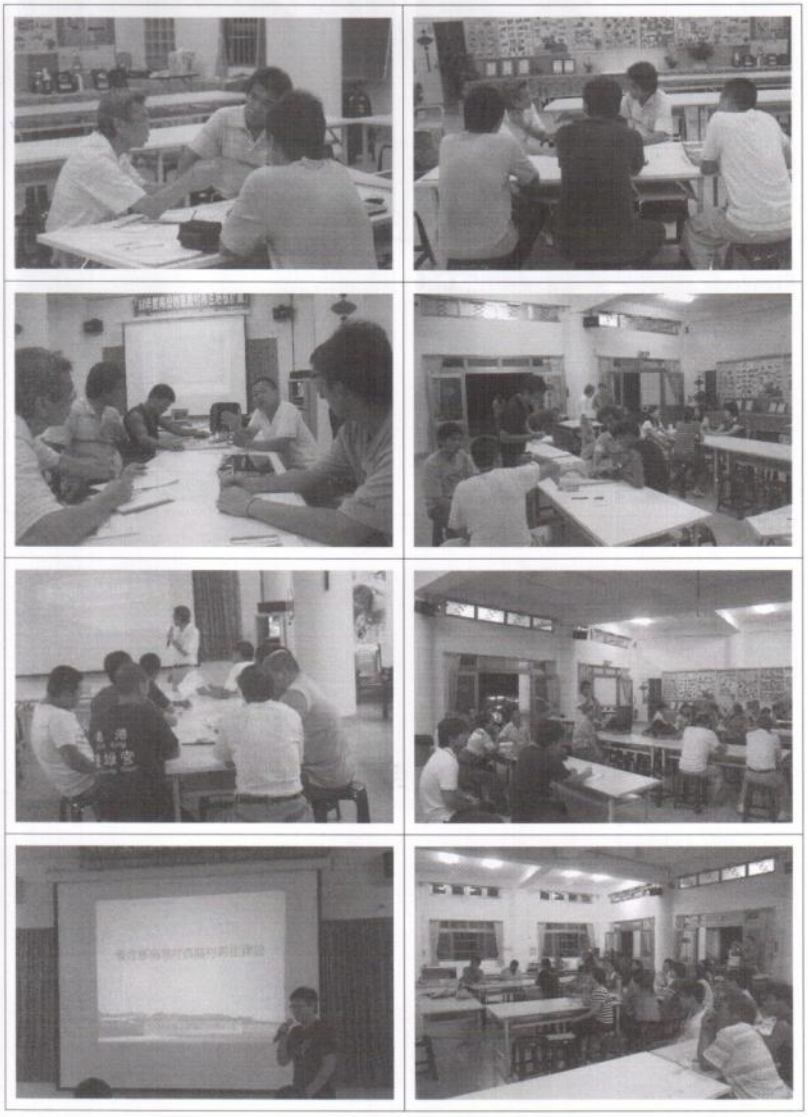
依照居民所提出的寶貴意見進行答覆與說明，並與第二場計畫工作會議所討論出的結果進行討論與修正，依照社區發展目標與概念討論出發展方向，社區夥伴希望延續在地產業的特色，保留國姓南港當地特色水鹿產業，發產成多元的水鹿產業發展。

利用在地產業，推廣水鹿產業活化，落實於社區，配合行銷堆廣的手法，使社區成為全國水鹿的故鄉。

經由與社區夥伴討論初步社區發展重點與方向後，修正後彙整如下:

1. 結合百果山步道與周邊稜線串聯
2. 澀子坑溪畔步道旁利用原有木草種植園區，規劃出水鹿產業活化區
3. 利用當地產業結合產業行銷手法

工作會議現況照片



工作會議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三場計畫工作會議

時間:98 年 6 月 24 日
地點:南港社區

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		
林秀英	陳德明	羅桂聰
鍾林良	劉宏文	劉瑞雲
劉春花	楊嘉蘭	林玉凰
許家瑜	鍾金耳	陳清素
范桂芬	邱阿城	邱宛萱
吳國能	李煖雲	洪素女
華雯娜	吳政樑	朱淑英
吳金火	吳河木	曾郭卿
賴天香	陳宏良	張永安
劉子娟	黃世榮	許文祥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王海珩
林建賴	陳信志	賴建男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函

聯絡地址：苗栗市自治路 536 號 1F
聯絡電話：(037)369069
傳　　真：(037)369336

受文者：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 年 07 月 07 日
發文字號：98 岳字第980707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本公司承攬案號 98RP3-10「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預定 98 年 7 月 9 日下午 2 點召開第四場計畫工作會議（已先行電話通知相關人員及居民），請鑑核。

說明：依據採購說明第五點規定辦理。

正本：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本公司計畫室

負責人 吳志展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四次計畫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7 月 9 日

地點：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辦公室

一、會議議題:

本次會議是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成員，共同商討確任本次規劃案地區內容與未來發展意象。

議題如下:

(1)、肖楠區和神木區用步道連接。

(2)、步道鋪設方式是否要一致。

(3)、步道的材質是否正確。

(4)、流觴曲水公園與肖楠神木區是否能連結。

二、會議記錄：

本次討論重心，位於林厝客家文化園區後方的肖楠神木遊憩區。規劃團隊以現況照片模擬的方式－步道模擬圖，與社區居民共同討論協商。

(1)、 神木區的步道，目前終點到神木區，不會進入住家。

(2)、 肖楠區的步道，往內沿伸林厝客家文化區。

(3)、 兩區的步道，鋪設方式以兩區地形不同的方式，來鋪設。

(4)、 步道材質不使用枕木等木材質，宜使用石材等不易腐敗之材質。

(5)、 希望將鹿源橋頭左側的流觴曲水公園，與林厝內的肖楠神木區，以吊橋或拱橋結合。

(6)、 居民希望將此區一條產業道路，用植栽加以點綴美化。

(7)、 兩區的步道，居民希望兩旁種植花期長、不易生蟲、易整理的植栽，如：木槿、矮仙丹.....等。

今次第四次會議確認社區規劃肖楠神氣遊憩區與現有的流觴曲水公園之結合細部內容與討論，並以此為施做和改善的基礎下去規劃。

三、工作會議照片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函

聯絡地址：苗栗市自治路536號1F
聯絡電話：(037)369069
傳　　真：(037)369336

受文者：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08月11日
發文字號：98岳字第980811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第五次計畫工作會議記錄乙份

主旨：有關本公司承攬案號98RP3-10「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98年7月29日上午10點召開第五場計畫工作會議記錄，請　查照。

說明：依據採購說明第五點規定辦理。

正本：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本公司計畫室

負責人 吳志展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五次計畫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7 月 29 日 上午 10 點

地點：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辦公室

一、會議議題:

本次會議是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成員，共同商討確任本次規劃案內容與未來發展願景。

議題如下:

(1)、了解社區過往活動狀況

(2)、深入探討社區代表性產業

(3)、社區產業行銷方式

社區夥伴希望延續在地產業的特色,保留國姓南港當地特色水鹿產業，發產成多元的水鹿產業發展。利用在地產業，推廣水鹿產業活化,落實於社區,配合行銷堆廣的手法,使社區成為全國水鹿的故鄉。經由與社區夥伴討論初步社區發展重點與方向後，修正後彙整如下:

1． 結合百果山步道與周邊稜線串聯。

2．澀子坑溪畔步道旁利用原有木草種植園區，規劃出水鹿產業活化區。

3．利用當地產業結合產業行銷手法。

二、會議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区

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時間：98年07月29日

地点：南港社区活動中心

簽到表　　上岳顧問

梁炎彰	劉振			郭漢榮	林建穎	陳保源	曾智明
彭小雅	王淑貞						
邱所城							
羅梅聘							
吳阿木							
黃世榮							
黃吉明							
劉建昌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六次計畫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9 月 17 日 下午 2 點 30 分

地點：南港社區發展協會辦公室

一、會議議題:

本次會議是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南港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成員，共同商討確任本次規劃案之【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案件申請與實施。

議題如下:

(1)、說明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申請過程。

(2)、如何協助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實施地點選定。

(3)、輔助南港社區【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地點選定施作方向。

二、會議記錄：

解說【九十八年度加速農村再生規劃及建設研提注意事項】，讓社區發展協會理事與民眾了解。協助社區居民一同繕寫【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申請表】。【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地點選定，社區選定為南港社區內一處空地。



輔助社區選定【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所想要施作的方向。

三、會議小結

今次第六次會議，正式確認【參與式農村居住環境綠美化計畫】施作之地點。此計畫施作之方式，主要以植栽配置美化，創造一個南港樂活新天地。

除了將現有環境進行整理改善之外，更期盼達成以下幾點目標:

1. 增進居民對社區之向心力與認同感。

2. 塑造本村特有風貌，提升在地環境價值。

3. 營造社區休憩空間。

四、工作會議現況照片


南港社區
2009 9 17


2009 9 17


2009 9 17


2009 9 17


南港社區
2009 9 17


2009 9 17

五、工作會議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第六場計畫工作會議

時間:98 年 9 月 17 日

地點:南港社區

簽到表

國姓南港社區		
羅極聰		
邱阿城		
羊修雲		
鍾采貞		
彭瑞勇		
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張建男	林建穎	陳昭彥
曾智翊	陳依澔	

執行單位: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期中工作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09 月 28 日 上午 9 點 30 分

地點：國姓鄉南港社區活動中心

一、紀錄：

梁大慶委員

1. 本次召開社區工作會議之目的在於，多與社區居民雙向溝通，並使在地居民深入了解農村再生的意義。
2. 將南港社區發展成全台唯一的水鹿故鄉。
3. 將南港社區獨特的自然景觀特色-九份二山，彰顯出來，並結合社區內的觀光資源。
4. 協助南港社區經濟產業-鹿茸相關產品，創造出一個品牌。
5. 水鹿體驗區構想十分不錯，可以與鄰近都市之國中與小學戶外教學課程，將此南港社區規劃進行程。
6. 肖楠步道，建議不採要不鏽鋼欄杆，希望留就地取材，用較屬大自然材料，如：枕木、仿木等。
7. 南港國小外圍牆彩繪，社區居民參與的工作品質，十分地優良。相信南港社區居民，一定會有非常豐富的雇工購料經驗。

8. 希望社區居民對於農村再生計畫有任何相關意見,反映給先期規劃團隊，再將其意見納入報告書中。

9. 先期規劃（山岳開發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與社區互動密切，十分用心。

10. 現在社區裡，由水保局發包的正在執行工程有兩件，目前工程剛起步，並無遇到太大問題。

11. 88 莫拉克颱風過後，社區有無災情？九份二山上，稍微土石流現象，對社區核心區域無損傷。

12. 最後，請山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詳細解說，目前人培開課之情形。

二、簽到表

南湾 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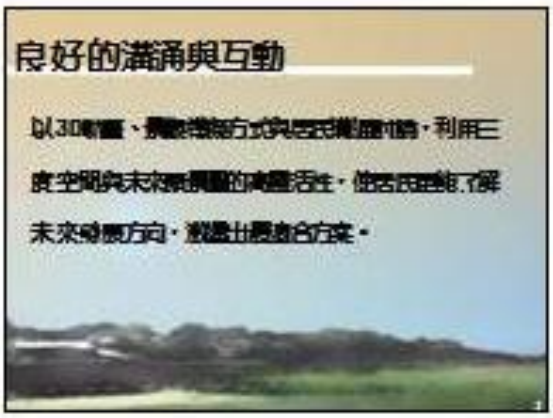
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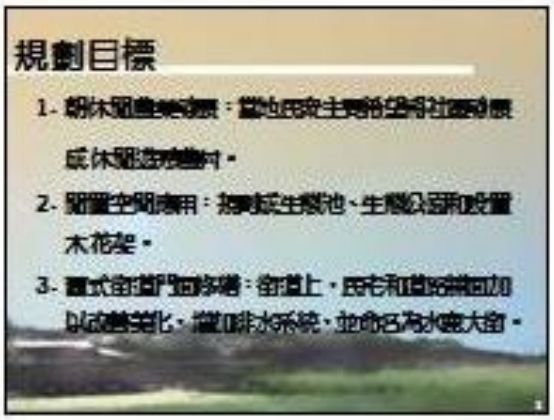
地點：南湾社区活动中心 時間：98-9-28

社區居民		上級指導機關	
姓名	姓名	機關名稱與職稱	姓名
許家瑜	黃世學	虎尾科大	梁大慶
鍾振貞	羅極聰		
林金妹	謝玉英		
賴天泰	欧益志		
劉郭福	邱帶妹		
吳阿木	吳金火		
陳雪食	陳清秉		
汪桂美	黃凱賢	執行單位：山岳顧問公司	
		姓名	姓名
曾春蘭		賴偉幸	楊建男
徐蓮妹		陳冠守	林建穎
范新春		山立工程顧問公司	
范春明		許文真	

四、 各期工作會議簡報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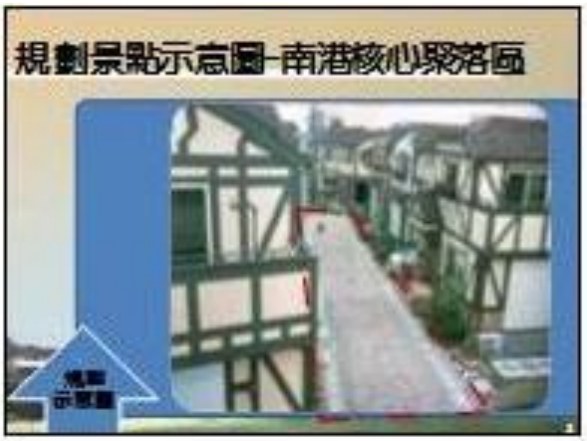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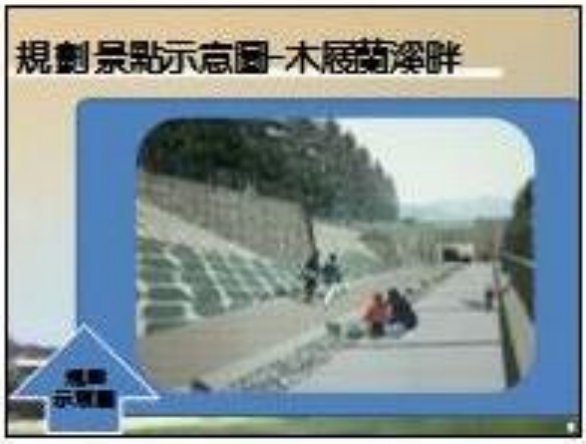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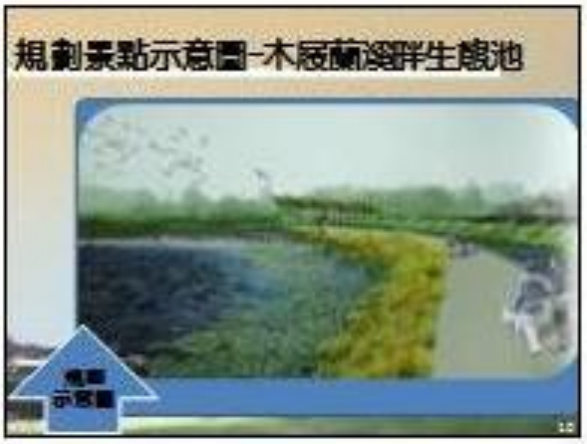





規劃景點示意圖-社區道路綠美化


規劃景點示意圖-南港核心聚落區


規劃景點示意圖-木屐蘭溪畔


規劃景點示意圖-木屐蘭溪畔生態池


規劃景點示意圖-水鹿原鄉入口


規劃景點示意圖-水鹿原鄉聚落入口


規劃景點示意圖-肖楠遊憩區


規劃景點示意圖-眺巒步道


敬請指教
謝謝


國姓鄉南港社區
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簡報大綱
一、整體規劃方向
二、農村生活現況
三、農村之優劣分析
四、農村再生發展功能分區構想
五、營造農村新風貌


整體規劃方向


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一）土地利用


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二）產業型態與變遷


農村社區生活現況
（三）公共設施建設


（四）水土保持


（五）交通運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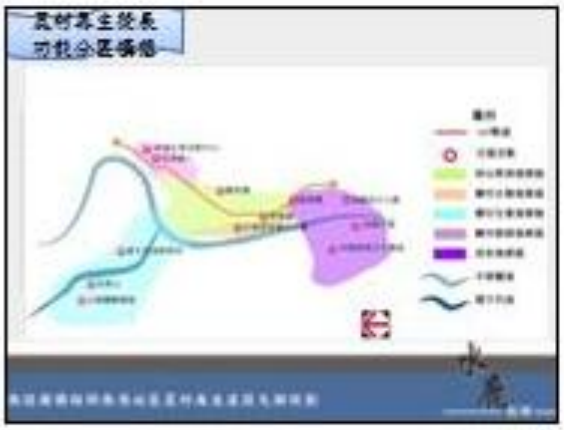

（六）屋村住宅


（六）屋村住宅


機會(opportunity)
威脅(threat)


優勢(strength)
劣勢弱點(weak)


農村再生發展
功能分區構想


農村再生發展
功能分區構想


農村再生發展
功能分區構想


農村再生發展
功能分區構想


農村再生發展
功能分區構想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年度	工作項目	說明
9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年度	工作項目	說明
1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分期分項投資構想

年度	工作項目	說明
101	[illegible]	[illegible]

施工條件



受港島過境民關城鎮系統計畫



受港島過境民關城鎮系統計畫





受港島過境民關城鎮系統計畫



受港島過境民關城鎮系統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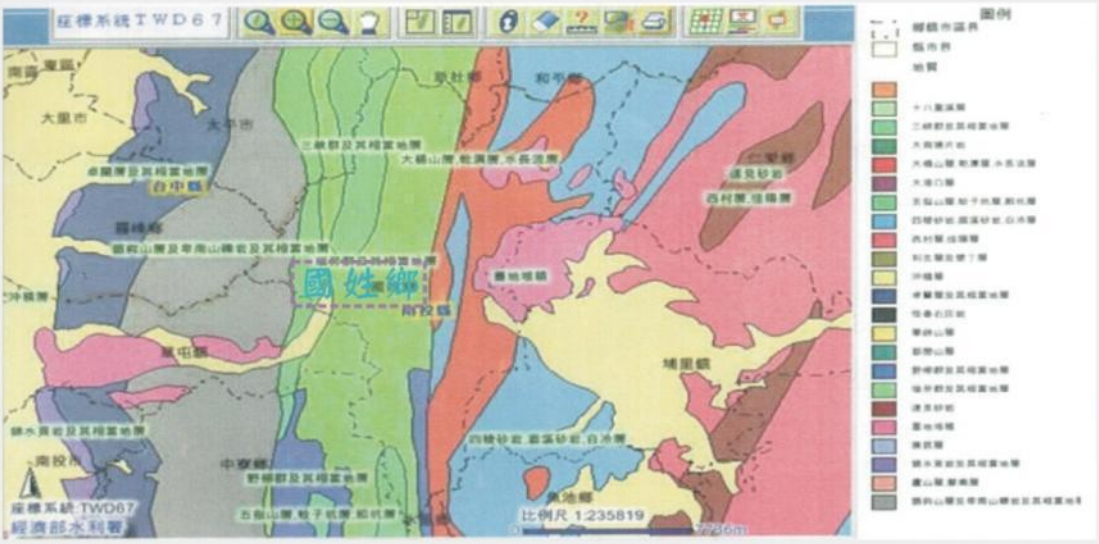
五、 成果圖面

現階段針對「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撰寫說明」所須交付圖面進行繪製，初步成果如下列各圖所示。後續圖面製作將依據委員指導指正與社區之意見進行規劃，並廣納各方意見，完成「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撰寫說明」所需之圖面。




南港社區交通路線圖
台14線
國道六號
雙蘭交流道
147縣道
台21線
南港
社區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水鹿故鄉


南港社區聚落範圍
社區範圍
147縣道
核心聚落範圍
新147縣道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農村再生建設先期規劃
水鹿故鄉



國姓鄉地質圖



南港社區現況圖

南港社區規劃方向

延續在地產業的特色，保留國姓南港
當地特色-水鹿產業，發產成多元的水鹿產業發展。

三大目標

1.朝休閒農業發展：當地民衆希望將社區
發展成休閒遊憩農村。
2.閒置空間應用：規劃成生態池、生態公園、
步道和設置木花架。
3.舊式街道門面修繕：民宅和道路鋪面加以
改善美化，增加排水系統，並命名為水鹿大街。



南港社區核心聚落

社區舊式街道現況為柏油路面，
社區居民希望鋪設新材質的鋪面，
並融入社區產業特色「水鹿」作為
社區道路圖騰，顯現在地性與特色。



現況模擬圖



現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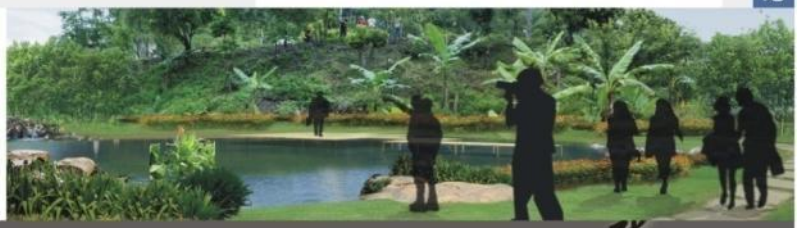
使用連鎖磚透水性鋪面，用顏色來搭配圖騰。
街道上，招牌意象美化。

南港社區木屐蘭溪畔生態濕地

木屐蘭溪旁設置生態池與親水公園，
並以步道環繞。
整區公園，用保育、復育、孕育，
以三育型態藉此生態教學，
希望木屐蘭溪蝦蹤再現。







林厝客家文化園區

在進入園區前，鹿原橋前十字路口，
美化舊有意象。
園區入口處，增設入口意象，
而路旁老式住宅牆面斑駁，
並以植栽美化道路兩旁。









肖楠神木步道區

林厝文化園區後方，有舊有神木步道，和肖楠木區，社區居民希望能加以規劃成休閒遊憩區，並將其旁雜草漫生的小徑，整理美化。

在溪畔附近增設步道扶手，
使安全性提高。
將原步道與百果山串連，
並閒置空間加以利用規劃。







澀子坑溪畔

六、 土地清冊